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目 录

总 则.....	1
第一部分 产业指导目录	7
一、基本规定.....	7
二、鼓励用地项目目录.....	8
三、限制、禁止用地项目目录.....	28
第二部分 产业布局指南	30
一、基本规定.....	30
二、产业集聚区.....	31
三、产业区块.....	35
四、产业用地.....	36
五、工业厂房.....	38
第三部分 工业用地指南	40
一、基本规定.....	40
二、工业用地.....	40
三、用地指南.....	45
表 3-1 科技率控制指标表.....	45
表 3-2 13 农副食品加工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46
表 3-3 14 食品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49
表 3-4 15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53
表 3-5 16 烟草制品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55
表 3-6 17 纺织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56
表 3-7 18 纺织服装、服饰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60
表 3-8 19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61
表 3-9 20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64
表 3-10 21 家具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67
表 3-11 22 造纸和纸制品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68
表 3-12 23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70
表 3-13 24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71
表 3-14 25 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76
表 3-15 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77
表 3-16 27 医药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82
表 3-17 28 化学纤维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85
表 3-18 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87
表 3-19 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89
表 3-20 31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98
表 3-21 32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100
表 3-22 33 金属制品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103
表 3-23 34 通用设备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108
表 3-24 35 专用设备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116
表 3-25 36 汽车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122
表 3-26 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125
表 3-27 38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130

表 3-28	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135
表 3-29	40 仪器仪表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140
表 3-30	41 其他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142
表 3-31	4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143
表 3-32	43 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144
第四部分	服务业用地指南	147
一、	基本规定	147
二、	用地指南	149
表 4-1	科技服务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149
表 4-2	专业服务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149
表 4-3-1	现代商贸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商业网点）	149
表 4-3-2	现代商贸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电子商务产业基地）	149
表 4-3-3	现代商贸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再生资源分拣中心）	150
表 4-4-1	物流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物流枢纽与物流园区）	150
表 4-4-2	物流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仓储与物流）	151
表 4-5	会展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153
表 4-6	文化创意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153
表 4-7-1	旅游休闲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旅游服务设施）	153
表 4-7-2	旅游休闲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主题公园）	153
表 4-7-3	旅游休闲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餐饮业、酒店旅馆业）	153
表 4-8	软件和互联网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153
表 4-9	总部经济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154
表 4-10	新型研发机构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154
第五部分	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指南	155
一、	基本规定	155
二、	用地指南	156
表 5-1	营利性邮政设施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156
表 5-2	营利性体育场馆设施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156
表 5-3	营利性教育设施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156
表 5-4	营利性医疗卫生设施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157
表 5-5	营利性社会福利设施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157
第六部分	基础设施用地指南	158
一、	基本规定	158
二、	道路交通用地	158
三、	城市轨道交通用地	163
四、	铁路用地	165
五、	港口用地	171
六、	机场用地	171
七、	管道运输用地	175
八、	给水工程用地	178
九、	排水工程用地	179
十、	电力工程用地	181
十一、	燃气工程用地	187

十二、水利管理业用地.....	188
十三、邮政业用地.....	189
十四、环境治理业用地.....	190
十五、低空设施用地.....	192
附件一：指南使用指引	193
一、使用方法.....	193
二、流程图.....	196
三、应用举例.....	198
附件二：相关产业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对照表	203
一、国家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对照表.....	203
二、国家先进制造业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对照表.....	209
三、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对照表.....	212
附件三：本指南引用的相关文件清单	245
附件四：五类厂房核心设计要点	248
一、通用型厂房核心设计要点.....	248
二、I类环保安全类厂房核心设计要点.....	248
三、II类重型大跨厂房核心设计要点.....	249
四、III类精密厂房核心设计要点.....	250
五、IV类洁净厂房核心设计要点.....	251
附件五：15个战略性产业集群和6个未来产业厂房及上楼适应性参考	252

总 则

第一条（编制目的和依据）为贯彻落实广州市“产业第一、制造业立市”的发展战略，加快产业提质升级，优化产业用地空间布局，促进产业项目节约集约用地，提高产业用地管理水平，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根据《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令第61号，自然资源部2019年修正）、《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自然资发〔2023〕72号）、《广州市提高工业用地利用效率实施办法》（穗府办规〔2022〕5号）、《广州市城乡规划技术规定》（广州市人民政府令第168号，2019年修订）、《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优化空间载体支撑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穗府办〔2024〕8号）、《中共广州市委办公厅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建设“12218”现代化产业体系的意见》（穗厅字〔2025〕6号）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广州市产业用地实际情况，制定本指南。

第二条（产业用地类型）本指南所称的产业用地包括工业用地，服务业用地（含科技服务、专业服务、现代商贸等十类用地），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含体育场馆、教育等五类用地），基础设施用地（含道路交通、城市轨道交通、铁路等十四类用地）。

第三条（指南的定位与使用）本指南是引导广州市社会投资方向、推动企业技术改造、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和提升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的技术性参考，是广州产业项目准入判断、布局引导、土地集约利用水平评估的指引（使用指引详见附件一），不作为规范性文件管理。

具体使用方法：**（1）项目准入判断。**对照产业指导目录，判断项目是否符合准入政策（分为鼓励、限制、禁止三类）。鼓励、限制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之外，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项目属于允许类，依法办理相关手续。**（2）项目布局引导。**若项目属于准入产业，对照产业布局指南开展布局引导，查询项目布局区域、当前可招商地块与存量产业空间以及工业厂房建设要点等；若属于鼓励用地项目目录的，还可额外查询现状产业园区及规划布局区域。**（3）用地指标查询。**根据项目行业代码或具体产业类型及所在区域，查询对应的行业参考值。其中，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以本指南指标为基准值，按地块所在区域进行系数修正，“三核”（中心城区、东部中心、南沙新区）、“四极”（国家知识中心城、北部增长极、狮子洋增长极、从化绿色发展示范区）修正系数分别为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海洋及相关产业项目的用地指标，可参照附件二转换。**（4）综合比对评价。**将项目需求与对照查询所得的指标进行比对，为企业开展项目选址、优化技术方案等提供指引，为政府部门开展项目准入判断、布局引导和土地集约利用评估等工作提供参考。

第四条（指南适用范围）本指南适用于广州市域陆域范围内各项新建项目，改、扩建项目宜参照执行。新建工业及服务业项目涉及多种行业类型的，可按其主导业务来确定行业类型。涉及建设项目用海面积的按《产业用海面积控制指标》（HY/T 0306-2021）执行。

本指南工业用地行业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中制造业设置。服务业行业分类主要落实《中共广州市委办公厅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建设“12218”现代化产业体系的意见》（穗厅字〔2025〕6号）重点领域及方向。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行业分类依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土地供应及供后监管的实施意见》（穗府办规〔2023〕4号）中公开方式出让的社会事业用地类型设置。基础设施用地分类主要参照各行业主管部门现行使用标准及规范设置。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海洋及相关产业的行业分类，参照本指南设置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对照表（详见附件二）执行。

第五条（指南的内容）本指南包含总则、产业指导目录、产业布局指南、工业用地指南、服务业用地指南、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指南、基础设施用地指南和附件，共八部分内容。

第六条（产业指导目录概述）本指南设定产业指导目录，包括鼓励、限制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凡列入《鼓励用地项目目录》（详见表 1-1、表 1-2、表 1-3）的项目，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的基础上，自然资源、投资管理等部门可优先提供要素保障、优先办理相关手续；凡列入《限制用地项目目录》（详见表 1-4）的项目，必须符合规定的条件或标准，方可办理相关手续；凡列入《禁止用地项目目录》（详见表 1-4）或者采用所列工艺技术、装备、规模的项目，不得办理相关手续。鼓励、限制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之外，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项目属于允许类，依法办理相关手续。

第七条（产业布局指南概述）本指南设定产业布局指南，为推动“大项目供地、中项目供楼、小项目租赁厂房”模式，设置产业集聚区、产业区块、产业用地、工业厂房四部分内容。推动工业用地在工业集聚区、工业产业区块内集聚，优先保障实体大型骨干企业和行业领先企业、头部园区运营商和重大产业项目的用地需求；引导产业集聚区整合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发展，加强产业链式集聚；鼓励高标准厂房、专用型厂房和产业保障房的建设，引导中小微企业入驻，提高“中项目供楼”的适配性和“小项目租赁厂房”的灵活性。

第八条（工业、服务业、营利性社会事业、基础设施用地指南概述）本指南设定工业、服务业、营利性社会事业、基础设施用地项目的土地使用标准，各类产业项目用地可参考本指南设定的部分或全部指标及限值。

工业项目用地指标体系包括容积率、建筑系数、绿地率、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产值能耗、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所占比重、用地规模、科技率共九项。其中科技率指标仅适用于我市辖区内有关部门认定的国家级技术中心所在企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服务业项目针对现代物流业、现代商贸业等十类产业项目，用地指标体系包括容积率、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用地规模共四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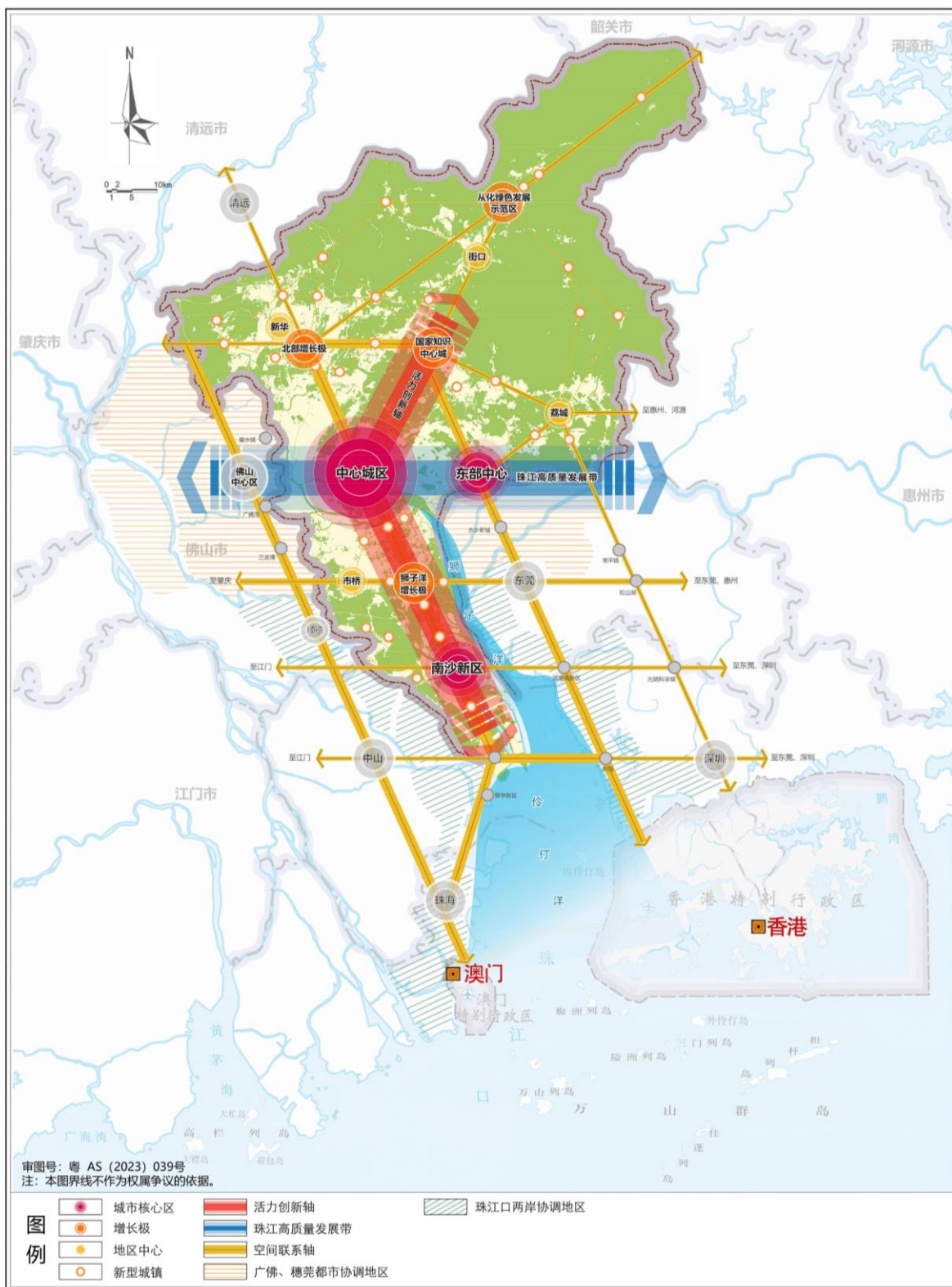
营利性社会事业项目用地指标体系包括容积率、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用地规模共四项。

基础设施项目根据项目类别、规模及功能分区分别设定用地指标。在经济合理的前提下，应采用先进技术、装备和建设模式，精心规划设计、合理布局，节约集约用地。

第九条（区域划分）本指南衔接《广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三核四极”城镇空间结构进行区域划分，引导优质产业向重点地区集聚。

针对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以本指南指标为基准值，设置区域修正系数。一类区域为“三核”（中心城区、东部中心、南沙新区），修正系数为1.2；二类区域为“四极”（国家知识中心城、北部增长极、狮子洋增长极、从化绿色发展示范区），修正系数为1.1；三类区域为其他区域，无需修正。

第十条（施行规定）本指南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定期评估，适时更新，《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18年版）》同时废止。施行期间，如国家、省、市出台新的产业用地标准和政策，以及本指南所引用的文件规定有修改或替代的（详见附件三），以新的政策规定为准。



注：本图引用自《广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图 1-1 空间结构规划图

第一部分 产业指导目录

一、基本规定

（一）（内容构成）产业指导目录包括鼓励用地项目目录、限制用地项目目录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

（二）（鼓励用地项目目录的鼓励条款）列入《鼓励用地项目目录》的产业用地项目，以及未纳入该目录的高成长性新产业新业态、前瞻性产业基础设施、产业链补链强链项目、促进社会大量就业项目、增资扩产存量项目等，可根据企业成长周期灵活设置纳入产业监管协议（投资服务评估协议）的评估指标和评估周期、延长达产考核期、以考核周期内均值替代年度值等。各区可结合自身实际，制定本区的鼓励优惠政策。

（三）（限制用地项目目录的项目类型）限制用地项目包括工艺技术落后，不符合行业准入条件和有关规定，不利于安全生产，不利于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不利于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需要督促改造和禁止新建的生产能力、工艺技术、装备及产品，不符合国家标准，未获得许可，不符合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等自然资源要素管理规定的产业项目。

凡列入《限制用地项目目录》的项目，必须符合规定的条件或标准，方可办理相关手续，其中来源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限制类的，允许企业在一定期限内按照《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规定的产能条件或要求采取措施改造升级。

（四）（禁止用地项目目录的项目类型）禁止用地项目主要是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严重浪费资源、污染环境，安全生产隐患严重，阻碍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需要淘汰的落后工艺技术、装备及产品，违反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等自然资源要素管理规定的产业项目。

凡列入《禁止用地项目目录》或者采用所列工艺技术、装备、规模的项目，不得办理相关手续。

（五）（外商投资鼓励和限制禁止条款）广州市鼓励高水平对外开放平台引进国际化、专业化、品牌化的优质外资项目。外商投资按照《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24年版）》《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5年版）》和有关规定执行，本目录中鼓励、限制、禁止用地项目目录适用于外商投资企业。

二、鼓励用地项目目录

制定《鼓励用地项目目录》，衔接广州市“12218”现代化产业体系，梯度发展15个战略性产业集群（表1-1，包括6个新兴支柱产业、5个战略先导产业、4个特色优势产业），有序推动6个未来产业规模倍数级增长（表1-2），全力推进8个现代服务业高端化国际化（表1-3）。

表 1-1 鼓励用地项目目录（战略性产业集群产业用地指引）

序号	具体产业	产业链图谱			产业空间载体需求				现状产业园区/建议布局区域	牵头部门	
		基本情况	产业赛道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参考	选址要求	关键环节工艺流程及单条完整生产线最小用地规模	厂房（详见附件四）	共享配套设施或测试场景			特殊用地需求
一、新兴支柱产业											
1	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	<p>1. 上游：感知系统、决策系统、执行系统、高精度地图/定位系统、电池电驱及其他三电件、创新电动系统、制造装备、汽车零部件、车身底盘及其他、电子器件、通信系统、仿真测试。</p> <p>2. 中游：整车系统集成、人机交互、智能座舱、自动驾驶解决方案等。</p> <p>3. 下游：出行服务、物流服务、汽车金融销售服务、检测认证、安全服务等。</p>	<p>1. 整车</p> <p>2. 自动驾驶汽车</p> <p>3. 汽车电子及软件</p> <p>4. 汽车核心零部件</p> <p>5. 汽车生产服务业</p>	345、352、361、362、363、364、365、366、367、375、381、384、387、389、392、394、395、396、398、401、402、517、526、631、641、642、651、653、657、711、811	<p>1. 整车厂企业：选址宜交通便利、地形平坦、能源供应稳定充足、供水充足排水完善、与产业链上下游产业集群紧密联系等。</p> <p>2. 新能源汽车的电池 PACK 车间：对地基设计承载要求高（楼地面荷载需大于 3t/m²），场地地形平整，无滑坡，无液化土层等不良地质现象。</p> <p>3. 新能源汽车的核心零部件生产企业：需要稳定不间断的电力供应，交通便于高价值产品快速运输。</p>	<p>一、关键环节：整车系统集成。</p> <p>二、工艺流程</p> <p>1. 传统燃油车共有冲压、焊装、涂装、总装、树脂、发动机等车间。</p> <p>2. 新能源汽车共有冲压、焊装、涂装、总装、Pack（电池组装）五大车间。</p> <p>三、单条生产线用地规模范围（不含配套设施）</p> <p>单条整车生产线产能 10-25 万辆，单位用地规模行业领先水平为 2.3-2.5 万平方米/万辆，如广汽本田黄埔工厂；行业平均水平为 3.2-4.0 万平方米/万辆，如广汽埃安长沙工厂、广汽传祺广州工厂，如小鹏汽车广州智造基地兼容 3 平台车型柔性化共线生产，具有冲压车间、涂装车间与总装车间。</p>	<p>1. 整车制造环节：II 类-低层</p> <p>2. 汽车芯片、激光雷达、传感器等精密部件制造环节：III 类-低层</p> <p>3. 汽车电子、智能座舱、电机电控等核心硬件生产：通用型-上楼</p> <p>4. 汽车底盘制造环节：II 类-低层</p> <p>5. 智能网联通讯软件、解决方案等开发设计：通用型-上楼</p> <p>6. 智能驾驶软件、算法等开发设计：通用型-上楼</p> <p>7. 新能源原材料生产环节：I 类-低层</p> <p>8. 电池设计、小试中试环节：I 类-上楼</p> <p>9. 3C 消费类 Pack、模组封装环节：I 类-上楼</p> <p>10. 动力电池 Pack、模组封装环节：I 类-低层</p>	<p>1. 孵化器阶段：操作灵活、有一定实验性的试制车间（含测试场地）、充电站；</p> <p>2. 加速器阶段：测试场地、员工生活区、能源中心等；</p> <p>3. 规模化生产阶段：放开特殊天气、高速公路、交通要道等复杂场景的智能网联汽车测试，物流枢纽，能源中心等。</p>	---	<p>一、现状产业园区</p> <p>1. 增城零部件产业园</p> <p>2. 白云零部件产业园</p> <p>3. 从化零部件产业园</p> <p>4. 花都区汽车电子产业园</p> <p>5. 番禺广汽智联新能源汽车产业园</p> <p>6. 黄埔瑞立科技园区</p> <p>7. 平谦国际（南沙）汽车产业园</p> <p>二、建议布局区域</p> <p>1. 南沙区黄阁国际汽车城</p> <p>2. 花都汽车城</p> <p>3. 番禺汽车城</p> <p>4. 黄埔区知识城未来汽车城</p> <p>5. 增城零部件产业园</p> <p>6. 白云零部件产业园</p> <p>7. 从化零部件产业园</p> <p>8. 天河智慧城核心区</p>	市工信局
2	超高清视频与新型显示	<p>1. 上游：核心材料、核心元器件及终端设备。核心材料为液晶材料、玻璃基板、封装材料等；核心元器件包含感光器件、存储芯片、编解码芯片、图像芯片、处理器芯片、显示面板等；终端设备包括视频生产设备、网络传输设备、终端呈现设备等，如手机、VR/AR、可穿戴设备、车载显示、平板/电脑、激光投影等。</p> <p>2. 中游：内容服务、集成服务、分发服务、增值服务、安全服务。</p> <p>3. 下游：广播电视、安防监控、工业制造、智能交通、医疗健康、文教科研等。</p>	<p>1. 核心元器件</p> <p>2. 设备层和服务层</p> <p>3. 应用领域</p>	347、391、392、393、395、396、397、398、399、404、632、633、873、874	<p>土地资源充足且用地平整、交通便利，与产业链上下游产业集群紧密联系。</p>	<p>一、关键环节：显示面板制造。</p> <p>二、工艺流程</p> <p>包括基材制备、蒸镀与光刻、封装测试、模组集成。</p> <p>三、单条生产线用地规模范围（不含配套设施）</p> <p>单条生产线产能 23-1400 万平方米/年，最小用地规模约 25-60 万平方米，如京东方 G10.5LCD 生产线（合肥）、TCL 华星武汉 t4 生产线。</p>	<p>1. 显示面板制造、手机镜头、PCB 生产环节：II 类-低层</p> <p>2. 红外线感应、微波感应等感应器件、IR 红外截止滤光片模组封装、微投影器件：通用型-低层</p> <p>3. 塑料外壳、金属外壳、玻璃外壳：II 类-低层</p> <p>4. 视频采集、视频制作、影视录放设备制造：通用型-上楼</p>	<p>1. 测试验证平台：超高清编解码与传输测试实验室、显示器件与光学性能检测中心等。</p> <p>2. 中试孵化与产业转化平台：中试生产线共享、行业支撑平台等。</p> <p>3. 服务配套设施：会议、展示、食堂、休闲娱乐、托育等设施。</p>	---	<p>一、现状产业园区</p> <p>1. 越秀区：中国（广州）超高清视频创新产业园区</p> <p>2. 黄埔区：乐金、华星显示生产基地、视源知识城智能制造中试基地</p> <p>3. 增城区：超视界、国显生产基地</p> <p>二、建议布局区域</p> <p>1. 永和工业集聚区</p> <p>2. 科学城工业集聚区</p> <p>3. 增城中部工业集聚区</p> <p>4. 增城南部工业集聚区</p> <p>5. 东西庄科技创新集聚区</p>	市工信局

序号	具体产业	产业链图谱			产业空间载体需求					现状产业园区/建议布局区域	牵头部门
		基本情况	产业赛道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参考	选址要求	关键环节工艺流程及单条完整生产线最小用地规模	厂房（详见附件四）	共享配套设施或测试场景	特殊用地需求		
3	生物医药与健康	<p>1. 上游：基础研究、原料及装备研发，基础研究包含生命科学基础研究、前沿技术研发、研发服务，原料研发包含生物原料、化学原料、中医药原料，装备研发包含生产设备、检测设备、包装材料。</p> <p>2. 中游：药品及医疗器械制造，药品制造包含中药、化学药及生物药，医疗器械制造包含高端设备、体外诊断及高值耗材。</p> <p>3. 下游：生物医药流通应用与终端服务，流通应用分为批发与零售、电商平台，终端服务分为医疗机构、健康管理及消费。</p>	<p>1. 生物药</p> <p>2. 化学药</p> <p>3. 中药</p> <p>4. 高端医疗器械</p>	017、266、271、272、273、274、275、276、277、278、354、358、515、523、525、711、731、732、733、734、743、745、748、749、751、752、753、754、759	<p>1. 药品生产车间：对洁净度有要求，与周边建筑及基础设施需保持距离，避免靠近化工厂、废气排放企业、交通要道等污染源，工程地质及水文条件需稳定。</p> <p>2. 研发实验室：远离污染源，场地需地质稳定、排水通畅，优先选择生物医药产业集聚区。</p>	<p>一、关键环节：生物活性物质制备与加工。</p> <p>二、工艺流程 包括原料处理与预处理、生物转化与发酵、分离提纯、活性保存与制剂加工。</p> <p>三、单条生产线用地规模范围（不含配套设施） 原料药：单条生产线产能50吨/年，最小用地规模约1万平方米，如康本达康。 中药提取物：单条生产线产能1000吨/年，最小用地规模约3.3万平方米，如太时生物。 制剂：单条产线产能约500万瓶/年，最小用地规模约7000平方米，如药明合联无锡基地GMP生产设施。</p>	<p>1. 生物制品（生物安全等级BSL-1和BSL-2）：IV类-上楼</p> <p>2. 细胞治疗相关药品生产：IV类-上楼</p> <p>3. 基因工程药物：IV类-上楼</p> <p>4. 化药生产（甲、乙类）：I类-低层</p> <p>5. 化药生产（丙类）：IV类-上楼</p> <p>6. 疫苗、血液制品生产：I类-低层</p> <p>7. 高致敏性药品、卡介苗或其他用活性微生物制备而成的药品、性激素类避孕药品、放射性药品等生物药品制造：I类-低层</p> <p>8. 中药、中成药生产：IV类-上楼</p> <p>9.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IV类-上楼</p> <p>10. 检测服务、临床检验服务：IV类-上楼</p> <p>11. 化妆品生产：IV类-上楼</p> <p>12. 医疗美容类设备生产：IV类-上楼</p> <p>13. 康养设备类生产：IV类-上楼</p> <p>14. 营养保健食品生产：IV类-上楼</p> <p>15. 健康服务类：IV类-上楼</p>	<p>1. 基础设施需求：集中供能设施、危废处理中心、特殊气体管道。</p> <p>2. 中试平台需求：分析检测中心、动物实验平台、细胞培养实验室。</p> <p>3. 产业配套设施：冷链仓储中心、共享会议中心、孵化加速器。</p>	—	<p>一、现状产业园区</p> <p>1. 黄埔区：生物岛、知识城创新型疫苗生产基地、粤港澳大湾区生物安全创新港</p> <p>2. 南沙区：广东医谷、横沥生物医药产业园、中大国际药谷产业园</p> <p>3. 越秀区：环东广场、中华国际中心、江湾商业中心</p> <p>4. 荔湾区：广州国际医药港、激光与增材制造产业园</p> <p>二、建议布局区域</p> <p>1. 广州荔湾产业园区工业集聚区</p> <p>2. 美丽健康工业集聚区</p> <p>3. 知识城北工业集聚区</p> <p>4. 科学城工业集聚区</p> <p>5. 生物岛工业集聚区</p> <p>6. 临空数智港</p> <p>7. 番禺中部工业集聚区</p> <p>8. 龙穴岛工业集聚区</p> <p>9. 横沥-万顷沙工业集聚区</p> <p>10. 从化明珠工业集聚区</p> <p>11. 从化高埔创智工业集聚区</p> <p>12. 增城东部工业集聚区</p> <p>13. 机场工业集聚区</p> <p>14. 东西庄科技创新集聚区</p>	市工信局
4	软件与互联网	<p>1. 上游：以技术研发与基础设施为核心的基础层，涵盖芯片、服务器、通信设备等硬件制造，操作系统、数据库等基础软件开发，以及云计算、人工智能、物联网等前沿技术的原始创新。</p> <p>2. 中游：为聚焦技术转化与产品开发的产业层，包括企业级软件、行业解决方案、互联网平台的构建，以及大</p>	<p>1. 游戏直播</p> <p>2. 移动互联网</p>	641、642、643、644、645、649、651、652、653、654、655、656、657、659	<p>1. 靠近高校、科研机构或技术人才集聚区，便于招聘和产学研合作。</p> <p>2. 需考虑生活便利性。</p>	—	<p>1. 信息服务：通用型-上楼</p> <p>2. 系统集成：通用型-上楼</p> <p>3. 应用服务：通用型-上楼</p> <p>4. 软件开发：通用型-上楼</p>	众创空间、数据中心、员工公寓等。	—	<p>一、现状产业园区</p> <p>1. 天河区：广州天河软件园</p> <p>2. 黄埔区：中国软件CBD、广东软件科学园</p> <p>3. 海珠区：琶洲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p> <p>二、建议布局区域</p> <p>1. 黄埔新港工业集聚区</p> <p>2. 番禺中部工业集聚区</p> <p>3. 沙湾创意工业集聚区</p>	市工信局

序号	具体产业	产业链图谱			产业空间载体需求				现状产业园区/建议布局区域	牵头部门	
		基本情况	产业赛道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参考	选址要求	关键环节工艺流程及单条完整生产线最小用地规模	厂房（详见附件四）	共享配套设施或测试场景			特殊用地需求
		数据分析工具、网络安全产品等，通过系统集成与平台化服务将基础技术转化为可落地的商业产品。 3.下游： 为直接面向用户与企业服务场景的应用层，包括电子商务、在线娱乐、智慧城市、工业互联网等。	3. 产业数字化							4. 南站枢纽工业集聚区 5. 从化高埔创智工业集聚区 6. 琶洲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 7. 东西庄科技创新集聚区	
5	绿色石化与新材料	1. 绿色石化产业 (1) 上游： 炼油炼化。 (2) 中游： 基础化工原料(乙烯等)生产、中间化工产品(塑料、合成纤维、合成橡胶)、精细化工产品。 (3) 下游： 化工产品应用(包括塑料包装、纺织服装、汽车制造、建筑材料、医疗器械等)。 2. 新材料 (1) 上游： 原材料，包括钢铁材料、有色金属材料、塑料、橡胶、石墨、硅基材料、化学纤维、建筑材料、纺织材料。 (2) 中游： 新材料制造，包括先进钢铁材料、先进有色金属材料、先进石化化工新材料、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高性能纤维及制品和复合材料。 (3) 下游： 应用领域，包括集成电路、新型显示、汽车、新能源、生物医药、高端装备等。	1. 汽车用材料 2. 集成电路材料 3. 新型显示材料 4. 生物医用材料 5. 新能源材料	101、102、103、109、251、252、253、254、261、262、263、264、265、266、267、268、281、282、283、291、292、301、302、303、304、305、306、307、308、309、311、312、313、314、321、322、323、324、325	1. 新建项目原则上需布局在政府认定的化工园区或产业集中区内，并符合园区总体规划 and 产业定位。目前，全市共2个化工园区，南沙区小虎化工园区、广州市增城区高端电子信息新材料产业园。 2. 石化项目严禁在地震断层、地质灾害易发区、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自然保护区、饮用水源保护区及其他环境敏感区域布局。 3. 石化项目与城市建成区、人口密集区、重要设施等防护目标之间的外部安全防护距离应满足相关标准要求。 4. 电子信息新材料涉及高纯度化学试剂、光刻胶、电子级溶剂等，生产过程中可能产生废气、废水等污染物，对环境干扰和污染风险较高，因此需使用三类工业用地。其中，电子特气生产对安全距离、环保设施等要求较高，需要额外的土地空间。广州市增城区高端电子信息新材料产业园，M3用地1133.4亩，已用143.428亩，剩余989.972亩，具有承载条件。	一、关键环节： 高端化学品和新材料合成。 二、工艺流程 催化、聚合、精细分离与纯化、功能化改性、生物基/废弃资源转化、惰性分子活化、多步可控连接、微反应器系统、界面反应加速、催化剂设计、拓扑结构控制、能源-资源协同、数字孪生控制。 三、单条生产线用地规模范围（不含配套设施） 集成电路材料、新型显示材料：电子特气，单条生产线产能约8万吨/年，最小用地规模2.5万平方米，如侨源股份电子特气生产基地（一期）； 电子化学品，单条产线约占地20-40亩，如南大光电ArF(193nm)光刻胶项目：总占地面积53.35亩，2条生产线，建成后形成年产ArF(193nm)光刻胶产品25吨及光刻胶配套高纯试剂70吨产能。 汽车、装备等高分子聚合物材料：单条生产线产能约5-15万吨/年，最小用地规模约3-10万平方米，如扬子石化特种尼龙单体生产线。 新能源精细化工材料，单条产线占地约20-60亩，产能2-8万吨，以四川天赐高新技术有限公司30万吨电解液项目为例，占地250亩，设计产能为年产30万吨，为5-10条产线。 汽车、新能源合金材料：纳诺锂电池用导电界面处理材料研发生产基地项目，总占地面积49210平方米（约73.8亩），规划建设24条导电涂炭箔生产线，达产后可形成24000吨导电涂炭箔和4800吨导电涂炭铜箔，每条生产线占地约3亩，平均产能为0.12万吨。	1. 石墨烯材料、超导材料、3D打印材料、智能仿生与超材料等新材料制造：I类-上楼 2. 电子电气、汽车、新能源、医疗、航天航空等新材料应用中试环节：I类-上楼 3. 高性能纤维复合材料：I类-上楼 4. 节能环保复合材料：I类-上楼 5. 无机非金属材料：I类-上楼 6. 功能性膜材料：I类-低层	1. 基础设施： 集中式污水处理厂、危废焚烧中心、集中供能设施、公共管廊系统。 2. 生产配套设施： 危化品专用仓储设施、危化品物流调度中心。 3. 服务配套设施： 会议、展示、食堂等。	—	一、现状产业园区 1. 化工园区： 南沙区：小虎化工区 增城区：高端电子信息新材料产业园 2. 产业集聚区： 黄埔区：广石化基地 3. 新材料产业园 黄埔区：华南新材料创新园、广纳院总部园区、南方美谷产业园、中新广州知识集成电路产业园制造材料片区 从化区：明珠工业园 白云区：白云区新材料产业园区（位于广州民营科技园） 花都区：中国美都聚集区、智都新材料产业园 二、建议布局区域 1. 广州市增城区高端电子信息新材料产业园 2. 南沙小虎化工区 3. 华南新材料创新园 4. 从化明珠工业园鳌头工业集聚区 5. 增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核心片区先进基础材料产业基地、仙村南片区高性能复合改性材料产业基地） 6. 白云区民营科技园 7. 花都区智都新材料产业园	市工信局

序号	具体产业	产业链图谱			产业空间载体需求					现状产业园区/建议布局区域	牵头部门
		基本情况	产业赛道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参考	选址要求	关键环节工艺流程及单条完整生产线最小用地规模	厂房（详见附件四）	共享配套设施或测试场景	特殊用地需求		
6	智能装备与机器人	<p>1. 上游：包括金属材料等原材料，传感器、控制器、执行器等核心零部件制造，以及语义识别等智能技术。</p> <p>2. 中游：智能装备及机器人整机集成制造商，将零部件组装成完整的整机产品，并融合软件、编程技术进行功能集成。</p> <p>3. 下游：应用领域，可分为工业领域、服务业、医疗、电力巡检、抢险救灾、国防军工等。</p>	<p>1. 工业母机</p> <p>2. 机器人</p> <p>3. 增材制造</p> <p>4. 智能成套装备</p>	<p>333、336、339、341、342、343、344、345、346、347、348、349、351、352、353、354、355、356、357、359、381、382、383、389、396、401、402、403、404、405、409、431、432、433、434、435、436、439</p>	<p>1. 优先选择产业基础雄厚、产业链完整的区域。</p> <p>2. 靠近高速公路、铁路、航空枢纽，降低物流成本。</p> <p>3. 靠近高校或科研机构。</p>	<p>一、关键环节：核心零部件制造、本体制造与装配。</p> <p>二、工艺流程 减速器制造：材料热处理、精密加工（磨齿/滚齿）组装、精度检测。 丝杠加工：棒料切削、热处理、精密磨削（轮廓精度是1um）、检测（激光干涉仪）、防锈处理。 本体制造与装配：组装、机床管理、焊接、抛光和去毛刺、涂胶和粘合、注塑支撑、冲压成型、服务。</p> <p>三、单条生产线用地规模范围（不含配套设施） 减速器/精密齿轮：单条生产线产能5-10万套/年，最小用地规模0.8-1.2万平方米，如青岛青特智能制造产业园。 传感器/控制器：单条生产线产能50-100万套/年，最小用地规模0.3-0.5万平方米，如内江高新区商用机器人基地。 机器人本体装配：单条生产线产能600-1500台/年，最小用地规模0.5-0.8万平方米，如乐山中迪无人装备基地。</p>	<p>1. 整机制造环节：II类-低层</p> <p>2. 需要桁架或较高的工业加工设备制造环节：II类-低层</p> <p>3. 光学材料、金属材料、无机非金属材料等原材料生产环节：I类-低层</p> <p>4. 不涉及大型设备、注塑机、吊桁架、大型机器人手臂等的生产工艺：通用型-上楼</p> <p>5. 生产精度要求亚微米级及以上的设备组装与测试环节：III类-低层</p> <p>6. 生产精度要求亚微米级以下的设备组装与测试环节：III类-上楼</p> <p>7. 驱动系统、传动系统、伺服系统等数控系统环节：通用型-上楼</p> <p>8. 控制器、伺服系统、减速器等核心零部件和轴承、阀门等通用零部件的研发及组装：通用型-上楼</p> <p>9. 控制器、伺服系统、减速器等核心零部件的机加工环节：III类-低层</p> <p>10. 传感、通信芯片制造：III类-低层</p> <p>11. 微处理器生产：III类-上楼</p> <p>12. 驱动程序、软件算法研发设计：通用型-上楼</p> <p>13. 小型服务机器人本体研发、制造及整机制造：通用型-上楼</p> <p>14. 大型工业机器人、特种机器人本体研发、制造及整机制造：II类-低层</p>	<p>1. 测试场、机器人实训基地、环境模拟场、精密作业验证场等。</p> <p>2. 质检设备、专业检测平台等。</p>	—	<p>一、现状产业园区</p> <p>1. 黄埔区：广州数控产业园、广州国际机器人产业园、京广协同创新中心</p> <p>2. 增城区：汉和大族机器人高端智造基地</p> <p>3. 荔湾区：3D打印产业园</p> <p>4. 白云区：高新区智能制造园</p> <p>5. 番禺区：番禺创新科技园</p> <p>6. 花都区：广州花都国际先进装备制造产业园</p> <p>二、建议布局区域</p> <p>1. 广州荔湾产业园区工业集聚区</p> <p>2. 未来产业创新核心区工业集聚区</p> <p>3. 轨道交通装备工业集聚区</p> <p>4. 铁路经济集聚区</p> <p>5. 云埔工业集聚区</p> <p>6. 黄埔新港工业集聚区</p> <p>7. 花都汽车城</p> <p>8. 花都湖智能电子创新园</p> <p>9. 智造创新园工业集聚区</p> <p>10. 大岗工业集聚区</p> <p>11. 从化鳌头工业集聚区</p> <p>12. 从化高技术工业集聚区</p> <p>13. 增城东部工业集聚区</p> <p>14. 海珠后航道服务型制造创新带</p> <p>15. 东西庄科技创新集聚区</p>	市工信局
二、战略先导产业											
7	人工智能	<p>1. 上游：提供核心支撑，包括芯片、传感器、大数据和云计算服务</p> <p>2. 中游：聚焦算法突破与工具开发，涵盖机器感知、自然语言理解等通用技术，机器学习、知识图谱等算法模型以及基础开源框架、技术开发平台等开放平台</p>	<p>1. AI+垂直模型</p> <p>2. AI+重点行业应用</p>	<p>392、396、399、642、643、645、649、651、653、654、655、656、659</p>	<p>1. 稳定可靠的电力供应，电力供应上需双路10KV供电+储能系统，保障智算集群72小时运行。</p> <p>2. 散热条件良好的地区可降低冷却成本，气候凉爽地区更具优势。</p> <p>3. 需要抗震等级达标、防洪措施完善的场地，生产用房应尽量远离铁路、地铁等振动干扰</p>	<p>一、关键环节：AI芯片制造。</p> <p>二、工艺流程 芯片制造流程包括制备、光刻、蚀刻、离子注入、金属化、封装测试等核心工序。</p> <p>三、单条生产线用地规模范围 AI芯片制造主要技术工艺为7nm与28nm：单条生产线产能一般3.5-10万片/月，生产区面积一般为1.0-4.5万平方米，如中芯国际上海厂、台积电、吉利“龙鹰一号”生产线。 另7nm生产线面积通常比28nm大30-50%，主要</p>	<p>1. 芯片、算力、半导体、CPO、光模块等关键技术领域：III类-低层</p> <p>2. 基于各类识别技术构建的软件产品、解决方案和技术平台：通用型-上楼</p> <p>3. AI与各行各业结合的应用环节：通用型-上楼</p>	<p>1. 核心基础设施类型：智算中心、超算中心、边缘计算节点。</p> <p>2. 平台服务类：开放共享平台、数据共享平台、服务(MaaS)平台。</p> <p>3. 专业服务设施类：测试认证中心、</p>	<p>自动驾驶测试场：封闭道路面积至少3平方公里。</p>	<p>一、现状产业园区</p> <p>1. 广州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p> <p>2. 琶洲人工智能大模型应用示范区</p> <p>3. 中大国际创新谷</p> <p>4. 南沙国际人工智能价值创新园和黄花岗科技园人工智能产业园区</p> <p>5. 天河智慧城核心区</p>	市发改委

序号	具体产业	产业链图谱			产业空间载体需求				现状产业园区/建议布局区域	牵头部门	
		基本情况	产业赛道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参考	选址要求	关键环节工艺流程及单条完整生产线最小用地规模	厂房（详见附件四）	共享配套设施或测试场景			特殊用地需求
		3. 下游：通过智能终端、行业解决方案和消费级产品实现技术与实体经济的深度融合，应用产品包括语音终端、智能汽车、视觉产品、机器人，覆盖医疗、制造、交通、教育等全场景	3. AI+智能终端 4. AI+数据治理		设施。 4. 需具备完善的基础设施，且交通便利，便于设备运输与维护。 5. 优先选择已有成熟电子制造产业链区域。	因增加 EUV 光刻区和高精度设备。		中试基地、培训中心。 4. 测试场景：自动驾驶、机器人交互、工业 AI 质检等。		二、建议布局区域 1. 未来产业创新核心区工业集聚区 2. 知识城南工业集聚区 3. 智造创新园工业集聚区 4. 沙湾创意工业集聚区 5. 南站枢纽工业集聚区 6. 科学城工业集聚区 7. 天河智慧城核心区 8. 东西庄科技创新集聚区	
8	半导体与集成电路	1. 上游：供应层，包含信息技术、生产设备、原材料等。 2. 中游：生产层，包含芯片设计、晶圆制造、封装测试等。 3. 下游：应用层，即各种半导体产品，覆盖面广，在人工智能、智能网联汽车、云计算、物联网、生物等新兴市场领域价值占比不断攀升。	1. 设计 2. 制造 3. 封装 4. 材料 5. 装备	266、356、397、398、652	1. 基础设施：需接入稳定双回路电网，满足光刻机等设备高功率需求；配备独立污水处理系统，符合电子工业废水排放标准。 2. 交通物流条件：靠近高速公路、铁路或机场，便于大型设备运输及原材料快速周转。 3. 生产环境：需远离粉尘、化学污染源，避免大气颗粒物影响芯片生产洁净度，尽量远离铁路、地铁等振动干扰设施。 4. 地质条件：选址需避开地震活跃带、洪水频发区，同时控制温湿度波动，减少静电及设备受潮风险。 5. 产业链配套：选址需靠近上下游企业及产业园区，降低物流成本并提升协同效率。	一、关键环节：晶圆制造。 二、工艺流程 晶圆制备（原料提纯、晶圆加工）、氧化工艺（表面处理、氧化层生长）、光刻与图形转移（涂胶、曝光、显影）、刻蚀工艺（干法刻蚀、湿法刻蚀）、掺杂与薄膜沉积（离子注入、薄膜沉积）、互连与平坦化（金属布线、化学机械抛光）、测试与封装。 三、单条生产线用地规模范围 半导体晶圆制造主要包括 12 英寸、8 英寸、6 英寸生产线。 1. 6 英寸厂一般产能为 1-3 万片/月，用地规模为 7-8 万平方米/万片月产能，如长飞先进武汉基地、扬州晶新微 6 英寸厂。 2. 8 英寸生产线的产能通常为 1-4 万片/月，最小用地规模约 3-4 万平方米/万片约产能，如华鑫微纳 8 英寸 MEMS 生产线、安意法半导体碳化硅晶圆厂。 3. 12 英寸生产线产能通常为 2-5 万片/月，用地规模约 4-5 万平方米/万片月产能，如杭州富芯 12 英寸模拟芯片线、广州增芯 12 英寸 MEMS 量产线。 一般 12 英寸厂单位产能用地约为 8 英寸厂的 1.3-1.5 倍，6 英寸厂因设备小型化程度低，用地效率相对较低。	1. 研发设计环节：通用型-上楼 2. 半导体专用气体化学品、硅片制造、掩膜版制造生产环节：I 类-低层 3. 其他原材料生产环节：I 类-上楼 4. 12 英寸晶圆制造环节：III 类-低层 5. 8/6 英寸晶圆中试环节：III 类-低层 6. 化合物晶圆制造环节：III 类-低层 7. 先进封装测试环节：III 类-低层 8. 传统封装测试、组装环节：III 类-上楼	1. 共享配套设施： (1) 共性制造环境设施：超净车间与洁净室、精密温控与能源系统。 (2) 通用检测与测试平台：材料分析设备、可靠性测试设备。 (3) 技术服务与供应链配套：EDA 工具与 IP 共享平台、物流与仓储体系。 2. 测试场景：芯片级通用测试场景、封装级共享测试场景、系统级应用测试场景。	土地预留率 ≥ 47 亩空白地块，用于工艺升级扩容。	一、现状产业园区 1. 黄埔区：湾区集成电路（封装测试制造）产业园 2. 增城区：增城泛半导体（智能传感器）产业园区 3. 南沙区：广州南沙半导体集成电路产业园 二、建议布局区域： 1. 知识城北工业集聚区 2. 临空数智港 3. 横沥-万顷沙工业集聚区 4. 增城中部工业集聚区 5. 增城南部工业集聚区 6. 科学城工业集聚区 7. 海珠环湿地创芯价值圈	市工信局
9	新能源与新型储能	新能源产业链： 1. 上游：主要包括新能源及可再生能源发电设备制造商以及新能源及可再生能源的组件及零部件制造商。 2. 中游：是整条产业链的重要环节，主要包含风能、太阳能、核能等能源供应商。 3. 下游：主要包括新能源汽车、加氢站、充电桩和输变电等公共及个人应用领域。	1. 氢能产业	072、253、261、265、266、292、304、309、313、341、344、346、351、356、359、363、367、373、381、382、383、384、386、398、401、402、441、442、451、452、483、485、487、	1. 选址安全：禁止在高层建筑、商业综合体、人员密集场所内设置储能电站，需远离危险化学品仓库。 2. 技术要求：钠硫电池禁止穿越排水管，禁设人员密集区；液流电池需设防腐蚀地沟/积液坑，地面微倾排水，配备应急水源；锂离子电池强制通风（地下室禁用）；优先靠近配电房。	一、关键环节：光伏组件制造、风电设备制造、新型储能锂电池制造、氢燃料电池制造。 二、工艺流程 1. 光伏组件制造流程：晶体生长与切片、电池片制备、组件封装。 2. 风电设备制造流程：叶片成型、整机装配。 3. 新型储能锂电池流程：极片制备、电芯合成、激活检测。 4. 氢燃料电池制造流程：电堆组装、密封测试。 三、单条生产线用地规模范围 1. 光伏设备制造	1. 新能源原材料生产环节：I 类-低层 2. 电池设计、小试中试环节：I 类-上楼 3. 3C 消费类 Pack、模组封装环节：I 类-上楼 4. 动力电池 Pack、模组封装环节：I 类-低层 5. 逆变器、便携式储能等生产、封装环节：I 类-上楼 6. 储能系统集成环节：I 类-低层	1. 共享配套设施： (1) 共享测试实验室：新能源汽车检测共享实验室、数字液压共享试验室。 (2) 共享储能电站：电网侧规模化应用、政策驱动配置。 2. 极端安全验证场	—	建议布局区域 1. 铁路经济集聚区 2. 知识城北工业集聚区 3. 永和工业集聚区 4. 科学城工业集聚区 5. 临空数智港 6. 赤坭绿能光谷产业园 7. 莲花湾工业集聚区 8. 龙穴岛工业集聚区 9. 大岗工业集聚区 10. 机场工业集聚区	市发改委

序号	具体产业	产业链图谱			产业空间载体需求				现状产业园区/建议布局区域	牵头部门	
		基本情况	产业赛道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参考	选址要求	关键环节工艺流程及单条完整生产线最小用地规模	厂房（详见附件四）	共享配套设施或测试场景			特殊用地需求
		<p>新型储能产业链：</p> <p>1. 上游： 主要是原材料及设备，包括储能电池、电池管理系统、储能变流器、能量管理系统、空气压缩机、换热器、膨胀剂及制氢设备。</p> <p>2. 中游： 主要是储能系统集成，包括电化学储能、压缩空气储能、飞轮储能、超级电容储能、超导储能及氢储能等。</p> <p>3. 下游： 主要是发电侧、电网侧及用户等新型储能应用端。</p>	<p>2. 新型储能</p> <p>3. 光伏产业</p> <p>4. 天然气</p> <p>5. 智能电网</p>	571、572、594、724、732、745、748、751		<p>(1) 光伏组件生产线： 中小型生产线一般为150MW-2吉瓦产能规模，利通区150MW钙钛矿组件线；大型生产线为2吉瓦-10吉瓦产能规模，如大明光福10吉瓦组件项目；用地规模常规范围为2-26.7公顷/吉瓦，行业领先水平用地规模能达到0.9公顷/吉瓦。</p> <p>(2) 光伏电池片生产线： 一般新建项目标准配置产能5吉瓦-10吉瓦，用地规模5.2公顷/吉瓦，如江山棒杰。</p> <p>(3) 光伏硅片生产线： 一般生产规模为10-50吉瓦，用地规模0.77-2.6公顷/吉瓦。</p> <p>2. 风电设备制造（整机装配线）： 一般产能在100-500台/年，最小用地规模一般为50000-70000平方米，如金风科技（秦皇岛基地）、远景能源（烟台基地）。</p> <p>3. 新型储能锂电池整机制造： 中小型生产线年产能一般为3-10吉瓦时，用地规模为1.6-3.3公顷/吉瓦时，适合区域市场或特定技术路线，如蜂巢能源；大型生产线年产能一般为10-40吉瓦时，用地规模为1.3-3.7公顷/吉瓦时代表行业主流配置，如赣锋锂电南昌基地、宁德时代东营、荆门亿纬新能源（动力储能电池）。</p> <p>4. 氢燃料电池制造</p> <p>(1) PEMFC生产线： 一般产能2000-10000台/年，用地规模为4-30平方米/台，最小用地面积一般8000-12000平方米，如广西中电华通。</p> <p>(2) SOFC生产线： 一般产能为500-2000台/年，用地规模为15-50平方米/台，如国氢科技（济南黄河流域基地）。</p>	<p>层</p> <p>7. 智能电网大型设施设备：I类-低层</p> <p>8. 光伏太阳能：I类-低层</p>	<p>景： 大规模火烧测试、液冷电池仓防火设计。</p>	<p>11. 智能家居工业集聚区</p> <p>12. 横沥-万顷沙工业集聚区</p> <p>13. 粤港澳大湾区“绿能谷”</p> <p>14. 花都汽车城</p> <p>15. 广州荔湾产业园区工业集聚区</p>		
10	低空经济与航空航天	<p>低空经济产业链：</p> <p>1. 上游： 原材料及部件，可分为航空材料、航空部件及航空系统。</p> <p>2. 中游： 总装集成及配套服务，包括总装集成、配套服务以及机场建设。</p> <p>3. 下游： 应用领域包括低空旅游、低空物流、低空娱乐直播、低空安检安防、低空医疗救护、低空农林植保等，涉及下游单位包括建筑承包商、消防应急部门、机场、军队、航空公司、测绘公司、物流公司等。</p>	低空经济与航空航天	251、252、265、282、291、304、306、324、339、356、374、381、382、384、387、391、392、394、395、396、398、399、401、402、403、404、432、433、434、561、562、563、609、631、633、641、651、653、654、657、732、744、745、746、748	<p>一、低空经济制造企业选址要求</p> <p>1. 交通条件： 临近国际机场、高铁枢纽或港口，便于大型零部件运输。</p> <p>2. 自然地理条件： 平坦开阔区域适合建设跑道或起降场；少极端天气，保障飞行器测试稳定性。</p> <p>3. 配套设施条件： 电力、通信、供水等基础设施完善，保障高耗能生产需求；周边环境空气质量、噪声管理需符合要求。</p> <p>二、航空航天制造企业选址要求</p> <p>1. 交通条件： 大型设备运输需海运或铁路。</p> <p>2. 空域资源和试飞条件： 优先</p>	<p>一、关键环节：关键材料制备、核心零部件制造、整机制造。</p> <p>二、工艺流程</p> <p>1. 关键材料制备（碳纤维复合材料）：原丝制备、织物编织、树脂浸渍、固化成型。</p> <p>2. 核心零部件生产工艺：（1）动力电池：电极制备、隔膜涂覆、电芯组装、模组集成。（2）飞控系统：PCB制造、传感器校准、软件烧录、系统测试。</p> <p>3. 低空飞行器整机制造生产工艺：（1）复合材料成型：热压罐成型、真空袋成型、模压成型、热塑焊接整体成型；（2）结构件精密加工：五轴联动加工、薄壁件焊接与喷丸强化；（3）增材制造（3D打印）；（4）动力系统制造；（5）整机组装与测试。</p> <p>三、单条生产线用地规模范围</p> <p>1. 关键材料制备（碳纤维复合材料）： 单条原丝生产线占地面积约5000-8000平方米，年产量约</p>	<p>1. 通信模组、遥感技术、导航定位、天线、信号终端系统等零部件生产制造：III类-上楼</p> <p>2. 大型空天装备制造、卫星制造、飞行器制造等重型制造：II类-低层</p> <p>3. 卫星单机设备、微小型卫星制造：III类-上楼</p> <p>4. 卫星数据、空天信息集成服务：通用型-上楼</p>	<p>1. 共享基础设施： 空域管理平台、起降场地、能源补给网络。</p> <p>2. 测试场景： 适航认证测试、极端环境模拟、智慧城市空运试验。</p>	<p>测试飞行空域：需与军方、民航局协调划设专用空域</p>	<p>一、现状产业园区</p> <p>1. 黄埔区：低空装备智造园、小鹏汇天飞行汽车智能制造基地、航空航天产业基地</p> <p>2. 增城区：朱村低空经济核心区</p> <p>3. 南沙区：大岗穗港智造基地</p> <p>4. 花都区：花都赤坭产业园、广州（花都）低空经济发展综合保障基地、低空经济产业园、民航新质生产力产业园</p> <p>5. 白云区：民营科技园、白云湖科技园</p> <p>6. 番禺区：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创新基地</p>	市发改委

序号	具体产业	产业链图谱			产业空间载体需求				现状产业园区/建议布局区域	牵头部门	
		基本情况	产业赛道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参考	选址要求	关键环节工艺流程及单条完整生产线最小用地规模	厂房（详见附件四）	共享配套设施或测试场景			特殊用地需求
					<p>选址在有合法审批空域、试飞场地的区域；需临近机场净空保护区，确保飞行器测试、起降的安全与合规。</p> <p>3. 配套设施：电力供应上需配套双回路供电系统，变压器容量≥10000kVA，保障试飞测试、生产制造的电力需求；燃料与动力配套上需配套氢能加注站、充电桩，建设燃料存储与加注系统。</p>	<p>2500-3000吨；单条碳化生产线占地面积约3000-5000平方米，年产量约600-1500吨，如中复神鹰西宁基地。</p> <p>2. 核心零部件：</p> <p>（1）低空无人机电机制造单条生产线约1000-3000平方米，年产量约5万-23万台；eVTOL电机制造单条生产线约3000-5000平方米，年产量约3000-8000台，如三瑞智能。</p> <p>（2）航空发动机单条生产线用地规模约3000-5000平方米，年产量约300-5000台，如重庆宗申航发。</p> <p>3. 低空飞行器整机制造：低空无人机整机线单条生产线用地规模约3000-5000平方米，年产量约3000-5000架；低空eVTOL整机装配线单条生产线用地规模约5000-12000平方米，年产量约500-800架。如亿航智能。</p>				<p>7. 天河区：2112 工业园、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园、小鹏科技园、广州国际金融城</p> <p>8. 空港经济区：广州飞机维修基地、广州白云机场综合保税区</p> <p>9. 从化区：液体火箭产业基地</p> <p>二、建议布局区域</p> <p>1. 未来产业创新核心区工业集聚区</p> <p>2. 知识城北工业集聚区</p> <p>3. 知识城南工业集聚区</p> <p>4. 花都湖智能电子创新园</p> <p>5. 赤坭绿能光谷产业园</p> <p>6. 黄阁-小虎岛工业集聚区</p> <p>7. 大岗工业集聚区</p> <p>8. 从化鳌头工业集聚区</p> <p>9. 增城中部工业集聚区</p> <p>10. 机场工业集聚区</p> <p>11. 铁路经济集聚区</p> <p>12. 临空数智港</p> <p>13. 黄埔新港工业集聚区</p> <p>14. 越秀环市东-黄花岗低空技术研发中心</p> <p>15. 瑶台低空服务保障中心</p> <p>16. 南海心沙低空经济应用场景区</p> <p>17. 广州国际金融城</p>	
11	生物制造	<p>1. 上游：是生物制造所需的原材料供应环节，涵盖工具酶、原料药、微生物等基础性产品。</p> <p>2. 中游：是支撑生物制造的核心技术与服务平台，涉及基因编辑与合成、基因测序与元件库、微流控与大数据分析、高通量自动化实验设备等关键技术领域。</p> <p>3. 下游：是生物制造技术的产业化应用环节，形成了生物医药、生物农业、生物材料、生物能源、生物环保等多元化应用场景。</p>	1. 生物制药	021、051、052、053、054、072、132、139、144、146、149、151、152、254、261、262、263、265、266、268、271、273、274、275、276、277、278、283、292、341、346、351、352、353、354、357、358、359、381、441、443、452、462、645、655、732、734、749、751、772、782	<p>1. 人才：考虑人力资源丰富地区。</p> <p>2. 产业链及原料：选择能提供完整产业链支持的现代创新型生物医药产业园；生产企业附近需有稳定的生物质原料供应。</p> <p>3. 基础设施：包括稳定的电力供应（最好双回路供电）、污水处理中心、蒸汽供应、排风系统等专业配套。</p> <p>4. 环境条件：需远离污染源，保证良好生态环境，满足GMP对生产环境的严格要求。</p>	<p>一、关键环节：单抗、疫苗及重组蛋白生产。</p> <p>二、工艺流程</p> <p>1. 上游：细胞修饰与建库、细胞培养与发酵。</p> <p>2. 中游：收获与初步分离。</p> <p>3. 下游：捕获、纯化、病毒灭活与去除、浓缩与制剂。</p> <p>三、单条生产线用地规模范围</p> <p>1. 单抗生产线小型（2000-6000L）：单条生产线年产量约500万-1000万支，占地面积2.5万-3.5万平方米。如君实生物、齐鲁制药（济南基地）6×6000L生产线。</p> <p>2. 疫苗生产线：单条生产线根据自动化程度一般产量为20-600万剂/年，通常需2000-5000平方米。如国药新冠灭活疫苗车间、瑞普生物 mRNA 疫苗生产线。</p> <p>3. 重组蛋白生产线：单条生产线产能一般为5-120吨/年，占地面积一般为8000-70000平方米，如上海康码生物。</p>	<p>1. 基础技术和原料，涉及DNA合成、测序、基因编辑、酶工程、模式生物库等环节；IV类-上楼</p> <p>2. 生物体设计和自动化平台，涉及生物设计软件、自动化实验设备、生物工厂等环节；通用型-上楼</p> <p>3. 发酵工程与分离纯化：IV类-上楼</p> <p>4. 产品加工，涉及制剂制备、包装、成型、改性等环节；IV类-上楼</p>	<p>1. 共享实验室设施：分子生物学平台、细胞培养平台、检测分析平台。</p> <p>2. 中试测试场景：生物催化/发酵中试、绿色合成中试、极端环境。</p>		<p>建议布局区域</p> <p>1. 美丽健康工业集聚区</p> <p>2. 知识城北工业集聚区</p> <p>3. 生物岛工业集聚区</p> <p>4. 从化高技术工业集聚区</p> <p>5. 东西庄科技创新集聚区</p> <p>6. 新和产业园</p>	市工信局

序号	具体产业	产业链图谱			产业空间载体需求				现状产业园区/建议布局区域	牵头部门
		基本情况	产业赛道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参考	选址要求	关键环节工艺流程及单条完整生产线最小用地规模	厂房（详见附件四）	共享配套设施或测试场景		
			2. 生物材料			<p>一、关键环节：PLA（聚乳酸）、PBS/PBAT 生产。</p> <p>二、工艺流程 生物基材料核心工艺流程：原料预处理、生物转化、分离纯化</p> <p>三、单条生产线用地规模范围（生物基合成材料）</p> <p>1. PLA（聚乳酸）生产线：单条生产线产能一般为 5-10 万吨/年，大型连续化生产线用地规模按 1.3-1.5 平方米/吨·年计算，中小型分步式生产需预留 8-22 平方米/吨·年，如金发科技。</p> <p>2. PBS/PBAT 生产线：PBS/PBAT 小型单线年产能 3-6 万吨，用地规模一般为 4.55-6.67 平方米/吨，如山东斯源项目；中型年产能 10-30 万吨，用地规模一般为 6.08-7.61 平方米/吨，如金发科技 PBAT；大型年产能 30 万吨以上，用地规模一般为 2.36-3.05 平方米/吨，如康辉新材。</p>				
			3. 生物健康			<p>一、关键环节：生物美妆护肤。</p> <p>二、工艺流程 原料制备与生物转化、配方设计与生产流程</p> <p>三、单条生产线用地规模范围 核心生产区单线包括乳化、灌装等设备生产规模约 40-80 平方米，用地规模小型生产线约 4.55-6.67 平方米/吨；中型生产线约 6.08-7.61 平方米/吨，如江西聚锐德；大型生产基地约 2.36-6.08 平方米/吨，如珍颜堂生产基地；辅助区域包括仓储、包装质检及办公配套，合计最小可控至 80-100 平方米。</p>				
			4. 生物食品			<p>一、工艺流程 原料处理环节、发酵环节、分离纯化环节、终端加工与灭菌。</p> <p>二、单条生产线用地规模范围 生物食品单条生产线用地规模 200-2000 平方米，产量约 0.5-3000 吨。如广业清怡、味研生物。</p>				
			5. 生物农业			<p>一、关键环节：生物育种、生物农药。</p> <p>二、工艺流程</p> <p>1. 生物育种：通用生物育种流程选择目标基因、基因克隆、载体构建、遗传转化、筛选和鉴定。</p> <p>2. 生物农药：原料准备、发酵或提取、纯化、制剂加工和质量控制。</p> <p>三、单条生产线用地规模范围</p> <p>1. 生物育种：核心功能区含生产、检验、仓储等，单条生产线用地总量 ≥ 0.65 公顷（不包含附属设施）。嵌套式示范基地最小单元约 6.67 公顷，为集中试验田。如内蒙古赤峰市生物育种示范基地。</p> <p>2. 生物农药：单条制剂类生产线（含发酵后处理、制剂复配、包装）需 500-800 平方米厂房，固态制剂需 800-1200 平方米，若包含原料及成品仓储，总用地面积需增加 30%-50%，如陕西诺正生物。</p>				

序号	具体产业	产业链图谱			产业空间载体需求				现状产业园区/建议布局区域	牵头部门
		基本情况	产业赛道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参考	选址要求	关键环节工艺流程及单条完整生产线最小用地规模	厂房（详见附件四）	共享配套设施或测试场景		
三、特色优势产业										
12	时尚消费品	包括服装皮具、美妆日化、食品饮料、珠宝首饰、家具家电、文教乐器、灯光音响及精品花卉八个细分领域。	<p>1. 服装皮具</p> <p>2. 美妆日化</p> <p>3. 灯光音响</p> <p>4. 珠宝首饰</p> <p>5. 定制家居</p> <p>6. 智能家电</p> <p>7. 食品</p>	<p>131、132、133、134、135、136、137、139、141、142、143、144、145、146、149、151、152、153、161、162、169、171、172、173、174、175、176、177、178、181、182、183、191、192、193、194、195、201、202、203、204、211、212、213、214、219、243、264、268、281、282、283、291、292、304、305、306、307、331、332、333、335、337、338、346、347、352、354、355、358、381、383、385、386、387、393、395、396、403、411、512、513、514、517、522、523、524、527、528</p>	<p>1. 宜布局在产业集聚区等成熟产业带，享受供应链协同效应。</p> <p>2. 邻近高速出口或主干道。</p> <p>3. 优先选择开发区或城郊工业园，周边覆盖大量熟练工人。</p> <p>远离污染源，车间需配备空气净化设施，灌装间、清洁容器储存间等需严格分区。</p> <p>电力负荷稳定，空间满足大型设备。</p> <p>邻近高速入口和珠宝批发市场。</p> <p>紧邻家居卖场集聚区、家居展销市场、会展服务平台。</p> <p>极度依赖产业集群，供应链成熟度。</p> <p>1. 禁止布局在洪涝易发区或污染源附近（如化工厂、垃圾场），需确保水质、土壤达标。</p> <p>2. 优先布局200公里消费市场覆盖半径内，降低运输成本。</p>	---	<p>1. 涉及污染较大的染色、漂洗、熔断、电镀等环节：I类-低层</p> <p>2. 油压环节：I类-低层</p> <p>3. 熔金、倒模、执模、制链、车花、抛光等常规制造环节：I类-上楼</p> <p>4. 镶石等手工制作环节：通用型-上楼</p> <p>5. 创意设计、品牌营销、展览展示等服务业：通用型-上楼</p>	<p>---</p> <p>污水处理设施</p> <p>---</p> <p>---</p> <p>---</p> <p>---</p>	<p>一、现状产业园区</p> <p>1. 广州市民营科技园(美丽健康产业园、智能家居产业园)</p> <p>2. 南方美谷产业园</p> <p>3. 番禺珠宝服装服饰产业园</p> <p>4. 广州工控万宝番禺基地</p> <p>5. 轩尼小熊文创园区</p> <p>6. 广州东大门时尚中心</p> <p>7. E. C. Park 云享新经济园区</p> <p>8. 增城区牛仔服装智能制造示范基地</p> <p>9. 广州中大门</p> <p>10. 广州 TIT 国际服装创意园</p> <p>11. 广州国际轻纺城</p> <p>12. 花都湖化妆品总部集聚区</p> <p>13. 花都西部化妆品产业园</p> <p>14. 新雅镜湖工业园</p> <p>15. 花山华侨工业园</p> <p>16. 秀全新华工业园</p> <p>17. 国光产业园</p> <p>二、建议布局区域</p> <p>1. 广州荔湾产业园区工业集聚区</p> <p>2. 都市消费工业集聚区</p> <p>3. 永和工业集聚区</p> <p>4. 黄埔新港工业集聚区</p> <p>5. 狮岭时尚智造港</p> <p>6. 番禺中部工业集聚区</p> <p>7. 沙湾创意工业集聚区</p> <p>8. 从化明珠工业集聚区</p> <p>9. 从化高技术工业集聚区</p> <p>10. 增城南部工业集聚区</p> <p>11. 机场工业集聚区</p> <p>12. 智能家居工业集聚区</p> <p>13. 美丽健康工业集聚区</p> <p>14. 花都万洋时尚城</p> <p>15. 花都数智先锋港</p> <p>16. 花都湖智能电子创新园</p>	市工信局

序号	具体产业	产业链图谱			产业空间载体需求				现状产业园区/建议布局区域	牵头部门	
		基本情况	产业赛道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参考	选址要求	关键环节工艺流程及单条完整生产线最小用地规模	厂房（详见附件四）	共享配套设施或测试场景			特殊用地需求
			8. 精品花卉		1. 花卉种植培育等宜选择在光照充足、土壤肥沃、水资源充沛、水质良好地段，周边交通便利、便于花卉运输，且宜靠近农科学院、花卉交易中心/集散中心等配套设施。 2. 花卉加工仓储等宜靠近国道、省道或高速公路，区域水电等供应稳定，临近冷链物流配送设施，远离水源保护区等敏感区域。		---	---	一、现状产业园 1. 广州花卉博览园 2. 岭南花卉市场花卉交易流通中心 3. 万顷洋公司蝴蝶兰产业园 4. 广州空港花世界现代农业产业园（省级） 5. 中科园艺公司（花卉种业园） 6. 笙笙岭南盆景园 7. 从化区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花卉） 8. 花卉研究中心 二、建议布局区域 1. 中国中部花木城（广州）自贸园 2. 从化西和万花风情小镇 3. 五眼桥花卉综合体 4. 岭南花卉市场 5. 黄埔现代种业产业园 6. 花都马岭观花植物园 7. 广州市农业农村科学院（南沙）	市农业农村局	
13	轨道交通	1. 上游： 装备设计、原材料以及零部件供应，原材料主要包括钢材、铝材、防水材料、绝缘材料等，零部件包括车体、车轮车轴、转向架、车内设备等。 2. 中游： 是轨道交通装备的核心制造环节，包括机电设备及系统、整车制造，机电设备及系统包括牵引传动系统、列车控制系统、车辆通信系统、列车制动系统，辅助供电系统、自动驾驶系统，整车制造涵盖了不同类型轨道交通装备的整装制造。 3. 下游： 涉及轨道交通装备的运营、检测及维护。	1. 规划设计、运营维护和增值服务 2. 装备制造和建设施工	264、265、301、302、303、306、307、308、313、325、331、335、337、339、343、344、345、346、351、356、359、365、366、371、372、381、382、383、384、387、389、391、392、393、396、398、402、405、434、435、481、485、486、491、492、501、502、503、517、531、532、533、541、544、581、582、591、624、645、651、653、654、655、656、662、663、701、702、704、724、725、727、732、745、748、772、781、782、821、839、922	一、偏好布局在产业链配套完善区域 高度依赖上下游协同，选址时优先考量区域内是否具备从原材料供应、核心零部件生产完整产业链条。 二、偏好布局高等级交通枢纽或港口的区位 大型轨道交通装备因体积庞大、运输成本高，倾向于选址毗邻国际港口、铁路编组站或内陆无水港的区域。 三、偏好布局在高需求城市群 优先布局轨道交通网络密集、客流量持续增长的城市群周边区域。市场能直接消化本地化订单需求。	一、关键环节 机电设备及系统、整车制造。 二、工艺流程 1. 机电设备及系统的关键工艺：超导焊接、银层过渡摩擦焊。 2. 整车制造的关键工艺：搅拌摩擦焊、脉动装配、模块化组焊。 三、企业用地最小规模 1. 车体焊接生产线 单条产线年产量为100-200辆，最小用地规模为1.5-2万平方米。如中车长客重庆基地。 2. 整机组装生产线 单条产线的年产量约为150辆，最小用地面积为1.9-2.5万平方米。如：天津中车四方整机组装生产线约1.94万平方米，年产量150辆。	1. 装备设计环节：通用型-上楼 2. 钢材、铝材、复合材料、车轮车轴、转向架等大型原材料及零部件环节：II类-低层 3. 防水材料、防震材料、绝缘材料、永磁牵引电机、直流高速开关等中小型原材料及零部件环节：通用型-上楼 4. 焊接、涂装、总装、调试等车体制造环节：II类-低层 5. 工程及养路机械、牵引供电等其他大型机电装备环节：II类-低层 6. 通信设备、车站设备、信号与控制装备等其他小型机电装备环节：通用型-上楼	1. 集中研发与测试中心： 布局共享技术研发平台（如仿真实验室、轨道测试线），以分摊高额研发成本，尤其适用于牵引系统、信号控制等核心技术领域。 2. 物流与仓储设施： 大型零部件（转向架、车体）需共享仓储及运输资源，通过集约化物流降低运输成本。部分企业联合建设区域物流中心。	车辆基地与试车线： 需预留至少5-10公顷用地用于车辆段或停车场，并配套试车线（长度通常≥1.5公里）以满足动态测试需求。	一、现状产业园区 1. 广州轨道交通装备产业园 2. 广州市轨道交通装备创新园 3. 广州大湾区轨道交通产业发展中心 4. 广州中车轨道交通装备产业园 5. 中电科华南电子信息产业园 6. 和谐机车大功率检修基地 7. 广州山河智能现代高端装备研发生产基地 8. 中铁隧道局新兴产业园 9. 广州黄埔日立电梯高新技术产业园 10. 广电运通新一代AI智能设备产业基地 二、建议布局区域 1. 轨道交通装备工业集聚区 2. 狮岭时尚智造港 3. 南站枢纽工业集聚区	市发改委

序号	具体产业	产业链图谱			产业空间载体需求					现状产业园区/建议布局区域	牵头部门
		基本情况	产业赛道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参考	选址要求	关键环节工艺流程及单条完整生产线最小用地规模	厂房（详见附件四）	共享配套设施或测试场景	特殊用地需求		
14	船舶与海洋工程	<p>船舶制造产业链</p> <p>1. 上游：主要包括原材料、船舶设计、船舶配套。原材料主要是指钢材、合金材料、涂料等；船舶配套包括动力系统、电力电气系统、甲板机械、舾装设备、通信导航系统、自动化系统等。</p> <p>2. 中游：主要是指船舶总装制造，包括民用小型船（游艇、执法船、搜救船等）、民用中型船（油船、集装箱船、干散货船等）、民用大型船（超大型油轮、大型矿砂船等）以及军用船的制造。</p> <p>3. 下游：主要为航运服务、租赁、国防军工、海洋工程施工、拆解回收或者船舶拆解维修。</p>	<p>1. 高端绿色智能船舶</p> <p>2. 游艇</p>	071、072、264、304、333、335、341、342、345、351、357、359、373、379、381、382、392、394、402、433、434、463、482、483	<p>1. 沿海经济带与港口枢纽的优先性：可满足大型船舶与海工装备的建造与运输需求。</p> <p>2. 科研资源与创新生态的依赖性：靠近高校与科研机构密集区，以获取技术转化支持。</p> <p>3. 布局紧邻深水港，对物流效率的刚性需求：天然深水港和航运枢纽是核心考量因素。</p> <p>4. 绿色化与数字化转型的配套要求：数字化和绿色化转型需求推动企业选择基础设施完善的区域。</p>	<p>一、关键环节：各类型船舶制造、海工装备制造。</p> <p>二、工艺流程：</p> <p>1. 船舶制造：钢材切割成型、分段焊接组装到船台总段合拢，同步舾装。</p> <p>2. 海工装备制造：材料严选、机加工成型、焊接组装、海上压力测试。</p> <p>三、企业用地最小规模：</p> <p>1. 船舶制造：造船船坞结合建造区、材料堆放区和办公观察区，通常需要1-4万平方米的用地规模。单条造船船坞的年产量约为40-80万吨，具体需结合船只排水量进行核定。例如：广船国际在南沙龙穴岛的造船用地面积254万平方米，建有2座40万吨级造船坞和2座5万吨级造船平台，造船钢领年300万载重吨；修船用地48万平方米，建有2座30万吨级修船坞年修船钢领200余艘，单个船坞面积1-4万平方米。</p> <p>2. 海工装备制造：模块化生产线，通过分段建造降低用地需求，单条装备制造产线年产量为0.5-1万吨，最小占地面积为1.7-2万平方米。如：博迈科（天津临港基地）、海油工程（青岛）。</p>	<p>1. 需注塑机和吊桁架、涉及大量排污生产制造：I类-低层</p> <p>2. 大型海洋装备制造：II类-低层</p> <p>3. 海洋电子信息组装、调试：II类-低层</p> <p>4. 船舶制造需配置重型高层车间用于分段制作；高层涂装车间用于分段防腐作业；配置机电仓库及综合仓库的配套设施。</p>	<p>1. 码头设施</p> <p>2. 数据中心（工业互联网平台）</p> <p>3. 深水测试设施</p> <p>4. 船舶制造需配套一定岸线用于舾装码头建设，外围航道水深需满足钢领船舶出航需求</p>	—	<p>现状园区/建议布局区域</p> <p>1. 龙穴岛造船基地</p> <p>2. 南沙海洋装备产业园</p>	市工信局
		<p>海工装备产业链</p> <p>1. 上游：设计以及相关配套材料、部件，其中，配套材料、部件与船舶制造上游重叠度较高，还包括钻采设备、风电叶片等专用配套设备。</p> <p>2. 中游：是海工装备制造，包括资源调查勘察设备、钻井平台（含平台钻机、移动式钻井平台）、海上风电装备、海上制氢装备、海洋牧场装备、海洋工程作业船及辅助船（含调查船、作业船、工程船）的制造。</p> <p>3. 下游：是海洋工程装备的应用环节，包括海洋工程项目总包、海上油气开采运营、海上新能源开发、远洋渔业、国防军工等。</p>	<p>3. 新型船舶配套产品</p> <p>4. 深海智能装备</p>								

序号	具体产业	产业链图谱			产业空间载体需求				现状产业园区/建议布局区域	牵头部门	
		基本情况	产业赛道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参考	选址要求	关键环节工艺流程及单条完整生产线最小用地规模	厂房（详见附件四）	共享配套设施或测试场景			特殊用地需求
15	智能建造与工业化建筑	<p>1. 上游：技术研发与基础材料供应，包括智能装备如建筑机器人、自动化施工机械以及物联网传感器技术的开发，工业软件如云端协同平台、数字孪生工具的应用，以及新型建筑材料和预制构件原材料的创新；智能家居产业包括智能家居通讯模块、智能控制器、传感器等硬件供应商。</p> <p>2. 中游：聚焦工业化生产与智能施工，通过预制构件自动化流水线制造、智能工地管理系统对人员和机械的实时监控、机器人施工与模块化装配技术实现高效精准建造；智能家居产业包括智能单品制造商、管理控制平台厂商。</p> <p>3 下游：延伸至多元化应用场景与智慧运维服务，涵盖装配式住宅、智慧园区等实体项目，并通过楼宇自动化控制、能耗优化系统和建筑全生命周期数据管理提升运维价值；智能家居产业包括智能家居系统的集成商、房地产公司。</p>	<p>1. 数字设计</p> <p>2. 智能生产</p> <p>3. 智能装备</p> <p>4. 装配式装修</p> <p>5. 智能家居</p>	101、203、302、471、472、479、481、482、483、484、485、486、487、489、491、492、499、501、502、503、732、745、748	<p>1. 政策支持导向：优先落地南沙自贸区，享受跨境政策红利，推动模块化建筑技术出口。明确白云设计之都、琶洲试验区为数字设计核心区。花都产业园区围绕工业化建筑及相关产业，大力发展幕墙以及装配式装修产业，鼓励减免用地税收，工厂给予补贴等政策。</p> <p>2. 技术协同与产业链配套：优先选择靠近数字化设计、智能装备研发等核心环节的集聚区。黄埔知识城应聚焦智能装备研发，增城石滩镇、南沙大岗镇作为预制构件生产基地。</p> <p>3. 市场需求导向：聚焦政府投资密集区域，如保障性住房、公共建筑及城中村改造项目。</p> <p>4. 基础设施与人才储备导向：需具备工业互联网、5G网络等数字化基础设施。靠近高校或科研机构密集区；强制园区部署建筑产业互联网平台，实现设计-生产-施工数据互通；配套建设智能建造实训基地。</p>	<p>一、关键环节：建筑预制构件自动化制造；建筑机器人、自动化施工机械制造。</p> <p>二、工艺流程：数字化设计、自动化预制构件生产、智能施工（机器人应用）、智慧运维。</p> <p>三、企业用地最小规模：智能建造与工业化建筑产业在实际制造环节，主要取决于实际土建项目占地大小。 建筑预制构件自动化制造厂房：单条产线年产量需结合具体产品而定，最小规模约为2万平方米。如中建花都智造基地车间面积2.7万。 标准建筑机器人及建造装备制造生产线：最小用地规模为0.5万平方米。例如云端建造工厂、造楼机、智能布料机、施工电梯等。</p>	<p>1. 建筑软件研发与设计环节：通用型-上楼</p> <p>2. BIM建模和设计环节：通用型-上楼，但需配套高性能算力设施。</p> <p>3. 预制构件制造环节：II类-低层</p> <p>4. 部品部件制造环节：II类-低层</p> <p>5. 装修家居产品制造环节：通用型-上楼</p> <p>6. 小型建筑机器人及建造装备制造环节：通用型-上楼</p> <p>7. 大型建筑机器人及建造装备制造环节：II类-低层</p> <p>8. 模块化箱体生产环节：II类-低层（层高≥12米，满足MiC箱体吊装）</p>	<p>1. 配套设施 数字孪生运维中心，集成BIM+IoT数据。构件质量检测实验室，服务预制构件企业。 BIM协同设计平台，共享配套区域应集成智慧运维系统，支持数字孪生技术对设备状态实时监控。</p> <p>2. 测试场景 设置机器人施工工试验场，满足地坪、外墙喷涂等机器人实地测试。</p>	—	<p>一、现状产业园区</p> <p>1. 知识城南工业集聚区</p> <p>2. 花都汽车城</p> <p>3. 龙穴岛工业集聚区</p> <p>4. 增城东部工业集聚区</p> <p>二、建议布局区域</p> <p>1. 数字设计集聚区（住建部新城建领建园）</p> <p>2. 中建四局智能建造生产基地</p> <p>3. 创新研究集聚区（天河区环五山创新策源地）</p> <p>4. 广州建筑智能建造生产基地</p> <p>5. 智能建造生产基地</p> <p>6. 智能装备研发生产集聚区</p> <p>7. 国家数字家庭应用示范产业基地-番禺区大学城</p> <p>8. 未来产业创新核心区工业集聚区</p> <p>9. 都市工业消费集聚区</p> <p>10. 番禺智能家居产业园</p> <p>11. 白云太和镇中建海龙模块化建筑产业园</p>	市住建局

表 1-2 鼓励用地项目目录（未来产业用地指引）

序号	具体产业	产业链图谱			产业空间载体需求					现状产业园区/建议布局区域	牵头部门
		基本情况	产业赛道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参考	选址要求	关键环节工艺流程及单条完整生产线最小用地规模	厂房（详见附件四）	共享配套设施或测试场景	特殊用地需求		
16	智能无人系统	<p>1. 上游：主要为相关技术研发，包括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工业软件、射频识别等。</p> <p>2. 中游：相关设备制造，主要包括无人零售设备、无人物流设备、无人生产设备、无人生活/娱乐设备，具体包括无人售货机、无人货架/货柜、自助结账机、物流机器人、无人车、无人驾驶汽车、工业/服务机器人、智能快递柜等。</p> <p>3. 下游：智能无人系统应用场景，包括无人零售、无人生活娱乐服务、无人制造、无人生活/娱乐服务等各种业态。</p>	<p>1. 未来出行</p> <p>2. 工程制造（含无人工厂）</p>	<p>374、562、373、361、362、365、366、367、751、372</p>	<p>1. 优先选择高校/科研机构密集区域。</p> <p>2. 需邻近超算中心或数据中心，降低云计算服务延迟成本。</p> <p>3. 若为无人驾驶、智能驾驶等需要场景测试的企业，需布局在具备智能网联测试资质的区域。</p>	---	<p>1. 自主导航算法开发环节：通用型-上楼</p> <p>2. 伺服系统、传感器、通信设备等核心部件制造环节：III类-低层</p> <p>3. 系统集成环节：通用型-上楼</p>	---	---	<p>一、现状产业园区 生物医药与新型移动出行未来产业科技园</p> <p>二、建议布局区域 南沙区明珠湾、广州大学城、海心沙、东西庄科技创新集聚区</p>	市科技局
17	具身智能	<p>1. 上游：是具身智能产业的基础，主要包括芯片、传感器、控制器、电机（含伺服电机）、通信模组、能源管理等。</p> <p>2. 中游：是产业链的技术核心，涉及AI算法、操作系统、云服务以及中间件的开发与集成。</p> <p>3. 下游：是产业链的最终输出端，涵盖了机器人、自动驾驶载具等主要产品，以及这些产品在工业制造、服务业、医疗健康、教育娱乐、交通出行、公共安全等领域的多元化应用场景。</p>	<p>1. 人形机器人</p> <p>2. 特种机器人</p> <p>3. 工业机器人</p> <p>4. 服务机器人</p>	<p>651、652、654、391、399、361、362、365、366、367、751</p>	<p>1. 优先选择出台具身智能专项政策的区域。</p> <p>2. 优先选择高校/科研机构密集区域。</p>	---	<p>1. 智能机器人整机制造环节：II类-上楼</p> <p>2. 伺服电机、伺服驱动器、减速器、传感器等核心硬件制造环节：II类-上楼</p> <p>3. 操作系统、机器人平台、建模工具、语音识别软件等开发应用环节：通用型-上楼</p>	---	---	<p>现状产业园区/建议布局区域</p> <p>1. 里工具身智造基地</p> <p>2. 广州国际机器人产业园</p> <p>3. 汉和大族机器人高端智造基地</p> <p>4. 知识城南工业集聚区</p> <p>5. 智能家居工业集聚区</p> <p>6. 云埔工业园</p> <p>7. 花都汽车城</p> <p>8. 临空数智港</p> <p>9. 数智先锋港</p> <p>10. 花都湖智能电子创新园</p> <p>11. 花都国际先进制造产业园</p> <p>12. 琶洲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p>	市工信局

序号	具体产业	产业链图谱			产业空间载体需求					现状产业园区/建议布局区域	牵头部门
		基本情况	产业赛道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参考	选址要求	关键环节工艺流程及单条完整生产线最小用地规模	厂房（详见附件四）	共享配套设施或测试场景	特殊用地需求		
18	细胞与基因	<p>1. 上游：聚焦于原料及设备、研发和生产外包服务商，涵盖了细胞培养基、生产用细胞、各类微球色谱材料等原材料，以及细胞培养设备、生物感应器等核心设备。</p> <p>2. 中游：聚焦产品市场，涵盖CAR-T、CAR-HK 细胞疗法，病毒载体及溶瘤病毒等多种产品。</p> <p>3. 下游：主要是各类产品市场化与服务。</p>	<p>1. 基因治疗</p> <p>2. 体细胞治疗</p> <p>3. 干细胞治疗</p>	641、642、649、659	<p>1. 需求医药产业园提供标准化厂房。</p> <p>2. 倾向布局高校、科研院所集中的区域。</p> <p>3. 需符合 GMP 标准的洁净厂房、生物安全实验室及动物实验中心，部分企业直接租赁分层设计的专业园区。</p>	---	<p>1. 基因测序：IV 类-上楼</p> <p>2. 细胞储存：IV 类-上楼</p> <p>3. 产品研发、检测 IV 类-上楼</p> <p>4. 细胞制备：IV 类-上楼</p> <p>5. 临床试验：IV 类-上楼</p>	对温控、排废、载荷等有特殊要求，需配套生物工艺设备	---	<p>现状产业园区/建议布局区域</p> <p>1. 黄埔国际生物医药价值园区</p> <p>2. 南沙生命健康价值园区</p> <p>3. 生物岛工业集聚区</p> <p>4. 横沥-万顷沙工业集聚区</p> <p>5. 从化明珠工业集聚区</p> <p>6. 花都汽车城</p> <p>7. 临空数智港</p> <p>8. 数智先锋港</p> <p>9. 花都湖智能电子创新园</p> <p>10. 花都国际先进制造产业园</p>	市工信局
19	未来网络与量子科技	---	<p>1. 5G-A/6G 物联网</p> <p>2. 5G-A/6G 通感一体化</p> <p>3. 卫星通信</p> <p>4. 量子计算</p> <p>5. 量子精密测量</p> <p>6. 量子通信与安全</p>	---	---	---	<p>1. 光器件生产：III 类-上楼</p> <p>2. 量子路由器：III 类-上楼</p> <p>3. 量子交换机：III 类-上楼</p> <p>4. 量子波分：III 类-上楼</p> <p>5. 软件平台开发、系统集成：通用型-上楼</p> <p>6. 光纤、光源器件、光网络设备等可见光通信领域生产环节：通用型-上楼</p> <p>7. 光模块、光收发一体模块、开关交换装备等领域生产环节：通用型-上楼</p> <p>8. 光计算处理器、分组传送芯片、PLC 芯片等高精密度要求：III 类-低层</p>	---	---	<p>建议布局区域</p> <p>天河区环五山大学科技园、广东省科学院半导体所产业园区</p>	市科技局
20	前沿新材料	包括超导材料、超材料、单/双壁碳纳米管、二维半导体材料、负膨胀合金材料、高熵合金、钙钛矿材料、高性能气凝胶隔热材料、金属有机氢化物、金属基单原子合金催化材料、量子点材料、石墨烯、先进光学晶体材料、先进 3D 打印材料、液态金属 15 种前沿新材料。	<p>1. 先进制造</p> <p>2. 新能源</p> <p>3. 电子信息</p> <p>4. 生物医用</p>	---	倾向入驻国家专项扶持的园区。	---	<p>1. 石墨烯材料、超导材料、3D 打印材料、智能仿生与超材料等新材料制造：I 类-上楼</p> <p>2. 电子电气、汽车、新能源、医疗、航空航天等新材料应用中试环节：I 类-上楼</p>	要求稳定电力供应、高规格给排水系统及危废处理能力。	---	<p>一、现状产业园区</p> <p>1. 增城区高端电子信息新材料产业园</p> <p>2. 中国纳米谷</p> <p>3. 华南新材料创新园</p> <p>二、建议布局区域</p> <p>1. 广州荔湾产业园区工业集聚区</p> <p>2. 都市消费工业集聚区</p> <p>3. 铁路经济集聚区</p> <p>4. 云埔工业园</p> <p>5. 花都汽车城</p> <p>6. 临空数智港</p> <p>7. 数智先锋港</p> <p>8. 花都湖智能电子创新园</p> <p>9. 花都国际先进制造产业园</p> <p>10. 狮岭时尚智造港</p> <p>11. 天河智谷片区</p>	市科技局

序号	具体产业	产业链图谱			产业空间载体需求					现状产业园区/建议布局区域	牵头部门
		基本情况	产业赛道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参考	选址要求	关键环节工艺流程及单条完整生产线最小用地规模	厂房（详见附件四）	共享配套设施或测试场景	特殊用地需求		
21	深海深空	深海产业 1. 上游: 基础材料与核心部件, 主要包括深海装备耐压壳材料、浮力材料、防腐材料等细分领域。 2. 中游: 装备制造和工程建设, 以深海装备制造为核心。 3. 下游: 资源开发与应用服务, 聚焦资源开发与能源应用。	1. 现代海洋渔业	712、722、1020、120、421、633	1. 需靠近深水港口或专用码头, 满足大型设备(如钻井平台、风电装备)的运输需求。 2. 倾向入驻经济开发区或自由贸易区	---	1. 需注塑机和吊桁架, 涉及大量排污生产制造: I类-上楼 2. 大型深海装备制造: II类-低层 3. 深海电子信息组装、调试: 通用型-上楼 4. 通信模组、遥感技术、导航定位、天线、信号终端系统等零部件生产制造: III类-上楼 5. 大型深空装备制造、卫星制造、轨道运输器制造等重型制造: II类-低层 6. 卫星单机设备、微小型卫星制造: III类-上楼 7. 卫星数据、深空信息集成服务: 通用型-上楼	---	---	现状产业园区/建议布局区域 1. 深海: 龙穴岛造船基地、大岗海洋装备产业配套基地 2. 深空: 中国科学院明珠科学园、中科空天飞行科技产业化基地	市科技局
			2. 海洋生物资源利用								
3. 深海矿产资源开发											
4. 海洋新能源											
5. 海洋电子信息产业											
		深空产业 1. 上游: 基础技术与资源勘探, 包括深空科学研究、核心装备研发、资源勘探与测绘、基础设施研究等。 2. 中游: 核心设备与系统设计制造, 包括深空运输工具制造、资源开采设备制造、深空生存系统研发、深空能源系统建设等。 3. 下游: 应用服务与商业化, 包括资源加工与贸易、深空基地运营、星际运输服务、深空旅游、深空实验平台、技术溢出与衍生应用等。	6. 航天推进系统		优先布局航空航天产业基地。	---					
		7. 通信导航装备									
		8. 深空探测器									
		9. 太空生命保障技术									

表 1-3 鼓励用地项目目录（现代服务业用地指引）

序号	具体产业	产业链图谱		产业空间载体需求			现状产业园区/建议布局区域	牵头部门	
		基本情况	产业赛道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参考	选址要求	共享配套设施			特殊用地需求
22	现代金融	1.上游：金融基础设施、金融监管机构、金融交易场所、金融市场指数服务； 2.中游：货币金融服务、资本市场服务、保险服务、其他金融服务； 3.下游：金融产品和服务的使用者，如政府部门、企业、公众等。	1.银行业 2.保险业 3.证券业 4.期货 5.融资租赁 6.投顾 7.资产管理	661、662、663、664、665、671、672、673、674、675、676、679、681、682、683、684、685、686、687、689、691、692、693、694、695、699	宜布局在具有良好的交通条件的商业中心区、中央商务区（CBD）或城市核心功能区，但不宜沿城市交通主干道两侧布局。在历史文化保护区不宜布局新的大型商业金融设施。	---	---	一、现状产业园区 1.广州天河 CBD 2.广州国际金融城 3.广州琶洲 CBD 4.越秀广州民间金融街 5.南沙期货产业园 6.南沙明珠金融创新集聚区 二、建议布局区域 1.广州国际金融城 2.越秀广州民间金融街 3.南沙期货产业园 4.南沙明珠金融创新集聚区	市委金融办
23	科技服务	1.上游（研究与发展服务）：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基础设施服务、科技咨询服务、科技信息服务； 2.中游（技术转移与推广）：技术开发服务、技术转让服务、技术服务与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评价服务、技术投融资服务、信息网络平台服务等； 3.下游（产业化服务）：产品设计服务、创业孵化服务、检验检测服务、科技金融服务、专业科技服务等。	1.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2.质检技术服务业 3.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731、732、733、734、735、741、742、743、744、745、746、747、748、749、751、752、753、754、759	---	---	四级生物安全实验室宜远离市区，主实验室所在建筑物离相邻建筑物或构筑物的距离不应小于相邻建筑物或构筑物高度的 1.5 倍。 一、现状产业园区 1.黄埔区：广州国际生物岛、广州科学城生物产业基地、中新（广州）知识城生命健康产业基地、广州国际企业孵化器 2.增城区：博济生物医药科技园等生物医药园区、迅镭产业孵化器 3.天河区：广州市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二、建议布局区域 1.中新广州知识城 2.南沙科学城 3.广州科学城 4.广州国际生物岛 5.广州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试验区 6.天河智慧城 7.广州大学城 8.白云湖数字科技城 9.南沙庆盛片区 10.南沙明珠科学园 11.东西庄科技创新集聚区	市科技局	
24	专业服务	1.上游（基础支撑）：学历教育、职业培训、人才流动平台、科研机构、数据与信息资源； 2.中游（核心服务）：法律服务、会计与审计服务、咨询服务、人力资源服务、工程技术与设计服务、知识产权服务等； 3.下游（应用场景）：企业端、政府与公共部门、社会组织与个人。	1.人力资源服务 2.法律服务 3.广告服务	723、724、725、726、729、745、748、749、752	宜布局在具有良好的交通条件的商业中心区、中央商务区（CBD）或城市核心功能区	---	---	现状产业园区/建议布局区域 1.天河人才港 2.琶洲互联网创新人才集聚区 3.番禺青年人才创新创业服务园区 4.广州开发区海外高层次人才服务园区 5.南沙粤港澳人才合作示范园区 6.越秀现代服务业人才服务园区 7.花都临空产业人才服务园区 8.广州美术学院 9.广州市国际媒体港 10.广东省广告集团	市发改委

序号	具体产业	产业链图谱			产业空间载体需求			现状产业园区/建议布局区域	牵头部门
		基本情况	产业赛道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参考	选址要求	共享配套设施	特殊用地需求		
			4. 知识产权服务 5. 质检技术服务					11. 天河区羊城创意园 12. 广州市检验检测高技术服务业集聚区（黄埔、番禺和南沙） 13. 番禺石楼产业园 14. 番禺石楼产业园 15. 国家检验检测高技术服务业集聚区（广州） 16. 国家版权贸易基地越秀园区 17. 国家商标品牌创新创业基地 18. 289 艺术园区 19. 天河中央商务区 20. 广州设计之都 21. 广州湾区中央法务区白云中心区	
25	现代商贸	1. 上游：原材料供应、技术研发、品牌孵化、供应链金融； 2. 中游：商品贸易（批发、零售）；服务贸易：传统服务贸易（出入境旅游、国际运输、建筑服务贸易），新兴服务贸易（技术贸易、金融服务贸易、专业服务贸易），特色服务贸易（文化服务贸易、教育服务贸易、中医药服务贸易）； 3. 下游：销售渠道（跨境电商、直播电商、元宇宙商店），终端服务（售后维保、绿色回收等）。	1. 大宗商品贸易 2. 零售（业态融合）	511、512、513、514、515、516、517、518、519、521、522、523、524、525、526、527、528、529	1. 大型和中型商店建筑基地宜选择在城市商业区或主要道路的适宜位置。 2. 农贸市场应与城市改造、居住区和社区商业建设相配套，并选择在交通便利处。	---	---	<p>一、现状产业园区 天河区大宗商品供应链联盟：覆盖金属、化工、煤炭、石油、建材、农林业等多个品类 1. 金属方面：增城区江铜、益众、中矿等 7 大供应链平台。 2. 石油方面：天河区中石油、中石化，海珠区中海油。 3. 汽车方面：番禺区广汽传祺、埃安，天河区小鹏，南沙区广丰，增城区广本，花都区东风日产。 煤炭方面：天河区省电力工业燃料、中煤，越秀区省建材，黄埔区国能销售，南沙区珠江电力燃料。 4. 医药方面：荔湾区广药、国药、大参林医药，越秀区华润医药、国盈医药。 5. 线上零售：京东系（黄埔区京东贸易、花都区京东旭春及京东弘健），阿里系（黄埔区阿里健康、增城区昊超电子），海珠区唯品会、苏宁易购，越秀区朴朴科技，黄埔区象鲜科技，花都区盒马鲜生等。 6. 线下零售：广百、友谊、沃尔玛、永旺天河城、粤海天河城、华润万家、快尚时装、畅航、广汽商贸等。</p> <p>二、建议布局区域 大宗商品贸易类以龙头企业和供应链布局，零售业态按照以下商圈布局： 1. 国际知名商圈：天河路-珠江新城商圈、广州塔-琶洲商圈、金融城-黄埔湾商圈、长隆-万博商圈、白鹅潭商圈、北京路-海珠广场商圈、大西关（上下九-永庆坊）商圈、广州北站-白云机场商圈、广州南站商圈、广州东部枢纽商圈、南沙湾（南沙国际邮轮母港）商圈 2. 区域级都市特色商圈：农林下路-中山三路、环市东、江南西、大沙地、广州大道北、新华、市桥、增城广场-城市中轴线、海垦、广州大道南、奥体、白云新城、融创茂、科学城、嘉禾望岗、金沙洲、石井新市、蕉门河、南部创新城（莲花湾）、中新广州知识城、明珠湾和广州科教城等商圈</p>	市商务局

序号	具体产业	产业链图谱			产业空间载体需求			现状产业园区/建议布局区域	牵头部门
		基本情况	产业赛道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参考	选址要求	共享配套设施	特殊用地需求		
26	物流与供应链	<p>1. 上游（物流业支撑体系）：枢纽设施（铁路、公路、港口等），信息平台（大数据中心、信息管理平台等），物流设备（运输设备、分拣设备、仓储设备等）；</p> <p>2. 中游（物流服务体系）：物流服务（运输配送企业、仓储企业、供应链管理企业等），智慧物流，物流新业态（冷链物流、城市配送、电商物流、保税物流等）；</p> <p>3. 下游（产业应用）：制造业、社会消费品零售、电子商务、商贸行业。</p>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531、532、533、543、544、552、553、561、562、563、571、572、581、582、591、592、593、594、595、596、599、601、602、609、722、729	<p>1. 物流仓储类用地选址宜地形平坦，具备良好交通运输条件，优先靠近交通枢纽布局；邻近制造业产业基地或商贸中心、城市配送末端需贴近社区；周边公共设施应能保证仓库作业人员的办公与生活。</p> <p>2. 物流园区选址宜地形平坦开阔且土地承载能力强，一般位于城市外围区域，靠近高速公路出入口、铁路货运站、港口码头或机场，且有两种以上运输方式相连接，确保货物集散效率；周边产业配套需与园区功能匹配，并有与园区发展相适应的电力、通讯、供水等城市配套设施。</p>	<p>1. 传统物流阶段：普通仓库/露天装卸台、停车场、办公及生活区、充电站等。</p> <p>2. 智慧物流阶段：智慧立体仓库、智慧调度中心、无人机机库、智能安防监控中心、AGV充电区等。</p> <p>3. 物流与供应链一体化及多式联运阶段：供应链协同中心、商品展示交易场所、海外业务仓、期货交割仓、国际社区、垂直转运塔等。</p>	<p>危险品仓储用地对周边环境和公共安全有潜在风险，用地需远离居民区、学校、医院等敏感区域，并设置防火墙、防爆设施、三级应急池设施、应急逃生通道、军事化救援设施（专用消防站、直升机起降坪、应急物资库）等。</p>	<p>一、现状产业园</p> <p>1. 南沙区广州港</p> <p>2. 花都区白云机场片区</p> <p>3. 增城区东部公铁联运枢纽片区</p> <p>4. 花都区花山花东片区和狮岭片区</p> <p>5. 花都区玉湖冷链交易中心</p> <p>二、建议布局区域</p> <p>1. 特大物流枢纽：广州空港物流枢纽、广州南沙港物流枢纽、广州东部公铁联运枢纽、广州铁路集装箱中心站公铁联运枢纽等；</p> <p>2. 大型物流枢纽：白云神山物流枢纽、黄埔新港物流枢纽、花都港物流枢纽、增城开发区物流枢纽、小虎沙仔物流枢纽、从化明珠物流枢纽、龙沙汽车物流枢纽等；</p> <p>3. 物流骨干节点：鱼窝头、从化南、九龙、街北、钟落潭、太和等基于制造业、商贸业的价值园区；</p> <p>4. 其他物流节点：花都区花山花东片区和狮岭片区、花都区玉湖冷链交易中心。</p>	市发改委
27	会展	<p>1. 上游：展馆运营，会展服务（策划、票务、宣传）；</p> <p>2. 中游：会展活动举办；</p> <p>3. 下游：会展合作代理（经销合作、代理招商），衍生带动服务（交通运输、酒店）。</p>	会展	728	<p>1. 优先选取城郊结合部、优势产业集中区、新兴卫星城等。</p> <p>2. 临近成片绿地、水体、公园，具有良好生态环境及景观条件。</p> <p>3. 用地规整，场地开阔，有足够的绿化和停车空间，无视觉不良障碍，且有充分的预留发展用地。</p> <p>4. 基础设施完备，电力、热力、通讯及信息网络、给排水、综合管线便于敷设连接，容量管径满足要求。</p>	—	—	<p>一、现状产业园区</p> <p>1. 广交会展馆</p> <p>2. 保利世贸博览馆</p> <p>3. 广州白云国际会议中心</p> <p>4. 海珠国际会展中心</p> <p>5. 广州国际采购中心</p> <p>6. 空港博览中心</p> <p>二、建议布局区域</p> <p>1. 主核心：琶洲会展区</p> <p>2. 副核心：空港会展区和南沙自贸区</p> <p>3. 五小片：越秀流花会展区、白云国际会议区、增城新塘会展区、黄埔知识城会展区、番禺广州南站会展区</p> <p>4. 其他布局区域：国际时尚智港</p>	市商务局
28	文化创意	<p>1. 上游（创意生产）：影音娱乐、动漫游戏、文艺创作、创意设计；</p> <p>2. 中游（产品制作）：新闻信息服务、内容创作生产、文化传播渠道、文化投资运营、文化娱乐休闲服务、文化辅助生产和中介、文化装备生产、文化消费终端生产；</p> <p>3. 下游（交易平台）：可选主题场所、特定主题场所、文化商品零售场所、数字平台。</p>	<p>1. 演艺娱乐</p> <p>2. 文化会展</p> <p>3. 文创设计</p> <p>4. 动漫影视</p> <p>5. 音乐产业</p> <p>6. 文化装备</p> <p>7. 游戏电竞</p> <p>8. 新闻出版</p>	222、231、232、241、242、243、245、246、264、266、347、354、387、393、395、396、513、514、517、518、524、527、631、632、642、643、651、657、712、721、722、725、728、729、735、748、749、752、771、785、786、806、807、839、861、862、871、872、873、874、875、876、877、881、882、883、884、885、887、889、901、902、903、905、909	鼓励利用旧工业区、旧村、旧城区改造升级；鼓励在政府划定的文化创意产业集聚区、特色小镇内选址。	—	—	<p>一、现状产业园区</p> <p>1. 北京路文化核心区</p> <p>2. 羊城创意产业园</p> <p>3. 广州国际媒体港</p> <p>4. 广州T.I.T创意园</p> <p>5. 广州珠江钢琴创梦园</p> <p>6. 广州华创动漫产业园</p> <p>7. 黄花岗科技园（越秀分园）</p> <p>8. 紫泥堂创意园</p> <p>9. 1978文化创意园</p> <p>10. 星力动漫游戏产业园</p> <p>二、建议布局区域</p> <p>1. 重大平台：广州设计之都、锐丰科技中心、白云湖数字科技城等</p> <p>2. 产业集聚区：科韵路软件业集聚区、天河智慧城、广州国际电竞中心等</p> <p>3. 特色产业基地：广电城投686创意园、黄埔区“广州游戏谷”、琶洲二次元产业基地、冠睿科技文化产业园等</p>	市文广旅局

序号	具体产业	产业链图谱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参考	产业空间载体需求			现状产业园区/建议布局区域	牵头部门
		基本情况	产业赛道		选址要求	共享配套设施	特殊用地需求		
29	旅游休闲	1.上游（交通运输）：交通运输业； 2.中游（旅游服务）：旅游景区运营、旅游服务、传媒文娱； 3.下游（配套产业）：酒店、餐饮服务、旅游商品服务。	1.美食旅游 2.时尚购物旅游 3.康养旅游 4.演艺旅游 5.赛事旅游 6.都市旅游 7.智慧旅游 8.旅游装备制造	903	---	---	---	一、现状产业园区 1.广州长隆旅游度假区等A级旅游景区 2.白云山风景区 3.广州融创文旅城 4.中旅·阿那亚九龙湖度假区 二、建议布局区域 1.广州50条精品旅游线路 2.环“两山”引领区 3.增城区/从化区/花都区等山水自然集中区	市文广旅局

三、限制、禁止用地项目目录


落实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

限制用地项目目录包括《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限制类、《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许可准入类、《自然资源要素支撑产业高质量发展指导目录（2024年本）》（自然资发〔2024〕273号）限制类共三部分（详见表1-4）。

禁止用地项目目录包括《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淘汰类、《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禁止准入类、《自然资源要素支撑产业高质量发展指导目录（2024年本）》（自然资发〔2024〕273号）禁止类共三部分（详见表1-4）。

限制用地项目目录、禁止用地项目目录不是限制和禁止对应的整个产业大类，所限制和禁止的为产业类型中的部分工艺技术、装备、产品、不符合自然资源要素管理规定的用地情形。

表 1-4 限制/禁止用地项目目录

政策文件	纳入《限制用地项目目录》内容	纳入《禁止用地项目目录》内容	查询二维码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2023年12月27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第7号公布）	限制类	淘汰类	

政策文件	纳入《限制用地项目目录》内容	纳入《禁止用地项目目录》内容	查询二维码
<p>《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 （发改体改规〔2025〕466号）</p>	<p>许可准入类</p>	<p>禁止准入类</p>	
<p>《自然资源要素支撑产业高质量发展指导目录（2024年本）》 （自然资发〔2024〕273号）</p>	<p>限制类</p>	<p>禁止类</p>	

第二部分 产业布局指南

一、基本规定

（一）（内容构成）产业布局指南包括产业集聚区、产业区块、产业用地、工业厂房四个部分。

（二）（各区产业布局引导）引导各区在市、区国土空间规划确定的空间格局下，基于各区资源禀赋和产业带动能力，精准优化产业布局，形成错位发展的特色产业体系（详见表 2-1）。鼓励各区结合本区工业产业集聚区和工业产业区块划定成果，以产业链为纽带，根据工业产业集聚区和工业产业区块的主导产业类型和骨干企业需求，在工业产业集聚区和工业产业区块内集中布局相关产业生产、研发、供应、上下游产品服务项目及公共服务项目，促进产业集聚。

表 2-1 广州市“12218”现代化产业体系各区重点布局产业

序号	行政区	重点布局产业
1	黄埔区	人工智能、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智能建造与工业化建筑、生物医药与健康、绿色石化与新材料、新能源与新型储能、低空经济与航空航天、超高清视频与新型显示、半导体与集成电路、科技服务、生物制造、智能装备与机器人
2	南沙区	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与健康、绿色石化与新材料、新能源与新型储能、低空经济与航空航天、物流与供应链、船舶与海洋工程、半导体与集成电路、现代金融、智能装备与机器人
3	花都区	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旅游休闲、新能源与新型储能、低空经济与航空航天、物流与供应链、轨道交通、生物制造、智能装备与机器人、时尚消费品、会展
4	增城区	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智能建造与工业化建筑、旅游休闲、绿色石化与新材料、低空经济与航空航天、物流与供应链、超高清视频与新型显示、半导体与集成电路、科技服务、时尚消费品
5	天河区	人工智能、智能建造与工业化建筑、文化创意、低空经济与航空航天、专业服务、科技服务、现代金融、智能装备与机器人、软件与互联网、现代商贸
6	白云区	智能建造与工业化建筑、生物医药与健康、新能源与新型储能、低空经济与航空航天、专业服务、物流与供应链、轨道交通、生物制造、智能装备与机器人、时尚消费品
7	番禺区	人工智能、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与健康、旅游休闲、时尚消费品、软件与互联网、现代商贸
8	海珠区	人工智能、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低空经济与航空航天、时尚消费品、会展、软件与互联网、现代商贸

序号	行政区	重点布局产业
9	荔湾区	生物医药与健康、旅游休闲、文化创意、新能源与新型储能、智能装备与机器人、时尚消费品、现代商贸
10	越秀区	生物医药与健康、旅游休闲、文化创意、专业服务、现代金融、现代商贸
11	从化区	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与健康、旅游休闲、绿色石化与新材料、文化创意、智能装备与机器人、时尚消费品

注：智能无人系统、具身智能、细胞与基因、未来网络与量子科技、前沿新材料、深海深空等6个未来产业重点在黄埔、花都、南沙、增城等国家级开发区优先布局，后续根据产业发展情况调整。

二、产业集聚区

（一）（工业集聚区引导）促进全市15个战略性产业集群和6个未来产业落地，衔接市、区国土空间规划，以推动工业产业区块集中连片为原则，科学划定工业集聚区，形成错位发展、优势互补的产业发展格局。单个工业集聚区用地规模平均约15—20平方公里，工业集聚区内工业产业区块的规模原则上不低于辖区工业产业区块总规模的70%。每个工业集聚区聚焦3—5个主导产业，鼓励产业链上下游产业集中布局（详见表2-2、图2-1）。

（二）（科创集聚区引导）聚焦活力创新轴、珠江高质量发展带、东部中心等城市战略发展地区，筛选自然环境优美、拓展空间充裕、周边产业集聚等条件良好的片区，划定科创集聚区，重点用于科创龙头企业总部和研发中心选址落户（详见表2-3、图2-1）。

表2-2 广州市工业集聚区一览表

序号	行政区	工业集聚区名称	主导产业建议
1	荔湾区	广州荔湾产业园工业集聚区	时尚消费品、生物医药与健康、前沿新材料、智能装备与机器人、新能源与新型储能
2	白云区	未来产业创新核心区工业集聚区	智能装备与机器人、人工智能、未来网络与量子科技、低空经济与航空航天、智能建造与工业化建筑
3	白云区	都市消费工业集聚区	时尚消费品、前沿新材料、智能建造与工业化建筑
4	白云区	轨道交通装备工业集聚区	轨道交通、智能装备与机器人、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
5	白云区	铁路经济集聚区	智能装备与机器人、智能无人系统、前沿新材料、新能源与新

序号	行政区	工业集聚区名称	主导产业建议
			型储能、低空经济与航空航天
6	白云区	智能家居工业集聚区	时尚消费品、新能源与新型储能、智能无人系统、具身智能
7	白云区	美丽健康工业集聚区	生物医药与健康、生物制造、时尚消费品
8	黄埔区	知识城北工业集聚区	生物医药与健康、半导体与集成电路、低空经济与航空航天、生物制造、新能源与新型储能
9	黄埔区	知识城南工业集聚区	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低空经济与航空航天、智能建造与工业化建筑、人工智能、具身智能
10	黄埔区	永和工业集聚区	超高清视频与新型显示、新能源与新型储能、时尚消费品、绿色石化与新材料、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
11	黄埔区	科学城工业集聚区	绿色石化与新材料、超高清视频与新型显示、生物医药与健康、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新能源与新型储能、人工智能、半导体与集成电路
12	黄埔区	云埔工业集聚区	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智能装备与机器人、绿色石化与新材料
13	黄埔区	黄埔新港工业集聚区	智能装备与机器人、绿色石化与新材料、软件与互联网、时尚消费品、低空经济与航空航天
14	黄埔区	生物岛工业集聚区	生物医药与健康、生物制造、细胞与基因
15	花都区	花都汽车城	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新能源与新型储能、智能装备与机器人、智能建造与工业化建筑
16	花都区	花都湖智能电子创新园	低空经济与航空航天、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智能装备与机器人
17	花都区	临空数智港	生物医药与健康、半导体与集成电路、新能源与新型储能、前沿新材料
18	花都区	狮岭时尚智造港	时尚消费品、轨道交通、前沿新材料
19	花都区	赤坭绿能光谷产业园	新能源与新型储能、低空经济与航空航天
20	番禺区	莲花湾工业集聚区	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新能源与新型储能
21	番禺区	智造创新园工业集聚区	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智能装备与机器人、人工智能
22	番禺区	番禺中部工业集聚区	时尚消费品、软件与互联网、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与健康
23	番禺区	沙湾创意工业集聚区	时尚消费品、人工智能、软件与互联网
24	番禺区	南站枢纽工业集聚区	软件与互联网、轨道交通、人工智能
25	南沙区	龙穴岛工业集聚区	船舶与海洋工程、新能源与新型储能、生物医药与健康、深海深空、智能建造与工业化建筑
26	南沙区	横沥-万顷沙工业集聚区	生物医药与健康、半导体与集成电路、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细胞与基因产业、新能源与新型储能
27	南沙区	黄阁-小虎岛工业集聚区	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绿色石化与新材料、低空经济与航空航天、智能无人系统
28	南沙区	大岗工业集聚区	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智能装备与机器人、新能源与新型储能、低空经济与航空航天
29	从化区	从化明珠工业集聚区	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与健康、细胞与基因、时尚消费品
30	从化区	从化鳌头工业集聚区	智能装备与机器人、绿色石化与新材料、低空经济与航空航天
31	从化区	从化高技术工业集聚区	智能装备与机器人、时尚消费品、生物制造
32	从化区	从化高埔创智工业集聚区	生物医药与健康、绿色石化与新材料、软件与互联网
33	增城区	增城中部工业集聚区	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超高清视频与新型显示、半导体与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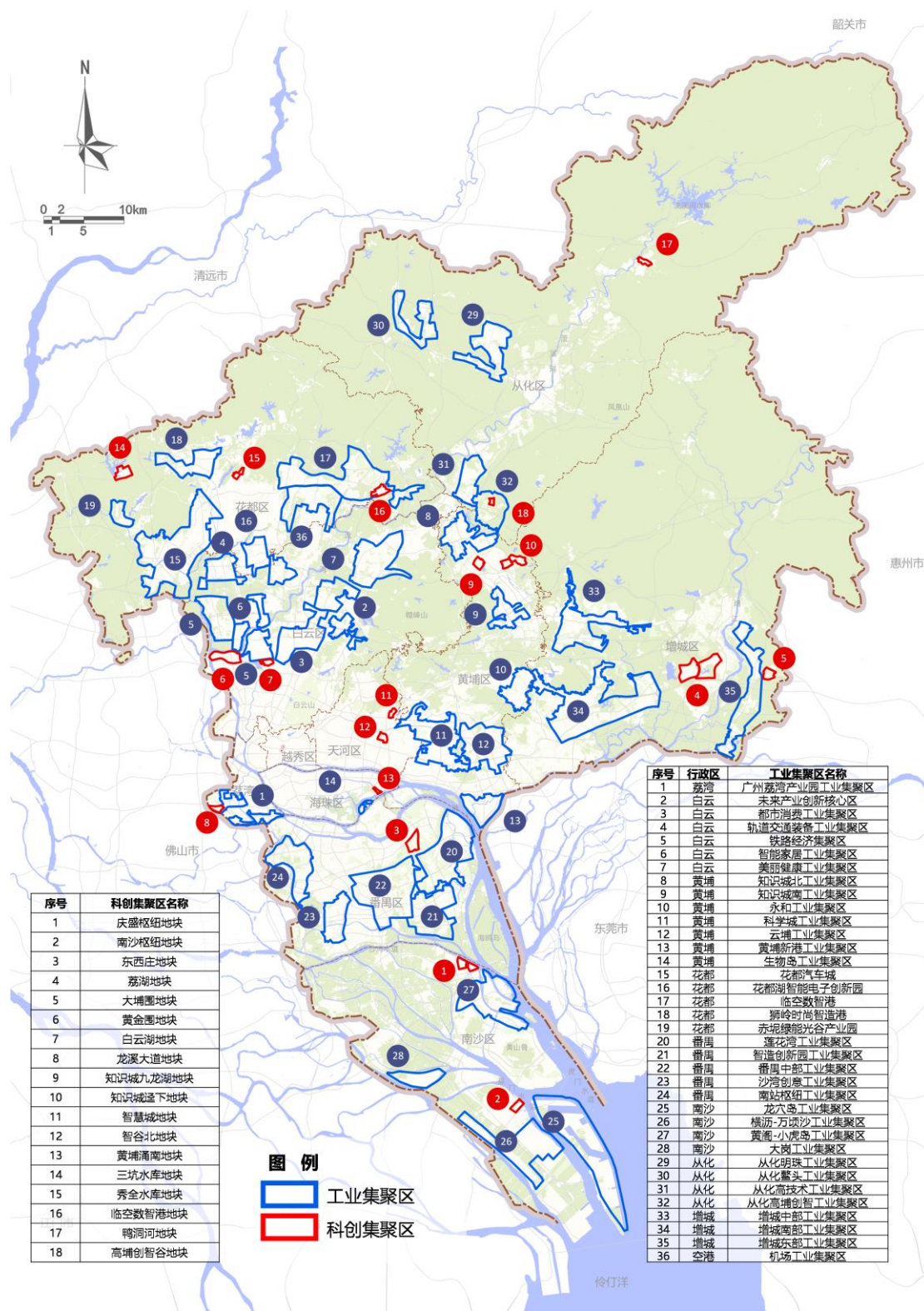
序号	行政区	工业集聚区名称	主导产业建议
			成电路、低空经济与航空航天
34	增城区	增城南部工业集聚区	超高清视频与新型显示、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半导体与集成电路、绿色石化与新材料、时尚消费品
35	增城区	增城东部工业集聚区	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与健康、智能装备与机器人、智能建造与工业化建筑
36	空港经济区	机场工业集聚区	低空经济与航空航天、新能源与新型储能、时尚消费品、生物医药与健康

备注：参照《广州市工业集聚区划定及工业产业区块修编方案》。

表 2-3 广州市科创集聚区一览表

序号	行政区	名称	规划定位
1	南沙区	庆盛枢纽地块	粤港枢纽，创新城区
2	南沙区	南沙枢纽地块	未来枢纽客厅、海洋产城极核
3	番禺区	东西庄地块	东西庄科技创新集聚区
4	增城区	荔湖地块	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研发总部及转化基地集聚区
5	增城区	大埔围地块	广州东部中心先进制造业高地，引进总部型、研发型、领军型的高科技企业
6	白云区	黄金围地块	世界级科创研发中心、大湾区数字经济试验区、未来型产城融合示范区
7	白云区	白云湖地块	粤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基地，发展数字文化产业和智慧旅游产业
8	荔湾区	龙溪大道地块	海龙围科技创新产业区、广佛产业协同创新示范区
9	黄埔区	知识城九龙湖地块	环九龙湖总部核心经济带
10	黄埔区	知识城迳下地块	黄埔创新谷、知识城“学-研-产”创新全链条孵化策源地
11	天河区	智慧城地块	科创龙头企业总部集聚区、行业应用软件产业高地，积极布局软件与互联网、人工智能、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低空经济与航空航天、生物医药与健康、智能装备与机器人等产业
12	天河区	智谷北地块	科创龙头企业总部集聚区，加快布局人工智能、软件与互联网、智能装备与机器人、科技服务、前沿新材料、具身智能等产业
13	海珠区	黄埔涌南地块	发展人工智能、数字经济、现代商贸等产业
14	花都区	三坑水库地块	——
15	花都区	秀全水库地块	绿美智城、活力都芯，聚焦新时尚、新展贸、新文旅、新健康等新兴产业
16	花都区	临空数智港地块	——
17	从化区	鸭洞河地块	湾区价值创新型生态总部区
18	从化区	高埔创智谷地块	高埔创智谷（黄埔-从化产业共建合作园）

备注：参照《科创龙头企业总部及研发中心选址推介》，以市政府最终批复为准。



注：本图引用自《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加强规划资源要素保障支撑广州“制造业立市”的指导意见》的一图读懂。科创集聚区以市政府最终批复为准。

图 2-1 广州市工业集聚区和科创集聚区布局图

三、产业区块

（一）（提升工业产业区块内工业用地占比）着力提升工业产业区块内工业用地纯度，单个区块内的工业用地面积应不少于该区块总面积的65%。各区纳入区块的规划工业用地面积占辖区规划工业用地面积比例原则上不少于80%。各区新增单个一级工业产业区块规模原则上不低于50公顷。鼓励工业产业区块外发展较好、邻近工业产业区块线的现状零星工业用地纳入工业产业区块。

（二）（引导新增工业项目集聚选址）新增工业项目原则上安排在工业集聚区、工业产业区块内，且符合工业集聚区、工业产业区块的主导产业方向。引导各区依据市、区国土空间规划产业发展要求，按产业园区进行用地报批。

（三）（政府统筹开展工业产业区块提容及规划道路分级管控）优先考虑产业发展需求，政府主动以单个或多个工业产业区块为单元，统筹提升工业用地容积率至2.0—4.0。鼓励已供应工业用地适当提高容积率，较原供地规划条件增加的建筑面积应全部用于生产，用于企业内部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的建筑面积不得提高，在项目申请提高容积率确认规划条件时予以明确，并签订变更协议。统筹建立工业用地路网“刚性骨架+弹性脉络”分级管控体系，允许结合产业导入及项目建设需求对弹性管控道路作出灵活调整。

（四）（支持用地功能兼容）在满足城市环境无干扰、污染和安全隐患，符合产业准入、详细规划和用地标准的前提下，支持工业产业区块内企业的一类物流仓储用地兼容一

类工业用地，不增收土地出让金。

四、产业用地

（一）（保障工业用地设施配套）普通工业用地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大于工业项目总用地面积的7%，且计容建筑面积不大于工业项目总计容建筑面积的15%。工业生产必需的研发、设计、检测、中试设施，可在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之外计算，其计容建筑面积不大于工业项目总计容建筑面积的15%，并应符合相关工业建筑设计规范要求，在确权登记时须明确为工业用地性质。

另外，产业园区工业用地可调整用地控制指标建设宿舍型保障性租赁住房，计容建筑面积占项目总计容建筑面积的比例上限由15%提高到30%，提高部分主要用于建设宿舍型保障性租赁住房。

（二）（支持相邻产业用地配套集中设置）同一用地主体或产业链上下游关联企业的多宗相邻产业用地，支持集中设置配套设施和绿地等公共空间，配套设施比例不高于相关地块配套建筑量、配套用地面积之和。在土地出让合同中原则上应明确工业建筑面积先于配套设施建设并投入使用。集中配建设施在登记时明确为工业用地，且不得单独分割转让、抵押。

（三）（支持企业多方式灵活拿地）企业除按国家规定的工业用地使用权最高出让年限获得工业用地外，可自主选择长期租赁、先租后让、弹性年期出让等多种方式获得工业用地。长期租赁采用挂牌方式交易，先租后让和弹性年期出

让采用招标、拍卖、挂牌等方式公开交易。允许先租后让、长期租赁方式供应的工业用地办理不动产权证，保障企业权益。落实“净地”供应要求，保障拟供应宗地具备必要的通平条件，确保企业“拿地即开工”。

（四）（保障乡村振兴用地需求）“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乡村振兴项目用地保障方面，每年安排不少于10%的计划新增建设用地指标专项用于保障乡村振兴（含农村一二三产业发展项目、“百千万工程”、村集体留用地、村庄基础设施等）用地需求。

（五）（深化产业用地盘活利用）探索存量工业用地、低效商务楼宇在符合规划前提下，通过协议置换、协商收回等方式盘活。原以划拨方式取得或未办理土地有偿使用手续的低效工业用地（含仓储用地）经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发展改革部门会同商务、科技等部门审核符合产业政策、产业布局规划及产出要求的，在不改变工业用地性质、不发生权属转移的前提下，仅提高土地利用率和增加工业、仓储建筑面积的，可暂不办理土地有偿使用手续，由企业在发生权属转移，或自行申请办理土地有偿使用手续时，再按规划和自然资源部门依法受理试点项目市场评估价的40%计收土地出让金，应缴土地出让金=项目市场评估总地价×40%。

（六）（混合产业用地）涉及混合用地的相关项目，其容积率、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可结合实际，按照确定的用地比例参考本指南进行折算。

（七）（可招商地块与存量产业空间查询）可招商地块

与存量产业空间可通过“广州市招商土地超市”查询（网址：<https://guangdong.tianditu.gov.cn/guangzhou/zstdcs/>）。平台兼具“选土地”与“找资产”两大功能，既涵盖居住、商服、工业等多元用地，支持按区位、面积、用途等条件智能筛选；也集成多处存量产业空间（涵盖商业、办公、工业、仓储等物业），并可一键跳转至相关交易平台，以精准满足企业多样化的落地需求。

五、工业厂房

（一）（高标准厂房）鼓励建设符合《广东省高标准厂房设计规范》（DBJ/T 15-235-2021）、广州市产业导向和政策要求以及所在区关于税收、经济贡献和成长性等方面标准的工业大厦和高标准厂房，通过弹性租期产权分割、落实容积率计算标准等政策，打造集设计、研发、智能制造、绿色低碳于一体的“工业综合体”。

（二）（专用型厂房）鼓励分行业建设专用型厂房，可通过特殊工艺流程论证优化容积率计算标准，引导产业合理有序布局，促进产业集聚发展。

（三）（产业保障房）鼓励以划拨或协议出让方式，向市/区工业主管部门、开发区（产业园区）管委会或者具有产业保障房建设职能的国企供应工业用地，建设产业保障房，重点保障创新孵化阶段的中小微企业、新业态创新产业。

（四）（产业空间立体复合开发）工业用地建筑形态应与产业类型、生产业态相匹配，工业生产厂房应符合工业建筑设计规范，严防工业用地地产化。支持工业、商业、研发、

办公等功能混合立体开发，工业功能计容建筑面积占地块总计容建筑面积比例原则上不低于 50%。

（五）（严格工业用地用房分割）对工业用地、用房分割确权、转让进行严格控制。严查、严禁对工业用房无制造业项目进行“预售”“销售”。确需分割的，工业建筑建成后，由属地政府牵头审核厂房分割方案和销售对象资格，确保分割登记受让方为制造业企业并已依法注册登记且属于转让方的产业链合作伙伴企业，否则不得确权办证。应以区政府对土地出让后新引进制造业项目的评审认可为基础，在已确权登记且出让合同没有约定必须整体确权的前提下，可按幢、层、间等固定界限为基本单元分割登记、转让，最小单元的建筑面积不低于 500 平方米。工业用房分割转让的面积不超过总计容建筑面积在扣除配套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计容建筑面积后的 60%。

（六）（厂房建设要求及“12218”现代化产业体系上楼适应性）根据不同产业生产特点对规划选址、建筑形式、建筑技术、设备装修的特殊需求，将工业厂房分为 I 类环保安全厂房、II 类重型大跨厂房、III 类精密厂房、IV 类洁净厂房、通用型厂房五种（附件四）。

针对 15 个战略性产业集群和 6 个未来产业的具体生产环节或特定工艺，判断与低层厂房（总层数为 1-3 层的厂房）、上楼厂房（总层数 4 层及以上的厂房）的匹配性，明确各产业厂房及上楼适应性参考（附件五）。

第三部分 工业用地指南

一、基本规定

（限定与定义）工业用地指工矿企业的生产车间、装备修理、自用库房及其附属设施用地，包括专用铁路、码头和附属道路、停车场等用地，包括工业生产必须的研发、设计、测试、中试用地，不包括采矿用地。工业用地分为一类工业用地、二类工业用地和三类工业用地。

二、工业用地

（一）（用地指标体系）本指南中工业用地控制指标由容积率、建筑系数、绿地率、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所占比重、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产值能耗、用地规模、科技率九项指标构成。原则上建筑系数、绿地率、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所占比重分别采用相同指标限值，但在已编制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的地区，容积率、绿地率应按批准的规划执行，建筑系数应参照且不低于建筑密度指标值。

（二）（容积率相关规定）原则上本指南设置的容积率指标值为下限值。除位于特殊区域内或安全、消防等有特殊规定的项目外，一类工业用地容积率不低于 2.0 且不高于 4.0，二类工业用地容积率不低于 1.2 且不高于 3.5（工业产业区块外为 3.0），三类工业用地容积率不低于 1.2 且不高于 3.0（工业产业区块外为 2.0），生产工艺有特殊要求的工业用地容积率不低于 0.8，高标准厂房厂区的容积率不宜低于 2.0。

对工业建筑层高有特殊要求的，由企业会同设计单位出

具特殊工艺流程说明等材料后，特殊层高部分按单层面积计算容积率，无需单独组织专家评审或征求产业部门意见。对申请提高工业用地利用效率的工业项目，不要求强制新增产值、税收承诺。

（三）（建筑系数相关规定）除位于特殊区域内或安全、消防等有特殊规定的项目外，工业用地项目的建筑系数原则上不低于40%，高标准厂房工业项目建筑系数不低于35%。

（四）（绿地率相关规定）工业项目用地内部一般不得安排非安全生产必需的绿地，严禁建设脱离工业生产需要的花园式工厂，工业用地项目绿地率不大于20%，高标准厂房工业项目绿地率不宜低于15%。其中，绿地面积包括厂区内公共绿地、建（构）筑物周边绿地等。

（五）（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所占比重规定）鼓励工业用地内的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集中布局，严禁在工业项目用地范围内建造成套住宅、专家楼、宾馆、招待所和培训中心等非生产性配套设施。工业用地内配套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的用地面积不大于总用地面积的7%，且计容建筑面积不大于总计容建筑面积的15%，不得独立分割转让。

（六）（投资强度相关规定）原则上本指南设置的投资强度指标值为下限值。

（七）（土地产出率相关规定）原则上本指南设置的土地产出率指标值为下限值。

（八）（产值能耗相关规定）原则上本指南设置的产值

能耗指标值为上限值。

（九）（用地规模相关规定）原则上本指南设置的用地规模值为上限值。

（十）（科技率相关规定）原则上本指南设置的科技率指标值为上限值，且仅适用于我市辖区内有关部门认定的国家级技术中心所在企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可根据企业所在行业特点和研发活动情况，在R&D人员比例、R&D经费投入强度、新产品销售收入比例中选取不少于一个指标作为评判标准。

备注：

1. 投资强度：项目用地范围内单位面积固定资产投资额。

计算公式：投资强度=固定资产投资总额÷总用地面积

其中，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包括建筑安装工程、设备工器具购置以及固定资产建造和购置过程中发生的其他费用（包括建设用地费、监理费、研究实验费、招投标费、勘察设计费、设备检验费等）。

2. 容积率：项目用地范围内计容建筑面积与项目可建设用地面积的比值。

计算公式：容积率=计容建筑面积÷可建设用地面积

其中，项目计容建筑面积按照《广州市建筑工程容积率计算办法》（穗规资源规字〔2023〕8号）的规则计算。具体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层高标准如下：

序号	建筑类别		基准值	按该层水平投影面积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按该层水平投影面积的2倍折算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按该层水平投影面积的3倍折算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1	住宅建筑	套内建筑面积不超过144㎡的住宅	3.6m	H≤3.6m	3.6m<H≤5.8m	5.8m<H≤8.0m	
		套内建筑面积超过144㎡的住宅（除客厅、起居室挑空部分外）					
2	办公建筑	地上办公用房	4.5m	H≤4.5m	4.5m<H≤6.7m	6.7m<H≤8.9m	
		地下办公用房	5.9m	H≤5.9m	5.9m<H≤8.1m	8.1m<H≤10.3m	
3	商业建筑	普通商业	第6层及以下（含地下层）	5.0m	H≤5.0m	5.0m<H≤7.2m	7.2m<H≤9.4m
			第7层及以上	4.5m	H≤4.5m	4.5m<H≤6.7m	6.7m<H≤8.9m
		集中大型商业	首层至第6层	6.7m	H≤6.7m	6.7m<H≤8.9m	8.9m<H≤11.1m
			第7层及以上	4.5m	H≤4.5m	4.5m<H≤6.7m	6.7m<H≤8.9m
	酒店、旅业客房	4.5m	H≤4.5m	4.5m<H≤6.7m	6.7m<H≤8.9m		
4	工业	单层厂房	8m	H≤8m	8m<H≤10.2m	10.2m<H≤12.4m	

序号	建筑类别		基准值	按该层水平投影面积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按该层水平投影面积的2倍折算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按该层水平投影面积的3倍折算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建筑	非单层厂房	首层至第3层	8m	$H \leq 8m$	$8m < H \leq 10.2m$	$10.2m < H \leq 12.4m$
			第4至6层	6m	$H \leq 6m$	$6m < H \leq 8.2m$	$8.2m < H \leq 10.4m$
			第7层及以上	4.5m	$H \leq 4.5m$	$4.5m < H \leq 6.7m$	$6.7m < H \leq 8.9m$
	创新型产业建筑	首层	6m	$H \leq 6m$	$6m < H \leq 8.2m$	$8.2m < H \leq 10.4m$	
		第2层及以上	4.5m	$H \leq 4.5m$	$4.5m < H \leq 6.7m$	$6.7m < H \leq 8.9m$	
5	仓储、物流建筑	单层仓库、盘道式仓库、盘道式物流建筑		12m	$H \leq 12m$	$12m < H \leq 14.2m$	$14.2m < H \leq 16.4m$
		除上述情形外的仓储、物流建筑	首层、第2层	12m	$H \leq 12m$	$12m < H \leq 14.2m$	$14.2m < H \leq 16.4m$
			第3至6层	6.6m	$H \leq 6.6m$	$6.6m < H \leq 8.8m$	$8.8m < H \leq 11m$
			第7层及以上	5.4m	$H \leq 5.4m$	$5.4m < H \leq 7.6m$	$7.6m < H \leq 9.8m$

备注：H为建筑层高。

3. 建筑系数：项目用地范围内各种建筑物、用于生产和直接为生产服务的构筑物占地面积总和占项目总用地面积的比例。

计算公式：建筑系数 = (建筑物占地面积 + 构筑物占地面积 + 堆场用地面积) ÷ 项目总用地面积 × 100%

4. 绿地率：指规划建设用地范围内的绿地面积与规划建设用地面积之比。

计算公式：绿地率 = 规划建设用地范围内的绿地面积 ÷ 项目总用地面积 × 100%

5.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所占比重：项目用地范围内行政办公、生活服务设施占用土地面积占项目总用地面积的比例。

计算公式：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所占比重 =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占用土地面积 ÷ 项目总用地面积 × 100%

当无法单独计算行政办公和生活服务设施占用土地面积时，可采用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建筑面积占总建筑面积的比重代替。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建筑面积按照《广州市建筑工程容积率计算办法》（穗规划资源规字〔2023〕8号）的对应建筑类别计算规则计算。

6. 用地规模：指根据企业的工业总产值或生产产量，给各类企业安排单位生产产值或产量的合理用地规模，包含企业生产、生活、行政办公、露天堆场和绿化等用地。

计算公式：用地规模 = 项目总用地面积 ÷ 工业总产值（或生产产量）

7. 土地产出率：项目用地范围内单位土地面积上的营业收入。反映单位土地上项目的产出情况，是衡量土地利用效率、投资效益的重要指标。

计算公式：土地产出率 = 项目营业收入 ÷ 项目总用地面积

8. 产值能耗：指万元工业总产值的耗能量，是工业能源消耗总量与工业总产值的比值，以吨标煤/万元表示。

计算公式：产值能耗 = 工业能源消耗总量 ÷ 工业总产值

9. 科技率：包括R&D（Research and Experimental Development，即研究与试验发展，简称“研发”）人员投入比例、R&D经费投入强度、新产品销售收入比例三个子指标。

其中：R&D人员投入比例：R&D人员与从业人员的比值。

计算公式：R&D人员投入比例 = R&D人员 ÷ 从业人员 × 100%

R&D经费投入强度：企业R&D经费与总营业收入的比值。

计算公式：R&D经费投入强度 = R&D经费 ÷ 总营业收入 × 100%

新产品销售收入比例：新产品销售收入与总营业收入的比值。

计算公式：新产品销售收入比例 = 新产品销售收入 ÷ 总营业收入 × 100%

三、用地指南

表 3-1 科技率控制指标表

行业代码(大类)	行业名称	控制指标值(%)		
		子指标一：R&D 人员比例	子指标二：R&D 经费投入强度	子指标三：新产品销售收入比例
C13	农副食品加工业	≥ 6.0	≥ 0.9	≥ 9.5
C14	食品制造业	≥ 5.0	≥ 1.5	≥ 5.3
C15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 4.1	≥ 0.9	≥ 2.9
C16	烟草制品业	≥ 5.2	≥ 1.0	≥ 4.4
C17	纺织业	≥ 6.7	≥ 1.2	≥ 16.7
C18	纺织服装、服饰业	≥ 1.5	≥ 0.9	≥ 6.1
C19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 2.3	≥ 1.0	≥ 11.7
C20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 1.9	≥ 1.3	≥ 16.2
C21	家具制造业	≥ 2.2	≥ 1.6	≥ 19.4
C22	造纸及纸制品业	≥ 4.2	≥ 1.3	≥ 5.0
C23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 0.4	≥ 1.4	≥ 9.5
C24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 3.0	≥ 1.3	≥ 10.2
C25	石油加工、炼焦及核燃料加工业	≥ 4.1	≥ 0.3	≥ 1.0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 5.8	≥ 1.6	≥ 17.2
C27	医药制造业	≥ 8.0	≥ 3.9	≥ 19.6
C28	化学纤维制造业	≥ 3.5	≥ 1.6	≥ 10.8
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 6.2	≥ 2.0	≥ 25.9
C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 5.0	≥ 1.1	≥ 13.5
C31	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 6.9	≥ 0.9	≥ 2.9
C32	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 9.8	≥ 0.9	≥ 4.0
C33	金属制品业	≥ 5.9	≥ 1.6	≥ 17.7
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 9.2	≥ 2.6	≥ 25.1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 9.7	≥ 3.0	≥ 23.8
C36	汽车制造业	≥ 7.8	≥ 2.0	≥ 24.6
C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	≥ 7.3	≥ 1.9	≥ 15.8

行业代码(大类)	行业名称	控制指标值(%)		
		子指标一: R&D 人员比例	子指标二: R&D 经费投入强度	子指标三: 新产品销售收入比例
	业			
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 8.5	≥ 2.4	≥ 30.3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 7.4	≥ 2.8	≥ 26.0
C40	仪器仪表制造业	≥ 14.4	≥ 3.1	≥ 17.4
C41	其他制造业	≥ 3.4	≥ 1.6	≥ 7.6
C4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 4.7	≥ 0.9	≥ 2.6
C43	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	≥ 4.6	≥ 1.6	≥ 1.4

备注：科技率仅适用于我市辖区内有关部门认定的国家级技术中心所在企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可根据企业所在行业特点和研发活动情况，选取不少于一个子指标作为评判标准。

表 3-2 13 农副食品加工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4100	> 1.2	> 7050	< 0.192	大型		中型		小型	
13	中类	小类	—	—	—	—	—	—	—	—	—	—
农副食品加工业	131 谷物磨制	≥ 4950	≥ 1.2	≥ 7000	≤ 0.192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20300	≤ 0.74	6100-20300	≤ 0.98	≤ 6100	≤ 1.38
						★按生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100000	≤ 0.15	30000-100000	≤ 0.20	≤ 30000	≤ 0.28
	132 饲料加工	≥ 4250	≥ 1.2	≥ 7000	≤ 0.08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8100	≤ 0.50	4000-48100	≤ 0.87	≤ 4000	≤ 1.37
						★按生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120000	≤ 0.20	10000-120000	≤ 0.35	≤ 10000	≤ 0.55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4100	>1.2	>7050	<0.192	大型		中型		小型		
13	中类	小类	—	—	—	—	—	—	—	—	—	—	
农副食品加工业	133 植物油加工		≥4950	≥1.2	≥7100	≤0.052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82900	≤0.36	8300-82900	≤0.72	≤8300	≤1.39
							★按生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50000	≤0.60	5000-50000	≤1.20	≤5000	≤2.30
	134 制糖业		≥3400	≥1.2	≥7000	≤0.16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32300	≤0.56	5400-32300	≤0.93	≤5400	≤1.39
							★按生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30000	≤0.60	5000-30000	≤1	≤5000	≤1.50
	135 屠宰及肉类加工		≥3700	≥1.2	≥7000	≤0.045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21000	≤0.33	4200-21000	≤0.57	≤4200	≤1.19
							★按生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10000	≤0.70	2000-10000	≤1.20	≤2000	≤2.50
136 136 水产品加工 1361 水产品冷冻加工		≥3300	≥1.2	≥7000	≤0.042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16400	≤1.22	3300-16400	≤1.31	≤3300	≤1.40	
						★按生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10000	≤0.70	2000-10000	≤1.20	≤2000	≤1.40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4100	>1.2	>7050	<0.192	大型		中型		小型			
13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农副食品加工业	工	1362 鱼糜制品及水产品干腌制加工						> 5000	≤ 0.60	1000-5000	≤ 0.80	≤ 1000	≤ 1	
		1363 鱼油提取及制品制造						> 1000	≤ 4	500-1000	≤ 4.30	≤ 500	≤ 4.60	
		1369 其他水产品加工						> 10000	≤ 0.60	5000-10000	≤ 0.90	≤ 5000	≤ 1.10	
	137 蔬菜、菌类、水果和坚果加工			≥ 3400	≥ 1.2	≥ 7000	≤ 0.04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7800	≤ 1.03	800-7800	≤ 1.29	≤ 800	≤ 1.54
								★按生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10000	≤ 0.80	1000-10000	≤ 1	≤ 1000	≤ 1.20
	139			≥ 4600	≥ 1.2	≥ 7000	≤ 0.06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1.07	2000-40000	≤ 1.17	≤ 2000	≤ 1.40
								★按生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50000	≤ 1	20000-50000	≤ 1.20	≤ 20000	≤ 1.50									
其他农副食品	1391 淀粉及淀粉制品的制造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 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 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 优先以产量衡量; 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 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 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4100	>1.2	>7050	<0.192	大型		中型		小型	
13	中类	小类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加工	1392 豆制品制造					>10000	≤1.60	1000-10000	≤1.90	≤1000	≤2.30
		1393 蛋品加工					>3000	≤4	1000-3000	≤5	≤1000	≤6
		1399 其他未列明农副产品加工					>3000	≤0.80	1000-3000	≤1	≤1000	≤1.30

注: 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 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 “三核” “四极” 的修正系数分别为 1.2、1.1, “三核四极” 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3 14 食品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 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 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 优先以产量衡量; 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 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 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4600	>1.2	>9750	<0.238	大型		中型		小型		
14	中类	小类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食品制造业	141 焙烤食品制造		≥3300	≥1.2	≥7500	≤0.089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32100	≤0.31	3200-32100	≤0.65	≤3200	≤1.31
							★按生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10000	≤1	1000-10000	≤2.10	≤1000	≤4.20
	142 糖果、巧克力及蜜饯制造		≥3300	≥1.2	≥12700	≤0.09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5900	≤0.59	1200-5900	≤0.68	≤1200	≤0.76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4600	>1.2	>9750	<0.238	大型		中型		小型		
14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食品制造业							★按生产产量	(吨/年) >5000	(平方米/吨) ≤0.70	(吨/年) 1000-5000	(平方米/吨) ≤0.80	(吨/年) ≤1000	(平方米/吨) ≤0.90
		143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40000	(平方米/万元) ≤0.26	(万元/年) 2000-40000	(平方米/万元) ≤0.38	(万元/年) ≤2000	(平方米/万元) ≤0.72
	方便食品制造	1431 米、面制品制造	≥4500	≥1.2	≥12700	≤0.063	★按生产产量	(吨/年) >50000	(平方米/吨) ≤0.55	(吨/年) 10000-50000	(平方米/吨) ≤0.80	(吨/年) ≤10000	(平方米/吨) ≤1
		1432 速冻食品制造						(吨/年) >10000	(平方米/吨) ≤2	(吨/年) 5000-10000	(平方米/吨) ≤4	(吨/年) ≤5000	(平方米/吨) ≤6
		1433 方便面制造； 1439 其他方便食品制造						(万包/年) >20000	(平方米/万包) ≤0.90	(万包/年) 500-20000	(平方米/万包) ≤1.10	(万包/年) ≤500	(平方米/万包) ≤1.30
	144 乳制品制造		≥4600	≥1.2	≥12700	≤0.175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17200	(平方米/万元) ≤0.64	(万元/年) 1700-17200	(平方米/万元) ≤0.70	(万元/年) ≤1700	(平方米/万元) ≤0.75
		★按生产产量					(吨/年) >10000	(平方米/吨) ≤1.10	(吨/年) 1000-10000	(平方米/吨) ≤1.20	(吨/年) ≤1000	(平方米/吨) ≤1.30	
	145 罐头食品制造		≥3500	≥1.2	≥7500	≤0.08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4600	>1.2	>9750	<0.238	大型		中型		小型			
14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食品制造业	146	调味品、发酵制品	≥4200	≥1.2	≥7500	≤0.080	★按生产产量	>11700	≤0.34	2300-11700	≤0.68	≤2300	≤1.28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按生产产值	>10000	≤0.40	2000-10000	≤0.80	≤2000	≤1.50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按生产产量	>37300	≤0.86	2300-37300	≤1.07	≤2300	≤1.29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柠檬酸	>500	≤14	100-500	≤16	≤100	≤20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酵母	>80000	≤1.40	5000-80000	≤1.60	≤5000	≤1.80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按生产产值	>10000	≤1.40	5000-10000	≤1.80	≤5000	≤2.30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149	其他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	>500	≤2.50	250-500	≤3.20	≤250	≤3.80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按生产产值	>40000	≤0.26	2000-40000	≤0.66	≤2000	≤1.31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4600	>1.2	>9750	<0.238	大型		中型		小型		
14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食品制造业	其他食品制造	1491 营养食品制造；1492 保健食品制造	—	—	—	—	★按生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10000						≤1.40	5000-10000	≤3.50	≤5000	≤5.50	
		>10000						≤1.20	1000-10000	≤1.50	≤1000	≤1.70	
		>10000						≤0.30	1000-10000	≤0.60	≤1000	≤0.75	
		>2000						≤2	500-2000	≤3	≤500	≤4	
		>5000						≤0.65	2000-5000	≤1.50	≤2000	≤3.50	

注：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三核”“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4 15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4350	>1.2	>10000	<0.120	---	大型		中型		小型		
15	中类	小类	---	---	---	---	---	规模/产值	用地规模	规模/产值	用地规模	规模/产值	用地规模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151		≥4200	≥1.2	≥10000	<0.12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11500	≤0.39	1200-11500	≤0.61	≤1200	≤0.78		
	酒的制造	1511 酒精制造					★按生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50000	≤1.20	10000-50000	≤1.40	≤10000	≤1.60		
		1512 白酒制造							>5000	≤15	500-5000	≤20	≤500	≤28
		1513 啤酒制造							>100000	≤0.90	10000-100000	≤1.40	≤10000	≤1.80
		1514 黄酒制造							>500	≤4	250-500	≤6	≤250	≤8
		1515 葡萄酒制造							>500	≤8	250-500	≤10	≤250	≤12
	1519 其他酒制造			>1000	≤4	500-1000	≤6	≤500	≤8					
	152		≥4400	≥1.2	≥10000	<0.10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14200	≤0.35	5700-14200	≤0.70	≤5700	≤1.05		
	饮料制造	1521 碳酸饮料制造					★按生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5000	≤0.65	3000-5000	≤0.75	≤3000	≤0.95		
			1522 瓶(罐)装饮用水制造			>50000	≤0.10	20000-50000	≤0.20	≤20000	≤0.30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4350	>1.2	>10000	<0.120	---	大型		中型		小型		
15	中类	小类	---	---	---	---	---	规模/产值	用地规模	规模/产值	用地规模	规模/产值	用地规模	
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		1523 果菜汁及果菜汁饮料制造						>5000	≤0.55	3000-5000	≤0.75	≤3000	≤0.95	
		1524 含乳饮料和植物蛋白饮料制造						>5000	≤0.55	3000-5000	≤0.75	≤3000	≤0.95	
		1525 固体饮料制造						>100	1-25 ¹	50-100	1.5-30	≤50	2-35	
		1529 茶饮料及其他软饮料制造						>5000	≤0.60	3000-5000	≤0.75	≤3000	≤0.90	
	153 精制茶加工	1530 精制茶加工		≥4400	≥1.2	≥10000	≤0.04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46000	≤0.87	27600-46000	≤0.98	≤27600	≤1.09
								★按生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5000	≤8	3000-5000	≤9	≤3000	≤10

注：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三核”“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¹ 工艺简单的基础混合产品（如三合一咖啡、奶茶粉）产能更高，而技术壁垒高的功能性产品（如益生菌冻干粉、高端营养配方粉）因工艺复杂（涉及冻干、微囊包埋等工序），单位面积产量较低。

表 3-5 16 烟草制品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6000	> 1.2	> 15000	< 0.030	---	大型		中型		小型	
16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烟草制品业	161 烟叶复烤	1610 烟叶复烤	≥ 6000	≥ 1.2	≥ 5000	≤ 0.020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100000	≤ 2	20700-100000	≤ 2.40	≤ 20700	≤ 2.80	
							★按生产 产量	(万担/年)	(平方米/万担)	(万担/年)	(平方米/万担)	(万担/年)	(平方米/万担)
							> 50	≤ 4000	10-50	≤ 4800	≤ 10	≤ 5800	
	162 卷烟制造	1620 卷烟制造	≥ 6000	≥ 1.2	≥ 35000	≤ 0.030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1392300	≤ 0.17	278500-1392300	≤ 0.24	≤ 278500	≤ 0.31	
							★按生产 产量	(万箱/年)	(平方米/万箱)	(万箱/年)	(平方米/万箱)	(万箱/年)	(平方米/万箱)
							> 50	≤ 4800	10-50	≤ 6800	≤ 10	≤ 8500	
	169 其他烟草 制品制造	1690 其他烟草 制品制造	≥ 6000	≥ 1.2	≥ 15000	≤ 0.030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300000	≤ 0.80	88500-300000	≤ 0.88	≤ 88500	≤ 0.96	
							★按生产 产量	(万箱/年)	(平方米/万箱)	(万箱/年)	(平方米/万箱)	(万箱/年)	(平方米/万箱)
							> 50	≤ 4800	10-50	≤ 6800	≤ 10	≤ 8500	

注：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三核”“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 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6 17 纺织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 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 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 优先以产量衡量; 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 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 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3750	> 1.2	> 4700	< 0.500	大型		中型		小型			
17	中类	小类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纺织业	171		≥ 3800	≥ 1.2	≥ 4400	≤ 0.50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26600	≤ 1.41	5300-26600	≤ 1.88	≤ 5300	≤ 2.26		
	棉纺织及印染精加工	1711 棉纺纱加工					★按生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10000	≤ 5	5000-10000	≤ 5.50	≤ 5000	≤ 6	
		1712 棉织造加工						(万米/年)	(平方米/万米)	(万米/年)	(平方米/万米)	(万米/年)	(平方米/万米)	
							> 5000	≤ 7.50	1000-5000	≤ 10	≤ 1000	≤ 12		
			> 5000	≤ 8.80	3000-5000	≤ 11	≤ 3000	≤ 15.50						
	172		≥ 3600	≥ 1.2	≥ 4400	≤ 0.297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0.57	2000-40000	≤ 1.03	≤ 2000	≤ 2.06		
	毛纺织和染整精加工	1721 毛条和毛纱线加工					★按生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10000	≤ 7	5000-10000	≤ 11	≤ 5000	≤ 17	
		1722 毛织造加工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5000	≤ 6	--	--	≤ 5000	≤ 10		
			> 1000	≤ 20	500-1000	≤ 25	≤ 500	≤ 29						
173 麻纺织及		≥ 3700	≥ 1.2	≥ 4400	≤ 0.297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1731 麻纤维纺前加工和纺纱;						> 41200	≤ 0.85	18300-41200	≤ 1.28	≤ 18300	≤ 2.18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3750	≥ 1.2	≥ 4700	≤ 0.500	大型		中型		小型		
17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纺织业	染整精加工	1732 麻织造加工； 1733 麻染整精加工	≥ 3700	≥ 1.2	≥ 4400	≤ 0.350	★按生产产量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1000	≤ 35	500-1000	≤ 60	≤ 500	≤ 80	
	174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76500						≤ 1.18	15300-76500	≤ 1.63	≤ 15300	≤ 2.22	
	丝绢纺织及印染精加工	1741 缫丝加工					★按生产产量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100	≤ 55	50-100	≤ 80	≤ 50	≤ 95
		1742 绢纺和丝织加工						> 500	≤ 180	100-500	≤ 250	≤ 100	≤ 340
		1743 丝印染精加工						> 3000	≤ 20	1500-3000	≤ 24	≤ 1500	≤ 28
	175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0.69	2000-40000	≤ 1.17	≤ 2000	≤ 2.11	
	化纤织造及印染精加工	1751 化纤织造加工					★按生产产量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5000	≤ 6	1000-5000	≤ 9	≤ 1000	≤ 10
		1752 化纤织物染整精加工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5000	≤ 3	1000-5000	≤ 3.50	≤ 1000	≤ 4
176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3700	≥ 1.2	≥ 5600	≤ 0.172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3750	≥ 1.2	≥ 4700	≤ 0.500	---	大型		中型		小型		
17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纺织业	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	1761 针织或钩针编织物织造	≥ 3700	≥ 1.2	≥ 5300	≤ 0.290	★按生产产量	> 40000	≤ 1.32	2000-40000	≤ 1.65	≤ 2000	≤ 1.82	
		(万元/年)						(平方米/万平米)	(万元/年)	(平方米/万平米)	(万元/年)	(平方米/万平米)		
		> 20						≤ 260	10-20	≤ 310	≤ 10	≤ 370		
		> 20						≤ 200	10-20	≤ 220	≤ 10	≤ 240		
	177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0.85	2000-40000	≤ 1.23	≤ 2000	≤ 1.85	
	家用纺织制品制造	1771 床上用品制造	≥ 3700	≥ 1.2	≥ 5300	≤ 0.290	★按生产产量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 60						≤ 150	30-60	≤ 210	≤ 30	≤ 300		
		(万条/年)						(平方米/万条)	(万条/年)	(平方米/万条)	(万条/年)	(平方米/万条)		
		> 1000						≤ 10	500-1000	≤ 12	≤ 500	≤ 15		
	1773 窗帘、布艺类产品制造	≥ 3700	≥ 1.2	≥ 5300	≤ 0.290	★按生产产量	(万平米/年)	(平方米/万平米)	(万平米/年)	(平方米/万平米)	(万平米/年)	(平方米/万平米)		
	> 500						≤ 12	200-500	≤ 20	≤ 200	≤ 30			
	1779 其他家用纺织	≥ 3700	≥ 1.2	≥ 5300	≤ 0.290	★按生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3750	≥ 1.2	≥ 4700	≤ 0.500	---	大型		中型		小型	
17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纺织业		制成品制造						> 5000	≤ 5	2000-5000	≤ 6	≤ 2000	≤ 6.90
		178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1781 非织造布制造						> 40000	≤ 0.52	2000-40000	≤ 1.04	≤ 2000	≤ 2.08
		1782 绳、索、缆制造	≥ 3800	≥ 1.2	≥ 4400	≤ 0.290	★按生产 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1783 纺织带和帘子布制造						> 10000	≤ 3	4000-10000	≤ 5	≤ 4000	≤ 7
		1784 篷、帆布制造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1789 其他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						> 1000	≤ 8	500-1000	≤ 9	≤ 500	≤ 10
								(万米/年)	(平方米/万米)	(万米/年)	(平方米/万米)	(万米/年)	(平方米/万米)
								> 10000	≤ 1.40	5000-10000	≤ 2	≤ 5000	≤ 2.60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20000	≤ 2.80	10000-20000	≤ 3	≤ 10000	≤ 3.20	
							> 20000	≤ 2.80	10000-20000	≤ 3	≤ 10000	≤ 3.20	

注：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三核”“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 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7 18 纺织服装、服饰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3600	> 2.0	> 9600	< 0.090	大型		中型		小型		
18	中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纺织服装、服饰业	181 机织服装制造	≥ 3500	≥ 2.0	≥ 11000	≤ 0.081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31000	≤ 0.81	6200-31000	≤ 0.89	≤ 6200	≤ 0.97
						★按生产产量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 500	≤ 50	100-500	≤ 55	≤ 100	≤ 60
	182 针织或钩针编织服装制造	≥ 3300	≥ 2.0	≥ 10600	≤ 0.09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58000	≤ 0.34	14500-58000	≤ 0.69	≤ 14500	≤ 1.03
						★按生产产量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 2000	≤ 10	500-2000	≤ 20	≤ 500	≤ 30
	183 服饰制造	≥ 4000	≥ 2.0	≥ 7200	≤ 0.042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1700	≤ 0.48	5300-41700	≤ 0.77	≤ 5300	≤ 1.31
						★按生产产量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 200	≤ 100	50-200	≤ 120	≤ 50	≤ 140

注：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三核”“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 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8 19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3600	> 1.2	> 5200	< 0.110	大型		中型		小型			
19	中类	小类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191 皮革鞣制加工		≥ 3600	≥ 1.2	≥ 6400	≤ 0.024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 210000	(平方米/万元) ≤ 0.83	(万元/年) 84000-210000	(平方米/万元) ≤ 1.14	(万元/年) ≤ 84000	(平方米/万元) ≤ 1.55
	★按生产产量	(万张/年) > 500					(平方米/万张) ≤ 350	(万张/年) 200-500	(平方米/万张) ≤ 480	(万张/年) ≤ 200	(平方米/万张) ≤ 650		
	192		≥ 3500	≥ 1.2	≥ 5100	≤ 0.024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 40000	(平方米/万元) ≤ 0.64	(万元/年) 2000-40000	(平方米/万元) ≤ 1.02	(万元/年) ≤ 2000	(平方米/万元) ≤ 1.84
	皮革制品制造	1921 皮革服装制造					按生产产量	(千件/年) > 10	(平方米/千件) ≤ 260	(千件/年) 3-10	(平方米/千件) ≤ 300	(千件/年) ≤ 3	(平方米/千件) ≤ 340
		1922 皮箱、包(袋)制造					按生产产量	(万件/年) > 50	(平方米/万件) ≤ 105	(万件/年) 5-50	(平方米/万件) ≤ 245	(万件/年) ≤ 5	(平方米/万件) ≤ 280
		1923 皮手套及皮装饰制品制造					按生产产量	(万打/年) > 10	(平方米/万打) ≤ 300	(万打/年) 5-10	(平方米/万打) ≤ 350	(万打/年) ≤ 5	(平方米/万打) ≤ 400
		1929 其他皮革制品制造					按生产产量	(万件/年) > 50	(平方米/万件) ≤ 115	(万件/年) 5-50	(平方米/万件) ≤ 180	(万件/年) ≤ 5	(平方米/万件) ≤ 270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3600	> 1.2	> 5200	< 0.110	大型		中型		小型										
19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皮革、毛皮、羽毛及其制品和制鞋业	193		≥ 3600	≥ 1.2	≥ 4100	≤ 0.020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1.14	2000-40000	≤ 1.71	≤ 2000	≤ 2.05								
	毛皮鞣制及制品加工	1931 毛皮鞣制加工					≥ 3600	≥ 1.2	≥ 4100	≤ 0.020	★按生产 产量	(万张/年)	(平方米/万张)	(万张/年)	(平方米/万张)	(万张/年)	(平方米/万张)				
												> 500	≤ 300	200-500	≤ 400	≤ 200	≤ 500				
	1932 毛皮服装加工; 1939 其他毛皮制品加工										≥ 3600	≥ 1.2	≥ 4100	≤ 0.020	★按生产 产量	(千件/年)	(平方米/千件)	(千件/年)	(平方米/千件)	(千件/年)	(平方米/千件)
																> 10	≤ 220	3-10	≤ 260	≤ 3	≤ 350
	194		≥ 3600	≥ 1.2	≥ 4100	≤ 0.015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1.58	2000-40000	≤ 1.90	≤ 2000	≤ 2.20								
	羽毛(绒)加工及制品制造	1941 羽毛(绒)加工					≥ 3600	≥ 1.2	≥ 4100	≤ 0.015	★按生产 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1000	≤ 30	500-1000	≤ 60	≤ 500	≤ 100				
	1941 羽毛(绒)制品加工		≥ 3600	≥ 1.2	≥ 4100	≤ 0.015					★按生产 产量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 200	≤ 100	50-200	≤ 120	≤ 50	≤ 140				
	195		≥ 3700	≥ 1.2	≥ 6300	≤ 0.110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19200	≤ 1.17	6400-19200	≤ 1.41	≤ 6400	≤ 1.56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大型		中型		小型		
大类控制值			>3600	>1.2	>5200	<0.110							
19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万双/年)	用地规模 (平方米/万双)	产值/产量 (万双/年)	用地规模 (平方米/万双)	产值/产量 (万双/年)	用地规模 (平方米/万双)
	制鞋业	1951 纺织面料鞋制造					★按生产产量	>300	≤75	100-300	≤90	≤100	≤100
		1952 皮鞋制造						>150	≤100	50-150	≤125	≤50	≤150
		1953 塑料鞋制造						>300	≤25	100-300	≤27.50	≤100	≤33
		1954 橡胶鞋制造						>150	≤250	50-150	≤300	≤50	≤350
		1959 其他制鞋业						>150	≤77	50-150	≤154	≤50	≤231

注：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三核”“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9 20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3600	≥ 1.2	≥ 5800	≤ 0.160	大型		中型		小型			
20	中类	小类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201 木材加工	2011 锯材加工； 2012 木片加工； 2013 单片加工； 2019 其他木材加工	≥ 3150	≥ 1.2	≥ 3850	≤ 0.108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21900	≤ 0.37	10900-21900	≤ 0.59	≤ 10900	≤ 1.60
							★按生 产产量	(万立方米/年)	(平方米/立方米)	(万立方米/年)	(平方米/立方米)	(万立方米/年)	(平方米/立方米)
								> 1	≤ 0.80	0.5-1	≤ 1.30	≤ 0.5	≤ 3.50
	202		≥ 3600	≥ 1.2	≥ 4400	≤ 0.160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11400	≤ 0.89	4500-11400	≤ 1.19	≤ 4500	≤ 1.58
							★按生 产产量	(万立方米/年)	(平方米/立方米)	(万立方米/年)	(平方米/立方米)	(万立方米/年)	(平方米/立方米)
								> 5	≤ 0.45	2-5	≤ 0.60	≤ 2	≤ 0.80
	人造板制造	2021 胶合板制造	≥ 3600	≥ 1.2	≥ 4400	≤ 0.160	★按生 产产量	> 5	≤ 1	2.5-5	≤ 1.20	≤ 2.5	≤ 1.40
		2022 纤维板制造						> 30	≤ 0.50	10-30	≤ 0.80	≤ 10	≤ 1.10
	2023 刨花板制造；2029 其他人造板制造												
	203		≥ 3700	≥ 1.2	≥ 7400	≤ 0.090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3600	≥ 1.2	≥ 5800	≤ 0.160	---	大型		中型		小型	
20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木质制品制造	2031 建筑用木料及木材组件加工					★按生产产量	> 40000	≤ 0.84	2000-40000	≤ 1.09	≤ 2000	≤ 1.31
		(万立方米/年)						(平方米/立方米)	(万立方米/年)	(平方米/立方米)	(万立方米/年)	(平方米/立方米)	
		> 4						≤ 0.70	1-4	≤ 1	≤ 1	≤ 1.20	
		(万套/年)						(平方米/套)	(万套/年)	(平方米/套)	(万套/年)	(平方米/套)	
		> 0.5						≤ 0.90	0.2-0.5	≤ 1.10	≤ 0.2	≤ 1.30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平方米)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平方米)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平方米)	
		> 100						≤ 1	50-100	≤ 1.30	≤ 50	≤ 1.60	
		(万件/年)						(平方米/件)	(万件/年)	(平方米/件)	(万件/年)	(平方米/件)	
	> 50	≤ 0.90	20-50	≤ 1.10	≤ 20	≤ 1.30							
	(万件/年)	(平方米/件)	(万件/年)	(平方米/件)	(万件/年)	(平方米/件)							
							> 50	≤ 0.07	10-50	≤ 0.10	≤ 10	≤ 0.13	
204 竹、藤、棕、草等制品	2041 竹制品制造；2042 藤制品制造；2043 棕制品制造		≥ 3800	≥ 1.2	≥ 7400	≤ 0.07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17100	≤ 1.23	9600-17100	≤ 1.29	≤ 9600	≤ 1.35
								(万件/年)	(平方米/件)	(万件/年)	(平方米/件)	(万件/年)	(平方米/件)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大型		中型		小型	
大类控制值			> 3600	> 1.2	> 5800	≤ 0.160	---					
20	中类	小类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制造	造; 2049 草及其他 制品制造					> 30	≤ 0.07	10-30	≤ 0.10	≤ 10	≤ 0.13

注：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三核”“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 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10 21 家具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3700	≥ 1.2	≥ 5950	≤ 0.050	大型		中型		小型		
21	中类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家具制造业	211 木质家具制造	≥ 3600	≥ 1.2	≥ 5500	≤ 0.04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38300	≤ 0.21	19150-38300	≤ 0.52	≤ 19150	≤ 1.44
						★按生产产量	(套/年)	(平方米/套)	(套/年)	(平方米/套)	(套/年)	(平方米/套)
							> 10000	≤ 0.80	5000-10000	≤ 2	≤ 5000	≤ 5.50
	212 竹、藤家具制造	≥ 3800	≥ 1.2	≥ 5500	≤ 0.028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20100	≤ 1.49	17500-20100	≤ 1.64	≤ 17500	≤ 1.80
						★按生产产量	(万套/年)	(平方米/套)	(万套/年)	(平方米/套)	(万套/年)	(平方米/套)
							> 5	≤ 0.60	3-5	≤ 0.80	≤ 3	≤ 1.05
	213 金属家具制造	≥ 3700	≥ 1.2	≥ 8000	≤ 0.032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30000	≤ 0.70	10000-30000	≤ 1.40	≤ 10000	≤ 1.60
						★按生产产量	(万件/年)	(平方米/件)	(万件/年)	(平方米/件)	(万件/年)	(平方米/件)
							> 30	≤ 0.07	10-30	≤ 0.14	≤ 10	≤ 0.16
214 塑料家具制造	≥ 3600	≥ 1.2	≥ 5500	≤ 0.05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19700	≤ 0.90	1300-19700	≤ 1.26	≤ 1300	≤ 1.76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3700	≥ 1.2	≥ 5950	≤ 0.050	大型		中型		小型		
21	中类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按生产产量	(万件/年) > 200	(平方米/万件) ≤ 88.60	(万件/年) 20-200	(平方米/万件) ≤ 92.40	(万件/年) ≤ 20	(平方米/万件) ≤ 110.20
	219 其他家具制造	≥ 3800	≥ 1.2	≥ 5200	≤ 0.03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 65000	(平方米/万元) ≤ 1.23	(万元/年) 22500-65000	(平方米/万元) ≤ 1.48	(万元/年) ≤ 22500	(平方米/万元) ≤ 1.78
★按生产产量						(万件/年) > 100	(平方米/件) ≤ 0.08	(万件/年) 20-100	(平方米/件) ≤ 0.15	(万件/年) ≤ 20	(平方米/件) ≤ 0.20	

注：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三核”“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11 22 造纸和纸制品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3600	≥ 1.2	≥ 7100	≤ 0.446	大型		中型		小型		
22	中类	小类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造纸和纸制品	221		≥ 3550	≥ 1.2	≥ 7000	≤ 0.12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 34500	(平方米/万元) ≤ 0.72	(万元/年) 6900-34500	(平方米/万元) ≤ 1.01	(万元/年) ≤ 6900	(平方米/万元) ≤ 1.45
	纸浆制造	2211 木竹浆制					★按生产产量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3600	≥ 1.2	≥ 7100	≤ 0.446	大型		中型		小型							
22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业		造	≥ 3600	≥ 1.2	≥ 7000	≤ 0.446		> 20	≤ 3	5-20	≤ 4	≤ 5	≤ 5					
		2212 非木竹浆制造						> 10	≤ 0.25	2-10	≤ 0.35	≤ 2	≤ 0.50					
	222						造纸	≥ 3600	≥ 1.2	≥ 7000	≤ 0.446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9300	≤ 0.81	14800-49300	≤ 1.22	≤ 14800	≤ 1.42	
	2221 机制纸及纸板制造	★按生产 产量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 10	≤ 0.40	3-10	≤ 0.60	≤ 3	≤ 0.70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200	≤ 25	80-200	≤ 50	≤ 80	≤ 75	
	2223 加工纸制造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 10	≤ 0.40	3-10	≤ 0.60	≤ 3	≤ 0.80						
	223 纸制品制造							≥ 3550	≥ 1.2	≥ 7300	≤ 0.110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21700	≤ 0.78	2200-21700	≤ 1.15	≤ 2200	≤ 1.29	
			≥ 3550	≥ 1.2	≥ 7300	≤ 0.110	★按生产 产量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 10	≤ 0.40	3-10	≤ 0.60	≤ 3	≤ 0.80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3600	> 1.2	> 7100	< 0.446	大型		中型		小型	
22	中类	小类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 10	≤ 0.17	1-10	≤ 0.25	≤ 1	≤ 0.28

注：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三核”“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12 23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5700	> 1.2	> 7000	< 0.080	大型		中型		小型		
23	中类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印刷和记录媒介复制业	231 印刷		≥ 5700	≥ 1.2	≥ 7000	≤ 0.080	按生产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52900	≤ 0.91	13200-52900	≤ 1.13	≤ 13200	≤ 1.36
							★按生产	(万册/年)	(平方米/万册)	(万册/年)	(平方米/万册)	(万册/年)	(平方米/万册)
								> 800	≤ 60	200-800	≤ 75	≤ 200	≤ 90
	232 装订及印刷相关服务		≥ 5700	≥ 1.2	≥ 7000	≤ 0.043	按生产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15300	≤ 0.98	7600-15300	≤ 1.31	≤ 7600	≤ 1.63
							★按生产	(万册/年)	(平方米/万册)	(万册/年)	(平方米/万册)	(万册/年)	(平方米/万册)
								> 1000	≤ 15	500-1000	≤ 20	≤ 500	≤ 25
233 记录媒介复制		≥ 5700	≥ 1.2	≥ 7000	≤ 0.043	按生产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 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 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 优先以产量衡量; 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 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 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5700	>1.2	>7000	<0.080	---	大型		中型		小型	
23	中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1100	≤1.34	600-1100	≤1.48	≤600	≤1.61
						★按生产产量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1000	≤1.50	500-1000	≤1.65	≤500	≤1.80

注: 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 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 “三核”“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1.2、1.1, “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13 24 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 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 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 优先以产量衡量; 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 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 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3750	>1.3	>7750	<0.080	---	大型		中型		小型	
24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文教、工美、体育	241		≥3900	≥1.3	≥10000	≤0.08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40000					≤0.15	2000-40000	≤0.45	≤2000	≤0.89		
	文教办公用品制造	2411 文具制造; 2412 笔的制造					★按生产产量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2413 教学用模型及教具制造					>10000	≤0.50	5000-10000	≤0.65	≤5000	≤0.80	
			>1000	≤2.10	500-1000	≤2.50	≤500	≤3.50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3750	> 1.3	> 7750	< 0.080	大型		中型		小型			
24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2414 墨水、墨汁制造	2419 其他文教办公用品制造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 4	≤ 2	2.5-4	≤ 2.50	≤ 2.5	≤ 4.50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 5000	≤ 0.30						1000-5000	≤ 0.35	≤ 1000	≤ 0.45			
242 乐器制造			≥ 3800	≥ 1.3	≥ 5700	≤ 0.066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7400	≤ 0.84	3600-47400	≤ 1.27	≤ 3600	≤ 1.69	
								★按生产产量	(万件/年)	(平方米/件)	(万件/年)	(平方米/件)	(万件/年)	(平方米/件)
								> 40	≤ 0.10	3-40	≤ 0.15	≤ 3	≤ 0.20	
243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0.74	2000-40000	≤ 1.11	≤ 2000	≤ 1.47	
								★按生产产量	(万件/年)	(平方米/件)	(万件/年)	(平方米/件)	(万件/年)	(平方米/件)
								> 0.5	≤ 5	0.3-0.5	≤ 7.50	≤ 0.3	≤ 10	
文教、工艺美术、体育和	工艺美术及礼仪用品制造	2431 雕塑工艺品制造； 2432 金属工艺品制造； 2433 漆器工艺	≥ 3900	≥ 1.3	≥ 7500	≤ 0.033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0.74	2000-40000	≤ 1.11	≤ 2000	≤ 1.47	
								★按生产产量	(万件/年)	(平方米/件)	(万件/年)	(平方米/件)	(万件/年)	(平方米/件)
								> 0.5	≤ 5	0.3-0.5	≤ 7.50	≤ 0.3	≤ 10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3750	> 1.3	> 7750	< 0.080	大型		中型		小型		
24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娱乐用品制造业		品制造											
		2434 花画工艺品制造； 2435 天然植物纤维编织工艺品制造； 2436 抽纱刺绣工艺品制造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2437 地毯、挂毯制造					> 500	≤ 15	100-500	≤ 45	≤ 100	≤ 80	
		2438 珠宝首饰及有关物品制造； 2439 其他工艺美术及礼仪用品制造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文教、工美、体育						> 1000	≤ 150	500-1000	≤ 270	≤ 500	≤ 350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 100	≤ 50	40-100	≤ 60	≤ 40	≤ 70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3750	> 1.3	> 7750	< 0.080	大型		中型		小型		
24	大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体育用品制造	244	≥ 3600	≥ 1.3	≥ 11500	≤ 0.065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1.38	2000-40000	≤ 1.45	≤ 2000	≤ 1.52	
		2441 球类制造					★按生产产量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 200	≤ 48	50-200	≤ 60	≤ 50	≤ 75
							2442 专项运动器材及配件制造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 100	≤ 300	50-100	≤ 400	≤ 50	≤ 500
		2443 健身器材制造					★按生产产量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 50	≤ 300	10-50	≤ 400	≤ 10	≤ 600
		2444 运动防护用具制造; 2449 其他体育用品制造					★按生产产量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 100	≤ 120	50-100	≤ 180	≤ 50	≤ 230
文教、工美、体育	245		≥ 3600	≥ 1.3	≥ 6000	≤ 0.07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0.36						2000-40000	≤ 1.27	≤ 2000	≤ 1.82		
	玩具制造	2451 电玩具制					★按生产产量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3750	≥ 1.3	≥ 7750	≤ 0.080	---	大型		中型		小型	
24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和娱乐用品制造业		造；2452 塑胶玩具制造； 2453 金属玩具制造； 2454 弹射玩具制造； 2455 娃娃玩具制造						> 2000	≤ 10	500-2000	≤ 35	≤ 500	≤ 50
		2456 儿童乘骑玩耍的童车类产品制造；2459 其他玩具制造						(万辆/年)	(平方米/万辆)	(万辆/年)	(平方米/万辆)	(万辆/年)	(平方米/万辆)
							> 100	≤ 165	50-100	≤ 200	≤ 50	≤ 250	
	246 游艺器材及娱乐用品制造	≥ 3700	≥ 1.3	≥ 5600	≤ 0.08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38650	≤ 0.52	3865-38650	≤ 1.29	≤ 3865	≤ 1.81		
						★按生产产量	(万件/年)	(平方米/件)	(万件/年)	(平方米/件)	(万件/年)	(平方米/件)	
						> 1	≤ 2	0.1-1	≤ 5	≤ 0.1	≤ 7		

注：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三核”“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14 25 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4800	> 0.8	> 10050	< 0.840	大型		中型		小型		
25	中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	251 精炼石油产品制造	≥ 4800	≥ 0.8	≥ 22500	≤ 0.840	按生产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产值	> 50300	≤ 0.30	5000-50300	≤ 0.50	≤ 5000	≤ 0.70
						★按生产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产量	> 10	≤ 1500	1-10	≤ 2500	≤ 1	≤ 3500
	252 煤炭加工	≥ 4800	≥ 0.8	≥ 5900	≤ 0.840	按生产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产值	> 128700	≤ 0.64	25700-128700	≤ 0.93	≤ 25700	≤ 1.17
						★按生产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产量	> 150	≤ 550	30-150	≤ 800	≤ 30	≤ 1000
	253 核燃料加工	≥ 4800	≥ 0.8	≥ 5900	≤ 0.840	按生产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产值	> 625000	≤ 0.80	125000-625000	≤ 1.20	≤ 125000	≤ 1.60
						★按生产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产量	> 500	≤ 1000	100-500	≤ 1500	≤ 100	≤ 2000
254 生物质燃料加工	≥ 4800	≥ 0.8	≥ 5900	≤ 0.840	按生产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产值	> 50000	≤ 0.70	5000-50000	≤ 1	≤ 5000	≤ 1.20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4800	≥0.8	≥10050	≤0.840	大型		中型		小型		
25	中类	—	—	—	—	—	—	—	—	—	—	
						★按生产产量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50	≤700	5-50	≤1000	≤5	≤1200

注：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三核”“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15 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4800	≥0.8	≥14000	≤1.350	大型		中型		小型		
26	中类	小类	—	—	—	—	—	—	—	—	—	—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261		≥4800	≥0.8	≥14500	≤1.35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71200					≤0.25	14200-71200	≤0.39	≤14200	≤0.49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2611 无机酸制造					★按生产产量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5	≤3500	1-5	≤5500	≤1	≤7000	
		2612 无机碱制造					>100	≤2000	20-100	≤3000	≤20	≤4000	
		2613 无机盐制造					>20	≤3000	3-20	≤4000	≤3	≤5000	
2614 有机化学原料制	>1	≤22000	0.5-1	≤26000	≤0.5	≤33000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4800	> 0.8	> 14000	< 1.350	大型		中型		小型		
26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造；2619 其他基础化学原料											
		262	≥ 4800	≥ 0.8	≥ 14500	≤ 0.130	按生产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140300	≤ 0.46	74800-140300	≤ 0.69	≤ 74800	≤ 0.94	
		2621 氮肥制造					★按生产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 50	≤ 9000	15-50	≤ 11000	≤ 15	≤ 13000	
		2622 磷肥制造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 15	≤ 4300	8-15	≤ 6500	≤ 8	≤ 8800	
		2623 钾肥制造					> 15	≤ 2500	8-15	≤ 3000	≤ 8	≤ 3800	
		2624 复混肥料制造					> 20	≤ 2000	10-20	≤ 2700	≤ 10	≤ 3500	
		2625 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2629 其他肥料制造					> 30	≤ 2440	10-30	≤ 2950	≤ 10	≤ 3650	
	263 农药制造	按生产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4800	>0.8	>14000	<1.350	大型		中型		小型		
26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	>37600	≤0.43	9400-37600	≤0.53	≤9400	≤0.64
							★按生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2000	≤8	500-2000	≤10	≤500	≤12
	264 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	≥4800	≥1.2	≥14500	≤0.044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47700	≤0.42	4800-47700	≤0.67	≤4800	≤0.84		
						★按生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40000	≤0.50	4000-40000	≤0.80	≤4000	≤1	
	265 合成材料制造	≥4800	≥0.8	≥14500	≤0.436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11800	≤0.42	5900-11800	≤0.68	≤5900	≤0.85		
						★按生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10000	≤0.50	5000-10000	≤0.80	≤5000	≤1	
	266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40000	≤0.37	2000-40000	≤0.46	≤2000	≤0.69		
						★按生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1000	≤11	500-1000	≤14	≤500		≤20						
>3000	≤5.80	1000-3000	≤6.80	≤1000	≤7.80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2661 化学试剂、助剂制造	≥4800	≥0.8	≥10500	≤0.055	★按生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2662 专项化学用品制						>1000	≤11	500-1000	≤14	≤500	≤20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4800	>0.8	>14000	<1.350	大型		中型		小型		
26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2663 林产化学产品制造											
		2664 文化用信息化学品制造						(百万片/年)	(平方米/百万片)	(百万片/年)	(平方米/百万片)	(百万片/年)	(平方米/百万片)
		>200						≤180	50-200	≤200	≤50	≤220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2665 医学生产用信息化学品制造	>2000						≤16	500-2000	≤22	≤500	≤28	
	2666 环境污染处理专用药剂材料制造; 2667 动物胶制造; 2669 其他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10	≤1						3-10	≤1.25	≤3	≤1.50		
	267	≥4800	≥0.8	≥14500	≤0.07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40000	≤1.58	2000-40000	≤1.66	≤2000	≤1.74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4800	>0.8	>14000	<1.350	大型		中型		小型		
26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炸药、火工及焰火产品制造	2671 炸药及火工产品制造	≥4800	≥1.2	≥14500	≤0.036	★按生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50000						≤7	30000-50000	≤9	≤30000	≤11	
		(万箱/年)						(平方米/箱)	(万箱/年)	(平方米/箱)	(万箱/年)	(平方米/箱)	
		>50						≤0.52	20-50	≤0.75	≤20	≤0.95	
	268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41700	≤0.77						2100-41700	≤0.84	≤2100	≤0.92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40000	≤0.80						2000-40000	≤1	≤2000	≤1.20		
	日用化学产品制造	2681 肥皂及合成洗涤剂制造					★按生产产量	>3000	≤20	1000-3000	≤25	≤1000	≤30
		2682 化妆品制造； 2683 口腔清洁用品制造						>1000	≤50	500-1000	≤60	≤500	≤68
		2684 香料、香精制造						>1000	≤45	500-1000	≤55	≤500	≤65
		2689 其他日用化学产品制造											

注：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三核”“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16 27 医药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6250	≥ 1.2	≥ 10650	≤ 0.350	大型		中型		小型			
27	中类	小类	—	—	—	—	—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医药制造业	271 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		≥ 5700	≥ 1.2	≥ 8000	≤ 0.350	按生产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3900	≤ 0.68	1500-43900	≤ 1.02	≤ 1500	≤ 1.37	
							★按生产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3000	≤ 10	100-3000	≤ 15	≤ 100	≤ 20	
	272 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 7300	≥ 1.2	≥ 9700	≤ 0.110	按生产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0.58	2000-40000	≤ 0.87	≤ 2000	≤ 1.16	
							★按生产	药片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3000	≤ 30	2000-3000	≤ 45	≤ 2000	≤ 60
								口服液、注射液						
								(万瓶/年)	(平方米/万瓶)	(万瓶/年)	(平方米/万瓶)	(万瓶/年)	(平方米/万瓶)	
								> 10000	≤ 8	5000-10000	≤ 25	≤ 5000	≤ 30	
273 中药饮片加工		≥ 5800	≥ 1.2	≥ 17000	≤ 0.034	按生产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17700	≤ 0.17	2900-17700	≤ 0.34	≤ 2900	≤ 0.68		
						★按生产	药片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3000	≤ 1	500-3000	≤ 2	≤ 500	≤ 4								
口服液、注射液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6250	≥ 1.2	≥ 10650	≤ 0.350	---	大型		中型		小型							
27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医药制造业	274 中成药生产		≥ 5700	≥ 1.2	≥ 11000	≤ 0.167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瓶)	(万元/年)	(平方米/万瓶)	(万元/年)	(平方米/万瓶)						
								> 10000	≤ 7.26	5000-10000	≤ 10.46	≤ 5000	≤ 12.78						
							★按生 产产量	药片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1000	≤ 8	500-1000	≤ 10	≤ 500	≤ 12						
								口服液、注射液						(万瓶/年)	(平方米/万瓶)	(万瓶/年)	(平方米/万瓶)	(万瓶/年)	(平方米/万瓶)
								> 10000	≤ 7.26	5000-10000	≤ 10.46	≤ 5000	≤ 12.78						
	275 兽用药品制造		≥ 6500	≥ 1.2	≥ 8500	≤ 0.060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0.63	2000-40000	≤ 1.28	≤ 2000	≤ 1.64					
	★按生 产产量	药片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1000	≤ 25	500-1000	≤ 50	≤ 500	≤ 64												
		口服液、注射液						(万瓶/年)	(平方米/万瓶)	(万瓶/年)	(平方米/万瓶)	(万瓶/年)	(平方米/万瓶)						
		> 10000	≤ 7.26	5000-10000	≤ 10.46	≤ 5000	≤ 12.78												
	276	2761 生		≥ 6500	≥ 1.2	≥ 8500	≤ 0.108	按生产	(万元/年)	(平方米/	(万元/年)	(平方米/万	(万元/年)	(平方米/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6250	≥ 1.2	≥ 10650	≤ 0.350	大型		中型		小型								
27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医药制造业	生物药品制品制造	物药品制造； 2762 基因工程药物和疫苗制造	—	—	—	—	产值		万元)		元)		万元)						
								> 40000	≤ 0.13	2000-40000	≤ 0.51	≤ 2000	≤ 1.03						
							★按生产产量	药片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1000	≤ 25	500-1000	≤ 50	≤ 500	≤ 68	口服液、注射液					
									(平方米/万瓶)	(万瓶/年)	(平方米/万瓶)	(万瓶/年)	(平方米/万瓶)	(万瓶/年)	(平方米/万瓶)	(万瓶/年)	(平方米/万瓶)		
								> 10000	≤ 9	5000-10000	≤ 12	≤ 5000	≤ 14	卫生材料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10000	≤ 5	5000-10000	≤ 10	≤ 5000	≤ 15		外科制剂											
	277 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	≥ 6200	≥ 1.2	≥ 8500	≤ 0.134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1.18	2000-40000	≤ 1.30	≤ 2000	≤ 1.42							
						★按生产产量	卫生材料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10000	≤ 5	5000-10000	≤ 10	≤ 5000	≤ 15	外科制剂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10000	≤ 3.50	5000-10000	≤ 7	≤ 5000	≤ 10.50	医疗器械及耗材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6250	> 1.2	> 10650	< 0.350	大型		中型		小型						
27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 5000	≤ 7.26	500-5000	≤ 20.46	≤ 500	≤ 32.78				
		278 药用辅料及包装材料制造	≥ 6100	≥ 1.2	≥ 14000	≤ 0.134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注：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三核”“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 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17 28 化学纤维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5700	> 1.2	> 8900	< 0.417	大型		中型		小型		
28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化学纤维制造业	281 纤维素纤维原料及纤维制造	2811 化纤浆粕制造； 2812 人造纤维（纤维素纤维）制造	≥ 5700	≥ 1.2	≥ 8900	≤ 0.149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36700	≤ 0.27	18400-36700	≤ 0.54	≤ 18400	≤ 1.09
							★按生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10000	≤ 1	5000-10000	≤ 2	≤ 5000	≤ 4
	282	≥ 5700	≥ 1.2	≥ 8900	≤ 0.417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 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 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 优先以产量衡量; 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 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 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5700	> 1.2	> 8900	< 0.417	---	大型		中型		小型																									
28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化学纤维制造业	合成纤维制造	2821 锦纶纤维制造					★按生产产量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 10						≤ 0.90	1-10	≤ 1.50	≤ 1	≤ 2																									
		> 10						≤ 1.50	1-10	≤ 2	≤ 1	≤ 3																									
		> 3						≤ 3	0.5-3	≤ 3.50	≤ 0.5	≤ 4																									
		> 2						≤ 4	—	—	—	—																									
		> 5						≤ 2	1-5	≤ 5	≤ 1	≤ 8																									
	2822 涤纶纤维制造						★按生产产量	> 5	≤ 2	1-5	≤ 4	≤ 1	≤ 6																								
	2823 腈纶纤维制造												★按生产产量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2824 维纶纤维制造																		★按生产产量	> 214300	≤ 0.56	21400-214300	≤ 0.67	≤ 21400	≤ 0.77												
	2825 丙纶纤维制造																								★按生产产量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2826 氨纶纤维制造; 2829 其他合成纤维制造																														★按生产产量	> 10	≤ 1.21	1-10	≤ 1.43	≤ 1	≤ 1.65
	283 生物基材料制造																																				★按生产产量
2831 生物基化学纤维制造; 2832 生物基、淀粉基新材料制造						★按生产产量	> 10																														

注: 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 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 “三核” “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 1.2、1.1, “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18 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5250	≥ 1.2	≥ 8500	≤ 1.638	大型		中型		小型		
29	中类	小类	—	—	—	—	—	—	—	—	—	—	
							按生产 产值	产值/产量 (万元/年)	用地规模 (平方米/万元)	产值/产量 (万元/年)	用地规模 (平方米/万元)	产值/产量 (万元/年)	用地规模 (平方米/万元)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91		≥ 5800	≥ 1.2	≥ 8000	≤ 1.638	按生产 产值	> 40000	≤ 0.82	2000-40000	≤ 1.05	≤ 2000	≤ 1.30
	橡胶制品业	2911 轮胎制造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2912 橡胶板、管、带制造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2913 橡胶零件制造					> 60	≤ 440	10-60	≤ 560	≤ 10	≤ 695	
		2914 再生橡胶制造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2915 日用及医用橡胶制品制造					> 5000	≤ 2	1000-5000	≤ 4	≤ 1000	≤ 6	
		2916 运动场地用塑胶制造					> 1000	≤ 20	500-1000	≤ 25	≤ 500	≤ 30	
		2919 其他橡胶					> 50000	≤ 0.80	30000-50000	≤ 1.50	≤ 30000	≤ 2.30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 2000					≤ 1.50	500-2000	≤ 11.50	≤ 500	≤ 21.50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3000	≤ 1	1000-3000	≤ 4	≤ 1000	≤ 7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5250	> 1.2	> 8500	< 1.638	---	大型		中型		小型					
29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制品制造						> 5000	≤ 2	1000-5000	≤ 2.50	≤ 1000	≤ 3				
		292	≥ 4700	≥ 1.2	≥ 9000	≤ 0.131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1.04	2000-40000	≤ 1.09	≤ 2000	≤ 1.14				
		2921 塑料薄膜制造					★按生产 产量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 2	≤ 1.20	0.5-2	≤ 1.50	≤ 0.5	≤ 1.80				
		2922 塑料板、管、型材制造					> 10	≤ 1.30	2-10	≤ 2.50	≤ 2	≤ 4					
		塑料编织袋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2923 塑料丝、绳及编织品制造					> 10000	≤ 1.60	—	—	—	—					
		吊袋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500	≤ 3.30	—	—	—	—					
		2924 泡沫塑料制造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 3	≤ 7500	0.5-3	≤ 15000	≤ 0.5	≤ 22500					
		2925 塑料人造革、合成革制造					(万平米/年)	(平方米/万平米)	(万平米/年)	(平方米/万平米)	(万平米/年)	(平方米/万平米)					
							> 3000	≤ 10	1000-3000	≤ 15	≤ 1000	≤ 20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5250	> 1.2	> 8500	< 1.638	大型		中型		小型		
29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2926 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 500						≤ 55	100-500	≤ 105	≤ 100	≤ 165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 2000						≤ 22	500-2000	≤ 27	≤ 500	≤ 29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 500	≤ 50						100-500	≤ 100	≤ 100	≤ 150		
	2929 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 2000		≤ 13.20	500-2000	≤ 17.05	≤ 500	≤ 20.90							

注：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三核”“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 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19 30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4350	> 0.8	> 6900	< 3.203	大型		中型		小型		
30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301		≥ 3750	≥ 0.8	≥ 8000	≤ 3.203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1.54	2000-40000	≤ 1.57	≤ 2000	≤ 1.62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4350	≥ 0.8	≥ 6900	≤ 3.203	大型		中型		小型		
30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水泥、石灰和石膏制造	3011 水泥制造	---	---	---	---	★按生产产量	新型干法生产工艺					
								熟料(吨/天)/水泥(万吨/年)	(平方米/吨)	熟料(吨/天)/水泥(万吨/年)	(平方米/吨)	熟料(吨/天)/水泥(万吨/年)	(平方米/吨)
								> 4000/130	≤ 0.30	1000-4000/3 2.5-130	≤ 0.45	≤ 1000/32.5	≤ 0.60
		水泥粉磨站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 200						≤ 253	100-200	≤ 300	≤ 100	≤ 353	
	石灰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 50	≤ 0.10					10-50	≤ 0.25	≤ 10	≤ 0.40			
	石膏制造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 10000	12					3000-10000	24	≤ 3000	36			
302		3021 水泥制品制造	≥ 3750	≥ 0.8	≥ 9000	≤ 0.45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1.22	2000-40000	≤ 1.28	≤ 2000	≤ 1.34
石膏、水泥制品	3021 水泥制品制造		≥ 3750	≥ 0.8	≥ 9000	≤ 0.450	★按生产产量	电杆					
								(万根/年)	(平方米/根)	(根/年)	(平方米/根)	(根/年)	(平方米/根)
			≥ 5	≤ 0.67	—	—	—	—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4350	> 0.8	> 6900	< 3.203	大型		中型		小型		
30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及类似制品制造	水泥管	(千米/年)	(平方米/千米)	(千米/年)	(平方米/千米)	(千米/年)	(平方米/千米)	(千米/年)	(平方米/千米)	(千米/年)	(平方米/千米)	
			> 100	≤ 56	25—100	≤ 112	≤ 25	≤ 223					
			水泥盖板										
			(万块/年)	(平方米/万块)	(万块/年)	(平方米/万块)	(万块/年)	(平方米/万块)					
			≥ 10	≤ 1800	—	—	—	—					
			商品混凝土										
		(万立方米/年)	(平方米/万立方米)	(万立方米/年)	(平方米/万立方米)	(万立方米/年)	(平方米/万立方米)						
		> 100	≤ 225	50—100	≤ 287	≤ 50	≤ 350						
		(万立方米/年)	(平方米/万立方米)	(万立方米/年)	(平方米/万立方米)	(万立方米/年)	(平方米/万立方米)						
		> 50	≤ 1000	10—50	≤ 3500	≤ 10	≤ 6000						
		轻质建筑材料制造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 1000	≤ 200	100—1000	≤ 400	≤ 100	≤ 800								
303			≥ 3750	≥ 0.8	≥ 6600	≤ 3.203	按生产	(万元/年)	(平方米/万)	(万元/年)	(平方米/万)	(万元/年)	(平方米/万)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4350	≥ 0.8	≥ 6900	≤ 3.203	---	大型		中型		小型	
30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 3900	≥ 0.8	≥ 4300	≤ 0.229	产值		元)		万元)		万元)
							> 40000	≤ 1.66	2000-40000	≤ 1.74	≤ 2000	≤ 1.82	
							(万块/年)	(平方米/万块)	(万块/年)	(平方米/万块)	(万块/年)	(平方米/万块)	
		> 3000					≤ 11.66	1000-3000	≤ 15.62	≤ 1000	≤ 17.71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石材)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石材)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石材)	
		> 10 (石板面)					≤ 1150	5-10 (石板面)	≤ 1555	≤ 5 (石板面)	≤ 1980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10000					≤ 2	5000-10000	≤ 2.50	≤ 5000	≤ 3		
		> 2000					≤ 2	1000-2000	≤ 2.50	≤ 1000	≤ 3		
							(万块/年)	(平方米/万块)	(万块/年)	(平方米/万块)	(万块/年)	(平方米/万块)	
		> 3000					≤ 305	1000-3000	≤ 395	≤ 1000	≤ 660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304							≥ 3900	≥ 0.8	≥ 4300	≤ 0.229	按生产产值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4350	≥ 0.8	≥ 6900	≤ 3.203	大型		中型		小型							
30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玻璃制造	3041 平板玻璃制造	≥ 4600	≥ 1.2	≥ 5200	≤ 0.801	★按生产产量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 100						≤ 4500	30-100	≤ 5500	≤ 30	≤ 6500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305	3051 技术玻璃制品制造					3052 光学玻璃制造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1.74	2000-40000	≤ 1.83	≤ 2000	≤ 1.92				
		玻璃制品制造					3053 玻璃仪器制造		3054 日用玻璃制品制造	★按生产产量	熔化量(吨/日)	(平方米/吨)	熔化量(吨/日)	(平方米/吨)	熔化量(吨/日)	(平方米/吨)	熔化量(吨/日)	(平方米/吨)
											> 700	≤ 2.60	500-700	≤ 3.60	≤ 500	≤ 4.60		
							放大镜											
							(件/年)		(平方米/件)		(件/年)	(平方米/件)	(件/年)	(平方米/件)				
							> 10000		≤ 0.30		5000-10000	≤ 0.60	≤ 5000	≤ 0.70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 50000		≤ 0.70		10000-50000	≤ 1.20	≤ 10000	≤ 1.40				
		(万打/年)					(平方米/万打)		(万打/年)	(平方米/万打)	(万打/年)	(平方米/万打)						
		> 100					≤ 77		50-100	≤ 136	≤ 50	≤ 187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4350	> 0.8	> 6900	< 3.203	大型		中型		小型		
30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造											
		3055 玻璃包装容器制造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 500						≤ 71.50	100-500	≤ 88	≤ 100	≤ 104.50	
		3056 玻璃保温容器制造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 500						≤ 44	100-500	≤ 55	≤ 100	≤ 66	
		3057 制镜及类似品加工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3059 其他玻璃制品制造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 3000	≤ 12	1000-3000	≤ 16	≤ 1000	≤ 20							
	306		≥ 6100	≥ 1.2	≥ 7300	≤ 0.45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32200	≤ 1.06					1600-32200	≤ 1.31	≤ 1600	≤ 1.49			
	玻璃纤维和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	3061 玻璃纤维及制品制造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 10	≤ 3	1-10	≤ 4.5	≤ 1	≤ 6						
		≥ 6100	≥ 1.2	≥ 7300	≤ 0.450	★按生产产量							
玻璃钢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4350	> 0.8	> 6900	< 3.203	---	大型		中型		小型	
30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品制造	料制品制造						> 6	≤ 5.70	0.3-6	≤ 7	≤ 0.3	≤ 8
	307		≥ 3750	≥ 0.8	≥ 4500	≤ 0.343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2.79						2000-40000	≤ 2.86	≤ 2000	≤ 2.93		
	陶瓷 制品 制造	3071 建筑陶瓷制品制造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 5000					≤ 166	1000-5000	≤ 266	≤ 1000	≤ 376		
		3072 卫生陶瓷制品制造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 100					≤ 550	50-100	≤ 1100	≤ 50	≤ 1600		
		3073 特种陶瓷制品制造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按生产 产量					> 10000	≤ 1.70	5000-10000	≤ 2.21	≤ 5000	≤ 2.87	
		3074 日用陶瓷制品制造；3075 陈设艺术陶瓷制造；3076 园艺陶瓷制造；3079 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 3000		≤ 37					1000-3000	≤ 74	≤ 1000	≤ 111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4350	> 0.8	> 6900	< 3.203	大型		中型		小型		
30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他陶瓷制品制造											
	308		≥ 3600	≥ 0.8	≥ 4300	≤ 0.357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4300	≤ 1.92	4400-44300	≤ 2.14	≤ 4400	≤ 2.48
	耐火材料制品制造	3081 石棉制品制造	≥ 3600	≥ 0.8	≥ 4300	≤ 0.357	★按生产 产量	石棉原料重量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 10	≤ 0.85	1-10	≤ 0.95	≤ 1	≤ 1.10
		3082 云母制品制造； 3089 耐火陶瓷制品及其他耐火材料制造	≥ 3600	≥ 0.8	≥ 4300	≤ 0.357	★按生产 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10000						≤ 14.30	3000-10000	≤ 16.50	≤ 3000	≤ 18.70	
	309		≥ 5700	≥ 0.8	≥ 12600	≤ 0.109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7100						≤ 0.05	2400-47100	≤ 0.06	≤ 2400	≤ 0.08	
石墨及其他非	3091 石墨及碳素制品	≥ 5700	≥ 0.8	≥ 12600	≤ 0.109	★按生产 产量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4350	> 0.8	> 6900	< 3.203	---	大型		中型		小型	
30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金属 矿物 制品 制造	制造						> 7	≤ 2.20	1-7	≤ 4.80	≤ 1	≤ 6.70
		30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600	≤ 4	30-600	≤ 5	≤ 30	≤ 6

注：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三核”“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 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20 31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4900	≥ 0.8	≥ 6700	≤ 0.646	大型		中型		小型		
31	中类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311 炼铁	≥ 4500	≥ 0.8	≥ 6000	≤ 0.169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5000	≤ 1.50	3000-45000	≤ 1.67	≤ 3000	≤ 1.83
						★按生产产量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 15	≤ 0.45	1-15	≤ 0.50	≤ 1	≤ 0.55
	312 炼钢	≥ 4500	≥ 0.8	≥ 6000	≤ 0.646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37300	≤ 1.61	2500-37300	≤ 1.81	≤ 2500	≤ 2.01
						★按生产产量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 15	≤ 0.40	1-15	≤ 0.45	≤ 1	≤ 0.50
	313 钢压延加工	≥ 5700	≥ 0.8	≥ 6700	≤ 0.335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0.12	2000-40000	≤ 0.60	≤ 2000	≤ 1.32
						★按生产产量	热轧薄板车间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410-450 (1700毫米或 2050毫米 3/4)							0.0946- 0.0869	250-280 (1700毫米 3/4)	0.2233- 0.0869	90-100 (145毫米半 连轧机组)	0.2233- 2.024	
	冷轧薄板车间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4900	> 0.8	> 6700	< 0.646	大型		中型		小型		
31	中类	---	---	---	---							
						产值/产量 (万吨/年)	用地规模 (平方米/吨)	产值/产量 (万吨/年)	用地规模 (平方米/吨)	产值/产量 (万吨/年)	用地规模 (平方米/吨)	
						180-210 (2030毫米)	0.286-0.242	60-120 (1700毫米)	0.407- 0.319	45-60 (1420毫米)	0.484-0.44	
	314 铁合金冶炼	≥ 4500	≥ 0.8	≥ 8000	≤ 0.169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32200	≤ 1.09	6400-32200	≤ 1.24	≤ 6400	≤ 1.40	
						★按生 产产量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 5	≤ 0.70	1-5	≤ 0.80	≤ 1	≤ 0.90	

注：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三核”“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21 32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4900	>0.8	>8550	<0.194	大型		中型		小型						
32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	321		>4500	>0.8	>9000	<0.194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1760000	≤0.74						880000-1760000	≤0.88	≤880000	≤1.02						
	常用有色金属冶炼	3211 铜冶炼					按生产 产量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20						≤6.50	10-20	≤7.70	≤10	≤9					
		3212 铅锌冶炼；213 镍钴冶炼；3214 锡冶炼；3215 锑冶炼；3216 铝冶炼；3217 镁冶炼；3218；硅冶炼；3219 其他常用有色金属冶炼						★按生产 产量	>20	≤4.30	10-20	≤5.50	≤10	≤7.50			
	322						>4500	>0.8	>5600	≤0.104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1188100	≤0.05										356400-1188100	≤0.06	≤356400	≤0.06		
	贵金属冶	3221 金冶炼									★按生产 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 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 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 优先以产量衡量; 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 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 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4900	> 0.8	> 8550	< 0.194	大型		中型		小型							
32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有色 金属 冶炼 及 压 延 加 工 业	炼		≥ 5800	≥ 0.8	≥ 7200	≤ 0.104		> 10	≤ 5500	3-10	≤ 6600	≤ 3	≤ 7700					
		3222 银冶炼; 3229 其他贵金属冶炼						> 15	≤ 3300	8-15	≤ 3850	≤ 8	≤ 4400					
	323						稀有 稀土 金属 冶炼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500	≤ 0.37	2000-40500	≤ 0.74	≤ 2000	≤ 1.24				
	仲钨酸铵、氧化钨								(千吨/年)	(平方米/吨)	(千吨/年)	(平方米/吨)	(千吨/年)	(平方米/吨)				
	3231 钨钼冶炼								10-15	≤ 5.50	5-10	≤ 7	—	—				
	钨粉、碳化钨粉								(千吨/年)	(平方米/吨)	(千吨/年)	(平方米/吨)	(千吨/年)	(平方米/吨)				
									5-12	≤ 5.50	2-5	≤ 7	—	—				
	稀土分离								(千吨/年)	(平方米/吨)	(千吨/年)	(平方米/吨)	(千吨/年)	(平方米/吨)				
	3232 稀土金属冶炼								5-10	≤ 16.67	3-5	≤ 20	—	—				
	稀土金属或中间合金								(千吨/年)	(平方米/吨)	(千吨/年)	(平方米/吨)	(千吨/年)	(平方米/吨)				
									2-5	≤ 13.33	1-2	≤ 16.67	0.1-1	≤ 20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4900	> 0.8	> 8550	≤ 0.194	大型		中型		小型		
32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有色 金属 冶炼 及 压 延 加 工		3239 其他 稀有金属 冶炼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 5	≤ 33	2-5	≤ 38.50	≤ 2	≤ 44
		324 有色金属合金 制造	≥ 4500	≥ 0.8	≥ 6800	≤ 0.187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7900							≤ 0.52	2400-47900	≤ 0.73	≤ 2400	≤ 0.94	
	★按生 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10000	≤ 2.50	500-10000	≤ 3.50	≤ 500	≤ 4.50	
		325	≥ 5000	≥ 0.8	≥ 14000	≤ 0.125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4700							≤ 0.20	2200-44700	≤ 0.40	≤ 2200	≤ 0.67	
	有色 金属 压 延 加 工	3251 铜压 延加工； 3252 铝压 延加工	≥ 5000	≥ 0.8	≥ 14000	≤ 0.125	★按生 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10000	≤ 0.90	500-10000	≤ 1.80	≤ 500	≤ 3
		3253 贵金 属压延加 工； 3254 稀有稀土 金属压延 加工； 3259 其他有色 金属压延 加工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30-50	≤ 2750	10-30	≤ 3000	≤ 10	≤ 3250					

注：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三核”“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22 33 金属制品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 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 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 优先以产量衡量; 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 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 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4800	>1.2	>7500	≤0.250	大型		中型		小型							
33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金属制品业	331		≥4800	≥1.2	≥8700	≤0.046	按生产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40000	≤1.47	2000-40000	≤1.54	≤2000	≤1.62						
	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	3311 金属结构制造					原料重量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万吨/年)	(平方米/万吨)
				>500	≤590	260-500	≤830	≤260	≤1145									
		3312 金属门窗制造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万平方米/年)	(平方米/万平方米)										
			>200	≤667	50-200	≤1333	≤50	≤2000										
	332		≥5700	≥1.2	≥9400	≤0.055	按生产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45300	≤0.77	1500-45300	≤0.99	≤1500	≤1.32						
	金属工具制造	3321 切削工具制造					齿轮、螺纹刀具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500	≤195	100-500	≤666	≤100	≤1200						
		3322 手工工具制造					扳手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500	≤70	100-500	≤102	≤100	≤110						
	3323 农用及园林用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 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 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 优先以产量衡量; 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 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 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4800	>1.2	>7500	<0.250	大型		中型		小型			
33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金属制品业		金属工具制造	---	---	---	---	---	> 300	≤ 116	10-300	≤ 150	≤ 10	≤ 200	
		(万把/年)						(平方米/万把)	(万把/年)	(平方米/万把)	(万把/年)	(平方米/万把)		
		> 500						≤ 32	100-500	≤ 81	≤ 100	≤ 121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333			---	---	---	---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1.14	2000-40000	≤ 1.31	≤ 2000	≤ 1.48
									(万标箱/年)	(平方米/标箱)	(万标箱/年)	(平方米/标箱)	(万标箱/年)	(平方米/标箱)
									> 10	≤ 1.30	6-10	≤ 2.10	≤ 6	≤ 3.20
	集装箱及金属包装容器制造	3331 集装箱制造	3332 金属压力容器制造	≥ 5200	≥ 1.2	≥ 7000	≤ 0.065	★按生产产量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 5000	≤ 10	1000-5000	≤ 20	≤ 1000	≤ 30
									(万个/年)	(平方米/万个)	(万个/年)	(平方米/万个)	(万个/年)	(平方米/万个)
									> 500	≤ 13	100-500	≤ 34	≤ 100	≤ 56
334 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			≥ 4700	≥ 1.2	≥ 7000	≤ 0.15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50600	≤ 0.30	2500-50600	≤ 0.59	≤ 2500	≤ 1.19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 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 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 优先以产量衡量; 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 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 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4800	≥1.2	≥7500	≤0.250	大型		中型		小型				
33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金属制品业							★按生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3000	≤ 5	150-3000	≤ 10	≤ 150	≤ 20		
	335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0.43	2000-40000	≤ 0.70	≤ 2000	≤ 0.87	
	建筑、安全用金属制品制造	3351 建筑、家具用金属配件制造	≥ 4500	≥ 1.2	≥ 7000	≤ 0.062		★按生产产量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 100	≤ 95	50-100	≤ 120	≤ 50	≤ 140	
		3352 建筑装饰及水暖管道零件制造								> 100	≤ 105	50-100	≤ 125	≤ 50	≤ 180
		3353 安全、消防用金属制品制造								> 200	≤ 145	100-200	≤ 235	≤ 100	≤ 295
		3359 其他建筑、安全用金属制品制造							> 100	≤ 104	50-100	≤ 132	≤ 50	≤ 154	
	336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 4500	≥ 1.2	≥ 7000	≤ 0.25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0.91	2000-40000	≤ 1.15	≤ 2000	≤ 1.40	
★按生								热处理专业厂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 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 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 优先以产量衡量; 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 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 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4800	≥1.2	≥7500	≤0.250	大型		中型		小型									
33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金属制品业							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18000	≤1.50	5500-18000	≤1.90	≤5500	≤2.30							
								电镀专业厂												
								(万个/年)	(平方米/万个)	(万个/年)	(平方米/万个)	(万个/年)	(平方米/万个)							
								>50	≤326	10-50	≤350	≤10	≤370							
	337 搪瓷制品制造	3371 生产专用搪瓷制品制造; 3372 建筑装饰搪瓷制品制造; 3373 搪瓷卫生洁具制造; 3379 搪瓷日用品及其他搪瓷制品制造	≥4500	≥1.2	≥7000	≤0.151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30000	≤1.17	3000-30000	≤1.50	≤3000	≤1.83							
								★按生产产量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1	≤3.50	0.1-1	≤4.50	≤0.1	≤5.50						
									338 金属制日用品制造	3381 金属制厨房用器具制造; 3382 金属制餐具和器皿制造; 3383 金属制卫生器具制造;	≥4500	≥1.2	≥7000	≤0.089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39500								≤0.76	1300-39500	≤0.99	≤1300	≤1.52
								★按生产产量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3000	≤10	100-3000	≤13	≤100	≤20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 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 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 优先以产量衡量; 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 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 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4800	>1.2	>7500	<0.250	---	大型		中型		小型	
33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3389 其他金属制日用品制造											
	339 铸造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	3391 黑色金属铸造;	≥4500	≥1.2	≥7000	≤0.089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3392 有色金属铸造;		>45900						≤0.65	3800-45900	≤1.04	≤3800	≤1.31	
3393 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 3394 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 3399 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按生产 产量		>6						≤0.50	0.5-6	≤0.80	≤0.5	≤1	

注: 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 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 “三核”“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 1.2、1.1, “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23 34 通用设备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 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 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 优先以产量衡量; 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 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 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5000	≥ 1.2	≥ 7350	≤ 0.255	大型		中型		小型						
34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通用设备制造业	341		≥ 5100	≥ 1.2	≥ 7600	≤ 0.046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1.06						2000-40000	≤ 1.17	≤ 2000	≤ 1.27						
	锅炉及原动设备制造	3411 锅炉及辅助设备制造					★按生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年蒸发量 5000						≤ 32	年蒸发量 3000	≤ 36	年蒸发量 1500	≤ 40					
		(兆瓦/年)						(平方米/兆瓦)	(兆瓦/年)	(平方米/兆瓦)	(兆瓦/年)	(平方米/兆瓦)					
		4500 (约 600 万 HP)						≤ 47	2250 (约 300 万 HP)	≤ 61	750 (约 100 万 HP)	≤ 89					
		(万兆瓦/年)						(平方米/万兆瓦)	(万兆瓦/年)	(平方米/万兆瓦)	(万兆瓦/年)	(平方米/万兆瓦)					
	> 2000	≤ 38.50					1000-2000	≤ 41.80	≤ 1000	≤ 45.10							
	342						≥ 4600	≥ 1.2	≥ 4800	≤ 0.255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50500	≤ 0.25										10100-50500	≤ 0.59	≤ 10100	≤ 0.79		
金属	3421 金属	—	—	—	—	★按生	棕刚玉磨料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 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 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 优先以产量衡量; 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 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 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5000	> 1.2	> 7350	< 0.255	大型		中型		小型							
34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通用设备制造业	加工机械制造	切削机床制造					产产量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52000						≤ 1.80	--	--	40000	≤ 2.42						
	碳化硅磨料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15000	≤ 5.10						--	--	7500	≤ 7.40							
	数控压力机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 500	≤ 25						100-500	≤ 60	≤ 100	≤ 80							
	电火花数控机床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100	≤ 20						--	--	--	--							
	锻压机床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240 (6.3 × 2000 剪板机)	≤ 31						--	--	--	--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 500	≤ 17.50						300-500	≤ 21.50	≤ 300	≤ 22.50							
	> 500	≤ 53						300-500	≤ 54.50	≤ 300	≤ 57							
		3422 金属成形机床制造																
		3423 铸造机械制造																
		3424 金属切割及焊接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5000	>1.2	>7350	<0.255	---	大型		中型		小型		
34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通用设备制造业		设备制造												
		3425 机床功能部件及附件制造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50						≤1440	10-50	≤2800	≤10	≤3320		
		3429 其他金属加工机械制造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100							≤30.80	20-100	≤35.20	≤20	≤39.60	
	343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148500	≤0.24	49500-148500	≤0.51	≤49500	≤1.01
	物料搬运设备制造	3431 轻小型起重设备制造	≥4700	≥1.2	≥7700	≤0.030		★按生产产量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5000							≤6	1000-5000	≤25	≤1000	≤45	
		3432 生产专用起重机械制造							>1500	≤24	500-1500	≤50	≤500	≤100
		3433 生产专用车辆制造; 3434 连续搬运设备制造							>4000	≤16.50	1000-4000	≤18.70	≤1000	≤20.90
		3435 电梯、自动扶梯及升降机械制造							>10000	≤8	3000-10000	≤12	≤3000	≤16
		3436 客运索道制造							>3000	≤10	1000-3000	≤12	≤1000	≤14.40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 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 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 优先以产量衡量; 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 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 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5000	> 1.2	> 7350	< 0.255	---	大型		中型		小型							
34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通用设备制造业		3437 机械式停车设备制造; 3439 其他物料搬运设备制造						(个/年)	(平方米/个)	(个/年)	(平方米/个)	(个/年)	(平方米/个)						
								> 10000	≤ 4	5000-10000	≤ 4.80	≤ 5000	≤ 5.80						
		344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0.74	2000-40000	≤ 0.96	≤ 2000	≤ 1.48						
		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制造	3441 泵及真空设备制造	≥ 5000	≥ 1.2	≥ 6000	≤ 0.075	★按生产产量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 1	≤ 18000	0.3-1	≤ 26000	≤ 0.3	≤ 30000	
														> 10	≤ 2800	5-10	≤ 4500	≤ 5	≤ 5500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 10000	≤ 5.60	--	--	≤ 10000	≤ 10.64
														(套/年)	(平方米/套)	(套/年)	(平方米/套)	(套/年)	(平方米/套)
								> 3000	≤ 1	1000-3000	≤ 1.28	≤ 1000	≤ 1.56						
		345	≥ 4600	≥ 1.2	≥ 6000	≤ 0.08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5000	>1.2	>7350	<0.255	大型		中型		小型		
34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通用设备制造业	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	3451 滚动轴承制造; 3452 滑动轴承制造	---	---	---	---	★按生产产量	>40000	≤0.37	2000-40000	≤0.74	≤2000	≤1.55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1000						≤27	100-1000	≤40	≤100	≤53	
		>500						≤190	100-500	≤240	≤100	≤290	
		3453 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											
		3459 其他传动部件制造											
		346	≥5800	≥1.2	≥10000	≤0.026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40000	≤0.79						2000-40000	≤0.87	≤2000	≤0.95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10	≤2200						3-10	≤5500	≤3	≤8800		
	烘炉、风机、包装设备制造	3461 烘炉、熔炉及电炉制造					★按生产产量	>300	≤70	50-300	≤90	≤50	≤110
		3462 风机、风扇制造						>10	≤250	3-10	≤285	≤3	≤320
3463 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						>50		≤310	10-50	≤336	≤10	≤364	
3464 制冷、空调设备制造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 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 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 优先以产量衡量; 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 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 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5000	> 1.2	> 7350	< 0.255	大型		中型		小型			
34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通用设备制造业		3465 风动和电动工具制造						> 300	≤ 125	50-300	≤ 280	≤ 50	≤ 700	
		3466 喷枪及类似器具制造						> 100	≤ 107.80	30-100	≤ 115.50	≤ 30	≤ 123.20	
		3467 包装专用设备制造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347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52200	≤ 1.10	5200-52200	≤ 1.38	≤ 5200	≤ 1.50
			3471 电影机械制造						(万台/年)	(平方米/台)	(万台/年)	(平方米/台)	(万台/年)	(平方米/台)
									> 10	≤ 0.50	1-10	≤ 2.30	≤ 1	≤ 3.60
									幻灯机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 10	≤ 825	3-10	≤ 1727	≤ 3	≤ 2376
									投影仪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 30	≤ 2310	10-30	≤ 3575	≤ 10	≤ 4235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5000	>1.2	>7350	<0.255	---	大型		中型		小型							
34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通用设备制造业		3473 照相机及器材制造						>1500	≤40	500-1500	≤50	≤500	≤66						
		3474 复印和胶印设备制造						>50	≤2000	20-50	≤2850	≤20	≤3000						
		3475 计算器及货币专用设备制造						>100	≤140	20-100	≤175	≤20	≤210						
		3479 其他文化、办公用机械制造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通用零部件制造	348		≥4500	≥1.2	≥4400	≤0.11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40000	≤0.23						2000-40000	≤0.69	≤2000	≤2.07							
		通用零部件制造	3481 金属密封件制造									★按生产产量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100										≤50	10-100	≤100	≤10	≤250		
			3482 紧固件制造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5000										≤1.50	2000-5000	≤2.50	≤2000	≤3.50		
		3483 弹簧制造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5000	≤1					1000-5000	≤8	≤1000	≤20								
		3484 机械零部件加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吨/年)	(平方米/吨)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 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 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 优先以产量衡量; 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 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 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5000	> 1.2	> 7350	< 0.255	大型		中型		小型			
34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通用设备制造业		工; 3489 其他通用零部件制造						> 1000	≤ 8	500-1000	≤ 10	≤ 500	≤ 12	
	349		≥ 5000	≥ 1.2	≥ 7300	≤ 0.10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104300	≤ 0.29	52200-104300	≤ 0.77	≤ 52200	≤ 1.34	
	其他通用设备制造业		3491 工业机器人制造; 3492 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 3493 增材制造装备制造	≥ 5000	≥ 1.2	≥ 7300	≤ 0.100	★按生产产量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 10000	≤ 3	5000-10000	≤ 8	≤ 5000	≤ 14
									(万件/年)	(平方米/件)	(万件/年)	(平方米/件)	(万件/年)	(平方米/件)
		3499 其他未列明通用设备制造业						> 3	≤ 0.13	1-3	≤ 0.17	≤ 1	≤ 0.20	

注: 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 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 “三核”“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 1.2、1.1, “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24 35 专用设备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4700	≥1.2	≥7150	≤0.110	大型		中型		小型								
35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专用设备制造业	351		≥4700	≥1.2	≥7000	≤0.050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40000	≤0.79						2000-40000	≤1.19	≤2000	≤1.42								
	采矿、冶金、建筑专用设备制造	大型机械设备					★按生产 产量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2000						≤30	800-2000	≤45	≤800	≤55							
		中型机械设备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120						≤1035	40-120	≤2070	≤40	≤3030							
		小型机械设备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800						≤59	200-800	≤177	≤200	≤310							
	小型器械器材制品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50	≤120					10-50	≤210	≤10	≤260									
	352						≥4700	≥1.2	≥8800	≤0.055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40000	≤0.63										2000-40000	≤0.95	≤2000	≤1.13				
	化工、木材、非金属加工专用设备	大型机械设备									★按生产 产量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2000										≤22	800-2000	≤33	≤800	≤41			
中型机械设备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120		≤1035	40-120	≤2070	≤40	≤3030													
小型机械设备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800		≤59	200-800	≤177	≤200	≤310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4700	≥1.2	≥7150	≤0.110	大型		中型		小型			
35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专用设备制造业	装备制造							> 800	≤ 59	200-800	≤ 177	≤ 200	≤ 310	
		小型器械 器材制品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 50	≤ 120	10-50	≤ 210	≤ 10	≤ 260	
	353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1.38	2000-40000	≤ 1.49	≤ 2000	≤ 1.63
	食品、 饮料、 烟草 及饲料 生产 专用设备 制造	大型机械 设备	≥ 4600	≥ 1.2	≥ 7000	≤ 0.017		★按生 产产量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中型机械 设备							> 2000	≤ 22	800-2000	≤ 32	≤ 800	≤ 41
		小型机械 设备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小型器械 器材制品							> 120	≤ 1035	40-120	≤ 2070	≤ 40	≤ 3030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 800	≤ 59	200-800	≤ 177	≤ 200	≤ 310
	354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0.39	2000-40000	≤ 0.70	≤ 2000	≤ 1.37
	印刷、 制	大型机械 设备						★按生 产产量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 2000	≤ 30	800-2000	≤ 45	≤ 800	≤ 55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4700	≥1.2	≥7150	≤0.110	大型		中型		小型							
35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专用设备制造业	药、日化及日用品生产专用设备制造	中型机械设备	---	---	---	---	---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120						≤1400	40-120	≤2800	≤40	≤4100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800						≤32	200-800	≤97	≤200	≤169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50						≤65	10-50	≤115	≤10	≤140						
	355			≥4500	≥1.2	≥7000	≤0.025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40000	≤0.85	2000-40000					≤1.02	≤2000	≤1.28								
	纺织、服装和皮革加工专用设备制造	大型机械设备	---					---	---	---	---	★按生产产量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2000											≤29	800-2000	≤35	≤800	≤40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120											≤1345	40-120	≤2690	≤40	≤3935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800		≤77	200-800	≤230	≤200						≤403					
	356			≥4500	≥1.2	≥7000	≤0.11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50	≤155	10-50	≤270					≤10	≤335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4700	≥1.2	≥7150	≤0.110	大型		中型		小型			
35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专用设备制造业	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造	小类	---	---	---	---	---	>40000	≤0.37	2000-40000	≤0.93	≤2000	≤1.30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2000	≤17	800-2000	≤25	≤800	≤31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120	≤780	40-120	≤1560	≤40	≤2265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800	≤45	200-800	≤135	≤200	≤235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50	≤90	10-50	≤155	≤10	≤200								
	357	小类	---	---	---	---	---	---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40000	≤1.18	2000-40000	≤1.42	≤2000	≤1.53
									★按生产产值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农、林、牧、渔专用机械制造	小类	---	≥4500	≥1.2	≥6500	≤0.025	---	>2000	≤30	800-2000	≤45	≤800	≤55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120									≤1400	40-120	≤2800	≤40	≤4100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800	≤80	200-800	≤240	≤200	≤420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4700	≥ 1.2	≥ 7150	≤ 0.110	大型		中型		小型							
35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专用设备制造业		小型器械器材制品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 50	≤ 160	10-50	≤ 280	≤ 10	≤ 350					
		358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0.23	2000-40000	≤ 0.69	≤ 2000	≤ 1.27					
		医疗仪器设备器械制造	大型机械设备	≥ 5400	≥ 1.2	≥ 7000	≤ 0.076	★按生产产量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 2000	≤ 27	800-2000	≤ 30	≤ 800	≤ 33
			中型机械设备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 120	≤ 1360	40-120	≤ 1800	≤ 40	≤ 2230
			小型机械设备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 800	≤ 75	200-800	≤ 220	≤ 200	≤ 385
		小型器械器材制品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 50	≤ 145	10-50	≤ 260	≤ 10	≤ 320					
		359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0.48	2000-40000	≤ 0.91	≤ 2000	≤ 1.34					
		环保、邮政、社会	大型机械设备	≥ 4700	≥ 1.2	≥ 7000	≤ 0.022	★按生产产量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 2000	≤ 30.36	800-2000	≤ 45.54	≤ 800	≤ 55.66
			中型机械设备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百台/年)	(平方米/百台)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4700	>1.2	>7150	<0.110	大型		中型		小型		
35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120	≤1360	40-120	≤2575	≤40	≤3770
		小型机械设备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千台/年)	(平方米/千台)
		小型器械器材制品						>800	≤75	200-800	≤220	≤200	≤385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50	≤145	10-50	≤260	≤10	≤320

注：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三核”“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25 36 汽车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5250	≥ 1.0	≥ 10600	≤ 0.281	大型		中型		小型				
36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汽车制造业	361		≥ 5250	≥ 1.2	≥ 10000	≤ 0.281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1662500	≤ 0.36						166300-1662500	≤ 0.48	≤ 166300	≤ 0.72				
	汽车 整车 制造	3611 汽柴 油车整车 制造					★按生 产产量	(万辆/年)	(平方米/辆)	(万辆/年)	(平方米/辆)	(万辆/年)	(平方米/辆)	(万辆/年)	(平方米/辆)
		> 10						≤ 6	1-10	≤ 8	≤ 1	≤ 12			
		(万辆/年)						(平方米/辆)	(万辆/年)	(平方米/辆)	(万辆/年)	(平方米/辆)			
		> 10						≤ 2	1-10	≤ 3.30	≤ 1	≤ 4.45			
	362 汽车用发动 机制造		≥ 5250	≥ 1.0	≥ 10000	≤ 0.015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193900	≤ 0.13						19400-193900	≤ 0.39	≤ 19400	≤ 0.64				
	★按生 产产量	(万台/年)					(平方米/台)	(万台/年)	(平方米/台)	(万台/年)	(平方米/台)				
		> 10					≤ 0.25	1-10	≤ 0.75	≤ 1	≤ 1.25				
	363 改装汽车制 造		≥ 5250	≥ 1.1	≥ 10000	≤ 0.018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122000	≤ 1.23						24400-122000	≤ 1.64	≤ 24400	≤ 2.05				
	★按生 产产量	(辆/年)					(平方米/辆)	(辆/年)	(平方米/辆)	(辆/年)	(平方米/辆)				
		> 5000					≤ 30	1000-5000	≤ 40	≤ 1000	≤ 50				
	364 低速汽车制 造		≥ 5250	≥ 1.1	≥ 10000	≤ 0.035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5250	≥1.0	≥10600	≤0.281	大型		中型		小型		
36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汽车制造业	365 电车制造		≥5250	≥1.1	≥11000	≤0.045	按生产产量	>266700	≤0.33	133300-266700	≤0.43	≤133300	≤0.54
								(万辆/年)	(平方米/辆)	(万辆/年)	(平方米/辆)	(万辆/年)	(平方米/辆)
							★按生产产量	>4	≤2.20	2-4	≤2.86	≤2	≤3.63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按生产产值	>2033200	≤0.03	406600-2033200	≤0.07	≤406600	≤0.08
								(万辆/年)	(平方米/辆)	(万辆/年)	(平方米/辆)	(万辆/年)	(平方米/辆)
	366 汽车车身、挂车制造		≥5250	≥1.1	≥11000	≤0.180	按生产产量	>2064900	≤0.39	619500-2064900	≤0.58	≤619500	≤0.87
								(万辆/年)	(平方米/辆)	(万辆/年)	(平方米/辆)	(万辆/年)	(平方米/辆)
							★按生产产量	>10	≤8	3-10	≤12	≤3	≤18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367		≥5250	≥1.2	≥12000	≤0.040	按生产产量	>40000	≤0.38	2000-40000	≤0.49	≤2000	≤0.78
								(万支/年)	(平方米/万支)	(万支/年)	(平方米/万支)	(万支/年)	(平方米/万支)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汽车用减震器	≥5250	≥1.2	≥12000	≤0.040	★按生产产量	>500	≤700	100-500	≤900	≤100	≤1100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机动车尾气净化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5250	>1.0	>10600	<0.281	大型		中型		小型		
36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汽车座椅						>500	≤650	100-500	≤940	≤100	≤1250
		汽车车灯						>500	≤2000	150-500	≤2500	≤150	≤3000
								>500	≤1020	100-500	≤3666	≤100	≤4500

注：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三核”“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26 37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5000	> 0.8	> 7100	< 0.093	大型		中型		小型		
37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371		≥ 5250	≥ 1.0	≥ 7200	≤ 0.028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0.72	2000-40000	≤ 0.94	≤ 2000	≤ 1.32	
	铁路运输设备制造	3711 高铁列车组制造；3712 铁路机车车辆制造					(列/年)	(平方米/列)	(列/年)	(平方米/列)	(列/年)	(平方米/列)	
							> 200	≤ 20000	50-200	≤ 25000	≤ 50	≤ 30000	
		3713 窄轨机车车辆制造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 300	≤ 1078	100-300	≤ 1122	≤ 100	≤ 6700	
	3714 高铁设备、配件制造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 100	≤ 15000	30-100	≤ 20000	≤ 30	≤ 25000	
	3715 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3716 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配件制造；3719 其他铁路运输设备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 5	≤ 20000	1-5	≤ 28000	≤ 1	≤ 36000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 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 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 优先以产量衡量; 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 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 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5000	≥ 0.8	≥ 7100	≤ 0.093	大型		中型		小型		
37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造											
	372 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		≥ 5250	≥ 1.0	≥ 7200	≤ 0.046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 153200	(平方米/万元) ≤ 0.73	(万元/年) 51100-153200	(平方米/万元) ≤ 1.11	(万元/年) ≤ 51100	(平方米/万元) ≤ 1.39
							★按生产产量	(列/年) > 30	(平方米/列) ≤ 3750	(列/年) 10-30	(平方米/列) ≤ 5667	(列/年) ≤ 10	(平方米/列) ≤ 7110
	373 船舶及相关装置制造 3731 金属船舶制造; 3732 非金属船舶制造; 3733 娱乐船和运动船制造; 3734 船用配套设备制造; 3735 船舶改装; 3736 船舶拆除; 3737 海洋工程装备制		≥ 3000	≥ 0.8	≥ 6000	≤ 0.093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 592100	(平方米/万元) ≤ 1.27	(万元/年) 98700-592100	(平方米/万元) ≤ 1.77	(万元/年) ≤ 98700	(平方米/万元) ≤ 2.48
							★按生产产量	(万修正总吨/年)	(平方米/万修正总吨)	(万修正总吨/年)	(平方米/万修正总吨)	(万修正总吨/年)	(平方米/万修正总吨)
								> 30	≤ 25000	5-30	≤ 35000	≤ 5	≤ 45000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5000	> 0.8	> 7100	< 0.093	---	大型		中型		小型				
37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造；3739 航标器材及其他相关装置制造														
	374		≥ 5250	≥ 1.0	≥ 7200	≤ 0.075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0.87	2000-40000	≤ 1.13	≤ 2000	≤ 1.36			
	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	3741 飞机制造； 3742 航天器及运载火箭制造					★按生产产量	(架/年)	(平方米/架)	(架/年)	(平方米/架)	(架/年)	(平方米/架)	(架/年)	(平方米/架)	
								> 50	≤ 46153	30-50	≤ 75000	≤ 30	≤ 100000			
		3743 航天相关设备制造； 3744 航空相关设备制造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 500	≤ 1000	100-500	≤ 20000	≤ 100	≤ 26000			
	3749 其他航空航天器制造							(架/年)	(平方米/架)	(架/年)	(平方米/架)	(架/年)	(平方米/架)			
								> 1000	≤ 3	500-1000	≤ 20	≤ 500	≤ 500			
	375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 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 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 优先以产量衡量; 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 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 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5000	> 0.8	> 7100	< 0.093	大型		中型		小型		
37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 40000	≤ 0.61	2000-40000	≤ 0.74	≤ 2000	≤ 1.18
	摩托车制造	3751 摩托车整车制造					★按生产产量	(万辆/年)	(平方米/万辆)	(万辆/年)	(平方米/万辆)	(万辆/年)	(平方米/万辆)
		3752 摩托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 50	≤ 5600	5-50	≤ 6500	≤ 5	≤ 8500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 500	≤ 1100	100-500	≤ 1650	≤ 100	≤ 2500
	376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24800	≤ 0.77	14900-24800	≤ 1.01	≤ 14900	≤ 1.31
	自行车和残疾人座车制造	3761 自行车制造	≥ 5250	≥ 1.2	≥ 7200	≤ 0.075	★按生产产量	(万辆/年)	(平方米/万辆)	(万辆/年)	(平方米/万辆)	(万辆/年)	(平方米/万辆)
		3762 残疾人座车制造							> 150	≤ 2800	80-150	≤ 3700	≤ 80
								> 50	≤ 380	30-50	≤ 500	≤ 30	≤ 650
	377 助动车制造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21400	≤ 0.70	10700-21400	≤ 1.17	≤ 10700
								★按生产产量	(万辆/年)	(平方米/万辆)	(万辆/年)	(平方米/万辆)	(万辆/年)
							> 10		≤ 1500	5-10	≤ 2500	≤ 5	≤ 3000
378 非公路休闲		≥ 5250	≥ 1.2	≥ 7200	≤ 0.045	按生产	(万元/年)	(平方米/万	(万元/年)	(平方米/	(万元/年)	(平方米/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5000	≥ 0.8	≥ 7100	≤ 0.093	---	大型		中型		小型	
37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车及零配件制造		≥ 5250	≥ 1.2	≥ 7200	≤ 0.073	产值		元)		万元)		万元)
		> 40000					≤ 0.82	2000-40000	≤ 0.98	≤ 2000	≤ 1.18		
	★按生产产量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 50					≤ 4000	30-50	≤ 11000	≤ 30	≤ 1340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0.38	2000-40000	≤ 0.68	≤ 2000	≤ 1.36						
	★按生产产量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 50	≤ 800	30-50	≤ 2000	≤ 30	≤ 10000					

注：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三核”“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 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27 38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 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 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 行业, 优先以产量衡量; 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 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 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5250	> 1.2	> 10000	≤ 0.980	---	大型		中型		小型		
38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381		≥ 5600	≥ 1.2	≥ 10000	≤ 0.98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0.53						2000-40000	≤ 0.74	≤ 2000	≤ 0.96			
	电机制造	3811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按生产产量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 1000						≤ 150	500-1000	≤ 300	≤ 500	≤ 600		
		3812 电动机制造; 3813 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 3819 其他电机制造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 300						≤ 75	150-300	≤ 200	--	--		
	382		≥ 5100	≥ 1.2	≥ 10000	≤ 0.03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0.51						2000-40000	≤ 0.77	≤ 2000	≤ 0.99			
	输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3821 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					★按生产产量	(兆伏安/年)	(平方米/兆伏安)	(兆伏安/年)	(平方米/兆伏安)	(兆伏安/年)	(平方米/兆伏安)	
		> 10000						≤ 10	3000-10000	≤ 18	500-3000	≤ 25		
		3822 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 10000						≤ 0.63	1000-10000	≤ 2.50	≤ 1000	≤ 5		
3823 配电开关控制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 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 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 优先以产量衡量; 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 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 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5250	≥1.2	≥10000	≤0.980	大型		中型		小型				
38	中类	小类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设备制造	---	---	---	---	>8000	≤1.50	2000-8000	≤3	≤2000	≤6		
		3824 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50					≤220	30-50	≤264	≤30	≤286			
		3825 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					(兆瓦/年)	(平方米/兆瓦)	(兆瓦/年)	(平方米/兆瓦)	(兆瓦/年)	(平方米/兆瓦)		
		383	---	---	---	---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40000	≤0.61	2000-40000	≤0.92	≤2000	≤0.97	
	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制造	3831 电线、电缆制造	≥5100	≥1.2	≥10000	≤0.052	★按生产产量	(万千米/年)	(平方米/万千米)	(万千米/年)	(平方米/万千米)	(万千米/年)	(平方米/万千米)	
								>80	≤500	30-80	≤1667	≤30	≤2500	
								3832 光纤制造	(万芯千米/年)	(平方米/万芯千米)	(万芯千米/年)	(平方米/万芯千米)	(万芯千米/年)	(平方米/万芯千米)
								>8000	≤31	2000-8000	≤50	≤2000	≤68	
								3833 光缆制造	(万芯千米/年)	(平方米/万芯千米)	(万芯千米/年)	(平方米/万芯千米)	(万芯千米/年)	(平方米/万芯千米)
								>500	≤56	100-500	≤100	≤100	≤155	
	3834 绝缘制品制造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 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 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 优先以产量衡量; 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 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 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5250	> 1.2	> 10000	< 0.980	大型		中型		小型			
38	中类	小类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3839 其他电工器材制造					> 50	≤ 155	30-50	≤ 320	≤ 30	≤ 335	
	384 电池制造	3841 锂离子电池制造; 3842 镍氢电池制造; 3843 铅蓄电池制造; 3844 锌锰电池制造; 3849 其他电池制造	≥ 5100	≥ 1.2	≥ 10000	≤ 0.19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2051300	≤ 0.19	512800-2051300	≤ 0.24	≤ 512800	≤ 0.64
							★按生产产量	(吉瓦时/年)	(平方米/吉瓦时)	(吉瓦时/年)	(平方米/吉瓦时)	(吉瓦时/年)	(平方米/吉瓦时)
								> 20	≤ 20000	5-20	≤ 25000	≤ 5	≤ 66000
	385		≥ 5100	≥ 1.2	≥ 1000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185600	≤ 0.31	55700-185600	≤ 0.45	≤ 55700	≤ 1.08
	家用电力器具制造	3851 家用制冷电器具制造; 3852 家用空气调节器制造; 3853 家用通风电器具制造; 3854 家用厨房电器具制造	≥ 5100	≥ 1.2	≥ 10000	≤ 0.445	★按生产产量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 20	≤ 550	5-20	≤ 2100	≤ 5	≤ 4200
								> 10	≤ 583	3-10	≤ 844	≤ 3	≤ 2000
								> 100	≤ 350	10-100	≤ 600	≤ 10	≤ 810
							> 150	≤ 340	50-150	≤ 400	≤ 50	≤ 800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 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 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 优先以产量衡量; 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 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 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5250	> 1.2	> 10000	< 0.980	大型		中型		小型			
38	中类	小类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3855 家用清洁卫生电器具制造; 3856 家用美容、保健护理电器具制造; 3857 家用电力器具专用配件制造; 3859 其他家用电力器具制造					> 50	≤ 132	10-50	≤ 165	≤ 10	≤ 220	
	386 非电力家用器具制造	3861 燃气及类似能源家用器具制造; 3862 太阳能器具制造; 3869 其他非电力家用器具制造	≥ 5600	≥ 1.2	≥ 10000	≤ 0.048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30700	≤ 0.41	10200-30700	≤ 0.84	≤ 10200	≤ 1.05
							★按生产产量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 30	≤ 419	10-30	≤ 856	≤ 10	≤ 1070
	387		≥ 5100	≥ 1.2	≥ 10000	≤ 0.035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 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 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 优先以产量衡量; 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 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 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5250	≥ 1.2	≥ 10000	≤ 0.980	大型		中型		小型						
38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照明器具制造	3871 电光源制造	—	—	—	—	★按生产产量	> 14600	≤ 0.55	2900-14600	≤ 0.87	≤ 2900	≤ 0.99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 50000						≤ 11	10000-50000	≤ 27	≤ 10000	≤ 167					
		(万支/年)						(平方米/万支)	(万支/年)	(平方米/万支)	(万支/年)	(平方米/万支)					
	3872 照明灯具制造; 3873 舞台及场地用灯制造; 3874 智能照明器具制造; 3879 灯用电器附件及其他照明器具制造	> 500					≤ 16	100-500	≤ 25.40	≤ 100	≤ 29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389 其他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	3891 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 3899 其他未列明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					≥ 5100	≥ 1.2	≥ 10000	≤ 0.02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193000	≤ 0.57	19500-193000	≤ 0.68	≤ 19500	≤ 0.79
		★按生产产量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 1000	≤ 110	100-1000	≤ 132	≤ 100	≤ 154

注: 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 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 “三核” “四极” 的修正系数分别为 1.2、1.1, “三核四极” 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28 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 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 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 优先以产量衡量; 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 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 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7350	≥ 1.2	≥ 10350	≤ 0.220	大型		中型		小型													
39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1		≥ 6500	≥ 1.2	≥ 10000	≤ 0.019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0.57	2000-40000	≤ 0.86	≤ 2000	≤ 0.95											
	计算机制造	3911 计算机整机制造									★按生产产量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 150	≤ 660	50-150	≤ 3750	≤ 50	≤ 4000							
		3912 计算机零部件制造; 3913 计算机外围设备制造; 3914 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制造; 3915 信息安全设备制造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 30	≤ 359	10-30	≤ 500	≤ 10	≤ 1540	
		3919 其他计算机制造																						(万台/年)
							> 100	≤ 440	50-100	≤ 550	≤ 50	≤ 770												
	392 通信设备						3921 通信系统设备制造; 3922	≥ 6100	≥ 1.2	≥ 10000	≤ 0.031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1672400	≤ 0.11	501700-1672400	≤ 0.12	≤ 501700	≤ 0.26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7350	≥ 1.2	≥ 10350	≤ 0.220	大型		中型		小型							
39	中类	小类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制造	通信终端设备制造				★按生产产量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 1000	≤ 187	300-1000	≤ 209	≤ 300	≤ 442					
	393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0.30	2000-40000	≤ 0.48	≤ 2000	≤ 0.87				
	广播电视设备制造	3931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及发射设备制造; 3932 广播电视接收设备制造; 3933 广播电视专用配件制造		≥ 6000	≥ 1.2	≥ 11000	★按生产产量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 100	≤ 205	50-100	≤ 320	≤ 50	≤ 550
		3934 专业音响设备制造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 300	≤ 58.50	100-300	≤ 65	≤ 100	≤ 71.50
	3939 应用电视设备及其他广播电视设备制造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 100	≤ 132	50-100	≤ 264	≤ 50	≤ 330				
394 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		≥ 6000	≥ 1.2	≥ 10000	≤ 0.053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7350	> 1.2	> 10350	< 0.220	大型		中型		小型			
39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计算机、 通信和其他 电子设备制造业								> 93100	≤ 1.02	1900-93100	≤ 1.10	≤ 1900	≤ 1.18	
							★按生产产量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 500	≤ 190	10-500	≤ 205	≤ 10	≤ 220	
	395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0.28	2000-40000	≤ 0.45	≤ 2000	≤ 0.86	
	非专业视听设备制造	3951 电视机制造	≥ 6800	≥ 1.2	≥ 10000	≤ 0.031	★按生产产量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 500	≤ 255	200-500	≤ 297	≤ 200	≤ 494
		3952 音响设备制造； 3953 影视录放设备制造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 300	≤ 38.50	20-300	≤ 223	≤ 20	≤ 541	
	396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0.22	2000-40000	≤ 0.46	≤ 2000	≤ 0.92	
	智能消费设备制造	3961 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	≥ 9600	≥ 1.2	≥ 10000	≤ 0.034	★按生产产量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 100		≤ 100	40-100	≤ 200	≤ 40	≤ 300		
3962 智能车载设备制造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 100	≤ 2000	10-100	≤ 3500	≤ 10	≤ 5000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7350	> 1.2	> 10350	< 0.220	大型		中型		小型				
39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3963 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	≥ 9000	1.2	≥ 11000	≤ 0.048	---	(万架/年)	(平方米/架)	(万架/年)	(平方米/架)	(万架/年)	(平方米/架)		
		> 10						≤ 1	0.5-10	≤ 12	≤ 0.5	≤ 25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3964 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	> 10000						≤ 2	1000-10000	≤ 4	≤ 1000	≤ 6			
	3969 其他智能消费设备制造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 10000	≤ 0.30						5000-10000	≤ 0.60	≤ 5000	≤ 1				
	397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0.08	2000-40000	≤ 0.10	≤ 2000	≤ 0.66
	电子器件制造	3971 电子真空器件制造							★按生产产量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 1000	≤ 308	200-1000	≤ 352	≤ 200	≤ 396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 10000								≤ 0.28	5000-10000	≤ 0.35	≤ 5000	≤ 2.30	
		3972 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								(万块/年)	(平方米/万块)	(万块/年)	(平方米/万块)	(万块/年)	(平方米/万块)
	3973 集成电路制造； 3974 显示器件制造； 3975 半导体照明器件制造； 3976 光电子器件制	> 5000						≤ 15	3000-5000	≤ 22	≤ 3000	≤ 30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7350	≥ 1.2	≥ 10350	≤ 0.220	大型		中型		小型			
39	中类	小类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造；3979 其他电子器件制造											
		398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 40000	(平方米/万元) ≤ 0.25	(万元/年) 2000-40000	(平方米/万元) ≤ 0.53	(万元/年) ≤ 2000	(平方米/万元) ≤ 0.85	
		3981 电阻电容电感元件制造；3982 电子电路制造；3983 敏感元件及传感器制造	≥ 9400	≥ 1.2	≥ 10500	≤ 0.220	★按生产 产量	(万块/年) > 100000	(平方米/万块) ≤ 12.50	(万块/年) 50000-100000	(平方米/万块) ≤ 18.90	(万块/年) ≤ 50000	(平方米/万块) ≤ 22.40
		3984 电声器件及零件制造；3989 其他电子元件制造						(万件/年) > 10000	(平方米/万件) ≤ 5	(万件/年) 1000-10000	(平方米/万件) ≤ 10	(万件/年) ≤ 1000	(平方米/万件) ≤ 15
		3985 电子专用材料制造；						(万吨/年) > 10	(平方米/吨) ≤ 5	(万吨/年) 5-10	(平方米/吨) ≤ 6.50	(万吨/年) ≤ 5	(平方米/吨) ≤ 8.50
		399 其他电子设备制造	≥ 6400	≥ 1.2	≥ 10500	≤ 0.160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 260000	(平方米/万元) ≤ 0.25	(万元/年) 19400-260000	(平方米/万元) ≤ 0.40	(万元/年) ≤ 19400	(平方米/万元) ≤ 0.72
							★按生产 产量	(万件/年) > 1000	(平方米/万件) ≤ 65	(万件/年) 100-1000	(平方米/万件) ≤ 95	(万件/年) ≤ 100	(平方米/万件) ≤ 140

注：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三核”“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 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29 40 仪器仪表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5750	≥ 1.2	≥ 10200	≤ 3.250	大型		中型		小型											
40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仪器仪表制造业	401		≥ 5400	≥ 1.2	≥ 12000	≤ 0.017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23500	≤ 0.80	7000-23500	≤ 0.87	≤ 7000	≤ 0.94									
	通用 仪器仪表 制造	4011 工业 自动控制系统 装置制造									★按生 产产量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万套/年)	(平方米/万套)					
												> 10	≤ 1870	3-10	≤ 2035	≤ 3	≤ 2200					
		4012 电工 仪器仪表制造；4013 绘 图、计算及 测量仪器制 造；4014 实 验分析仪器 制造；4015 试验机制 造；4016 供 应用器仪 表制造； 4019 其他 通用仪器制 造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万件/年)	(平方米/万件)	
																> 20	≤ 1650	10-20	≤ 1815	≤ 10	≤ 1980	
	402 专用仪器仪表 制造						≥ 5100	≥ 1.2	≥ 13500	≤ 0.023	按生产 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116100	≤ 0.17	46400-116100	≤ 0.27	≤ 46400	≤ 0.49					
															★按生 产产量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5750	> 1.2	> 10200	< 3.250	大型		中型		小型			
40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仪器 仪表 制造业								> 150	≤ 130	60-150	≤ 208	≤ 60	≤ 380	
	403 钟表与计时仪器制造	≥ 6500	≥ 1.2	≥ 6800	≤ 0.03	按生产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按生产	> 167900	≤ 0.14	67200-167900	≤ 0.36	≤ 67200	≤ 0.54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平方米/万只)	
							> 500	≤ 46	200-500	≤ 120	≤ 200	≤ 180		
	404 光学仪器及眼镜制造	≥ 6500	≥ 1.2	≥ 12500	≤ 3.250	按生产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按生产	> 66500	≤ 0.13	33300-66500	≤ 0.20	≤ 33300	≤ 0.42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平方米/万台)	(平方米/万台)
							> 100	≤ 84	50-100	≤ 132	≤ 50	≤ 280		
	405 衡器制造	≥ 5800	≥ 1.2	≥ 9500	≤ 0.026	按生产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按生产	> 7600	≤ 0.53	760-7600	≤ 0.79	≤ 760	≤ 1.05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平方米/台)	(平方米/台)
							> 10000	≤ 0.40	1000-10000	≤ 0.60	≤ 1000	≤ 0.80		
	409 其他仪器仪表制造业	≥ 5100	≥ 1.2	≥ 6800	≤ 0.139	按生产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按生产	> 38100	≤ 0.63	19000-38100	≤ 0.69	≤ 19000	≤ 0.87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平方米/万台)	(平方米/万台)
						> 200	≤ 120	100-200	≤ 132	≤ 100	≤ 165			

注：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三核”“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30 41 其他制造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 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 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 优先以产量衡量; 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 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 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4800	> 0.8	> 6300	< 0.122	大型		中型		小型		
41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其他制造业	411 日用杂品制造	4111 鬃毛加工、制刷及清扫工具制造; 4119 其他日用杂品制造	≥ 5600	≥ 1.2	≥ 6300	≤ 0.122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7500	≤ 1.15	3700-7500	≤ 1.18	≤ 3700	≤ 1.81
							★按生产产量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万只/年)	(平方米/万只)
								> 1000	≤ 8.58	500-1000	≤ 10.45	≤ 500	≤ 13.53
	412 核辐射加工		≥ 4500	≥ 0.8	≥ 6300	≤ 0.051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1.20	2000-40000	≤ 1.32	≤ 2000	≤ 1.45
							★按生产产量	(万套/年)	(平方米/套)	(万套/年)	(平方米/套)	(万套/年)	(平方米/套)
								> 2	≤ 2.64	0.5-2	≤ 3.96	≤ 0.5	≤ 5.28
	419 其他未列明制造业		≥ 4300	≥ 1.2	≥ 6300	≤ 0.06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4600	≤ 1.01	14900-44600	≤ 1.35	≤ 14900	≤ 1.68
							★按生产产量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万台/年)	(平方米/万台)
								> 1500	≤ 30	500-1500	≤ 40	≤ 500	≤ 50

注: 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 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 “三核” “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 1.2、1.1, “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31 4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2700	≥ 0.8	≥ 4950	≤ 0.249	大型		中型		小型		
42	中类	—	—	—	—	—	—	—	—	—	—	
						按生产 产值	按生产 产值	按生产 产值	按生产 产值	按生产 产值	按生产 产值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	421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 3700	≥ 1.2	≥ 8400	≤ 0.078	—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 150000	≤ 0.17	45000-150000	≤ 0.44	≤ 45000	≤ 1.16
						★按生产 产量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	> 10	≤ 0.26	3-10	≤ 0.66	≤ 3	≤ 1.74
	422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 2970	≥ 0.8	≥ 1500	≤ 0.249	—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 83300	≤ 0.36	33300-83300	≤ 0.66	≤ 33300	≤ 3.60
						★按生产 产量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万吨/年)	(平方米/吨)
						—	> 50	≤ 0.06	20-50	≤ 0.11	≤ 20	≤ 0.60

注：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三核”“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 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表 3-32 43 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3900	≥ 1.2	≥ 6850	≤ 0.350	大型		中型		小型		
43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	431 金属制品修理		≥ 3900	≥ 1.2	≥ 7000	≤ 0.043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12700	≤ 0.39	1300-12700	≤ 0.63	≤ 1300	≤ 0.94
							按生产产量	(万台次/年)	(平方米/万台次)	(万台次/年)	(平方米/万台次)	(万台次/年)	(平方米/万台次)
								> 10	≤ 500	1-10	≤ 800	≤ 1	≤ 1200
	432 通用设备修理		≥ 3900	≥ 1.2	≥ 7000	≤ 0.035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1200	≤ 0.91	700-1200	≤ 1.07	≤ 700	≤ 1.40
							按生产产量	(件/年)	(平方米/件)	(件/年)	(平方米/件)	(件/年)	(平方米/件)
								> 500	≤ 2.20	300-500	≤ 2.60	≤ 300	≤ 3.40
	433 专用设备修理		≥ 3900	≥ 1.2	≥ 7000	≤ 0.35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1200	≤ 1.50	500-1200	≤ 3	≤ 500	≤ 4.50
							按生产产量	(件/年)	(平方米/件)	(件/年)	(平方米/件)	(件/年)	(平方米/件)
								> 500	≤ 3.50	200-500	≤ 7.30	≤ 200	≤ 13.30
434		≥ 3900	≥ 1.2	≥ 7000	≤ 0.050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40000	≤ 0.38	2000-40000	≤ 0.68	≤ 2000	≤ 1.22	
						按生产产量	(万辆/年)	(平方米/辆)	(万辆/年)	(平方米/辆)	(万辆/年)	(平方米/辆)	
铁路、船舶、	4341 铁路运输设备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注：产量、产值为二选一指标，对于产品类型单一的行业，优先以产量衡量；对于产品类型较复杂的行业，优先以产值衡量。★为建议优先使用。如无法匹配的，可参考同类型企业案例。)							
大类控制值			≥ 3900	> 1.2	> 6850	< 0.350	大型		中型		小型			
43	中类	小类	—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金属制品、机械和设备修理业	航空 航空等运输设备修理	修理	—	—	—	—	—	> 1	≤ 18	0.1-1	≤ 25	≤ 0.1	≤ 130	
		4342 船舶修理						(艘/年)	(平方米/艘)	(艘/年)	(平方米/艘)	(艘/年)	(平方米/艘)	
								> 300	≤ 450	100-300	≤ 750	≤ 100	≤ 1200	
		4343 航空航天器修理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 100	≤ 403	30-100	≤ 745	≤ 30	≤ 1335	
		4349 其他运输设备修理						(台或辆/年)	(平方米/台或辆)	(台或辆/年)	(平方米/台或辆)	(台或辆/年)	(平方米/台或辆)	
	> 10000		≤ 5	3000-10000	≤ 10	≤ 3000	≤ 20							
	435 电气设备修理	—	—	≥ 3900	≥ 1.2	≥ 6500	≤ 0.031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24300	≤ 0.25	7300-24300	≤ 0.49	≤ 7300	≤ 1.44	
								按生产产量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 10000	≤ 0.60	3000-10000	≤ 1.20	≤ 3000	≤ 3.50								
	436 仪器仪表修理	—	—	≥ 3900	≥ 1.2	≥ 6500	≤ 0.031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6000	≤ 0.36	1800-6000	≤ 0.59	≤ 1800	≤ 1.19	
								按生产产量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台/年)	(平方米/台)
	> 10000	≤ 0.20	3000-10000	≤ 0.40	≤ 3000	≤ 0.80								
439 其他机械和设备修理业	—	—	≥ 3900	≥ 1.2	≥ 6700	≤ 0.031	★按生产产值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万元/年)	(平方米/万元)	
							> 2300	≤ 0.53	700-2300	≤ 0.87	≤ 700	≤ 1.40		
							按生产	(台次/年)	(平方米/台次)	(台次/年)	(平方米/台次)	(台次/年)	(平方米/台次)	

广州市产业用地指南（2026年版）——工业用地指南

代码/名称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容积率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产值能耗 (吨标煤/万元)	用地规模					
							大型		中型		小型	
大类控制值			≥ 3900	≥ 1.2	≥ 6850	≤ 0.350						
43	中类	小类	—	—	—	—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值/产量	用地规模
						产量		台次)		台次)		台次)
							> 10000	≤ 0.12	3000-10000	≤ 0.25	≤ 3000	≤ 0.50

注：针对工业、服务业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的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以本指南制定的控制指标值为基准值，“三核”“四极”的修正系数分别为 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第四部分 服务业用地指南

一、基本规定

（一）（适用范围）本指南针对独立用地的科技服务、专业服务、现代商贸、物流与供应链、会展、文化创意、旅游休闲、软件和互联网、总部经济、新型研发机构共十类服务业项目，分别制定土地使用标准。

（二）（用地控制指标）服务业用地的控制指标由容积率、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用地规模共四项指标构成。原则上本指南设置的容积率、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指标值为下限值，用地规模指标值为上限值，在已编制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的地区，容积率按批准的规划执行。

备注：

1. **投资强度：**项目用地范围内单位面积固定资产投资额。

计算公式：投资强度=固定资产投资总额÷总用地面积

其中，固定资产投资总额包括建筑安装工程、设备工器具购置以及固定资产建造和购置过程中发生的其他费用（包括建设用地费、监理费、研究实验费、招投标费、勘察设计费、设备检验费等）。

2. **容积率：**项目用地范围内计容建筑面积与项目可建设用地面积的比值。

计算公式：容积率=计容建筑面积÷可建设用地面积

其中，项目计容建筑面积按照《广州市建筑工程容积率计算办法》（穗规划资源规字〔2023〕8号）的规则计算。具体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层高标准如下：

序号	建筑类别		基准值	按该层水平投影面积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按该层水平投影面积的2倍折算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按该层水平投影面积的3倍折算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1	住宅建筑	套内建筑面积不超过144㎡的住宅	3.6m	H ≤ 3.6m	3.6m < H ≤ 5.8m	5.8m < H ≤ 8.0m
		套内建筑面积超过144㎡的住宅（除客厅、起居室挑空部分外）				
2	办公建筑	地上办公用房	4.5m	H ≤ 4.5m	4.5m < H ≤ 6.7m	6.7m < H ≤ 8.9m
		地下办公用房	5.9m	H ≤ 5.9m	5.9m < H ≤ 8.1m	8.1m < H ≤ 10.3m
3	普通商业	第6层及以下（含地下层）	5.0m	H ≤ 5.0m	5.0m < H ≤ 7.2m	7.2m < H ≤ 9.4m
		第7层及以上	4.5m	H ≤ 4.5m	4.5m < H ≤ 6.7m	6.7m < H ≤ 8.9m
	集中大型商业	首层至第6层	6.7m	H ≤ 6.7m	6.7m < H ≤ 8.9m	8.9m < H ≤ 11.1m
		第7层及以上	4.5m	H ≤ 4.5m	4.5m < H ≤ 6.7m	6.7m < H ≤ 8.9m

序号	建筑类别		基准值	按该层水平投影面积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按该层水平投影面积的2倍折算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按该层水平投影面积的3倍折算计算容积率建筑面积	
	酒店、旅业客房		4.5m	$H \leq 4.5m$	$4.5m < H \leq 6.7m$	$6.7m < H \leq 8.9m$	
4	工业建筑	单层厂房	8m	$H \leq 8m$	$8m < H \leq 10.2m$	$10.2m < H \leq 12.4m$	
		非单层厂房	首层至第3层	8m	$H \leq 8m$	$8m < H \leq 10.2m$	$10.2m < H \leq 12.4m$
			第4至6层	6m	$H \leq 6m$	$6m < H \leq 8.2m$	$8.2m < H \leq 10.4m$
			第7层及以上	4.5m	$H \leq 4.5m$	$4.5m < H \leq 6.7m$	$6.7m < H \leq 8.9m$
		创新型产业建筑	首层	6m	$H \leq 6m$	$6m < H \leq 8.2m$	$8.2m < H \leq 10.4m$
			第2层及以上	4.5m	$H \leq 4.5m$	$4.5m < H \leq 6.7m$	$6.7m < H \leq 8.9m$
5	仓储、物流建筑	单层仓库、盘道式仓库、盘道式物流建筑	12m	$H \leq 12m$	$12m < H \leq 14.2m$	$14.2m < H \leq 16.4m$	
		除上述情形外的仓储、物流建筑	首层、第2层	12m	$H \leq 12m$	$12m < H \leq 14.2m$	$14.2m < H \leq 16.4m$
			第3至6层	6.6m	$H \leq 6.6m$	$6.6m < H \leq 8.8m$	$8.8m < H \leq 11m$
			第7层及以上	5.4m	$H \leq 5.4m$	$5.4m < H \leq 7.6m$	$7.6m < H \leq 9.8m$

备注：H为建筑层高。

3. 土地产出率：项目用地范围内单位土地面积上的营业收入。反映单位土地上项目的产出情况，是衡量土地利用效率、投资效益的重要指标。

计算公式：土地产出率=项目营业收入÷项目总用地面积

4. 用地规模：指根据项目的类型和规模，给各类项目安排单位规模的合理用地规模，包含生产、生活、行政办公、露天堆场和绿化等用地。

二、用地指南

表 4-1 科技服务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容积率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用地规模（按建设规模分）					
			大型		中型		小型	
			建设规模 (人)	单位用地 面积(平 方米/人)	建设规模 (人)	单位用地 面积(平 方米/人)	建设规模 (人)	单位用地 面积(平 方米/人)
≥ 3.0	≥ 14000	≥ 12000	> 1000	20-55	400-1000	30-70	≤ 400	40-75

表 4-2 专业服务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容积率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用地规模（按建设规模分）					
			大型		中型		小型	
			建设规模 (人)	单位用地 面积(平 方米/人)	建设规模 (人)	单位用地 面积(平 方米/人)	建设规模 (人)	单位用地 面积(平 方米/人)
≥ 2.2	≥ 12000	≥ 11000	> 1000	20-45	400-1000	30-70	≤ 400	40-75

表 4-3-1 现代商贸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商业网点）

名称	容积率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用地规模（平方米）			
			小型	中型	大型	特大型
大型零售商业网点	≥ 2.5	≥ 8800	5000-60000			
农产品批发市场	≥ 0.7	≥ 600	16000-67100	47000-217100	152000-644300	/
			17000-70000	49000-228600	160000-677100	/
纺织服装批发市场	≥ 1.6	≥ 3000	2000-20000			
建材及化工批发市场	≥ 1.0	/				
机械设备五金及电子产品批发市场	≥ 1.8	≥ 2000				
肉菜农贸市场	≥ 1.0	/	< 1000	1000-5000	5000-20000	≥ 20000

注：①大型零售商业网点，指营业面积在 5000 平方米以上的百货店、大型超市、仓储会员店、专业店和购物中心等零售实体店铺。

②农产品批发市场根据年经营量（万吨）确定等级，年经营量 100-300 万吨为大型，30-100 万吨为中型，10-30 万吨为小型，不同级别的年经营量含下限值，不含上限值。

表 4-3-2 现代商贸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电子商务产业基地）

名称	用地规模
电子商务产业园	建筑面积宜在 20000 平方米，或占地面积 8000 平方米以上，服务设施建筑面积占比不宜低于 8%
楼宇型电子商务产业基地	营业面积宜在 8000 平方米以上，服务设施建筑面积占比不宜低于 4%
电子商务特色小镇（街、区）	办公面积应超过其商业建筑面积的 25%

表 4-3-3 现代商贸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再生资源分拣中心）

名称	分类/分级	厂区面积（平方米）	年分拣能力（吨）
专业型分拣中心	废钢铁	/	≥ 80000
	废有色金属	/	≥ 10000
	废纸	/	≥ 60000
	废塑料	/	≥ 10000
	废橡胶	/	≥ 10000
	废玻璃	/	≥ 20000
	废旧纺织品	/	≥ 20000
	废弃大件家具	/	≥ 5000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	≥ 50000 台(套)
综合性分拣中心	大型	≥ 40000	≥ 300000
	中型	20000-40000	150000-300000
	小型	<20000	<150000
	低值可回收物分拣中心	≥ 3000	≥ 30000

注：原则上，综合型分拣中心厂区面积 ≥ 3000 平方米，年分拣能力 ≥ 30000 吨。

表 4-4-1 物流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物流枢纽与物流园区）

类型		物流强度 (万吨/平方 千米·年)	投资强度 (元/平方 米)	容积率	用地规模 (平方米)	物流运营 用地占总 用地面积 比例	办公、生活 服务设施 占总用地 面积比例	
货运服务 型	陆港型	≥ 500	≥ 2250	≥ 0.6	≥ 500000	> 50%	≤ 10%	
	港口型	≥ 4000	≥ 3000					
	空港型	≥ 100	≥ 1500					
生产服务型		≥ 500	≥ 2250	≥ 0.6				≤ 10%
商贸服务型		≥ 400	≥ 2250	≥ 0.8				≤ 15%
口岸服务型		≥ 500	≥ 2250	≥ 0.8				≤ 10%
综合服务型		≥ 500	≥ 3000	≥ 0.8		≤ 15%		

注：①《广州市交通物流融合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提出打造“5+10+N”交通物流枢纽空间布局，重点依托白云国际机场、南沙港区、铁路枢纽等布局 5 个特大型物流枢纽，依托重点产业区、珠江航道、铁路货站、高速公路建设 10 个大型物流枢纽，基于制造业、商贸业等园区规划 N 个物流骨干节点，并结合商业商贸集聚区、居民社区、学校等人口密集区，因地制宜设置城市配送点，形成多层次、立体化、广覆盖的现代流通设施体系。本指南物流用地项目（物流枢纽与物流园区类）主要是针对物流枢纽与 N 个物流骨干节点层级设置用地标准。

②本表物流枢纽不含机场、港口、铁路等交通枢纽设施用地以及非物流产业项目用地。

③物流强度指物流园区一个年度内以万吨为统计单位的货物吞吐量与园区总用地面积的比值，单位为万吨/平方千米·年。

④物流运营用地指物流园区内除了生活配套和商务配套用地外的物流设施和物流作业用地面积，包括码头、铁路装卸线、道路、仓库、堆场、雨棚、流通加工场所、货车停车场、装卸搬运场地、信息服务用地等。

表 4-4-2 物流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仓储与物流）

类型	容积率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用地规模			
				分级	日流通量(吨/天)	单位用地面积 (平方米/吨)	
通用型	通用普通仓储类	≥ 0.8	≥ 2000	≥ 1600	大型	> 5000	19
					中型	3000-5000	19-28
						1000-3000	28-35
	小型	≤ 1000	35-41				
	立体仓储类	≥ 0.9	≥ 3100	≥ 1900	大型	> 5000	19
					中型	3000-5000	19-28
						1000-3000	28-35
	小型	≤ 1000	35-41				
	农副产品类	≥ 0.6	≥ 2100	≥ 800	大型	> 5000	21
					中型	3000-5000	21-31
						1000-3000	31-40
	小型	≤ 1000	40-45				
城市配送类	≥ 0.6	≥ 2100	≥ 2700	大型	> 5000	18	
				中型	3000-5000	18-26	
					1000-3000	26-34	
小型	≤ 1000	34-41					
专业型	保税监管类	≥ 0.9	≥ 2000	≥ 900	大型	> 5000	20
					中型	3000-5000	20-29
						1000-3000	29-37
	小型	≤ 1000	37-42				
	保温冷藏类	≥ 0.8	≥ 3200	≥ 1300	大型	> 5000	19
					中型	3000-5000	19-28
						1000-3000	28-35
小型	≤ 1000	35-41					
冷冻类	≥ 0.8	≥ 3200	≥ 1300	大型	> 5000	19	

类型	容积率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用地规模						
				分级	日流通量(吨/天)	单位用地面积 (平方米/吨)				
化学危险品类	≥ 0.6	≥ 2000	≥ 1600	中型	3000-5000	19-28				
					1000-3000	28-35				
				小型	≤ 1000	35-41				
				大型	> 5000	20				
				中型	3000-5000	20-28				
					1000-3000	28-35				
				小型	≤ 1000	35-53				
				堆场类	≥ 0.3	≥ 720	≥ 1000	大型	> 5000	19
								中型	3000-5000	19-28
1000-3000	28-35									
小型	≤ 1000	35-41								
其他	≥ 0.8	≥ 2500	≥ 90000	大型	平均 sku 数量(个)7000-8000	500-100 平方米				
				中型	平均 sku 数量(个)5000-7000	250-500 平方米				
				小型	平均 sku 数量(个)800-5000	100-250 平方米				

注：①《广州市交通物流融合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提出打造“5+10+N”交通物流枢纽空间布局，重点依托白云国际机场、南沙港区、铁路枢纽等布局5个特大型物流枢纽，依托重点产业区、珠江航道、铁路货站、高速公路建设10个大型物流枢纽，基于制造业、商贸业等园区规划N个物流骨干节点，并结合商业商贸集聚区、居民社区、学校等人口密集区，因地制宜设置城市配送点，形成多层次、立体化、广覆盖的现代流通设施体系。本指南物流用地项目（物流枢纽与物流园区类）主要是针对物流枢纽与N个物流骨干节点层级设置用地标准。

②仓储与物流项目指物流中心、分拨中心、配送中心、货物中转站等单个物流项目。

③单位用地面积=总用地面积/日流通量。

④SKU（即 Stock Keeping Unit，库存量单位），即库存进出计量的基本单元，可以件、盒、托盘等单位。SKU是大型配送中心物流管理的必要方法，被引申为产品统一编号的简称，每种产品均对应唯一的SKU号。

表 4-5 会展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容积率	投资强度（元/平方米）	土地产出率（元/平方米）	用地规模（平方米/人）
≥ 2.4	≥ 13500	≥ 7000	0.8-1.3

表 4-6 文化创意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容积率	投资强度（元/平方米）	土地产出率（元/平方米）
≥ 1.7	≥ 7000	≥ 12000

注：文化创意业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的行业对照详见《文化及相关产业分类（2018）》文化及相关产业的产业类别划分。

表 4-7-1 旅游休闲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旅游服务设施）

名称	规模/等级	对应旅游景区等级	服务游客量（万人）	建筑面积（平方米）	服务配套设施面积（平方米）	用地规模（平方米）
旅游集散（游客服务）中心项目	大型游客中心	5A	≥ 60	> 150	/	/
	中型游客中心	3A/4A	30-60	≥ 100	/	/
	小型游客中心	A/2A	< 30	≥ 60	/	/
景区外旅游服务中心（驿站）	大型服务中心	/	≥ 10	≥ 800	≥ 560	1500-3000
	中型服务中心	/	≥ 8	≥ 400	≥ 280	800-1500
	小型服务中心	/	≥ 5	≥ 100	≥ 70	≤ 300
旅游厕所	I类	/	≥ 12	≥ 80	/	120-180
	II类	/	≥ 9	≥ 60	/	80-120

表 4-7-2 旅游休闲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主题公园）

类型	总投资（亿元）	用地规模（平方米）
中小型	2-15	133333-400000
大型	15-50	400000-1333333
特大型	≥ 50	≥ 1333333

注：①中小型和大型对应的总投资和用地规模均含下限值，不含上限值；

②“特大型”主题公园用地规模需结合节地评价论证结果确定。

表 4-7-3 旅游休闲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餐饮业、酒店旅馆业）

名称	容积率	投资强度（元/平方米）	土地产出率（元/平方米）	用地规模（平方米）
餐饮业	≥ 1.3	≥ 8000	≥ 5000	400-8000
酒店旅馆业	≥ 1.8	≥ 8000	≥ 8000	300-30000

表 4-8 软件和互联网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容积率	投资强度（元/平方米）	土地产出率（元/平方米）	用地规模（按建设规模分）					
			大型		中型		小型	
			建设规模（人）	单位用地面积（平方米/人）	建设规模（人）	单位用地面积（平方米/人）	建设规模（人）	单位用地面积（平方米/人）
≥ 4.3	≥ 18000	≥ 12750	> 1000	20-55	400-1000	30-70	≤ 400	40-75

表 4-9 总部经济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容积率	投资强度(元/平方米)	土地产出率(元/平方米)	用地规模(按建设规模分)					
			大型		中型		小型	
			建设规模(人)	单位用地面积(平方米/人)	建设规模(人)	单位用地面积(平方米/人)	建设规模(人)	单位用地面积(平方米/人)
≥ 3.1	≥ 14000	≥ 27000	> 1000	15-45	400-1000	25-55	≤ 400	35-65

表 4-10 新型研发机构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类别名称	容积率	建设规模或类型(人)	用地规模(平方米/人)		
			低层	多层	低层与高层结合
研究所	≥ 1.5	≤ 200	≤ 70	≤ 50	≤ 38
		201-400	≤ 65	≤ 48	≤ 36
		401-600	≤ 63	≤ 48	≤ 36
		601-900	≤ 60	≤ 45	≤ 30
		≥ 900	≤ 58	≤ 45	≤ 30
研发机构	≥ 1.5	≤ 200	≤ 70	≤ 65	≤ 50
		201-400	≤ 65	≤ 60	≤ 45
		401-600	≤ 63	≤ 58	≤ 45
		601-900	≤ 60	≤ 55	≤ 43
		≥ 900	≤ 58	≤ 53	≤ 40

第五部分 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指南

一、基本规定

（一）（适用范围）本指南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指用于具有营利性质的社会事业项目土地，需依法进行土地使用权的出让和管理。本指南针对独立用地的营利性邮政、体育场馆、教育、医疗卫生及社会福利共五类营利性社会事业项目，分别制定土地使用标准。

（二）（鼓励条款）鼓励利用存量用地建设营利性养老机构等营利性社会事业项目，在符合规划的前提下，可适当降低项目容积率、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等用地准入标准；鼓励社会资本在符合有关法律、政策要求的条件下投资建设营利性社会事业项目。企业利用自有划拨用地上已建房屋吸引社会资本，兴办营利性的体育、教育、医疗、养老设施，在符合城乡规划的前提下，可按协议出让方式补办土地有偿使用手续。

（三）（用地指标体系）控制指标由容积率、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用地规模共四项指标构成。原则上本指南设置的容积率、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指标值为下限值，用地规模值为上限值，在已编制国土空间详细规划的地区，容积率按批准的规划执行。

表中用地规模如无区间设定则为上限值，区间值中间规模宜采用内插法确定，其中营利性教育设施、医疗卫生设施项目的办学规模/服务规模下限值对应相应用地规模区间的上限值。

二、用地指南

表 5-1 营利性邮政设施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容积率	投资强度(元/平方米)	土地产出率(元/平方米)	用地规模(平方米)
≥ 0.8	≥ 3000	≥ 4800	200-2000

注：该表中营利性邮政设施为邮政储蓄类。

表 5-2 营利性体育场馆设施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容积率	投资强度(元/平方米)	土地产出率(元/平方米)	用地规模(按类型、建设规模分)							
			体育场				体育馆			
			小型		中大型		小型		中大型	
			建设规模(座席数)	建设用地面积(平方米)	建设规模(座席数)	建设用地面积(平方米)	建设规模(座席数)	建设用地面积(平方米)	建设规模(座席数)	建设用地面积(平方米)
≥ 0.8	≥ 1000	≥ 1300	< 4999	< 51900	≥ 4999	51900-207900	< 1499	< 16900	≥ 1499	16900-72800

注：该表中体育馆包含一般体育馆及游泳馆。

表 5-3 营利性教育设施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容积率	投资强度(元/平方米)	土地产出率(元/平方米)	用地规模(按类型分)									
			职业学校		高等教育		中等教育		学前教育		特殊教育	
			办学规模(千人)	生均用地面积(平方米/生)	办学规模(千人)	生均用地面积(平方米/生)	办学规模(千人)	生均用地面积(平方米/生)	办学规模(千人)	生均用地面积(平方米/生)	办学规模(千人)	生均用地面积(平方米/生)
0.4-0.8	≥ 6000	≥ 3500	0.5-20	33-62	2-20	43-76	1.2-3	18-24	0.09-0.45	6-26	0.072-0.324	86-192

注：该表中营利性教育设施不含九年义务教育。

表 5-4 营利性医疗卫生设施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容积率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用地规模（按类型分）					
			综合（中西医）医院		专科医院		疗养院	
			服务规模 (万人)	用地规模 (平方米/床)	服务规模 (万人)	用地规模 (平方米/床)	服务规模 (万人)	用地规模 (平方米/床)
≥ 0.8	≥ 9000	≥ 6000	5-20	≥ 130	30-50	130-235	—	132-150

注：该表中专科医院含精神病医院、传染病医院等。

表 5-5 营利性社会福利设施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

容积率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用地规模（按类型分）			
			儿童福利设施类		养老福利设施类	
			床位数（床）	用地规模（平方米/床）	床位数（床）	用地规模（平方米/床）
0.7-2.3	≥ 4500	≥ 4000	≥ 100	35-43	≥ 100	25-50

注：该表中儿童福利设施类包含儿童福利院等，养老福利设施类包含养老院、老年公寓、托老所等；该表不涉及社会福利设施中的殡葬设施与社会救助设施项目。

第六部分 基础设施用地指南

一、基本规定

（一）（适用范围）本指南针对独立用地的道路交通、城市轨道交通、铁路运输、铁路、港口、机场、管道运输、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电力工程、燃气工程、水利管理业、邮政业、环境治理业和低空设施共十四类基础设施用地项目，分别制定土地使用标准。

（二）（指标体系）基础设施控制指标由用地规模、绿地率和建筑面积等指标构成。用地规模大的项目取上限，用地规模小的项目取下限，如无区间设定则指标值取上限值，区间值中间规模宜采用内插法确定。本指南未涉及的用地类别参照国家相关标准执行。

二、道路交通用地

（一）类型划分

本指南道路交通用地主要包含城市道路交通用地、公路交通工程用地和城市公共交通设施用地三大类。具体划分为城市道路红线宽度、城市道路平面交叉口进口道路规划红线宽度增加值和展宽长度、城市道路立体交叉选型及用地、公路平面交叉口用地、公路枢纽互通式立体交叉用地、公路分离式立体交叉和天桥用地、公路路基工程、公路养护区和道班房、公共机动车停车场、公交线路起讫站、枢纽站、保养场、公共加油加气站、加氢站、加油与加氢合建站等类别，并根据类别、等级、数量规模、地形宽度、通行能力等制定相应的用地指标。

（二）绿地率

城市新建道路应合理配置绿地比例，主干道道路绿地率应大于 20%。

（三）绿化覆盖率

表 6-1-1 城市道路路段绿化覆盖率

城市道路红线宽度（米）	>45	30-45	15-30	<15
绿化覆盖率（%）	20	15	10	--

（四）用地指南

表 6-1-2 城市道路红线宽度控制指标表

道路分类	快速路 (不包括辅路)		主干路			次干路	支路	
	I	II	I	II	III		I	II
双向车道条数（条）	4-8	4-8	6-8	4-6	4-6	2-4	2	--
道路红线宽度（米）	25-35	25-40	40-50	40-45	40-45	20-35	14-20	--

注：①I 级快速路为城市长距离机动车出行提供快速、高效的交通服务，设计速度为 80-100 千米/小时；II 级快速路为城市长距离机动车出行提供快速交通服务，设计速度为 60-80 千米/小时；I 级主干路为城市主要分区（组团）间的中、长距离联系交通服务，设计速度为 60 千米/小时；II 级主干路为城市分区（组团）间中、长距离联系以及分区（组团）内部主要交通联系服务，设计速度为 50-60 千米/小时；III 级主干路为城市分区（组团）间联系以及分区（组团）内部中等距离交通联系提供辅助服务，为沿线用地服务较多，设计速度为 40-50 千米/小时；次干路为干线道路与支线道路的转换以及城市内中、短距离的地方性活动组织服务，设计速度为 30-50 千米/小时；I 级支路为短距离地方性活动组织服务，设计速度为 20-30 千米/小时；II 级支路为短距离地方性活动组织服务的街坊内道路、步行、非机动车专用路等。

②在城市风貌区、居住区、商业区等区域的城市次干路和支路红线宽度下限可根据规划道路红线宽度及现场实施条件适当缩减。

表 6-1-3 城市道路平面交叉口进口道路规划红线宽度增加值和展宽长度控制指标表

相交道路交叉口	选型	规划红线宽度增加值（米）			进口道路规划红线长度					
					展宽段长度（米）			展宽渐变段长度（米）		
		主干路	次干路	支路 I	主干路	次干路	支路 I	主干路	次干路	支路 I
主-主	平 A1	10-15	--	--	80-120	--	--	30-50	--	--
主-次	平 A1	5-10	5-10	--	70-100	50-70	--	20-40	20-40	--
主-支	平 B1	3-5	--	3-5	50-70	--	30-40	15-30	--	15-30
次-次	平 A1	--	5-10	--	--	50-70	--	--	15-30	--
次-支	平 B2	--	3-5	3-5	--	40-60	30-40	--	15-30	15-30
支-支	平 B2/B3	--	--	3-5	--	--	20-40	--	--	15-30

注：①A 类为信号控制交叉口。平 A1 类：交通信号控制，进口道展宽交叉口；平 A2 类：交通信号控制，进口道不展宽交叉口。B 类为无信号控制交叉口。平 B1 类：干路中心隔离封闭、支路只准右转通行的交叉口（简称右转交叉口）；平 B2 类：减速让行或停车让行标志管制交叉口（简称让行交叉口）；平 B3 类：全无管制交叉口。

②相邻两交叉口之间展宽段和展宽渐变段长度之和接近或超过两交叉口的距离时，应将本路段作一体化展宽。

③跨河桥梁两侧亦应作相应展宽，展宽段和展宽渐变段长度按道路类别参照执行。

④平面交叉口出口道规划红线应增宽 3 米，增宽长度视道路等级取 60-80 米，渐变段为 30-50 米，干

路取上限，支路取下限。当相邻两交叉口之间展宽段和展宽渐变段长度之和接近和超过两交叉口的距离时，应将本路段作一体化展宽。

⑤进、出口道展宽段及渐变段规划红线长度和街区地块出入口距交叉口的距离，应从交叉口转角缘石曲线的端点起向上、下游计算。

表 6-1-4 城市道路立体交叉选型表

立体交叉类型	选型	
	推荐形式	可用形式
快速路-高速公路	立 A1 类	—
快速路-快速路（一级公路）	立 A1 类	—
快速路-主干路	立 B 类	立 A2 类、立 C 类
快速路-次干路	立 C 类	立 B 类
快速路-支路	—	立 C 类
主干路-高速公路	立 B 类	立 A2 类、立 C 类
主干路-主干路	—	立 B 类
主干路-次干路	—	立 B 类
次干路-高速公路	—	立 C 类
支路-高速公路	—	立 C 类

注：立 A 类：枢纽立交，分 A1、A2 两类。立 A1 类：主要形式为全定向、喇叭形、组合式全互通立交；立 A2 类：主要形式为喇叭形、苜蓿叶型、半定向、定向或半定向组合的全互通立交。立 B 类：一般立交，主要形式为喇叭形、苜蓿叶型、环形、菱形、迂回式、组合式全互通或半互通立交。立 C 类：分离式立交。

表 6-1-5 城市道路立体交叉用地指标表

立体交叉选型	枢纽立交	一般立交
用地规模（公顷）	8-12	6-8

表 6-1-6 公路平面交叉口控制指标表

主要公路设计速度 (千米/小时)	100	80	60	40	30 及以下
T 形平面交叉（公顷/处）	0.1733	0.1400	0.1000	0.0667	0.0190
十字形平面交叉（公顷/处）	0.2467	0.1867	0.1267	0.0933	

表 6-1-7 公路枢纽互通式立体交叉用地

立交形式	Y 形	I 形	II 形	III 形	IV 形	V 形
交叉肢数	三肢	四肢	四肢	四肢	四肢	四肢
用地规模（公顷/座）	46.3333	50.6667	54.0000	56.6667	65.3333	46.6667

表 6-1-8 公路分离式立体交叉和天桥控制指标表

交叉类别	地形类别	被交叉公路长度(米)	被交叉公路宽度(米)	用地规模(公顷/座)
分离式立体交叉	I、II 类	700	12	2.2120
	III 类	500	10	1.4800
天桥	I、II 类	700	6	1.7920
	III 类	500	6	1.2800

注：根据地面坡度将地形区分为三类，即 I 类地形区、II 类地形区和 III 类地形区。I 类地形区是指地形无明显起伏，地面自然坡度小于或等于 3 度的平原地区；II 类地形区是指地形起伏不大，地面自然坡度为大于 3 度但小于或等于 20 度，相对高差在 200 米以内的微丘地区；III 类地形区是指地形起伏较大，地面自然坡度为大于 20 度，相对高差在 200 米以上的重丘或山岭地区。

表 6-1-9 公路路基工程控制指标表 I

地形 宽度 (米)	I类地形区			II类地形区			III类地形区	
	八车道	六车道	四车道	八车道	六车道	四车道	六车道	四车道
高速公路	41-42	32-34.5	24.5-28	41-42	32-34.5	24.5-28	32-33.5	24.5-26
一级公路	--	32-33.5	23-26	--	32-33.5	23-26	--	23-26

注：根据地面坡度将地形区分为三类，即 I 类地形区、II 类地形区和 III 类地形区。I 类地形区是指地形无明显起伏，地面自然坡度小于或等于 3 度的平原地区；II 类地形区是指地形起伏不大，地面自然坡度为大于 3 度但小于或等于 20 度，相对高差在 200 米以内的微丘地区；III 类地形区是指地形起伏较大，地面自然坡度为大于 20 度，相对高差在 200 米以上的重丘或山岭地区。

表 6-1-10 公路路基工程控制指标表 II

地形 宽度 (米)	I类地形区	II类地形区	III类地形区
	双车道		
二级公路	10-12	10-12	10-12
三级公路	7.5-8.5	7.5-8.5	7.5-8.5
四级公路	6.5	6.5	4.5-6.5

注：根据地面坡度将地形区分为三类，即 I 类地形区、II 类地形区和 III 类地形区。I 类地形区是指地形无明显起伏，地面自然坡度小于或等于 3 度的平原地区；II 类地形区是指地形起伏不大，地面自然坡度为大于 3 度但小于或等于 20 度，相对高差在 200 米以内的微丘地区；III 类地形区是指地形起伏较大，地面自然坡度为大于 20 度，相对高差在 200 米以上的重丘或山岭地区。

表 6-1-11 公路养护工区和道班房控制指标表

养护设施类别	用地规模 (公顷/处)
高级公路养护工区	2.5333
一级公路养护工区	1.8000
二级公路道班房	1.2000
三级公路道班房	0.8000
四级公路道班房	0.6000

注：道路桥梁面积超过 20 万平方米或区域范围超过 200 万平方米，建设单位应提供管理用房和道班房。

表 6-1-12 公共机动车停车场控制指标表

类别	名称	用地规模 (平方米/车位)
机动车停车场	地面机动车停车场停放面积	25-30
	地下机动车停车库建筑面积	30-40
	地上机动车停车楼标准车停放建筑面积	30-40
	机械式机动车停车库标准车停放建筑面积	15-25
非机动车停车场	非机动车单个停车位建筑面积	1.5-1.8

表 6-1-13 公交线路起讫站、枢纽站控制指标表

设施分类	服务规模 (万人)	用地面积 (平方米)	建筑面积 (平方米)
半径 500 米范围内无轨道交通站点	0.7-1.0	1200-1500	120-150
	1.0-2.0	2400-3000	240-300
	2.0-3.0	4500-5500	450-550
	3.0 以上	5000-6500	500-650
半径 500 米范围内有轨道交通站点	1.0-2.0	1200-1500	120-150
	2.0-3.0	3500-4500	350-450
	3.0 以上	4000-5500	400-550

表 6-1-14 公交线路保养场用地面积指标

保养能力（辆）	每辆车的保养用地面积（平方米/辆）		
	单节公共汽车和电车	铰接式公共汽车和电车	出租小汽车
50	220	280	44
100	210	270	42
200	200	260	40
300	190	250	38
400	180	230	36

表 6-1-15 公共加油加气站用地指标表

昼夜加油（气）的车次数	加油加气站等级	用地规模（平方米）
2000 以上	一级	3000-3500
1500-2000	二级	2500-3000
300-1500	三级	800-2500

表 6-1-16 汽车加氢站用地指标表

等级	储氢容器总容量（千克）		总用地面积（公顷）	带制氢功能时用地面积（公顷）
	总容量 G	单罐容量		
一级	$5000 \leq G \leq 8000$	≤ 2000	≤ 1.20	≤ 1.60
二级	$3000 < G < 5000$	≤ 1500	≤ 0.70	≤ 1.40
三级	$G \leq 3000$	≤ 800	≤ 0.50	≤ 0.80

注：①氢罐的单罐容量不受本表中单罐容量的限制。

②对因安全生产、地形地貌、工艺技术等有特殊要求，确需突破上述指标的建设项目，开展合理性、必要性论证。

表 6-1-17 加油与高压储氢加氢合建站用地指标表

等级	油品储罐 单罐容积(立方米)	油罐总容积与氢气总储量 计算公式	总用地面积 (公顷)	带制氢功能时 用地面积(公顷)
一级	≤ 50	$V_{01}/240+G_{H1}/8000 \leq 1$	≤ 1.30	≤ 1.65
二级	柴油 ≤ 50 汽油 ≤ 30	$V_{02}/180+G_{H2}/4000 \leq 1$	≤ 0.90	≤ 1.45
三级	≤ 30	$V_{03}/120+G_{H3}/2000 \leq 1$	≤ 0.60	≤ 0.75

注：① V_{01} 、 V_{02} 、 V_{03} 分别为一、二、三级合建站中油品储罐容积（立方米）， G_{H1} 、 G_{H2} 、 G_{H3} 分别为一、二、三级合建站中氢气的总储量（千克），“/”为除号。

②柴油罐容积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

③储氢总量包含作为站内储氢容器使用的氢气长管拖车或管束式集装箱储氢量。

④氢气储量计算基于 20℃ 温度和储氢容器的额定工作压力。

⑤对因安全生产、地形地貌、工艺技术等有特殊要求，确需突破上述指标的建设项目，应开展建设项目节地评价。

表 6-1-18 加油与液态储氢加氢合建站用地指标表

等级	油品储罐 单罐容积 (立方米)	配套储氢容器、氢气 储气井总容积 (立方米)	油罐与液态储氢总容积 计算公式	总用地面积 (公顷)	带制氢功能时 用地面积 (公顷)
一级	≤ 50	≤ 15	$V_{01}/240+V_{H1}/180 \leq 1$	≤ 1.30	≤ 1.70
二级	柴油 ≤ 50 汽油 ≤ 30	≤ 12	$V_{02}/180+V_{H2}/120 \leq 1$	≤ 0.90	≤ 1.45
三级	≤ 30	≤ 9	$V_{03}/120+V_{H3}/60 \leq 1$	≤ 0.60	≤ 0.90

注：① V_{01} 、 V_{02} 、 V_{03} 分别为一、二、三级合建站中油品储罐总容积（立方米）， V_{H1} 、 V_{H2} 、 V_{H3} 分别为一、二、三级合建站中液氢储罐总容积（立方米），“/”为除号。

②柴油罐容积可折半计入油罐总容积。

③对因安全生产、地形地貌、工艺技术等有特殊要求，确需突破上述指标的建设项目，应开展建设项目节地评价。

三、城市轨道交通用地

（一）类型划分

本指南将城市轨道交通用地划分为线路区间、车辆基地、车站附属设施、车站主体、控制中心、城市轨道主变电所、有轨电车主变电所、轨道交通场站八个类型，根据车型、标准站、车站、控制中心、主变电所类型制定相应的用地指标。

（二）供电方式

轨道交通的供电方式以110千伏集中供电为主，但根据广州电网及轨道交通线路的具体情况，也可结合35千伏电压等级采用混合供电方式。

（三）设置说明

因拆迁、环评、消防、道路河涌迁改、防洪等工程实施需要产生的用地以及交通衔接、环境建设、便民设施等轨道交通的附属配建工程，上述用地根据实际情况、相关专项研究、批复文件另外核算用地指标。此外，上述用地应当准予以划拨方式供地。

已批复线路的用地规模以批复的选址和用地预审意见书或者规划依据文件核准的规模为准，本指南可为后续规划线路实施时提供参考。

（四）用地指南

表 6-2-1 线路区间建设控制区宽度指标表

线路区间建设控制区宽度（米）	30
----------------	----

注：当 2 条及以上线路共用走廊时，建设控制区宽度应相应增加，并应满足线路区间布置的要求。

表 6-2-2 车辆基地占地面积指标表

车型	A、B（平方米/车）	Lb（平方米/车）
车辆基地（厂架修，设备维修）	1000	900
车辆段（定修级）	900	750
停车场	600	500

注：①车辆基地的总平面布置应以车辆段为主体，根据地形条件综合考虑维修中心、物资总库及其他配套设施的功能和作业要求，合理布置，力求紧凑、经济、实用，节约用地。

②表中数值用于实施后的用地，作为规划用地还应当留有余地。

表 6-2-3 城市轨道交通车站附属设施建设控制区指标表

车站类型	长度（米）	宽度（米）
地下车站	200-300	15-20
高架车站、地面车站	150-200	15-25

注：①位于城市道路红线内的车站，车站主体宜布置在城市道路红线内，车站附属设施宜布置在城市道路红线外两侧毗邻地块内。

②如涉及多项目换乘车站，附属用地规模应按上述标准乘以换乘线路的数量进行设定。

表 6-2-4 城市轨道交通车站建设控制区指标表

车站类型	长度（米）	宽度（米）
地下车站	200-300	40-50
高架车站、地面车站	150-200	50-60

注：位于城市道路红线外的车站，车站建设控制区指标宜符合表格规定，具备越行、折返等功能的车站建设控制区范围应相应增加，满足车站布置要求。

表 6-2-5 城市轨道交通控制中心用地指标表

设施分类	用地面积（平方米）
单线控制中心	≤ 3000
多线控制中心	2000-3000

表 6-2-6 城市轨道交通主变电所建设控制区用地指标表

用地规模（平方米）	长度（米）	宽度（米）
3000-4000	60-70	50-60

表 6-2-7 有轨电车主变电所建设用地指标表

类型	用地规模（平方米/座）
开闭所（含电业用房）	≤ 500
牵引变电所	≤ 220
箱式变电所	≤ 135

注：开闭所、牵引变电所为土建占地面积；箱式变电所的占地包含四周 1 米的检修维护通道。

表 6-2-8 轨道交通场站用地面积指标表

站点占地面积（公顷）	车辆基地	
	占地面积（公顷）	白地面积占比（%）
≤ 10	≤ 50	≤ 30

注：车辆基地用地应优先确保轨道交通基础设施使用功能，并结合用地权属、规划路网、自然地形等条件确定用地范围。

四、铁路用地

（一）类型划分

本指南将铁路划分为新建客货共线铁路、新建客运专线铁路两大类，新建客货共线铁路包括综合建设用地，区间正线、中间站站坪、中间站、区段站分段、区段站、编组站、货运站、客运站、货运中心用地；新建客运专线铁路包括综合建设用地，车站、牵引变电所、分区所、开闭所、AT所及接触网开关控制站、区间路基、区间双线铁路一般结构桥梁用地、动车段及动车运用所用地。根据铁路类型、车站类型、牵引种类、地形类型、线路数量、数量规模等制定相应的用地指标。

本指南中客货共线铁路用地指标包括综合用地指标和单项用地指标，用地指标中未包括大功率机车检修基地、大功率机车运用维修段、大型养路机械基地、路外专用线接轨所引起的用地及站前客运广场、临时用地、代征地和苗圃等用地，其中大功率机车检修基地、大功率机车运用维修段、大型养路机械基地、路外专用线接轨所引起的用地根据设计确定。

（二）设置说明

因拆迁、环评、消防、道路河涌迁改、防洪等工程实施需要产生的用地以及交通衔接、环境建设、便民设施等轨道

交通的附属配建工程，依据实际情况、相关专项研究、批复文件另外核算用地指标。另外，上述用地应当准予以划拨方式供地。

已批复线路的用地规模以批复的选址和用地预审意见书或者规划依据文件核准的规模为准，本指南可为后续规划线路实施时提供参考。

（三）用地指南

表 6-3-1 新建客货共线铁路综合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表

牵引种类		电力（公顷/千米）		内燃（公顷/千米）	
地形类型		平原	丘陵	平原	丘陵
铁路等级	I 级双线（200 千米/小时）	5.2693	5.1273	5.2034	5.0667
	I 级双线（160 千米/小时及以下）	5.2794	5.1426	5.2116	5.0697
	I 级单线（160 千米/小时及以下）	4.6900	4.7018	4.5466	4.5746
	II 级单线（120 千米/小时及以下）	4.9050	5.1448	4.7615	5.0176

注：①综合指标中未包括编组站、货运站（指大型独立）、客运站、货运中心、大型养路机械基地、大功率机车检修基地、大功率机车运用维修段用地，当设计项目中有以上功能项时，应根据相应功能项的单项指标或根据设计计算确定增加其用地数量。

②指标中未含改移道路、改沟改河、改移通信线路、电力线路及设施、改移管线及设施用地、拆迁安置用地、临时用地。

表 6-3-2 新建客货共线铁路区间正线建设控制指标表

铁路等级	地形类型	
	平原（公顷/千米）	丘陵（公顷/千米）
I 级双线（200 千米/小时）	4.8059	5.4850
I 级双线（160 千米/小时及以下）	4.7859	5.4750
I 级单线（160 千米/小时及以下）	4.1265	4.8667
I 级单线（120 千米/小时及以下）	4.1265	4.8667
III 级单线	4.0563	4.7840
IV 级单线	3.9408	4.6477

注：①指标已含一般地质条件的隧道洞口用地，特殊地质条件的隧道洞口用地根据具体设计另行增加。

②指标中未含取弃土（渣）场用地；未含改移道路、改沟改河、改移通信线路、电力线路及设施、改移管线及设施、拆迁安置用地、临时用地。

表 6-3-3 新建客货共线铁路中间站站坪控制指标表

车站类型	单线		双线		双线	
	（160 千米/小时及以下）		（160 千米/小时及以下）		（200 千米/小时）	
	小型	大型	小型	大型	小型	大型
站坪计算长度（米）	1300	1700	1550	1850	2000	2300

注：到发线有效长度为 850 米。

表 6-3-4 新建客货共线铁路中间站总控制指标表

车站类型		牵引种类	平原（公顷/座）	丘陵（公顷/座）
单线	小型	内燃	7.0667	8.0667
		电力	8.6667	9.4000
	大型	内燃	15.8667	17.4000
		电力	17.2000	18.7333
双线 (160千米/小时及以下)	小型	内燃	9.0000	10.2667
		电力	10.6000	12.0000
	大型	内燃	21.7333	23.0667
		电力	23.2667	24.7333
双线 (200千米/小时)	小型	内燃	10.7333	12.6667
		电力	12.4000	14.0000
	大型	内燃	24.1333	25.6000
		电力	25.5333	27.0000

注：①处于风沙、雪害、冻土及地质条件不良地段时，按计算用地的站坪长度或站场范围内的实际长度，采用区间线路相应标准增加用地数量。

②指标中未含改路、改沟改河、改移通信线路、电力线路及设施、改移管线及设施用地、拆迁安置用地、临时用地。

③小型车站用地均未考虑设置大型养路机械停留线，当小型车站需要设置大型养路机械停留线时，其用地数量根据计算确定。

④会让站和越行站的用地应按小型中间站的用地指标控制。

表 6-3-5 新建客货共线铁路区段站分段控制指标表

车站类型	货物列车换算对数(对)	线路数量(条)				机务段	车辆段	货场(吨)	站坪计算长度(米)	
		到发线	机走线	调车线	牵出线					
单线	小型	13-24	5	1	4	1.5	整备3台位折返段	—	0.6	2600
	大型	25-36	6	1	6	2	辅修1台位,整备5台位基本段	6台位	1	2800
双线	小型	37-48	8	1	6	2	辅修2台位,整备4台位基本段	—	1	2800
	大型	49-72	10	1	7	2	辅修3台位,整备7台位基本段	12台位	1	3100

表 6-3-6 新建客货共线铁路区段站控制指标表

车站类型	规模	牵引种类	平原（公顷/座）	丘陵（公顷/座）
单线	大型	电力	52.4000	56.4667
		内燃	50.4000	54.1333
	小型	电力	39.3334	42.1999
		内燃	35.4667	38.2666
双线	大型	电力	72.0333	76.4000
		内燃	69.8666	74.2666
	小型	电力	57.0000	60.2667
		内燃	54.9334	58.1333

注：①处于风沙、雪害、冻土及地质不良地段时，按计算用地的站坪长度或站场范围内的实际长度，采用区间线路相应标准增加用地数量。

②指标中未含改路、改沟改河、改移通信线路、电力线路及设施、改移管线及设施用地、拆迁安置用地、临时用地。

③本建设用地指标中各单元用地内容均已包括该项目相应的设备用地及平面布置中的辅助用地。

表 6-3-7 新建客货共线铁路编组站控制指标表

车站类型	站坪长度（米）	用地规模（公顷/座）
一级三场	6000	140.5999
二级四场	7900	182.5999
三级三场	8100	214.2665
三级四场	9100	230.5999
三级六场	8500	369.9332

注：①处于风沙、雪害、冻土及地质不良地段时，按计算用地的站坪长度或站场范围内的实际长度，采用区间线路相应标准增加用地数量。

②指标中未含改路、改沟改河、改移通信线路、电力线路及设施、改移管线及设施用地、拆迁安置用地、临时用地。

③本建设用地规模中各单元用地内容均已包括该项目相应的设备用地及平面布置中的辅助用地。

表 6-3-8 新建客货共线铁路货运站建设控制指标表

项目	货运量		
	2.0 吨	5.0 吨	8.0 吨
站坪长度（米）	2600	2650	2700
用地规模（公顷）	35.6000	51.6667	68.6667

注：①到发线有效长度 1050 米，牵出线有效长度 550 米。

②表中各单元用地指标，可根据建设项目所确定的站型、设备规模等要求单独查用。

③处于风沙、雪害、冻土及地质不良地段时，根据站坪长度或站场范围内的实际长度，按区间线路相应标准增加用地数量。

④表中未含改路、改沟改河、改移通信线路、电力线路及设施、改移管线及设施用地、拆迁安置用地、临时用地。

表 6-3-9 新建客货共线铁路客运站建设控制指标表

项目	规模		
	4 台 7 线	5 台 9 线	6 台 11 线
总用地规模（公顷）	51.6667	60.3334	76.8667

注：到发线有效长度为 650 米。

表 6-3-10 新建客货共线铁路货运中心建设控制指标表

项目	到发及调车场	集装箱作业区（含箱场）	快运货物作业区	特种货物作业区	综合货物集散作业区	电化用地	建设用地规模
总用地规模（公顷）	19.6667	72.5333	21.3333	20.0000	26.0000	1.6667	161.2000

注：①处于风沙、雪害、冻土及地质不良地段时，根据站坪长度或站场范围内的实际长度，按区间线路相应标准增加用地数量。

②指标中未含改路、改沟改河、改移通信线路、电力线路及设施、改移管线及设施用地、拆迁安置用地、临时用地。

③当货运中心办理集装箱拆装箱作业时，应按设计需要增加拆装箱场用地。

④本建设用地指标中各单元用地内容均已包括该项目相应的设备用地及平面布置中的辅助用地。

表 6-3-11 新建客运专线铁路综合建设控制指标表

牵引种类		电力	
地形类型		平原 (公顷/千米)	丘陵 (公顷/千米)
设计速度	300 < v ≤ 350	5.2473	6.7718
	200 < v ≤ 250	5.9153	8.4452

注：①指标未包括动车段用地，当项目有该功能项时，其用地按相应的单项指标增加用地。

②指标未含改移道路、改沟改河、改移通信线路、电力线路及设施、改移管线及设施、拆迁安置用地、临时用地。

表 6-3-12 新建客运专线铁路车站建设用地指标表

类型 项目		平原				丘陵			山区	
		平均填挖高（米）								
		h < 3	3 < h < 5	5 < h < 6	6 < h < 7	h < 3	3 < h < 5	5 < h < 7	h < 3	3 < h < 5
小型 站 (公顷)	2台 4线	16.8250	20.1475	22.2400	23.9050	17.2450	21.5525	25.9500	19.8250	23.8325
	2台 6线	19.2925	23.3810	25.6785	28.3960	29.4723	35.3810	42.5085	45.4323	54.5210
中型 站 (公顷)	3台 7线	29.1493	35.5993	39.1843	43.4893	36.7805	44.2018	—	—	—
	4台 10线	31.1760	37.5060	41.2710	45.0960	38.3873	46.1685	—	—	—
大型 站 (公顷)	5台 11线	31.5555	37.9358	41.7608	46.0058	—	—	—	—	—
	15台 29线	114.4400	137.5625	151.4675	166.7525	—	—	—	—	—
特大 型 站 (公顷)	16台 30线	118.0075	—	—	—	—	—	—	—	—
	22台 42线	152.3875	—	—	—	—	—	—	—	—

注：①因地形、地质条件及其他特殊要求等需要可适当增加用地面积。

②有关功能区中未涉及的项目用地，应根据具体设计确定。

③表中不含站前广场、改路、改沟改河、改移通信线路、电力线路及设施、改移管线及设施用地、拆迁安置用地、临时用地。

表 6-3-13 新建客运专线铁路牵引变电所、分区所、AT所、开闭所、接触网开关控制站建设用地指标表

项目	用地规模（公顷/处）
牵引变电所（含防灾信息接入设备用地）	1.6800
分区所	0.8400
AT所	0.8400
开闭所	0.4500-0.6000
接触网开关控制站	0.0015-0.0020

表 6-3-14 新建客运专线铁路区间路基建设用地区域指标表

路基面宽度 (米)	地形类型	路基平均填挖高(米)					
		$h \leq 5$	$5 < h \leq 6$	$6 < h \leq 7$	$7 < h \leq 8$	$8 < h \leq 10$	$h \leq 15$
13.2米 ($v=200$ 千米/小时)	平原	5.1200	5.3333	6.0792	6.4537	—	—
	丘陵	6.8860	7.2050	7.8760	8.5690	9.8890	—
	山区	8.7650	9.2500	9.7900	10.0000	10.6350	12.0600
13.4米 ($200 < v \leq 250$ 千米/小时)	平原	5.1590	5.4800	6.1826	6.4751	—	—
	丘陵	7.4030	8.0740	8.3930	8.7120	9.9220	—
	山区	9.0650	9.8500	10.0650	10.2750	10.9050	12.5400
13.8米 ($300 < v \leq 350$ 千米/小时)	平原	5.2018	5.5523	6.2540	6.5179	—	—
	丘陵	7.4470	8.1180	8.4370	8.7670	9.9990	—
	山区	9.1450	9.8950	10.1100	10.3200	10.9500	12.5850

注：①当项目实际设计的路基面宽度与表不一致时，用地数量可进行调整。

②指标中未含改移道路、改沟改河、改移通信线路、电力线路及设施、改移管线及设施用地、拆迁安置用地、临时用地。

表 6-3-15 新建客运专线铁路区间双线铁路一般结构桥梁用地宽度

设计速度(千米/小时)	线间距(米)	用地宽度(米)
$v=200$	4.4	17.4
$200 < v \leq 250$	4.6	17.6
$300 < v \leq 350$	5.0	18.0

注：单线铁路一般结构桥梁（两桥台锥体外缘之间不含跨水域部分）的用地范围为：桥下设检查通道一侧距铁路中心线 7.2 米，另一侧距铁路中心线 5.8 米；双线和多线另增加线间距。双线铁路一般结构桥梁应符合表格规定。

表 6-3-16 新建客运专线铁路区间双线铁路一般结构桥梁建设用地区域指标表

设计速度(千米/小时)	线间距(米)	用地规模(公顷/千米)
$v=200$	4.4	1.7400
$200 < v \leq 250$	4.6	1.7600
$300 < v \leq 350$	5.0	1.8000

注：①使用本指标时，桥梁长度为一般结构的桥梁用地计算长度（两桥台锥体外缘之间的长度）。

②计算桥梁用地时，应扣除跨水域部分的桥梁长度。

表 6-3-17 动车段及动车运用所建设用地区域指标表

类型\项目	平原				
	动车运用所				动车段
	存车线 30 条, 4 条检修库线等		存车线 60 条, 8 条检修库线等		存车线 70 条, 24 条检修库线等
平均填挖高(米)	$h \leq 3$	$3 < h \leq 5$	$h \leq 3$	$3 < h \leq 5$	$h \leq 3$
用地规模(公顷)	60.7800	72.9600	78.0000	93.6000	139.8000

注：①处于风沙、雪害、冻土等自然特征地区时，根据站坪长度或站场范围内的实际长度，按区间线路相应标准增加用地数量。

②凡表中未含改路、改沟改河、改移通信线路、电力线路及设施、改移管线及设施用地、拆迁安置用地、临时用地。

五、港口用地

（一）类型划分

本指南港口用地根据港口建设类别和泊位等级制定相应的用地指标。

（二）用地指南

表 6-4-1 港口控制指标表

港口（码头）分类	泊位等级（万吨）	单位用地规模（公顷/泊位）
集装箱	> 10	45
	5-10	45-38
	2.5-5	38-20
	1-2.5	20-15
	≤ 1	≤ 15
件杂货	> 10	50
	5-10	50-36
	2.5-5	36-20
	1-2.5	20-18
	≤ 1	≤ 18
散货	> 10	50
	5-10	50-36
	2.5-5	36-19
	1-2.5	19-16
	≤ 1	≤ 16
原油化工	> 10	30
	5-10	30-29
	2.5-5	29-20
	1-2.5	20-16
	≤ 1	≤ 16

六、机场用地

（一）类型划分

本指南将机场用地划分为飞行区、跑道与升降带、第一条平行滑行道、第二条平行滑行道、助航灯光、航站区、货运区、机务维修区、油库区等类别，根据跑道长度、助航灯光系统类别等制定相应的用地指标。

（二）用地指南

表 6-5-1 飞行区分级控制指标表 I

飞行区指标 I	代表跑道长度 (米)
1	< 800
2	800-1200 (不含)
3	1200-1800 (不含)
4	≥ 1800

表 6-5-2 飞行区分级控制指标表 II

飞行区指标 II	翼展 (米)
A	< 15
B	15-24 (不含)
C	24-36 (不含)
D	36-52 (不含)
E	52-65 (不含)
F	65-80 (不含)

表 6-5-3 跑道与升降带控制指标表

跑道长度 (米)	升降带用地规模 (公顷)
1600	71.40
1800	78.20
2000	85.00
2200	91.80
2400	96.80
2600	105.40
2800	112.20
3000	119.00
3200	125.80
3400	132.60
3600	139.40
3800	146.20
4000	153.00
4200	159.80

表 6-5-4 第一条平滑行道控制指标表

跑道长度 (米)	平行滑道用地指标 (公顷)				
	跑滑间距 168 米	跑滑间距 176 米	跑滑间距 182.5 米	跑滑间距 190 米	跑滑间距 200 米
1600	5.64	--	--	--	--
1800	6.32	--	--	--	--
2000	7.00	11.77	--	--	--
2200	7.68	12.90	--	--	--
2400	8.36	14.03	17.45	--	--
2600	9.04	15.16	18.85	--	--
2800	9.72	16.29	20.25	25.43	28.38
3000	--	17.42	21.65	27.18	30.33
3200	--	18.55	23.05	28.93	32.28

跑道长度 (米)	平行滑道用地指标 (公顷)				
	跑滑间距 168 米	跑滑间距 176 米	跑滑间距 182.5 米	跑滑间距 190 米	跑滑间距 200 米
3400	--	--	24.45	30.68	34.23
3600	--	--	25.85	32.43	36.18
3800	--	--	27.25	34.18	38.13
4000	--	--	28.65	35.93	40.08
4200	--	--	30.05	37.68	42.03

表 6-5-5 第二条平滑行道控制指标表

跑道长度 (米)	平行滑道用地指标 (公顷)			
	平行滑行道间距 44 米	平行滑行道间距 66.5 米	平行滑行道间距 80 米	平行滑行道间距 100 米
1600	7.30	--	--	--
1800	8.18	--	--	--
2000	9.06	13.86	--	--
2200	9.94	15.19	--	--
2400	10.82	16.52	19.94	--
2600	11.70	17.85	21.54	--
2800	12.58	19.18	23.14	29.10
3000	--	20.51	24.74	31.10
3200	--	21.84	26.34	33.10
3400	--	--	27.94	35.10
3600	--	--	29.54	37.10
3800	--	--	31.14	39.10
4000	--	--	32.74	41.10
4200	--	--	34.34	43.10

表 6-5-6 助航灯光用地控制指标表

助航灯光系统类别	用地规模 (公顷)
简易及中光强进近灯光系统	0.72
一、二、三类精密进近灯光系统	2.18

表 6-5-7 航站区控制指标表

年旅客吞吐量 (万人次)	航站区建设用地规模 (公顷)		
	机坪区	航站区	综合保障设施区
< 30	5.20	4.00	6.00
30-50	5.20-7.10	4.00-6.00	6.00-8.00
50-100	7.10-11.00	6.00-10.00	8.00-12.50
100-200	11.00-23.50	10.00-17.50	12.50-18.50
200-500	23.50-38.50	17.50-30.00	18.50-28.00
500-1500	38.50-57.00	30.00-50.00	28.00-35.00
1500-3000	57.00-120.00	50.00-120.00	35.00-60.00

年旅客吞吐量 (万人次)	航站区建设用地规模(公顷)		
	机坪区	航站区	综合保障设施区
3000-4000	120.00-143.00	120.00-160.00	60.00-65.00
4000-5000	143.00-149.20	160.00-164.00	65.00-71.00
5000-6000	149.20-151.10	164.00-166.00	71.00-73.00
6000-7000	151.10-155.10	166.00-170.00	73.00-77.50
7000-8000	155.10-167.60	170.00-177.50	77.50-83.50

表 6-5-8 货运区控制指标表

年货邮吞吐量(万吨)	货机位(公顷)	货机坪区(公顷)	货站区(公顷)
<10	--	--	3.00-4.00
10-20	2.00-5.00	2.00-5.00	4.00-7.00
20-30	5.00-7.00	5.00-7.00	7.00-10.00
30-50	7.00-12.00	7.00-12.00	10.00-17.00
50-100	12.00-24.00	12.00-24.00	17.00-27.00
100-200	24.00-36.00	24.00-36.00	27.00-51.00
200-300	36.00-50.00	36.00-50.00	51.00-72.00

表 6-5-9 机务维修区控制指标表

年旅客吞吐量(万人次)	维修机坪区(公顷)	机务维修区(公顷)
<50	0.1-0.5	0.3-0.5
50-100	0.5-1.0	0.5-1.0
100-200	1.0-1.5	1.0-2.5
200-500	1.5-2.5	2.5-5.0
500-1500	2.5-6.0	5-20
1500-3000	6.0-15.0	20-60
3000-4000	15-15.4	60-94.3
4000-5000	15.4-15.9	94.3-135.6
5000-6000	15.9-26.4	135.6-183.8
6000-7000	26.4-39.6	183.8-238.9
7000-8000	39.6-55.4	238.9-301.1

表 6-5-10 油库区建设用地指标表

油库储存量(立方米)	用地规模(公顷)
500	1.60
2500	3.00
10000	5.40
50000	10.00
100000	15.00
300000	25.00

七、管道运输用地

（一）类型划分

本指南将管道运输用地分为原油管道站场、成品油管道站场和天然气管道站场三个类别，根据管道类别名称、建设规模或类型分别制定用地指标。

（二）用地指南

表 6-6-1 原油管道站场控制指标表

类别名称	序号	建设规模或类型	用地规模 (平方米/座)	调整指标 罐容量每增减 1×10^4 立方米 用地规模增减值 (平方米)
首站	1	DN < 300 灌区总容量 4×10^4 立方米	62000	4500
	2	$300 \leq \text{DN} < 500$ 灌区总容量 6×10^4 立方米	74000	3300
	3	$500 \leq \text{DN} < 800$ 灌区总容量 24×10^4 立方米	140000	2000
	4	$\text{DN} \geq 800$ 灌区总容量 30×10^4 立方米	160000	1500
末站	1	DN < 300 管输供用户型 灌区总容量 5×10^4 立方米	60000	4500
	2	$300 \leq \text{DN} < 500$ 装船型灌区总容量 10×10^4 立方米	90000	3300
		$300 \leq \text{DN} < 500$ 装火车型 灌区总容量 8×10^4 立方米	98000	3300
		$300 \leq \text{DN} < 500$ 管输供用户型, 灌区总容量 6×10^4 立方米	74000	3300
	3	$500 \leq \text{DN} < 800$ 装船型灌区总容量 48×10^4 立方米	210000	2000
		$500 \leq \text{DN} < 800$ 装火车, 管输供用户型, 灌区总容量 38×10^4 立方米	189000	2000
		$500 \leq \text{DN} < 800$ 装船, 装火车, 管输供用户型, 灌区总容量 48×10^4 立方米	228000	2000
4	$\text{DN} \geq 800$ 灌区总容量 100×10^4 立方米	282000	2000	
中间泵站、 热泵站	1	DN < 300	11000	--
	2	$300 \leq \text{DN} < 500$	17500	--
	3	$500 \leq \text{DN} < 800$	23000	--
	4	$\text{DN} \geq 800$	27500	--
中间分输 站、加热站	1	DN < 300	4500	--
	2	$300 \leq \text{DN} < 500$	5500	--
	3	$500 \leq \text{DN} < 800$	7500	--
	4	$\text{DN} \geq 800$	10000	--
清管站	1	DN < 300	4000	--
	2	$300 \leq \text{DN} < 500$	4500	--
	3	$500 \leq \text{DN} < 800$	5300	--
	4	$\text{DN} \geq 800$	7500	--
阀室	1	DN < 300	500	--
	2	$300 \leq \text{DN} < 500$	600	--
	3	$500 \leq \text{DN} < 800$	800	--

类别名称	序号	建设规模或类型	用地规模 (平方米/座)	调整指标 罐容量每增减 1×10^4 立方米 用地规模增减值 (平方米)
	4	DN \geq 800	1000	--
维抢修队	1	DN < 300	7000	--
	2	300 \leq DN < 500	8000	--
	3	500 \leq DN < 800	10000	--
	4	DN \geq 800	12000	--

注：①首站罐型均采用浮顶油罐，DN < 300: 1×10^4 立方米 4 座；300 \leq DN < 500: 1×10^4 立方米 6 座；500 \leq DN < 800: 2×10^4 立方米 2 座、 5×10^4 立方米 4 座；DN \geq 800 为 1×10^4 立方米 2 座、 2×10^4 立方米 4 座、 5×10^4 立方米 4 座。

②末站罐型均采用浮顶油罐，装船型未包括码头用地。DN < 300: 5×10^4 立方米容量设 1×10^4 立方米 3 座、 2×10^4 立方米 1 座；300 \leq DN < 500: 10×10^4 立方米容量设 1×10^4 立方米 2 座、 2×10^4 立方米 4 座； 8×10^4 立方米容量设 1×10^4 立方米 4 座、 2×10^4 立方米 2 座； 6×10^4 立方米容量设 1×10^4 立方米 6 座；500 \leq DN < 800: 48×10^4 立方米容量设 2×10^4 立方米 4 座、 5×10^4 立方米 8 座； 38×10^4 立方米容量设 2×10^4 立方米 4 座、 5×10^4 立方米 6 座；DN \geq 800: 100×10^4 立方米容量设 10×10^4 立方米 10 座。

表 6-6-2 成品油管道站场控制指标表

类别名称	序号	建设规模或类型	用地规模 (平方米/座)	调整指标 罐容量每增减 1×10^4 立方米 用地规模增减值 (平方米)
首站	1	DN < 300 灌区总容量 4×10^4 立方米	55000	5000
	2	300 \leq DN < 500 灌区总容量 16×10^4 立方米	99000	3500
	3	500 \leq DN < 800 灌区总容量 20×10^4 立方米	115000	2500
	4	DN \geq 800 灌区总容量 24×10^4 立方米	130000	2000
末站	1	DN < 300 灌区总容量 4×10^4 立方米	48000	950
	2	300 \leq DN < 500 灌区总容量 9×10^4 立方米	65000	650
	3	500 \leq DN < 800 灌区总容量 15×10^4 立方米	103000	500
	4	DN \geq 800 灌区总容量 19×10^4 立方米	120000	400
中间泵站、分输泵站	1	DN < 300	10000	--
	2	300 \leq DN < 500	11300	--
	3	500 \leq DN < 800	12800	--
	4	DN \geq 800	14500	--
分输站	1	DN < 300	5500	--
	2	300 \leq DN < 500	6500	--
	3	500 \leq DN < 800	8500	--
	4	DN \geq 800	10000	--
清管站	1	DN < 300	1000	--
	2	300 \leq DN < 500	1500	--
	3	500 \leq DN < 800	2500	--
	4	DN \geq 800	3500	--
阀室	1	DN < 300	500	--
	2	300 \leq DN < 500	600	--
	3	500 \leq DN < 800	800	--
	4	DN \geq 800	1000	--
维抢修队	1	DN < 300	6500	--
	2	300 \leq DN < 500	8000	--
	3	500 \leq DN < 800	10000	--

类别名称	序号	建设规模或类型	用地规模 (平方米/座)	调整指标 罐容量每增减 1×10^4 立方米 用地规模增减值(平方米)
	4	DN \geq 800	11500	--

注：①首站罐型均采用浮顶油罐，DN $<$ 300：1 \times 104立方米4座；300 \leq DN $<$ 500：1 \times 104立方米12座、2 \times 104立方米2座；500 \leq DN $<$ 800：2 \times 104立方米4座、1 \times 104立方米12座；DN \geq 800：1 \times 104立方米12座、2 \times 104立方米6座。

②末站罐型均采用浮顶油罐。DN $<$ 300：5 \times 103立方米6座、2 \times 103立方米4座、1 \times 103立方米2座；300 \leq DN $<$ 500：1 \times 104立方米8座、2 \times 103立方米4座、1 \times 103立方米2座；500 \leq DN $<$ 800：2 \times 104立方米2座、1 \times 104立方米10座；2 \times 103立方米4座、1 \times 103立方米2座；DN \geq 800：2 \times 104立方米6座、1 \times 104立方米6座；2 \times 103立方米4座、1 \times 103立方米2座。

表 6-6-3 天然气管道站场控制指标表

类别名称	序号	规模	用地规模 (平方米/座)	调整指标 每增减一台压缩机/一路分输 的用地规模增减值(平方米)
不加压首站	1	DN $<$ 300	6000	--
	2	300 \leq DN $<$ 500	8000	--
	3	500 \leq DN $<$ 800	12000	--
	4	800 \leq DN $<$ 1000	16000	--
	5	1000 \leq DN $<$ 1300	21000	--
	6	1300 \leq DN $<$ 1500	30000	--
	7	放空区	400	--
加压首站、中间压气站	1	DN $<$ 500	20000	2000
	2	500 \leq DN $<$ 1000	31000	2500
	3	1000 \leq DN $<$ 1300	59000	5000
	4	1300 \leq DN $<$ 1500	75000	8000
	5	放空区	400	--
末站、分输站	1	DN $<$ 300	5000	1000
	2	300 \leq DN $<$ 500	6000	1000
	3	500 \leq DN $<$ 800	8000	1500
	4	800 \leq DN $<$ 1000	10000	1500
	5	1000 \leq DN $<$ 1300	13000	2000
	6	1300 \leq DN $<$ 1500	15000	2500
	7	放空区	400	--
清管站	1	DN $<$ 300	3800	--
	2	300 \leq DN $<$ 500	4300	--
	3	500 \leq DN $<$ 800	4800	--
	4	800 \leq DN $<$ 1000	7500	--
	5	1000 \leq DN $<$ 1300	8000	--
	6	1300 \leq DN $<$ 1500	8500	--
	7	放空区	400	--
清管阀室	1	DN $<$ 300	2500	--
	2	300 \leq DN $<$ 500	2800	--
	3	500 \leq DN $<$ 800	3000	--
	4	800 \leq DN $<$ 1000	4500	--
	5	1000 \leq DN $<$ 1300	5500	--
	6	1300 \leq DN $<$ 1500	6500	--
	7	放空区	100	--
阀室	1	DN $<$ 300	500	--
	2	300 \leq DN $<$ 500	700	--
	3	500 \leq DN $<$ 800	900	--
	4	800 \leq DN $<$ 1000	1100	--
	5	1000 \leq DN $<$ 1300	1400	--
	6	1300 \leq DN $<$ 1500	1700	--
	7	放空区	100	--

类别名称	序号	规模	用地规模 (平方米/座)	调整指标 每增减一台压缩机/一路分输 的用地规模增减值(平方米)
维抢修队	1	维修队	12000	--
	2	维抢修队	15000	--
	3	维抢修中心	22000	--

注：①不加压首站、加压输气首站和中间压气站、末站、分输站、清管站、阀室建设用地规模不包括放空管用地。

②加压输气首站和中间压气站只考虑两台机组，功率为15-30兆瓦，每增减一台机组，站场用地面积增减相应的面积。

八、给水工程用地

（一）类型划分

本指南将给水工程用地划分为净（配）水厂及附属设施、泵站和取水工程，根据工程建设规模、处理深度和泵站日处理水量制定相应的用地指标。

（二）用地指南

表 6-7-1 净（配）水厂控制指标表

给水规模 (万立方米/天)	地表水水厂		地下水厂
	常规处理工艺 [平方米/(立方米·天)]	预处理+常规处理+深度处理工艺 [平方米/(立方米·天)]	地下水水厂 [平方米/(立方米·天)]
5-10	0.50-0.40	0.70-0.60	0.40-0.30
10-30	0.40-0.30	0.60-0.45	0.30-0.20
30-50	0.30-0.20	0.45-0.30	0.20-0.12

注：①给水规模大于50万立方米/天的指标可按50万立方米/天指标适当下调，小于5万立方米/天的指标可按5万立方米/天指标适当上调。

②地下水水厂建设用地按消毒工艺控制，厂内若需设置除铁、除锰、除氟等特殊水质处理工艺时，可根据需要增加用地。

③本表指标未包括厂区周围绿化带用地。

表 6-7-2 净（配）水厂附属设施控制指标表

建设规模		I类 (30-50万立方米/天) (平方米)	II类 (10-30万立方米/天) (平方米)	III类 (5-10万立方米/天) (平方米)
常规处 理水厂	辅助生产用房	1100-1725	920-1100	665-920
	管理用房	770-1090	645-770	470-645
	生活设施用房	425-630	345-425	250-345
	合计	2295-3445	1910-2295	1385-1910
配水厂	辅助生产用房	900-1200	640-900	520-640
	管理用房	320-400	245-320	215-245
	生活设施用房	280-300	215-280	185-215
	合计	1500-1900	1100-1500	920-1100

注：①建设规模大于50万立方米/天的项目，参照I类规模上限并适当降低单位水量附属设施建筑面积指标确定。

②辅助生产用房主要包括：维修、仓库、车库、化验、控制。

③管理用房主要包括生产管理、行政管理、传达室等。

④生活设施用房主要包括食堂、锅炉房、值班宿舍等。

⑤其他类型的水厂，原则上不再增加附属设施的建筑面积，特殊条件时，可适当增加，但增加的建筑面积不得超过表中面积的5%~10%。

表 6-7-3 泵站控制指标表

给水规模（万立方米/天）	用地面积（平方米）
5-10	2750-4000
10-30	4000-7500
30-50	7500-10000

注：①规模大于50万立方米/天的用地面积可按50万立方米/天用地面积适当增加，小于5万立方米/天的用地面积可按5万立方米/天用地面积适当减少。

②加压泵站有水量调节池时，可根据需要增加用地面积。

③本指标未包括站区周围绿化带用地。

表 6-7-4 取水工程控制指标表

分级	供水规模（立方米/日）	单位用地定额标准
		地面简单取水/地面复杂取水（平方米/立方米）
I类	>10万	0.04-0.02/0.05-0.03
II类	2-10万	0.06-0.04/0.07-0.05
III类	1-2万	0.09-0.06/0.10-0.07
IV类	≤1万	0.12-0.09/0.14-0.10

九、排水工程用地

（一）类型划分

本指南将排水工程用地划分为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厂卫生防护距离、污水泵站、雨水泵站和初期雨水处理、污泥深度脱水处理设施，根据建设规模制定相应的用地指标。

（二）绿地率

污水厂建设应充分利用道路两侧的空地和其他空地进行绿化，新建污水厂的绿化覆盖率应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规范的规定，一般不宜小于污水厂用地面积的30%。

（三）用地指南

表 6-8-1 污水处理厂控制指标表

建设规模（万立方米/天）	用地规模（平方米·天/立方米）	
	二级处理	深度处理
I类（20-50）	0.65-0.80	0.20-0.25
II（10-20）	0.80-1.00	0.25-0.30
III（5-10）	1.00-1.20	0.30-0.35
IV（1-5）	1.20-1.50	0.35-0.45

注：①表中深度处理的用地指标是在污水二级处理的基础上增加的用地；深度处理工艺按提升泵房、絮凝、沉淀（澄清、气浮）、过滤、消毒、排水泵房等常规流程考虑；当二级污水厂出水满足特定回用要求或深度处理仅需几个净化单元时，深度处理用地应根据实际情况调整。二级处理的排水指标为现行国家标准《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918-2002）的一级B标准，深度处理的排水指标为一级A排放标准。出水水质标准超过一级A标准时，可根据采用工艺适当增加建设用地。

②表中指标不包括污水深度处理采用人工湿地或其他生态处理工艺的用地以及污泥处置的用地。

③表中指标中不包括污泥采用好氧发酵工艺时的用地面积。

④污水厂近期部分建设内容包括远期时，应根据实际情况增加近期用地，总用地控制面积不得超出远期规模的指标。

⑤高寒、高原地区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增加用地面积。

⑥大于I类规模的污水厂适当下控制指标，小于IV类规模的污水厂应符合《小城镇污水处理工程建设标准》（建标 148—2010）的规定。包含受污染雨水处理时，应结合污水处理工艺，合理确定建设用地。

表 6-8-2 污水处理厂卫生防护距离控制指标表

污水处理厂规模（万立方米/天）	卫生防护距离（米）
≤ 5	150
5-10	200
≥ 10	300

注：①卫生防护距离为污水处理厂厂界至防护区外缘的最小距离。

②当污水厂为地下式、半地下式或污水厂有异臭散发的构（建）筑物全封闭并设置了除臭系统时，防护距离可适当减少，并应符合环境影响评价的要求。

表 6-8-3 污水泵站控制指标表

建设规模（万立方米/天）	用地规模（平方米）
I 类（20-50）	2000-2700
II（10-20）	1500-2000
III（5-10）	1000-1500
IV（1-5）	550-1000

注：①用地规模是指生产必需的土地面积。不包括有污水调蓄池及特殊用地要求的面积。

②本指标未包括站区周围防护绿地。

表 6-8-4 雨水泵站控制指标表

建设规模（升/秒）	用地规模（平方米·秒/升）
> 20000	0.28-0.35
10000-20000	0.35-0.42
5000-10000	0.42-0.56
1000-5000	0.56-0.77

注：有调蓄功能的泵站，用地宜适当扩大。

表 6-8-5 初期雨水处理、污泥深度脱水的规划用地面积指标表

建设规模（万立方米/天）	污水处理厂（公顷）	
	初期雨水处理	污泥深度脱水
20-50	1.50-2.00	6.00-8.00
10-20	1.20-1.50	3.00-6.00
5-10	0.90-1.20	2.50-3.00
1-5	0.30-0.90	0.65-2.50

注：①污泥深度脱水为脱水后的污泥含水率达到 55%~65%。

②本表数据不含初期雨水调蓄池等的用地面积。

十、电力工程用地

（一）类型划分

本指南将电力工程用地划分为燃煤发电厂、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厂、变电站、风力发电站和光伏发电站五种类别，并为每个类别制定相应的用地指标。

（二）用地指南

表 6-9-1 燃煤发电厂厂区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表

档次	规划容量 (兆瓦)	机组组合 (台数×单机容量兆瓦)	厂区用地(公顷)			单位装机容量用地(平方米/千瓦)
			生产区	厂前建筑	合计	
1	100	2×50	7.64	0.60	8.24	0.824
	200	4×50	10.64	0.60	11.24	0.562
	300	2×50+2×100	13.35	0.60	13.95	0.465
	400	4×50+2×100	17.46	0.60	18.06	0.451
2	200	2×100	10.77	0.60	11.37	0.569
	400	4×100	14.69	0.60	15.29	0.382
	600	2×100+2×200	18.78	0.60	19.38	0.323
	800	4×100+2×200	24.32	0.60	24.92	0.311
3	400	2×200	14.00	0.60	14.60	0.365
	800	4×200	19.63	0.60	20.23	0.253
	1000	2×200+2×300	23.67	0.80	24.47	0.245
	1400	4×200+2×300	31.20	0.80	32.00	0.229
4	600	2×300	17.02	0.80	17.82	0.297
	1200	4×300	26.23	0.80	27.03	0.225
	1800	2×300+2×600	33.05	1.00	34.05	0.189
	2400	4×300+2×600	44.35	1.00	45.35	0.189
5	1200	2×600	25.12	1.00	26.12	0.218
	2400	4×600	37.23	1.00	38.23	0.159
	3200	2×600+2×1000	46.77	1.00	47.77	0.149
	4400	4×600+2×1000	62.68	1.00	63.68	0.145
6	2000	2×1000	30.83	1.00	31.83	0.159
	4000	4×1000	50.50	1.00	51.50	0.129
	6000	4×1000+2×1000	76.48	1.00	77.48	0.129
	8000	4×1000+4×1000	95.45	1.00	96.45	0.121

注：燃煤发电厂厂区建设用地基本指标的技术条件根据供水系统和燃料运卸方式不同分为11类，此表为技术条件一（采用直流供水、燃煤水路运输、码头接卸皮带运输进厂），其他10类技术条件参考《电力工程项目建设用地指标》（建标〔2010〕78号）第三章第二节。

表 6-9-2 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厂厂区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表

档次	机组类型	单元机组构成	机组容量 (兆瓦)	厂区用地(公顷)			单位装机容量用地(平方米/千瓦)
				生产区	厂前建筑	合计	
1	E级多轴	2×(1+1)或1×(2+1)	400	5.66	0.60	6.26	0.156
		4×(1+1)或2×(2+1)	800	8.00	0.60	8.60	0.107
		4×(1+1)+4×(1+1)或 2×(2+1)+2×(2+1)	1600	13.94	0.80	14.74	0.092
2	F级单轴	2×(1+1)	800	7.40	0.60	8.00	0.100

档次	机组类型	单元机组构成	机组容量 (兆瓦)	厂区用地(公顷)			单位装机容量 用地(平方米/ 千瓦)
				生产区	厂前建筑	合计	
		3 × (1+1)	1200	8.59	0.60	9.19	0.077
		4 × (1+1)	1600	10.35	0.60	10.95	0.068
		3 × (1+1)+3 × (1+1)	2400	14.81	0.80	15.61	0.065
		4 × (1+1)+4 × (1+1)	3200	17.94	0.80	18.74	0.059
3	F级多轴	2 × (1+1) 或 1 × (2+1)	800	7.69	0.60	8.29	0.104
		4 × (1+1) 或 2 × (2+1)	1600	10.99	0.60	11.59	0.072
		4 × (1+1)+4 × (1+1) 或 2 × (2+1)+2 × (2+1)	3200	19.21	0.80	20.01	0.063

注：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厂厂区建设用地基本指标的技术条件根据供水系统和燃料运卸方式不同分为5类，此表为技术条件一（采用直流供水的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厂厂区），其他4类技术条件（自然通风冷却塔循环供水、机械通风冷却塔循环供水、采用直接空冷、采用间接空冷）的燃气-蒸汽联合循环发电厂厂区可参考《电力工程项目建设用地指标》（建标〔2010〕78号）第四章第二节。

表 6-9-3 500 千伏变电站技术条件及站区用地基本指标表

编号	技术条件(最终规模)					基本指标 (公顷)
	配电装置模式	接线形式	主变台数及 容量(兆伏 安)	出线规模	高压电 抗器	
1	500千伏悬吊管母 (罐/柱式) 220千伏支持悬吊 管母(罐/柱式)	500千伏 一个半接线 220千伏 双母线双分线 段接线	2 × 750	500千伏 10回 220千伏 12回	2组	5.88/6.00
2	500千伏 悬吊管 母(罐/柱式) 220千伏 支持悬 吊管母(罐/柱式)	500千伏 一个半接线 220千伏 双母线双分线 段接线	4 × 750(后2 台直接接母 线)	500千伏 10回 220千伏 16回	2组	6.96/7.23
3	500千伏 户外悬 吊管母(HGIS) 220千伏 户外 GIS	500千伏 一个半接线 220千伏 双母线双分线 段接线	4 × 750 主变 横穿进串	500千伏 8回 220千伏 16回	2组	4.50
4	500千伏 户外悬 吊管母(HGIS) 220千伏 户外 GIS	500千伏 一个半接线 220千伏 双母线双分线 段接线	4 × 750 (1000)主变 横穿进串	500千伏 8回 220千伏 16回	2组	4.34
5	500千伏 户外 GIS 220千伏 户外 GIS	500千伏 一个半接线 220千伏 双母线双分线 段接线	4 × 750	500千伏 8回 220千伏 16回	2组	3.77

表 6-9-4 110-220 千伏变电站工程控制指标表

项目名称		一般规模(平方米/处)		规划设置要求
		建筑面积	用地面积	
标准 变 电 站	220千伏变电站 (80.6米×42.5 米, 8回电缆)	12080	9450	应当考虑对周边环境影响, 合理布局。 征地尺寸(长×宽)宜为: 108.00米×87.50米; 建筑尺寸(长×宽×高)宜为: 80.60米×42.5米 ×29.30米。

项目名称	一般规模（平方米/处）		规划设置要求
	建筑面积	用地面积	
	12080	8740	应当考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合理布局。 征地尺寸（长×宽）宜为：123.10米×71米； 建筑尺寸（长×宽×高）宜为：80.60米×42.5米×29.30米。
220千伏变电站 （80.6米×42.5米， 6回架空+ 2回电缆）	11954	9450	应当考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合理布局。 征地尺寸（长×宽）宜为：108.00米×87.50米； 建筑尺寸（长×宽×高）宜为：80.60米×42.5米×29.30米。
	11754	8740	应当考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合理布局。 征地尺寸（长×宽）宜为：123.10米×71米； 建筑尺寸（长×宽×高）宜为：80.60米×42.5米×29.30米。
220千伏变电站 （83.7米×40.8米，220千伏直 降20千伏）	9401	8861	应当考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合理布局。 征地尺寸（长×宽）宜为：106.57米×83.15米； 建筑尺寸（长×宽×高）宜为：83.70米×40.80米×22.8米。
110千伏变电站	3910	3225	应考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合理布局。 征地尺寸（长×宽）宜为：75.00米×43.0米； 建筑尺寸（长×宽×高）宜为：54.40米×23.20米×18.30米。
	3690	2911	应考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合理布局。 征地尺寸（长×宽）宜为：71.00米×41.00米； 建筑尺寸（长×宽×高）宜为：48.40米×20.60米×18.30米。

表 6-9-5 风电单台机组基本用地控制指标表

单机容量 （千瓦）	750	850	1000	1250	1500	1650	2000	2500	3000	> 3000
用地定额标准 （平方米/台）	180	190	210	240	285	300	330	380	450	480
用地定额标准 （平方米/千瓦）	0.240	0.224	0.210	0.192	0.190	0.182	0.165	0.152	0.150	—

注：风电机组用地为永久用地，建设用地规模按风电机组基础底板外轮廓尺寸计算。风电机组建设用地上不应超过表 6-9-5、表 6-9-6 定额标准。基本指标适合于风电机组选型为 IEC II 类及以下，地形条件平坦，基础形式为扩展基础、桩基础（混凝土灌注桩、预制混凝土桩），地震设防烈度小于 8 度的风电场工程。

表 6-9-6 风电机组基本用地控制指标表

装机容量 （兆瓦）	单机容量（千瓦）	750	850	1000	1250	1500	1650	2000	2500	3000
50	机组台数（台）	66	58	50	40	33	30	25	20	16
	用地定额标准（平方米）	11800	11020	10500	9600	9405	9000	8250	7600	7200
100	机组台数（台）	133	118	100	80	67	61	50	40	33
	用地定额标准（平方米）	23940	22420	21000	19200	19095	18300	16500	15200	14850
150	机组台数（台）	200	177	150	120	100	91	75	60	50

	用地定额标准(平方米)	36000	33630	31500	28800	28500	27300	24750	22800	22500
200	机组台数(台)	267	235	200	160	133	121	100	80	66
	用地定额标准(平方米)	48060	44650	42000	38400	37905	36300	33000	30400	29700
250	机组台数(台)	333	294	250	200	167	152	125	100	83
	用地定额标准(平方米)	59940	55860	52500	48000	47595	45600	41250	38000	37350
300	机组台数(台)	400	353	300	240	200	182	150	120	100
	用地定额标准(平方米)	72000	67070	63000	57300	57000	54600	49500	46500	45000
400	机组台数(台)	534	471	400	320	267	242	200	160	133
	用地定额标准(平方米)	96120	89490	84000	76800	76095	72600	66000	60800	59850

注：风电机组用地为永久用地，建设用地规模按风电机组基础底板外轮廓尺寸计算。风电机组建设用地不应超过表 6-9-5、表 6-9-6 定额标准。基本指标适合于风电机组选型为 IEC II 类及以下，地形条件平坦，基础形式为扩展基础、桩基础（混凝土灌注桩、预制混凝土桩），地震设防烈度小于 8 度的风电场工程。

表 6-9-7 光伏发电站工程项目用地指标控制表

类型	纬度(°)	效率(%)	用地总体规模(公顷)				
			10千伏	35千伏/66千伏	110千伏	220千伏	330千伏
I类地形区固定式10兆瓦光伏电站	20	14	13.130	13.966	14.594	14.870	16.591
		16	11.508	12.344	12.972	13.247	14.969
		18	10.247	11.082	11.710	11.986	13.707
		20	9.237	10.073	10.701	10.976	12.698
		22	8.411	9.247	9.875	10.150	11.872
		24	7.723	8.559	9.187	9.462	11.184
		26	7.141	7.976	8.605	8.880	10.602
		28	6.642	7.477	8.105	8.381	10.103
	30	6.209	7.045	7.673	7.948	9.670	
	25	14	14.792	15.627	16.256	16.531	18.253
		16	12.962	13.798	14.426	14.701	16.423
		18	11.539	12.374	13.003	13.278	15.000
		20	10.400	11.236	11.864	12.139	13.861
		22	9.469	10.304	10.932	11.208	12.930
		24	8.692	9.528	10.156	10.432	12.153
		26	8.036	8.871	9.499	9.775	11.496
28		7.473	8.308	8.936	9.212	10.933	
30	6.985	7.820	8.448	8.724	10.445		
I类地形区单轴跟踪式10兆瓦光伏发电	20	14	16.021	16.856	17.484	17.760	19.482
		16	14.037	14.873	15.501	15.776	17.498
		18	12.495	13.330	13.958	14.234	15.955
		20	11.260	12.096	12.724	13.000	14.721
		22	10.251	11.086	11.714	11.990	13.712
		24	9.409	10.245	10.873	11.148	12.870
		26	8.697	9.533	10.161	10.436	12.158
		28	8.087	8.922	9.551	9.826	11.548
	30	7.558	8.393	9.022	9.297	11.019	
	25	14	17.195	18.030	18.658	18.934	20.656
		16	15.064	15.900	16.528	16.804	18.525
		18	13.408	14.243	14.871	15.147	16.868

类型	纬度(°)	效率(%)	用地总体规模(公顷)				
			10千伏	35千伏/66千伏	110千伏	220千伏	330千伏
站		20	12.082	12.918	13.546	13.821	15.543
		22	10.998	11.833	12.461	12.737	14.459
		24	10.094	10.929	11.558	11.833	13.555
		26	9.329	10.165	10.793	11.068	12.790
		28	8.674	9.509	10.138	10.413	12.135
		30	8.106	8.941	9.569	9.845	11.567
I类地形区斜单轴跟踪式10兆瓦光伏电站	20	14	20.205	21.040	21.669	21.944	23.666
		16	17.698	18.534	19.162	19.438	21.159
		18	15.749	16.584	17.213	17.488	19.210
		20	14.189	15.025	15.653	15.928	17.650
		22	12.913	13.749	14.377	14.652	16.374
		24	11.850	12.685	13.314	13.589	15.311
		26	10.950	11.786	12.414	12.689	14.411
		28	10.179	11.014	11.643	11.918	13.640
		30	9.511	10.346	10.974	11.250	12.971
	25	14	23.724	24.560	25.188	25.463	27.185
		16	20.778	21.613	22.241	22.517	24.239
		18	18.486	19.322	19.950	20.225	21.947
		20	16.653	17.488	18.117	18.392	20.114
		22	15.153	15.988	16.617	16.892	18.614
		24	13.903	14.738	15.367	15.642	17.364
		26	12.845	13.681	14.309	14.584	16.306
		28	11.939	12.774	13.402	13.678	15.399
		30	11.153	11.988	12.617	12.892	14.614
I类地形区双轴跟踪式10兆瓦光伏电站	20	14	22.010	22.846	23.474	23.749	25.471
		16	19.278	20.113	20.742	21.017	22.739
		18	17.153	17.988	18.617	18.892	20.614
		20	15.453	16.288	16.917	17.192	18.914
		22	14.062	14.897	15.526	15.801	17.523
		24	12.903	13.738	14.367	14.642	16.364
		26	11.922	12.758	13.386	13.661	15.383
		28	11.082	11.917	12.545	12.821	14.542
		30	10.353	11.188	11.817	12.092	13.814
	25	14	25.846	26.682	27.310	27.585	29.307
		16	22.635	23.470	24.098	24.374	26.095
		18	20.137	20.972	21.600	21.876	23.597
		20	18.138	18.974	19.602	19.877	21.599
		22	16.503	17.339	17.967	18.242	19.964
		24	15.141	15.976	16.604	16.880	18.602
		26	13.988	14.823	15.452	15.727	17.449
		28	13.000	13.835	14.463	14.739	16.460
		30	12.143	12.979	13.607	13.882	15.604
II类地形区固定式10兆瓦光伏电站	20	14	17.024	17.859	18.487	18.763	20.485
		16	14.915	15.750	16.379	16.654	18.376
		18	13.275	14.110	14.738	15.014	16.736
		20	11.962	12.798	13.426	13.702	15.423
		22	10.889	11.724	12.353	12.628	14.350
		24	9.994	10.830	11.458	11.733	13.455
		26	9.237	10.073	10.701	10.976	12.698
		28	8.588	9.424	10.052	10.327	12.049
		30	8.026	8.861	9.490	9.765	11.487
	25	14	19.184	20.019	20.647	20.923	22.645
		16	16.805	17.640	18.269	18.544	20.266
		18	14.955	15.790	16.418	16.694	18.416

类型	纬度(°)	效率(%)	用地总体规模(公顷)				
			10千伏	35千伏/66千伏	110千伏	220千伏	330千伏
		20	13.475	14.310	14.938	15.214	16.935
		22	12.263	13.099	13.727	14.003	15.724
		24	11.254	12.090	12.718	12.993	14.715
		26	10.400	11.236	11.864	12.139	13.861
		28	9.668	10.504	11.132	11.407	13.129
		30	9.034	9.869	10.498	10.773	12.495
II类地形区平单轴跟踪式10兆瓦光伏电站工程	20	14	20.781	21.616	22.245	22.520	24.242
		16	18.203	19.038	19.666	19.942	21.663
		18	16.197	17.032	17.661	17.936	19.658
		20	14.593	15.428	16.056	16.332	18.054
		22	13.280	14.115	14.744	15.019	16.741
		24	12.186	13.021	13.650	13.925	15.647
		26	11.260	12.096	12.724	13.000	14.721
		28	10.467	11.302	11.931	12.206	13.928
		30	9.779	10.615	11.243	11.519	13.240
	25	14	22.307	23.143	23.771	24.046	25.768
		16	19.538	20.373	21.002	21.277	22.999
		18	17.384	18.219	18.848	19.123	20.845
		20	15.661	16.496	17.125	17.400	19.122
		22	14.251	15.086	15.715	15.990	17.712
		24	13.076	13.912	14.540	14.815	16.537
		26	12.082	12.918	13.546	13.821	15.543
		28	11.230	12.065	12.694	12.969	14.691
		30	10.492	11.327	11.955	12.231	13.952
II类地形区斜单轴跟踪式10兆瓦光伏电站工程	20	14	26.221	27.056	27.684	27.960	29.681
		16	22.962	23.797	24.426	24.701	26.423
		18	20.428	21.263	21.891	22.167	23.889
		20	18.400	19.236	19.864	20.139	21.861
		22	16.741	17.577	18.205	18.481	20.202
		24	15.359	16.194	16.823	17.098	18.820
		26	14.189	15.025	15.653	15.928	17.650
		28	13.187	14.022	14.650	14.926	16.648
		30	12.318	13.153	13.782	14.057	15.779
	25	14	30.796	31.631	32.259	32.535	34.256
		16	26.965	27.801	28.429	28.704	30.426
		18	23.986	24.821	25.450	25.725	27.447
		20	21.603	22.438	23.066	23.342	25.064
		22	19.653	20.488	21.116	21.392	23.114
		24	18.028	18.863	19.492	19.767	21.489
		26	16.653	17.488	18.117	18.392	20.114
		28	15.474	16.310	16.938	17.213	18.935
		30	14.453	15.288	15.917	16.192	17.914
II类地形区双轴跟踪式10兆瓦光伏发电	20	14	28.567	29.403	30.031	30.306	32.028
		16	25.016	25.851	26.479	26.755	28.476
		18	22.253	23.088	23.717	23.992	25.714
		20	20.043	20.878	21.507	21.782	23.504
		22	18.235	19.070	19.699	19.974	21.696
		24	16.728	17.563	18.192	18.467	20.189
		26	15.453	16.288	16.917	17.192	18.914
		28	14.360	15.196	15.824	16.099	17.821
		30	13.413	14.248	14.877	15.152	16.874
	25	14	33.554	34.390	35.018	35.293	37.015
		16	29.379	30.214	30.843	31.118	32.840
		18	26.132	26.967	27.595	27.871	29.593

类型	纬度（°）	效率（%）	用地总体规模（公顷）				
			10千伏	35千伏/66千伏	110千伏	220千伏	330千伏
站工程		20	23.534	24.369	24.998	25.273	26.995
		22	21.408	22.244	22.872	23.147	24.869
		24	19.637	20.472	21.101	21.376	23.098
		26	18.138	18.974	19.602	19.877	21.599
		28	16.854	17.689	18.317	18.593	20.314
		30	15.740	16.576	17.204	17.479	19.201

注：①光伏发电站工程项目用地总体规模按 I 类地形区、II 类地形区分别编制。I 类地形区是指地形无明显起伏，地面自然坡度小于或等于 3° 的平原地区；II 类地形区是指地形起伏不大，地面自然坡度大于 3° 但小于或等于 20°，相对高差在 200 米以内的微丘地区。

②光伏发电站工程项目处于两个及以上地形区时，应根据不同地形区分别计算建设用地规模，再累计得出总用地规模。

表 6-9-8 光伏发电方阵工程项目用地指标控制表

类型	纬度（°）	效率（%）								
		14	16	18	20	22	24	26	28	30
		用地规模[公顷/(10兆瓦)]								
固定式	20	12.723	11.133	9.896	8.906	8.096	7.422	6.851	6.362	5.937
	25	14.352	12.558	11.163	10.046	9.133	8.372	7.728	7.176	6.698
平单轴跟踪式	20	15.557	13.612	12.100	10.890	9.900	9.075	8.377	7.778	7.260
	25	16.707	14.619	12.995	11.695	10.632	9.746	8.996	8.354	7.797
斜单轴跟踪式	20	19.659	17.201	15.290	13.761	12.510	11.468	10.585	9.829	9.174
	25	23.109	20.220	17.974	16.176	14.706	13.480	12.443	11.554	10.784
双轴跟踪式	20	21.429	18.750	16.667	15.000	13.636	12.500	11.538	10.714	10.000
	25	25.189	22.041	19.592	17.633	16.030	14.694	13.564	12.595	11.755

注：①光伏发电站工程项目用地总体指标按 I 类地形区、II 类地形区分别编制。I 类地形区是指地形无明显起伏，地面自然坡度小于或等于 3° 的平原地区；II 类地形区是指地形起伏不大，地面自然坡度大于 3° 但小于或等于 20°，相对高差在 200 米以内的微丘地区。

②光伏发电站工程项目处于两个及以上地形区时，应根据不同地形区分别计算建设用地规模，再累计得出总用地规模。

十一、燃气工程用地

（一）类型划分

本指南将燃气工程用地划分为天然气设施和液化石油气设施两个类别，根据燃气设施类别制定相应的用地指标。

（二）用地指南

表 6-10-1 天然气设施控制指标表

类型	设计规模	用地面积（平方米）
门站（万标准立方米/小时）	<50	12000-17000
	50-100	12000-20000
	100-200	20000-22000
清管站	有人值守清管站	5800-6200

类型		设计规模	用地面积（平方米）
无人清管站	一套清管器		2000-2200
	二套清管器		2400-2600
高压调压站（万标准立方米/小时）		≤5	2500
		5-10	2500-3000
		10-20	3000-3500
		20-30	3500-4000
		30-50	4000-6000
次高压调压站（万标准立方米/小时）		≤5	≤1500
		5-10	1500-2200
		10-20	2200-2800
阀室		--	900

表 6-10-2 液化石油气设施控制指标表

站内储罐总面积（立方米）	用地规模（公顷）
<500	0.5-1.0
500-1000	0.8-2.0
1000-5000	1.5-4.0
5000-10000	4.0-10

十二、水利管理业用地

（一）类型划分

本指南将水利管理业用地划分为水文站生产业务用房及附属设施、护堤地和水库运行区管理范围用地，分别制定相应的用地指标。

（二）用地指南

表 6-11-1 水文站生产业务用房及附属设施建设标准表

工程建设项目及名称	大河重要控制站	大河一般控制站	区域代表站	小河站
水位观测房（平方米）	10-20	8-10	5-7	5-7
缆道房（平方米）	50-70	50-70	50-60	40-50
监控室（平方米）	20-30	15-20	--	--
水情报汛机房（平方米）	30-50	20-40	15-20	15
水情值班室（平方米）	15-20	10-20	10-15	--
水情会商室（平方米）	20-30	15-20	--	--
测验业务室（平方米）	80-160	50-100	30-60	20-40
泥沙处理室（平方米）	20-40	20-30	15-20	10-15
资料室（平方米）	30-50	20-40	--	--
配电室（平方米）	10-20	10-20	--	--
车库（平方米/车）	20	20	--	--
仓库（平方米）	30-50	15-30	15	15
发电机房（平方米）	20-30	15-20	15	15
职工宿舍（平方米/人）	15	15	15	15
文体活动室（平方米）	20-40	20-30	15-20	--
供水、供暖用房（平方	50-80	40-60	30-40	--

工程建设项目及名称	大河重要控制站	大河一般控制站	区域代表站	小河站
米)				
食堂(平方米)	30-50	20-40	15-30	—
卫生间(平方米)	15-25	15-20	10-15	10

注：①表中面积指使用面积。

②测站驻站值班用房的面积根据各地情况和需要确定。

表 6-11-2 护堤地宽度表

堤防工程级别	1 级	2 级、3 级	4 级、5 级
河(湖)堤背水侧(米)	30-20	20-10	10-5
海堤临背侧(米)	20-15	15-10	10-5

注：堤防工程的级别按防护对象划分为五级，1 级堤防防护对象为特别重要城市、非农业人口大于或等于 150 万人；2 级防护对象为重要城市、非农业人口为 50~150 万人；3 级防护对象为中等城市、非农业人口为 20~50 万人；4 级防护对象为一般城镇、非农业人口小于或等于 20 万人；5 级防护对象为农村，属小型河道堤防。

表 6-11-3 水库运行区管理范围用地指标表

水库类型	大型	中型
水库运行区管理范围用地面积(平方米/人)	125-195	135-235

注：①运行区管理范围应包括办公室、会议室、资料档案室、仓库、防汛调度室、值班室、车库、食堂、值班宿舍及其他附属设施等建(构)筑物的周边范围。

②有条件设置渔场、林场、畜牧场的，应按其规划明确占地面积。

十三、邮政业用地

(一) 类型划分

本指南邮政业用地包括邮件处理场所、邮政营业场所、邮政速递和物流中心、机要通信局、快递企业和快递末端服务设施，根据分类与建设规模制定用地指标。

(二) 用地指南

表 6-12-1 邮政业用地控制指标表

名称	分类	建设规模	用地规模(平方米)
邮件处理场所	大型邮件处理场所	>3(亿件/年)	95000
	中型邮件处理场所	1-3(亿件/年)	55000
	小型邮件处理场所	<1(亿件/年)	40000
	末端邮件处理场所(投递站)	≥100 万件	500
邮政营业场所	邮政支局、邮政所	≥1 营业席位数(个)	500
邮政速递和物流	集散中心	全国网	150000
		区域网	120000
		省内网	100000
	仓储中心	--	80000
分拨中心	--	60000	
机要通信局	一类局	≥200(万件/年)	8000
	二类局	100-200(万件/年)	6000
	三类局	100-200(万件/年)	4000

名称	分类	建设规模	用地规模（平方米）
	四类局	<100（万件/年）	3000
快递企业	快递（小件）分拨中心	大型>3（亿件/年）	150000
		中型1-3（亿件/年）	100000
		小型<1（亿件/年）	80000
	快递（大件）分拨中心	按仓储、配送行业建设用地定额标准	
	仓储中心	按仓储、配送行业建设用地定额标准	
快递末端服务设施	快递营业场所	服务规模3.5-10万人	300-500
	快递送达设施（含智能快件箱）	服务半径800-1000米	≥30

十四、环境治理业用地

（一）类型划分

本指南环境治理业用地包含城市垃圾压缩站、城市垃圾收集站、城市生活垃圾转运站、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工程、生活垃圾堆肥处理工程、粪便处理设施、装饰装修废弃物临时收集点、分拣中心等类别，分别制定用地指标。

（二）用地指南

表 6-13-1 城市垃圾压缩站用地控制指标表

类型	一般规模（平方米/处）		服务规模人口（万人）
	建筑面积	用地面积	
2 厢	420-460	1500	3-7
3 厢	600-640	1900	7-10
4 厢	880-1000	4300	10-13

注：①城市垃圾压缩站应独立用地。

②用地尽量靠近主、次干路，方便运输，减少扰民。其用地内宜设置绿化隔离带，宽度不小于5米，距离其他建筑距离不宜小于10米。

③压缩车间与绿化隔离带之间宜设置宽度≥7米的环形道路。

表 6-13-2 城市垃圾收集站用地控制指标表

一般规模（平方米/处）		服务规模人口（万人）
建筑面积	用地面积	
150-200	250-300	0.5 以下
250-300	350-400	0.5-0.75

注：①应当独立占地。

②新建、扩建或旧城改造的居住社区每个居委应当设置1座或以上数量的垃圾收集站。

③收集站服务半径不宜超过400米，宜控制在300米左右。采用人力收集时，服务半径宜为400米，最大不宜超过1千米；采用小型机动车收集时，服务半径不应超过2千米。

④应当选择布局在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交通便利的区域。

⑤收集站用地内宜设置宽度不小于2米的绿化隔离带，距离其他建筑不宜小于8米。

⑥垃圾收集站必须满足垃圾收集小车、垃圾运输车通行、方便和安全作业要求。

表 6-13-3 城市生活垃圾转运站工程用地控制指标表

类型		设计转运量（吨/天）	用地规模（平方米）	与相邻建筑间距（米）
大型	I	1000-3000	≤ 20000	≥ 30
	II	450-1000	10000-15000	≥ 20
中型	III	150-450	4000-10000	≥ 15
小型	IV	50-150	1000-4000	≥ 10
	V	≤ 50	500-1000	≥ 8

注：①表内用地面积不包括垃圾分类和堆放作业用地。
 ②与站外相邻建筑间距自转运站用地边界起计算。
 ③II、III、IV类含下限值不含上限值，I类含上、下限值。

表 6-13-4 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工程建设用地指标表

类型	日处理能力（吨/天）	用地规模（平方米）
I类	1200-2000	40000-60000
II类	600-1200	30000-40000
III类	150-600	20000-30000

注：①焚烧生活垃圾焚烧厂单独设置时，用地内沿边界应设置宽度不小于10米的绿化隔离带。
 ②本指标不含绿地面积。
 ③日处理能力超过20000吨/天的生活垃圾焚烧厂，超出部分用地面积按30平方米/（吨·天）递增计算；日处理能力不足150吨/天时，用地面积不应小于1公顷。
 ④采用双脱硫双脱硝烟气处理工艺的，用地规模可适当扩大。

表 6-13-5 城市生活垃圾堆肥处理工程用地指标表

类型	日处理能力（吨/天）	用地规模（平方米）
I类	300-600	35000-50000
II类	150-300	25000-35000
III类	50-150	15000-25000
IV类	≤ 50	≤ 15000

注：①堆肥处理设施在单独设置时，用地内沿边界应设置宽度不小于10米的绿化隔离带。
 ②表中指标不含堆肥产品深加工处理及堆肥残余物后续处理用地。

表 6-13-6 粪便处理设施用地指标表

处理方式	厌氧消化（平方米/吨）	絮凝脱水（平方米/吨）	固液分离预处理（平方米/吨）
用地规模	20-25	12-15	6-10

注：①粪便处理设施与住宅、公共设施等的间距不应小于50米。
 ②粪便处理设施在单独设置时用地内沿边界应设置宽度不小于10米的绿化隔离带。

表 6-13-7 装饰装修废弃物临时收集点、分拣中心用地指标表

类型	规模	用地面积（平方米）
临时收集点	小型临时收集点	20-60
	中型临时收集点	60-100
	大型临时收集点	> 100
分拣中心		2000-50000

十五、低空设施用地

（一）类型划分

本指南低空设施用地指低空起降设施用地，根据建设规模制定用地指标。

（二）用地指南

表 6-14-1 低空起降设施用地控制指标表（地面形式）

类型	起降位数目 (个)	容积率	投资强度 (元/平方米)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垂直起降场地用 地规模 (平方米)
小型起降点 (含配套设施)	1	≤ 0.5	≥ 120	—	≥ 900
中型起降场 (含配套设施)	2-3		≥ 2000	—	≥ 3000
大型起降基地 (含配套设施)	≥ 4		≥ 3000	—	≥ 8000

注：①本表低空起降设施适用于最大起飞重量在 150 千克（不含）以上的民用载人或货运垂直起降航空器。

②低空起降设施场址宜结合交通场站、物流枢纽、产业园区、公园绿地、体育场馆、高速公路服务区等设施设置。

③起降场地的起降位数为 1 个时，起降场地宜与其他用地兼容设置；起降位数在 2-3 个时，起降场地宜与城市综合体兼容设置；起降位数大于 3 个时，起降场地宜独立用地设置，可兼容一定比例的商业功能。

附件一：指南使用指引

本指南适用于广州市域陆域范围内各项新建项目（改、扩建项目宜参照执行），可使用本指南进行产业项目准入判断、布局引导和土地集约利用水平评估。

一、使用方法

（一）项目准入判断

分别查询本指南“第一部分 产业指导目录”中的鼓励用地项目目录（表 1-1、1-2、1-3）和限制、禁止用地项目目录（表 1-4），判断项目是否属于鼓励、限制、禁止用地项目：

（1）凡列入《鼓励用地项目目录》的产业项目，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基础上，可优先办理相关手续；在不突破国家及省用地标准前提下，根据产业特点灵活设置纳入产业监管协议（投资服务评估协议）的评估指标和评估周期，并允许根据实际情况适度调整。

（2）凡列入《限制用地项目目录》的新建项目，必须符合规定的条件或标准，方可办理相关手续。

（3）凡列入《禁止用地项目目录》或者采用所列工艺技术、装备、规模的项目，不得办理相关手续。

（4）鼓励、限制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之外，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项目属于允许类，可依法办理相关手续。

（二）项目布局指引

（1）如属于准入产业，查询本指南“第二部分 产业用

地布局指南”，查找重点布局了该产业的行政区（表 2-1）、工业或科创集聚区（表 2-2、表 2-3）；

如属于鼓励类产业，查询本指南“第一部分 产业指导目录”中的鼓励用地项目目录（表 1-1、1-2、1-3），了解各产业链的现状产业园区和规划布局区域。

（2）附件四提供了五类厂房（通用型厂房、环保安全类厂房、重型大跨厂房、精密厂房、洁净厂房）的核心设计要点，涵盖建筑限高、标准层面积、面宽、进深、装卸空间、垂直交通等方面，供参考使用；

附件五重点针对广州市“12218”现代化产业提供了各产业的厂房和上楼适应性参考。

所有产业项目，均可通过“广州市招商土地超市”查询当前可招商地块与存量产业空间，并了解可招商地块与存量产业空间的坐落、区位、交通、配套、现状、规划等情况。

（查询网址：<https://guangdong.tianditu.gov.cn/guangzhou/zstdcs/>）

（三）用地指标查询

根据项目行业代码或具体产业类型及所在区域，查询对应的行业参考值：

（1）若为工业项目，涉及投资强度、容积率、建筑系数、绿地率、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所占比重、用地规模、土地产出率、产值能耗、科技率九项指标。

其中建筑系数、绿地率、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所占比重三项，查询本指南“第三部分 工业用地指南”中

“二、工业用地”对应行业获取参考值；

投资强度、容积率、用地规模、土地产出率、产值能耗、科技率六项，查询“三、用地指南”中对应行业代码获取参考值。其中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需按照地块所在区域修正，“三核”“四极”区域的修正系数分别为 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科技率指标仅适用于广州市辖区内有关部门认定的国家级技术中心所在企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并可根据企业所在行业特点和研发活动情况，选取不少于一个子指标作为评判标准。

（2）若为服务业项目，涉及容积率、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用地规模四项指标。查询“第四部分 服务业用地指南”中“二、用地指南”对应行业获取参考值。其中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需按照地块所在区域修正，“三核”“四极”区域的修正系数分别为 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3）若为营利性社会事业项目，涉及容积率、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用地规模四项指标。查询“第五部分 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指南”中“二、用地指南”对应行业获取参考值。其中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两项指标，需按照地块所在区域修正，“三核”“四极”区域的修正系数分别为 1.2、1.1，“三核四极”以外区域无需修正。

（4）若为基础设施项目，查询“第六部分 基础设施用地指南”对应行业获取参考值。

（5）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海洋及相关产业

项目，可根据本指南附件二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对照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代码获取参考值。

（四）综合对比评价

将项目需求与（三）步骤中查询到的本指南参考值进行对比，为相关企业进行项目选址、技术方案修改等提供指引，为政府部门开展项目准入判断、布局引导和土地集约利用评估等提供参考。

二、流程图



图 1 指南使用指引流程图

三、应用举例

（一）工业项目

（1）例如某生物医药制造企业拟在广州科学城工业集聚区投资建厂，项目占地面积 3.3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 5 万平方米，建筑系数为 50%，绿地率为 5%，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占项目总用地面积的 5%，项目投资额 20 亿元，年产值 4 亿元，年产注射液 2 亿瓶。

一是项目准入判断。经查询指南中产业指导目录，生物医药与健康产业在鼓励用地项目目录中，属鼓励类项目。二是项目布局引导。经查询产业布局指南，企业意向选址在科学城工业集聚区，并通过查询广州市招商土地超市，有可出让工业用地。三是用地指标查询。经查询工业用地指南，该项目属于生物药品制品制造业（中类代码 276），意向选址位于广州市“三核”之一的东部中心，区域修正系数为 1.2。四是综合比对评价。综合对比项目各需求指标与指南指标（详见下表），为企业进行项目选址、技术方案修改等提供指引，为政府部门判断项目准入、选址等提供参考。

指标名称	项目需求指标	指南指标 (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已在基准值基础上乘以区域修正系数 1.2)
容积率	1.5	≥1.2
投资强度（元/平方米）	60606	≥7800（6500元/平方米*修正系数1.2）
土地产出率（元/平方米）	12121	≥10200（8500元/平方米*修正系数1.2）
用地规模（平方米/万瓶）	1.65	≤9
绿地率	5%	一般不得安排非安全生产必需的绿地（因生产工艺等特殊要求需要安排一定比例绿地的，绿地率不大于20%）
建筑系数	50%	工业用地项目的建筑系数原则上不低于40%，高标准厂房工业项目建筑系数不低于35%。

指标名称	项目需求指标	指南指标 (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已在基准值基础上乘以区域修正系数1.2)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所占比重	5%	配套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的用地面积不大于总用地面积的7%，且计容建筑面积不大于总计容建筑面积的15%。

(2) 例如某新能源车汽车制造企业拟在广州投资建厂，项目占地面积63万平方米，建筑面积94.5万平方米，建筑系数为50%，绿地率为2%，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占项目总用地面积的5%，项目投资额138亿元，年产值300亿元（中型）。

一是项目准入判断。经查询指南中产业指导目录，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在鼓励用地项目目录中，属鼓励类项目。二是项目布局引导。经查询产业布局指南，企业意向选址在国家知识中心城，并通过查询广州市招商土地超市，有可出让工业用地。三是用地指标查询。经查询工业用地指南，该项目属于汽车制造业(中类代码为361)，意向选址位于“四极”，区域修正系数为1.1。四是综合比对评价。综合对比项目各需求指标与工业用地指南中类代码为361的指标（详见下表），为企业进行项目选址、技术方案修改等提供指引，为政府部门判断项目准入、选址等提供参考。

用地指标	项目需求指标	指南指标(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已在基准值基础上乘以区域修正系数1.1)
容积率	1.5	≥1.2
投资强度(元/平方米)	21905	≥5775(5250元/平方米*修正系数1.1)
土地产出率(元/平方米)	47619	≥11000(10000元/平方米*修正系数1.1)
用地规模(平方米/万元产值)	0.21	≤0.23
绿地率	2%	一般不得安排非安全生产必需的绿地(因生产工艺等特殊要求需要安排一定比例绿地的，绿地率不大于20%)
建筑系数	50%	工业用地项目的建筑系数原则上不低于40%，高标准厂房工业项目建筑系数不低于35%。

用地指标	项目需求指标	指南指标（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已在基准值基础上乘以区域修正系数 1.1）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所占比重	5%	配套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的用地面积不大于总用地面积的 7%，且计容建筑面积不大于总计容建筑面积的 15%。

（3）某船舶与海洋工程制造企业拟在广州投资建厂，项目占地面积 120 万平方米，建筑面积 132 万平方米，建筑系数为 42%，绿地率为 2%，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占项目总用地面积的 6%，项目投资额为 120 亿元，年产量为 40 万修正总吨（中型），年产值为 80 亿元。

一是项目准入判断。经查询指南中产业指导目录，船舶与海洋工程产业在鼓励用地项目目录中，属鼓励类项目。二是项目布局引导。经查询产业布局指南，企业意向选址在龙穴岛工业集聚区，并通过查询广州市招商土地超市，有可出让工业用地。三是用地指标查询。经查询工业用地指南，该项目属于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中类代码为 373），项目意向选址位于广州市“三核四极”以外其他区域，无需叠加区域修正系数。四是综合比对评价。综合对比项目各需求指标与工业用地指南中类代码为 373 的指标（详见下表），为企业进行项目选址、技术方案修改等提供指引，为政府部门判断项目准入、选址等提供参考。

用地指标	项目需求指标	指南指标 （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已在基准值基础上乘以区域修正系数 1.0）
容积率	1.1	≥ 0.8
投资强度（元/平方米）	10000	≥ 3000
土地产出率（元/平方米）	6700	≥ 6000
用地规模（平方米/万修正总吨）	30000	≤ 35000

用地指标	项目需求指标	指南指标 (投资强度、土地产出率已在基准值基础上乘以区域修正系数 1.0)
绿地率	2%	一般不得安排非安全生产必需的绿地(因生产工艺等特殊要求需要安排一定比例绿地的,绿地率不大于20%)
建筑系数	42%	工业用地项目的建筑系数原则上不低于40%,高标准厂房工业项目建筑系数不低于35%。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所占比重	6%	配套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的用地面积不大于总用地面积的7%,且计容建筑面积不大于总计容建筑面积的15%。

(二) 服务业项目

例如某现代商贸企业拟在广州狮子洋增长极投资建设现代商贸综合体,项目投资额约2.5亿元,占地面积约2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6万平方米。

一是项目准入判断。经查询本指南中产业指导目录,现代商贸在鼓励用地项目目录中,属鼓励类项目。二是项目布局引导。经查询产业布局指南和广州市招商土地超市,企业意向选址所在的广州“四极”之一狮子洋增长极,有可出让商业用地。三是用地指标查询。经查询服务业用地指南,企业属于大型零售商业网点,企业意向选址的区域修正系数为1.1。四是综合比对评价。综合对比项目各需求指标与服务用地指南表 4-3-1 现代商贸业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中的大型零售商业网点指标(详见下表),为企业进行项目选址、技术方案修改等提供指引,为政府部门判断项目准入、选址等提供参考。

用地指标	项目需求指标	指南指标 (投资强度已在基准值基础上乘以区域修正系数 1.1)
容积率	3.0	≥ 2.5
投资强度(元/平方米)	12500	≥ 9680
用地规模(平方米)	20000	5000-60000

（三）营利性社会事业项目

例如某企业拟在广州投资建设一个 150 床的民营医院，项目服务规模约为 10 万人，占地规模为 2 万平方米（133 平方米/床），建筑面积为 3 万平方米，总投资额 20000 万元，年产值 24000 万元。

一是项目准入判断。经查询指南中的产业指导目录，该项目不属于禁止、限制用地项目目录，属于允许类项目。**二是**项目布局引导。经查询产业布局指南和广州市招商土地超市，企业意向选址位于广州市“三核四极”以外区域的现有可用医疗卫生用地。**三是**用地指标查询。经查询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指南，该项目属于营利性医疗卫生用地，企业意向选址区域无需叠加区域修正系数。**四是**综合比对评价。综合对比项目各需求指标与营利性社会事业用地指南的表 5-4 营利性医疗卫生设施用地项目控制指标表中的指标（详见下表），为企业进行项目选址、技术方案修改等提供指引，为政府部门开展项目准入判断、布局引导和土地集约利用评估等提供参考。

用地指标	项目需求指标	指南指标
容积率	1.5	≥ 0.8
投资强度(元/平方米)	10000	≥ 9000
土地产出率(元/平方米)	12000	≥ 6000
用地规模(平方米/床)	133	≥ 130

附件二：相关产业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对照表

一、国家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对照表

代码	战略性新兴产业名称 (带*为广州市重点发展方向)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GB/T4754—2017)	备注
1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		
1.1	下一代信息网络产业		
1.1.1	网络设备制造*	391、392	
1.1.2	新型计算机及信息终端设备制造*	391、392、394、399	
1.1.3	信息安全设备制造*	391	
1.2	电子核心产业		
1.2.1	新型电子元器件及设备制造*	356、383、397、398	
1.2.2	电子专用设备仪器制造*	402	
1.2.3	高储能和关键电子材料制造*	265、266、292、304、305、307、309、384、398	
1.2.4	集成电路制造 *	356、397	
1.3	人工智能		
1.3.1	智能消费相关设备制造*	396、399	
1.4	数字创意技术设备制造*	347、393、395、396	
2	高端装备制造产业		
2.1	智能制造装备产业		
2.1.1	机器人与增材设备制造*	349、396	
2.1.2	重大成套设备制造*	351、352、353、354、355、356	
2.1.3	智能测控装备制造*	342、401、402	
2.1.4	其他智能设备制造*	336、339、343、349、353、355、357、401、402、404	
2.1.5	智能关键基础零部件制造*	344、345、348、349、381、382	
2.1.6	智能制造相关服务*	432、433、436	
2.2	轨道交通装备产业		
2.2.1	铁路高端装备制造产业	371	
2.2.2	城市轨道交通装备制造*	372	
2.2.3	其他轨道交通装备制造*	341、345、371、381、382、389	
2.2.4	轨道交通相关服务*	434	
3	新材料产业		因 3.7 先进煤基化工新材料制造对原材料临近水平要求较高，且广州市没有企业从事该门类生产，故不纳入
3.1	先进钢铁材料		
3.1.1	先进制造基础零部件用钢制造*	313	
3.1.2	高技术船舶及海洋装备用钢加工*	313	
3.1.3	先进轨道交通用钢加工*	313	
3.1.4	新型高强塑汽车钢加工*	313	
3.1.5	能源用钢加工	313	

代码	战略性新兴产业名称 (带*为广州市重点发展方向)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GB/T4754—2017)	备注
3.1.6	能源油气钻采集储用钢加工	313	
3.1.7	石化压力容器用钢加工	313	
3.1.8	新一代功能复合化建筑用钢加工	313	
3.1.9	高性能工程、矿山及农业机械用钢加工	313	
3.1.10	高品质不锈钢及耐蚀合金加工*	313	
3.1.11	其他先进钢铁材料制造	313、339	
3.1.12	先进钢铁材料制品制造	331、334、338、339、348	
3.2	先进有色金属材料		
3.2.1	铝及铝合金制造	324、339、325	
3.2.2	铜及铜合金制造	324、325、339	
3.2.3	钛及钛合金制造*	325、339	
3.2.4	镁及镁合金制造	325、339	
3.2.5	稀有金属材料制造*	323、324、325	
3.2.6	贵金属材料制造*	266、324、325、398	
3.2.7	稀土新材料制造*	261、266、323、324、398	
3.2.8	硬质合金及制品制造*	324、332	
3.2.9	其他有色金属材料制造*	266、313、321、323、324、325、398	
3.3	先进石化化工新材料		
3.3.1	高性能塑料及树脂制造*	265、266	
3.3.2	聚氨酯材料及原料制造*	261	
3.3.3	氟硅合成材料制造*	261、265	
3.3.4	高性能橡胶及弹性体制造*	265	
3.3.5	高性能膜材料制造*	265、266、292	
3.3.6	专用化学品及材料制造 261	266、398	
3.3.7	新型功能涂层材料制造*	264	
3.3.8	生物基合成材料制造*	283	
3.3.9	其他化工新材料制造	261、264、266、398	
3.4	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		
3.4.1	特种玻璃制造*	304、305	
3.4.2	特种陶瓷制造*	307	
3.4.3	人工晶体制造*	309、398	
3.4.4	新型建筑材料制造	291、292、301、302、303	
3.4.5	矿物功能材料制造	266、308、309	
3.5	高性能纤维及制品和复合材料		
3.5.1	高性能纤维及制品制造*	265、282、306、309	
3.5.2	高性能纤维复合材料制造*	265、306、309	
3.5.3	其他高性能复合材料制造*	307、309、313、324	
3.6	前沿新材料		
3.6.1	3D打印用材料制造*	265、283、292、307、313、314、322、323、324、339、	
3.6.2	超导材料制造*	325	
3.6.3	智能、仿生与超材料制造*	265、324、325	
3.6.4	纳米材料制造*	261、264、265、266、282、292、304、306、307、309、313、325	
3.6.5	生物医用材料制造*	277、307、325、358	
3.6.6	液态金属制造*	321、322、323	
4	生物产业		

代码	战略性新兴产业名称 (带*为广州市重点发展方向)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GB/T4754—2017)	备注
4.1	生物医药产业		
4.1.1	生物药品制品制造*	276	
4.1.2	化学药品与原料药制造*	271、272、276	
4.1.3	现代中药与民族药制造*	273、274	
4.1.4	生物医药关键装备与原辅料制造*	278	
4.2	生物医学工程产业		含健康产业之医疗器械和医疗设备
4.2.1	先进医疗设备及器械制造*	358	
4.2.2	植入生物医用材料及设备制造*	358	
4.2.3	其他生物医用材料及用品制造*	277	
4.3	生物农业及相关产业		
4.3.1	生物农药制造	263	
4.3.2	生物肥料制造	262	
4.3.3	生物饲料制造	132、149	
4.3.4	生物兽药、兽用生物制品及疫苗制造*	275	
4.4	生物质能产业		
4.4.1	生物相关原料供应体系活动*	266、357、359	
4.4.2	生物质燃料加工*	254	
4.5	其他生物业		
4.5.1	生物基材料制造*	261、266、283、292	
4.5.2	生物酶等发酵制品制造	146	
4.5.3	海洋生物制品制造*	149	
4.5.4	其他生物工程相关设备制造*	353、357、359、401、402、404	
5	新能源汽车产业		
5.1	新能源汽车整车制造		
5.1.0	新能源汽车整车制造*	361	
5.2	新能源汽车装置、配件制造		
5.2.1	电机、发动机制造*	362、381	
5.2.2	新能源汽车储能装置制造*	356、384	
5.2.3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配件制造*	344、346、356、367、381、382、402	
5.3	新能源汽车相关设施制造		
5.3.1	供能装置制造*	265、292、344、346、363、367、382、392	
5.3.2	试验装置制造*	356、401	
5.3.3	其他相关设施制造*	265、356	
6	新能源产业		
6.1	核电产业		
6.1.1	核燃料加工及设备制造	253、359	
6.1.2	核电装备制造	341、346	
6.1.3	核电运营维护	441	服务业
6.1.4	核电工程技术服务	432	服务业
6.2	风能产业		
6.2.1	风能发电机装备及零部件制造*	341、381	
6.2.2	风能发电其他相关装备及材料制造*	264、265、301、306、351、373、379、382、383、402	
6.2.3	风能发电运营维护	441	服务业

代码	战略性新兴产业名称 (带*为广州市重点发展方向)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GB/T4754—2017)	备注
6.2.4	风能发电工程技术服务	432	服务业
6.3	太阳能产业		
6.3.1	太阳能设备和生产装备制造*	304、341、342、344、346、351、352、356、381、382、384、385、386、401、402、404	
6.3.2	太阳能材料制造*	261、264、304、309、339、356、398	091 钙钛矿不纳入
6.3.3	太阳能发电运营维护	441	服务业
6.3.4	太阳能工程技术服务	432、435	服务业
6.4	生物质能及其他新能源产业		
6.4.1	生物质能及其他新能源设备制造*	341、346、352、359、381	
6.4.2	生物质能发电	441	服务业
6.4.3	生物质供热	443	服务业
6.4.4	生物质燃气生产和供应	452	服务业
6.4.5	生物质能工程技术服务	432	服务业
6.4.6	其他新能源运营服务	441	服务业
6.5	智能电网产业		
6.5.1	智能电力控制设备及电缆制造*	382、383	
6.5.2	电力电子基础元器件制造*	382	
6.5.3	智能电网输送与配电	442	服务业
7	节能环保产业		
7.1	高效节能产业		
7.1.1	高效节能通用设备制造*	341、344、346、347、349	
7.1.2	高效节能专用设备制造*	351、352、353、354、356、359	
7.1.3	高效节能电气机械器材制造*	346、381、382、383、385、386、387、401、402	
7.1.4	绿色节能建筑材料制造*	292、302、303、304、305、306、331	
7.2	先进环保产业		
7.2.1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	359、385、399	
7.2.2	环境保护监测仪器及电子设备制造*	401、402	
7.2.3	环境污染处理药剂材料制造*	266	
7.2.4	环境保护及污染治理服务	462	服务业
7.3	资源循环利用产业		
7.3.1	矿产资源与工业废弃资源利用设备制造*	333、341、346、351、359、401、402	
7.3.2	矿产资源综合利用	081、091、093、101、102、120、323	7.3.2 矿产资源综合利用中涉及石油开采、天然气开采的部分不纳入
7.3.3	工业固体废物、废气、废液回收和资源化利用*	146、151、17、19、22、252、291、30、31、32、342、347、349、351、359、367、421、422、441	17、19、22、30、31、32 对应到大类，因为大类下的所有中类均有涉及该产业
7.3.4	城乡生活垃圾与农林废弃资源利用设备制造*	359	

代码	战略性新兴产业名称 (带*为广州市重点发展方向)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GB/T4754—2017)	备注
7.3.5	水及海水资源利用设备制造*	335、344、357、359、401、469	
7.3.6	水资源循环利用与节水活动	469	
7.3.7	绿氢制储运用	359	
8	航空航天产业		
8.1	航空装备产业		
8.1.1	民用航空器整机制造(不含无人机)	374	
8.1.2	民用航空发动机整机制造	374	
8.1.3	民用航空器机载系统和设备制造	374	
8.1.4	民用航空器零部件制造	374	
8.1.5	民用航空发动机零部件制造	374	
8.1.6	民用航空器机载系统和设备零部件制造	374	
8.1.7	民用航空器修理(不含发动机)	434	服务业
8.1.8	民用航空发动机修理	374	
8.1.9	民用航空器机载系统和设备修理	374	
8.1.10	民用无人机制造	396	
8.1.11	其他航空装备制造及相关服务	381、392	
8.2	卫星及应用产业		
8.2.1	卫星装备制造	374	
8.2.2	卫星应用技术设备制造	392、396、402	
8.2.3	其他航天器及运载火箭制造	374	
9	海洋装备产业		
9.1	海洋装备制造	342、373	
9.2	深海石油钻探设备制造	351	
9.3	其他海洋相关设备与产品制造	264、353、357、359、379、381、382、392	
9.4	海洋环境监测与探测装备制造	373、394、402	
9.5	海水淡化活动	463	
10	数字创意产业		参考上海用地指南补充。
10.1	数字创意技术设备制造		
10.1.0	数字创意技术设备制造*	347、393、395、396	
10.2	数字文化创意活动		
10.2.1	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	651	
10.2.2	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制作服务*	657	
10.2.3	新型媒体服务*	642、657、862	
10.2.4	数字文化创意广播电视服务*	632	
10.2.5	其他数字文化创意活动*	631、642、657、751、871、872、873、874、876、877、881	
10.3	设计服务		
10.3.0	数字设计服务*	748、749	
11	相关服务业		参考上海用地指南补充。
11.1	新技术与创新创业服务		

代码	战略性新兴产业名称 (带*为广州市重点发展方向)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GB/T4754—2017)	备注
11.1.1	研发服务*	731、732、733、734、735	
11.1.2	标准化服务*	745	
11.1.3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741、742、743、744、747、748	
11.1.4	知识产权及相关服务*	682、723、752、839	
11.1.5	创新创业服务*	726、753、754	
11.1.6	检验检测认证服务*	745	
11.1.7	其他技术推广服务*	751	
11.2	其他相关服务		
11.2.1	航空运营及支持服务*	561、562、563	
11.2.2	现代金融服务*	663、672、673、679、682、691、693、 694、699	

备注：本表来源于《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自然资发〔2023〕72号）中战略性新兴产业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对照表，并依据《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2023）》（国经普办字〔2023〕24号）对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进行更新。同时，对符合广州产业发展方向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以“*”标记。本表中未明确行业分类代码的，以相关部门要求为准。

二、国家先进制造业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对照表

代码	先进制造业名称 (带*为广州市重点发展方向)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GB/T4754—2017)	备注
02	先进制造业		
0201	新一代信息技术设备制造		
020101	网络设备制造*	391、392	
020102	新型计算机及信息终端设备制造*	391、392、394、399	
020103	信息安全设备制造*	391	
020104	新型电子元器件及设备制造*	356、383、397、398	
020105	电子专用设备仪器制造*	402	
020106	高储能和关键电子材料制造*	265、266、292、304、305、309、384、398	
020107	集成电路及专用设备制造*	356、397	
020108	智能消费相关设备制造*	396	
020109	数字创意技术设备制造*	347、393、395	
0202	高端装备制造		
020201	航空器装备制造*	374	
020202	其他航空装备制造*	322、323、324、325、351、356、374、381、382、384	
020203	卫星装备制造*	374	
020204	卫星应用技术设备制造*	392、394、401、402、404	
020205	其他航天器及运载火箭制造*	374	
020206	铁路高端装备制造	371	
020207	城市轨道装备制造*	372	
020208	其他轨道交通装备制造*	341、345、371、381、382、389	
020209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	341、345、346、348、373、379	
020210	深海石油钻探设备制造	351	
020211	其他海洋相关设备与产品制造*	264、353、357、379、381、382、392	
020212	海洋环境监测与探测装备制造*	373、394、401、402	
020213	机器人与增材设备制造*	349、396	
020214	重大成套设备制造*	351、352、353、354、355、356、357、389	
020215	智能测控装备制造*	342、401、402	
020216	其他智能设备制造*	336、339、343、349、352、353、355、357	
020217	智能关键基础零部件制造*	344、345、348、349、381、382	
0203	先进钢铁材料制造*		
020301	设备工程用先进钢材制造*	313	
020302	高品质不锈钢及耐蚀合金制造*	313、331、333、335、338	
020303	先进钢铁材料制品制造*	331、338、339、348	
0204	先进有色金属材料制造*		
020401	铝及铝合金制造	324、325、339	
020402	铜及铜合金制造	324、325、339	
020403	钛及钛合金制造*	325、339	
020404	镁及镁合金制造	325、339	
020405	稀有金属材料制造*	323、324、325	
020406	贵金属材料制造*	322、325、397、398	
020407	稀土新材料制造*	323、324、261、266、398	
020408	硬质合金及制品制造*	324、332	
020409	其他有色金属材料制造*	266、313、321、323、324、325、398	
0205	先进石化化工新材料制造		

代码	先进制造业名称 (带*为广州市重点发展方向)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GB/T4754—2017)	备注
020501	高性能塑料及树脂制造*	265、266	
020502	聚氨酯材料及原料制造*	261	
020503	氟硅合成材料制造*	261、265	
020504	高性能橡胶及弹性体制造*	265、266	
020505	高性能膜材料制造*	265、266、292	
020506	专用化学品及材料制造	266、398	
020507	新型功能涂层材料制造*	264	
020508	生物基合成材料、高分子材料及功能化合物制造*	283	
020509	其他化工新材料制造*	261、264、266	
0206	先进无机非金属材料制造		
020601	特种玻璃制造*	304、305	
020602	特种陶瓷制造*	307	
020603	人工晶体制造*	309、398	
020604	新型建筑材料制造	301、302、303	
020605	矿物功能材料制造	266、308、309	
0207	高性能纤维及制品和复合材料制造		
020701	高性能纤维及制品制造*	265、281、282、306、309	
020702	高性能纤维复合材料制造*	265、306、309	
020703	其他高性能复合材料制造*	307、309、313、324	
0208	前沿新材料制造*		
020801	3D打印用材料制造*	265、283、292、307、313、314、322、323、324、339	
020802	超导材料制造*	325	
020803	智能、仿生与超材料制造*	265、324、325	
020804	石墨烯材料制造*	309	
020805	纳米材料制造*	261、264、265、266、282、292、304、306、307、309、313、325	
020806	生物医用材料制造*	277、307、325、358	
020807	液态金属制造*	321、322、323	
0209	生物产品制造		
020901	生物药品制品制造*	276	
020902	化学药品与原料药制造*	271、272、276	
020903	现代中药与民族药制造*	273、274	
020904	生物医药关键装备与原辅料制造*	276、358	
020905	生物农药制造	263	
020906	生物肥料制造	262	
020907	生物饲料制造	132、149	
020908	生物兽药、兽用生物制品及疫苗制造*	275	
020909	生物基材料制造*	283	
020910	生物化工制品制造*	263	
020911	生物酶等发酵制品制造	146、149	
020912	海洋生物制品制造*	145、149	
0210	生物质燃料制造		
021001	生物乙醇制造	254	
021002	生物航空煤油制造*	254	
021003	生物柴油制造*	254	

代码	先进制造业名称 (带*为广州市重点发展方向)	国民经济行业代码 (GB/T4754—2017)	备注
021004	生物质致密成型燃料制造*	254	
0211	生物制造相关设备制造*		
021101	先进医疗设备及器械制造*	358	
021102	植介入生物医用材料及设备制造*	358	
021103	其他生物医用材料及用品制造*	276	
021104	生物相关原料供应设备制造*	266、358	
021105	其他生物工程相关设备制造*	353、357、359、401、402、404	
0212	新能源汽车及相关设备制造		
021201	新能源汽车整车制造*	361	
021202	电机、发动机制造*	362、381	
021203	新能源汽车储能装置制造*	356、384	
021204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配件制造*	344、346、356、367、381、382、402	
021205	供能装置制造*	292、344、346、363、367、382、392	
021206	试验装置制造*	356、401	
021207	电控系统制造*	398、399	
021208	智能网联传感及决策控制器制造*	396	
021209	其他相关设施制造*	265、356	
0213	新能源设备制造		
021301	核燃料加工设备制造*	253、359	
021302	核能装备制造*	341、349	
021303	太阳能材料、设备和生产装备制造*	304、341、342、344、346、351、352、356、381、382、384、385、386、401、402、404	
021304	生物质能及其他新能源设备制造*	344、346、359、384	
021305	智能电力控制设备及电缆制造*	383	
021306	电力电子基础元器件制造*	382	
021307	风能发电机装备及零部件制造*	341、381	
021308	风能发电其他相关装备及材料制造*	264、265、301、306、351、373、379、382、383、402	
0214	节能环保设备和产品制造		
021401	高效节能通用设备制造*	341、344、346、347	
021402	高效节能专用设备制造*	351、352、353、354、356、359	
021403	高效节能电气机械器材制造*	346、381、382、383、385、387、401、402	
021404	高效节能工业控制装置制造*	401、402	
021405	绿色节能建筑材料制造*	292、302、303、304、305、306	
021406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	359、385、399	
021407	环境保护监测仪器及电子设备制造*	401、402	
021408	环境污染处理药剂材料制造*	266	
021409	矿产资源与工业废弃资源利用设备制造*	333、341、346、351、359、401、402	
021410	高效节水灌溉设备制造*	359	
021411	高效工业节水设备制造*	359	
021412	高效节水产品制造*	339、344、401	
021413	海水淡化和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	359、373	

备注：本表来源于《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自然资发〔2023〕72号）中先进制造业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对照表。同时，对符合广州产业发展方向的先进制造业以“*”标记。此表中未明确行业分类代码的，以相关部门要求为准。

三、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对照表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A	海洋产业			
01	海洋渔业			
011	海水养殖			
0111	海上养殖	0411	海水养殖	
0112	滩涂养殖	0411	海水养殖	
0119	其他海水养殖	0411	海水养殖	
012	海洋捕捞			
0121	远洋捕捞	0421	海水捕捞	
0122	近海捕捞	0421	海水捕捞	
013	海洋渔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0131	海水鱼苗及鱼种场活动	0541	鱼苗及鱼种场活动	仅指海水鱼苗及鱼种场活动
0139	其他海洋渔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0549	其他渔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仅指和海洋渔业有关的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02	沿海滩涂种植业			
021	涉海农作物种植			
0211	涉海粮食作物种植	0111	稻谷种植	仅指在沿海滩涂种植稻谷的活动
		0112	小麦种植	仅指在沿海滩涂种植小麦的活动
		0113	玉米种植	仅指在沿海滩涂种植玉米的活动
		0119	其他谷物种植	仅指在沿海滩涂种植其他谷物的活动
		0121	豆类种植	仅指在沿海滩涂种植豆类的活动
0212	涉海经济作物种植	0122	油料种植	仅指在沿海滩涂种植油料作物的活动
		0131	棉花种植	仅指在沿海滩涂种植棉花的活动
		0141	蔬菜种植	仅指在沿海滩涂种植蔬菜的活动
		0142	食用菌种植	仅指在沿海滩涂种植食用菌的活动
		0143	花卉种植	仅指在沿海滩涂种植花卉的活动
		0151	仁果类和核果类水果种植	仅指在沿海滩涂种植仁果类和核果类水果的活动
		0152	葡萄种植	仅指在沿海滩涂种植葡萄的活动
		0153	柑橘类种植	仅指在沿海滩涂种植柑橘类果树的的活动
		0154	香蕉等亚热带水果种植	仅指在沿海滩涂种植香蕉等亚热带水果的活动
0159	其他水果种植	仅指在沿海滩涂种植其他水果的活动		
0219	其他涉海农作物种植	0190	其他农业	包括在沿海滩涂种植芦苇、席草、苇子、蒲草、其他水生植物的活动
022	涉海林木种植和保护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0221	涉海林木种植	0220	造林和更新	仅指在沿海滩涂种植红树林、桉柳、木麻黄及其他林木的活动
0222	涉海林木管护	0231	森林经营和管护	仅指对沿海滩涂林木采取养护措施的行动
023	沿海滩涂种植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0231	涉海农作物种植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0519	其他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指为沿海滩涂农作物生产提供的各种专业及辅助性生产活动
0232	涉海林木生产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0521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活动	指为沿海滩涂林木生产提供的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活动
		0522	森林防火活动	指为沿海滩涂林木提供的防火服务
		0523	林产品初级加工活动	指对沿海滩涂林产品初级加工服务
03	海洋水产品加工业			
0310	海洋水产品冷冻加工	1361	水产品冷冻加工	仅指海洋水产品的冷冻加工活动
032	海洋鱼糜制品及水产品干腌制加工			
0321	海洋鱼糜制品制造	1362	鱼糜制品及水产品干腌制加工	仅指海洋鱼糜制品及水产品干腌制加工活动
0322	海洋水产品干腌制加工	1362	鱼糜制品及水产品干腌制加工	
0330	海洋水产饲料制造	1321	宠物饲料加工	包括用于宠物饲用或饲料加工使用的鱼粉、虾粉、贝壳粉、其他海洋动物加工副产物等
		1329	其他饲料加工	包括饲料用海洋水产品渣粉加工活动,如饲料用鱼粉、饲料用鱼头粉、虾头粉饲料、贝壳粉饲料、其他饲料用水产品渣粉的制造活动
0340	海洋水产品罐头制造	1452	水产品罐头制造	仅指海洋水产品罐头的生产活动
0350	海水珍珠加工	1369	其他水产品加工	仅指对海水珍珠进行的加工活动,如将海水珍珠研磨成珍珠粉
0360	海洋鱼油提取及制品制造	1363	鱼油提取及制品制造	指从海洋鱼类或鱼肝中提取油脂,并生产制品的活动
0390	其他海洋水产品加工	1369	其他水产品加工	仅指其他未列明海洋水产品加工活动
04	海洋油气业			
041	海洋石油和天然气开采			
0411	海洋石油开采	0712	海洋石油开采	
0412	海洋天然气开采	0722	海洋天然气及可燃冰开采	
0413	海底可燃冰开采	0722	海洋天然气及可燃冰开采	
042	海洋石油和天然气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开采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0421	海上油气生产系统服务	1120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仅指针对海洋油气开采的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0422	海上油气集输系统服务	1120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0429	其他海洋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1120	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专业及辅助性活动	
05	海洋矿业			
051	海岸带矿产资源采选			
0511	海滨砂矿采选	0810	铁矿采选	指对分布在海岸带砂矿的采选活动
		0911	铜矿采选	
		0912	铅锌矿采选	
		0913	镍钴矿采选	
		0914	锡矿采选	
		0917	镁矿采选	
		0919	其他常用有色金属矿采选	
		0921	金矿采选	
		0922	银矿采选	
		0929	其他贵金属矿采选	
		0931	钨钼矿采选	
		0932	土金属矿采选	
		0933	放射性金属矿采选	
		0939	其他稀有金属矿采选	
1093	宝石、玉石采选			
1099	其他未列明非金属矿采选			
0512	海滨土砂石开采	1011	石灰石、石膏开采	仅指对分布在海岸带土砂石的开采活动
		1012	建筑装饰用石开采	
		1013	耐火土石开采	
		1019	黏土及其他土砂石开采	
0513	海岸带煤矿开采	0610	烟煤和无烟煤开采洗选	仅指对分布在海岸带煤矿的开采活动
		0620	褐煤开采洗选	
		0690	其他煤炭采选	
0519	其他海岸带矿产资源采选	1200	其他采矿业	仅指对分布在海岸带其他矿的开采活动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052	海底矿产资源采选			
0521	海底化学矿开采	1020	化学矿开采	仅指对分布在海底岩层中的化学矿的采选活动
0522	海底铁矿开采	0810	铁矿采选	仅指对分布在海底岩层中的铁矿的开采活动
0523	海底锡矿开采	0914	锡矿采选	仅指对分布在海底岩层中的锡矿的开采活动
0524	海底热液矿床开采	1020	化学矿开采	指对海底多金属硫化物和多金属软泥等的开采活动
0525	大洋多金属结核开采	0820	锰矿、铬矿采选	指对大洋多金属结核等黑色金属辅助原料矿的采选活动
		0890	其他黑色金属矿采选	
		0913	镍钴矿采选	
0526	大洋富钴结壳开采	0820	锰矿、铬矿采选	
		0913	镍钴矿采选	
		0932	稀土金属矿采选	
0529	其他海底矿产资源采选	1200	其他采矿业	仅指对分布在海底岩层中其他矿产资源的开采活动
06	海洋盐业			
0610	海水制盐	1030	采盐	仅指海水制盐
0620	海盐加工	1494	盐加工	指以海盐为原料，经过化卤、蒸发、洗涤、粉碎、干燥、筛分等工序，或在其中添加碘酸钾及调味品等加工制成盐产品的生产活动
07	海洋船舶工业			
071	海洋船舶制造			
0711	海洋金属船舶制造	3731	金属船舶制造	仅指应用于海洋的金属船舶制造活动
0712	海洋非金属船舶制造	3732	非金属船舶制造	仅指应用于海洋的非金属船舶制造活动
0713	海洋娱乐和运动船舶制造	3733	娱乐船和运动船制造	仅指应用于海洋的娱乐船和运动船制造活动
072	海洋船舶改装拆除与修理			
0721	海洋船舶改装	3735	船舶改装	仅指海洋船舶改装活动
0722	海洋船舶拆除	3736	船舶拆除	仅指海洋船舶拆除活动
0723	海洋船舶修理	4342	船舶修理	仅指海洋船舶修理活动
073	海洋船舶配套设备制造			
0731	船舶动力系统及装置制造	3734	船用配套设备制造	包括海洋船舶用主机、辅机设备的制造活动
		3412	内燃机及配件制造	包括海洋船舶用汽油发动机、柴油发动机及相关零配件制造活动
		3413	汽轮机及辅机制造	包括海洋船舶用燃气轮机、船舶动力用汽轮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机、锅炉涡轮机装置等及零件制造活动
		3453	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	仅指海洋船用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制造活动
0732	船舶甲板机械制造	3734	船用配套设备制造	指海洋船用甲板机械：舵机、锚泊设备、船舶专用起重设备、船用拖曳机械、快速止索器等、辅助甲板机械、舵机及陀螺稳定器、其他船用甲板机械等的制造活动
		3432	生产专用起重机制造	指海洋船舶用装卸机械制造活动
		3434	连续搬运设备制造	指海洋船舶用搬运机械制造活动
		3399	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	指海洋船舶用锚链及零件制造活动
		3439	其他物料搬运设备制造	指海洋船舶用物料搬运设备制造活动
0733	船舶舱室机械制造	3411	锅炉及辅助设备制造	仅指海洋船舶用锅炉及辅助设备制造活动
		3461	烘炉、熔炉及电炉制造	仅指海洋船舶用烘炉、熔炉及电炉制造活动，如船用垃圾焚烧炉的制造活动
		3462	风机、风扇制造	仅指海洋船舶用风机、风扇等通风设备制造活动
		3464	制冷、空调设备制造	仅指海洋船舶用制冷、空调设备制造
		3466	喷枪及类似器具制造	仅指海洋船舶用喷枪及类似设备制造活动，如船用洗舱机的制造活动
		3591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	仅指海洋船舶用环保设备制造活动，如生化法污水处理装置、船用油污水分离装置、船舶含油污水接收处理技术装备、化学品洗舱水接收处理技术装备、船舶生活污水接收处理技术装备等的制造活动
		4021	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	仅指海洋船舶用环保监测、检测等设备制造活动，如船舶防污监测系统、船舶防污检测系统的制造活动
0734	船舶通讯、导航、自动控制系统制造	3922	通信终端设备制造	仅指海洋船舶用通信终端设备制造活动
		3940	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	指海洋船舶用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活动，如船舶无线电遥控设备的制造活动
		4023	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制造	指海洋船舶导航系统、船用气象观测仪器等仪器设备制造活动
		4029	其他专用仪器制造	包括海洋船舶自动化、检测、监控系统：机舱自动化控制装置、综合船桥系统、其他船用自动化、检测、监控系统
0735	船舶电子、电气设备制造	3871	电光源制造	包括海洋船舶用白炽灯泡、船舶用金属卤化物灯等的制造活动
		3872	照明灯具制造	包括海洋船舶用照明装置、灯具等的制造活动
		3891	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	仅指海洋船舶专用信号装置及各种电气音响或视觉报警、警告、指示装置的制造活动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以及其他电气声像信号装置的制造活动
		3839	其他电工器材制造	包括海洋船舶用发电机、船舶用两用起动发电机、船舶用分电器、船舶用点火线圈等的制造活动
		3899	其他未列明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	包括海洋船舶用永磁直流发电机、船舶用磁飞轮等设备及其零件制造活动
0740	海洋航标器材及其他相关装置制造	3739	航标器材及其他相关装置制造	指用于航标的各种器材，以及不以航行为主的船只的制造活动，不含海上浮动装置的制造活动
08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			
081	海洋矿产资源勘探开发装备制造及修理			
0811	海洋矿产资源勘探开发装备制造	3737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	
		3511	矿山机械制造	仅指海洋矿产开采中用到的采掘、凿岩设备，矿物破碎、粉磨设备，矿物筛分、洗选设备，矿用牵引车及矿车等产品及其专用配套件的制造活动
		3592	地质勘查专用设备制造	仅指海洋矿产开采中用到的地质勘查（勘探）专用设备的制造活动
0812	海洋矿产资源勘探开发装备修理	4330	专用设备修理	仅指海洋矿产资源勘探开发专用设备修理
082	海洋油气资源勘探开发装备制造及修理			
0821	海洋油气物探装备制造	3737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	
		3592	地质勘查专用设备制造	仅指海洋油气开采中用到的地质勘查（勘探）专用设备的制造活动
0822	海洋油气钻采装备制造	3737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	
		3512	石油钻采专用设备制造	仅指海洋石油天然气专用开采设备的制造活动
		3513	深海石油钻探设备制造	
		4011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	仅指海洋油气开采中的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活动
0823	海洋油气储运装置制造	3737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	
		3332	金属压力容器制造	仅指海洋油气储运的金属压力容器制造活动
0824	海洋油气资源勘探开发装备修理	4330	专用设备修理	仅指海洋油气资源勘探开发专用设备修理
0829	其他海洋油气资源勘探开发装备制造	3737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	
083	海洋风能与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装备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制造及修理			
0831	海洋风能发电装备制造	3737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	
		3415	风能原动设备制造	指海洋风能发电设备及原动设备制造活动
		3451	滚动轴承制造	仅指海洋风能发电机组轴承制造活动
		3811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指海洋风能发电机及其辅助装置、发电成套设备的制造活动
		3824	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	指用于电能变换和控制(从而实现运动控制)的电子元器件的制造活动,如风能发电保护控制装置与设备的制造活动
		4011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	仅指海洋风能利用的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活动
		4016	供应用仪器仪表制造	仅指海洋风能利用的供应用仪器仪表制造活动
		4028	电子测量仪器制造	仅指海洋风能利用的电子测量仪器制造活动,如海上风电电位检测装置的制造活动
0832	海洋能发电装备制造	3737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	
		3811	发电机及发电机组制造	包括潮汐能发电装备、波浪能发电装备、潮流能发电装备、温差能发电装备等
		4011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	仅指海洋能利用的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活动
		4016	供应用仪器仪表制造	仅指海洋能利用的电子测量仪器制造活动
		3419	其他原动设备制造	仅指各种海洋能原动机制造活动,如潮汐能源原动机的制造活动
0833	海洋风能与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装备修理	4320	通用设备修理	仅指海洋风能与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通用设备修理
		4350	电气设备修理	仅指海洋风能与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电气设备修理
0839	其他海洋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装备制造	3737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	
		3419	其他原动设备制造	指其他海洋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原动设备制造活动
084	海水淡化与综合利用装备制造及修理			
0841	海水淡化装备制造	3737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	
		3463	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	仅指海水淡化用过滤、净化机械及装置(反渗透装置、EDI装置、超滤设备、纳滤装置、精滤装置、机械过滤装置、软水器、离子交换器、净化机械及装置)制造活动
		4011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	仅指海水淡化用的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活动
		4016	供应用仪器仪表制造	仅指海水淡化用的供应用仪器仪表制造活动
0842	海水直接利用装备制造	3737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	
		2922	塑料板、管、型材	仅指海水直接利用的塑料板、管、型材制造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制造	活动
		3441	泵及真空设备制造	仅指海水直接利用的泵及零件制造活动
		3443	阀门和旋塞制造	仅指海水直接利用的阀门和旋塞及零件制造活动
		3444	液动力机械及元件制造	仅指海水直接利用的液压泵、液压阀、高性能密封装置等制造活动
		4011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	仅指海水直接利用的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活动
		4016	供应用仪器仪表制造	仅指海水直接利用的供应用仪器仪表制造活动
0843	海水化学资源利用装备制造	3737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	
		3463	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	仅指海水化学资源提取用过滤、净化机械及装置制造活动
0844	海水淡化与综合利用装备修理	4360	仪器仪表修理	仅指海水淡化与综合利用的仪器仪表修理
0849	其他海水淡化与综合利用装备制造	3737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	
		3463	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	包括其他海水淡化与综合利用相关设备的制造活动
085	海洋生物资源利用装备制造及修理			
0851	深海养殖装备制造	3737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	
0852	海洋生物资源利用装备修理	4320	通用设备修理	仅指海洋生物资源利用装备修理
0859	其他海洋生物资源利用装备制造	3737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	
086	海洋信息装备制造及修理			
0861	海洋信息采集装备制造	3737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	
		3473	照相机及器材制造	仅指应用于海洋领域的照相机及器材制造活动
		3739	航标器材及其他相关装置制造	指海洋航标器材及相关装置制造活动
		3742	航天器及运载火箭制造	仅指应用于海洋领域的航天器及运载火箭制造活动
		3921	通信系统设备制造	仅指应用于海洋领域的通信系统设备制造活动
		3922	通信终端设备制造	仅指应用于海洋领域的通信终端设备制造活动
		3940	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	仅指应用于海洋领域的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活动
		3963	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	仅指应用于海洋领域的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活动
		3972	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	仅指应用于海洋领域的传感器件制造活动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3973	集成电路制造	仅指应用于海洋领域的集成电路制造活动
		4021	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	指用于海洋环境监测的仪器设备(如水质测试仪、水质污染遥测系统等)的制造活动
		4023	导航、测绘、气象及海洋专用仪器制造	指海洋水文、气象、化学、地球物理、地质、航海、浮标、潜标等海洋专用的导航、制导、测量仪器和仪表及类似装置的制造活动
		4025	地质勘探和地震专用仪器制造	指应用于海洋的地质勘探、钻采、地震等地球物理专用仪器、仪表及类似装置的制造活动
0862	海洋信息装备修理	4320	通用设备修理	仅指海洋信息装备的修理活动
0869	其他海洋信息装备制造	3921	通信系统设备制造	仅指应用于海洋领域的信息装备制造活动
087	海洋工程通用装备制造及修理			
0871	海洋工程建筑装备制造	3737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	
		3517	隧道施工专用机械制造	指海底隧道施工专用机械的制造活动
0872	水下作业装备制造	3737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	
		3492	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	包括水下(深水)作业机器人、极地科考机器人、渔业机器人等的制造活动
0873	海洋工程通用装备修理	4320	通用设备修理	仅指海洋工程通用装备修理
		4330	专用设备修理	仅指海洋工程专用装备修理
0879	其他海洋工程通用装备制造	3737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	
		3424	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制造	仅指海底管线焊接设备制造活动
0890	其他海洋工程装备制造	3737	海洋工程装备制造	
09	海洋化工业			
091	海盐化工			
0911	无机酸制造	2611	无机酸制造	仅指以海盐为原料的无机酸制造活动
0912	无机碱制造	2612	无机碱制造	仅指以海盐为原料的无机碱制造活动
0913	无机盐制造	2613	无机盐制造	仅指以海盐为原料的无机盐制造活动
0919	其他海盐化工产品制造	2619	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仅指氯气的制造活动
092	海洋石油化工			
0921	海洋原油加工及石油制品制造	2511	原油加工及石油制品制造	仅指海洋原油加工及石油制品的制造活动
0922	海洋石油化工产品制造	2614	有机化学原料制造	仅指以海洋石油为原料,通过化学方法生产有机化学原料的活动
		2619	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仅指以海洋石油为原料,通过化学方法生产基础化学原料的活动
		2651	初级形态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	仅指以海洋石油为原料,通过化学方法生产初级形态塑料及合成树脂的活动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2652	合成橡胶制造	仅指以海洋石油为原料,通过化学方法生产合成橡胶的活动
		2653	合成纤维单(聚合)体制造	仅指以海洋石油为原料,通过化学方法生产合成纤维单(聚合)体的活动
093	海藻化工			
0931	溴化物及其盐制造	2613	无机盐制造	指以海藻为原料提取溴化物及溴氧化物、溴酸盐及过溴酸盐等产品的活动
0932	碘化物及其盐制造	2613	无机盐制造	指以海藻为原料提取碘化物、碘酸盐等产品的活动
0939	其他海藻化工产品制造	1495	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	指以海藻为原料生产食品及饲料添加剂的活动
		1499	其他未列明食品制造	指以海藻为原料生产叶黄素、藻黄素、海藻多糖等物质的活动
0990	其他海洋化工	2613	无机盐制造	指利用海洋甲壳类及其他海洋原材料,生产化工产品的活动
10	海洋药物和生物制品业			
101	海洋药物制造			
1011	海洋生物药品制剂制造	2761	生物药品制造	指以海洋生物及其代谢产物,以及经进一步加工后的中间产物为原料,利用生物技术生产生物化学药品的生产活动
		2762	基因工程药物和疫苗制造	指以海洋生物及其代谢产物,以及经进一步加工后的中间产物为原料,利用生物技术生产基因工程药物和疫苗的制剂生产活动
		2750	兽用药品制造	指以海洋生物及其代谢产物,以及经进一步加工后的中间产物为原料,利用生物技术生产兽用药品的生产活动
1012	海洋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2720	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指以海洋生物及其代谢产物,以及经进一步加工后的中间产物为原料,制造直接用于人体疾病防治、诊断的化学药品制剂的活动
		2750	兽用药品制造	指以海洋生物及其代谢产物,以及经进一步加工后的中间产物为原料,生产兽用药品的活动
1013	海洋原料药制造	2710	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	指以海洋生物及其代谢产物为原料,制造供进一步加工药品制剂所需的原材料的活动
		2750	兽用药品制造	指以海洋生物及其代谢产物为原料,生产兽用原料药的活动
1014	海洋中药饮片加工	2730	中药饮片加工	指以海洋生物和海洋中具有药用价值的矿物等为原料,生产中药饮片的活动
		2750	兽用药品制造	指以海洋生物和海洋中具有药用价值的矿物等为原料,生产兽用中药饮片的活动
1015	海洋中成药制造	2740	中成药生产	指以海洋生物及其代谢产物,以及经进一步加工后的中间产物为原料,生产中药制品的活动
		2750	兽用药品制造	指以海洋生物及其代谢产物,以及经进一步加工后的中间产物为原料,生产兽用中成药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的活动
102	海洋功能性食品制造			
1021	海洋营养食品制造	1491	营养食品制造	指以海洋生物为原料,生产营养食品(如藻蓝蛋白等)、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食品添加剂(如食品级卡拉胶等)等的活动
1022	海洋保健品制造	1363	鱼油提取及制品制造	指从海洋鱼类中提取鱼油等物质,生产保健品的活动
		1492	保健食品制造	指从海洋生物中提取有效成分,生产保健品的活动
103	海洋生物制品制造			
1031	海洋生物酶制剂制造	2661	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	指利用生物技术将海洋生物遗传物质中的酶基因转化为具有催化作用的酶的生产加工活动,如生物催化剂
		2662	专项化学用品制造	指利用生物技术将海洋生物遗传物质中的酶基因转化为具有催化作用的酶的生产加工活动,如工业酶制剂、歧化酶
		2710	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	指利用生物技术将海洋生物遗传物质中的酶基因转化为具有催化作用的酶的生产加工活动,如辅酶
		2761	生物药品制造	指利用生物技术将海洋生物遗传物质中的酶基因转化为具有催化作用的酶的生产加工活动,如淀粉酶制剂、溶菌酶制剂等酶类生化制剂
		1469	其他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	指利用生物技术将海洋生物遗传物质中的酶基因转化为具有催化作用的酶的生产加工活动,如食品用酶制剂
		1499	其他未列明食品制造	指利用生物技术将海洋生物遗传物质中的酶基因转化为具有催化作用的酶的生产加工活动,如纤维素酶
1032	海洋农用生物制品制造	2632	生物化学农药及微生物农药制造	指以海洋生物为原料,生产农用生物制品的活动,如海藻农用微生物制剂等的制造活动
		2625	有机肥料及微生物肥料制造	指以海洋生物为原料,生产农用生物制品的活动,如海藻生物碳肥、海藻喷施肥等的制造活动
1033	海洋生物医用功能材料制造	2770	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	指以海洋生物或其提取物为原料,生产卫生材料、外科敷料以及其他内、外科用医药制品的活动,如壳聚糖止血海绵等的制造活动
		2780	药用辅料及包装材料制造	指以海洋生物或其提取物为原料,生产药品用辅料和包装材料的活动,如海藻植物软胶囊复合胶等的制造活动
1034	海洋生物基材料制造	2831	生物基化学纤维制造	指以海洋生物单体或天然有机高分子为原料生产纤维的活动,如壳聚糖纤维、海藻纤维等
		2832	生物基、淀粉基新材料制造	指以可再生海洋生物资源为原料生产聚乳酸等生物基材料的活动
1035	海洋化妆品制造	2682	化妆品制造	指以海洋动植物或其提取物为原料生产化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妆品的活动
1039	其他海洋生物制品 制造			
11	海洋工程建筑业			
111	海上工程建筑			
1111	海洋矿产资源开发 利用工程建筑	4840	工矿工程建筑	仅指海洋工矿工程建筑活动
1112	海洋油气资源开发 利用工程建筑	4831	海洋油气资源开发 利用工程建筑	
1113	海洋能源开发利用 工程建筑	4832	海洋能源开发利用 工程建筑	
		4874	风能发电工程施工	仅指海洋风能发电工程施工
1114	海洋渔业设施工程 建筑	4839	其他海洋工程建筑	
1115	跨海桥梁工程建筑	4819	其他道路、隧道和桥 梁工程建筑	仅指跨海桥梁工程建筑活动
1116	海洋防护性工程建 筑	4839	其他海洋工程建筑	
1117	海上建筑物拆除	5021	建筑物拆除活动	仅指海上建筑物拆除活动
1119	其他海上工程建筑	4839	其他海洋工程建筑	
112	海底工程建筑			
1121	海底隧道工程建筑	4833	海底隧道工程建筑	
1122	海底电缆、光缆的 铺设	4834	海底设施铺设工程 建筑	
1123	海底管道铺设	4834	海底设施铺设工程 建筑	
1124	海底仓库建筑	4839	其他海洋工程建筑	
1129	其他海底工程建筑	4839	其他海洋工程建筑	
113	近岸工程建筑			
1131	围填海工程	4839	其他海洋工程建筑	
1132	港口及航运设施工 程建筑	4823	港口及航运设施工 程建筑	
1133	海洋娱乐设施与景 观工程建筑	4839	其他海洋工程建筑	
1134	海水淡化与综合利 用工程建筑	4839	其他海洋工程建筑	
1135	海洋船台船坞工程 建筑	4823	港口及航运设施工 程建筑	
1136	废水及其他污染物 排海工程建筑	4839	其他海洋工程建筑	
1137	涉海建筑工程安装	4910	电气安装	仅指港口等涉海建筑的电气安装活动
		4920	管道和设备安装	仅指港口等涉海建筑的管道和设备安 装活动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4999	其他建筑安装	仅指港口等涉海建筑的水处理安装、救援设备安装等活动
1139	其他近岸工程建筑	4839	其他海洋工程建筑	
		5090	其他未列明建筑业	仅指与海洋工程有关的工程建筑活动
12	海洋电力业			
121	海洋风力发电			
1211	海上风力发电	4415	风力发电	仅指海上风力发电
1212	海岸风力发电	4415	风力发电	仅指沿海县（市、区）的风力发电
1213	海洋风电场系统管理及运维服务	4415	风力发电	仅指海洋风电场系统管理及运维服务
122	海洋能发电			
1221	海洋潮汐能发电	4419	其他电力生产	仅指海洋潮汐能发电
1222	海洋波浪能发电	4419	其他电力生产	仅指海洋波浪能发电
1223	海洋潮流能发电	4419	其他电力生产	仅指海洋潮流能发电
1224	海洋温差能发电	4419	其他电力生产	仅指海洋温差能发电
1225	海洋盐差能发电	4419	其他电力生产	仅指海洋盐差能发电
1229	其他海洋能发电	4419	其他电力生产	指其他未列明的海洋能发电
1290	其他海洋能源发电	4419	其他电力生产	指其他未列明的海洋能源发电
13	海水淡化与综合利用业			
131	海水淡化			
1311	工业用淡水制造	4630	海水淡化处理	
1312	生活用淡水制造	4630	海水淡化处理	
132	海水直接利用			
1321	工业用海水	4411	火力发电	仅指火力发电企业以海水为原水,直接作为工业用水的活动
		4414	核力发电	仅指核力发电企业以海水为原水,直接作为工业用水的活动
		7722	大气污染治理	仅指利用海水对工业废气污染治理服务活动,如利用海水脱硫、洗涤、除尘等
1322	大生活用海水	4690	其他水的处理、利用与分配	以海水为原水,直接替代淡水作为生活用水的活动。包括海水冲厕、海水消防等
1323	农业用海水	0513	灌溉活动	指利用海水灌溉耐碱农作物的活动
1329	其他海水直接利用	4690	其他水的处理、利用与分配	
133	海水化学资源利用			
1331	海水化学元素提取	2619	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仅指从海水中提取化学物质(如溴素、钾、铀、重水等)的活动
1339	其他海水化学资源利用	2619	其他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指其他未列明的海水化学资源利用的活动
1390	其他海水利用	4690	其他水的处理、利用	指其他未列明的海水利用方式的生产活动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与分配	
14	海洋交通运输业			
1410	海洋旅客运输	5511	海上旅客运输	
		5513	客运轮渡运输	
1420	海洋货物运输	5521	远洋货物运输	
		5522	沿海货物运输	
143	沿海港口			
1431	沿海客运港口	5531	客运港口	仅指沿海客运港口
1432	沿海货运港口	5532	货运港口	仅指沿海货运港口
1433	沿海港口装卸搬运	5910	装卸搬运	仅指沿海港口装卸搬运活动
1434	沿海港口仓储	5442	货运枢纽（站）	指沿海港口物流枢纽（具有很多航线的中转港的港口）的服务活动
		5920	通用仓储	仅指沿海港口内的通用仓储活动
		5930	低温仓储	仅指沿海港口内的低温仓储活动
		5941	油气仓储	仅指沿海港口内的油气仓储活动
		5942	危险化学品仓储	仅指沿海港口内的危险化学品仓储活动
		5949	其他危险品仓储	仅指沿海港口内的其他危险品仓储活动
		5951	谷物仓储	仅指沿海港口内的谷物仓储活动
		5952	棉花仓储	仅指沿海港口内的棉花仓储活动
		5959	其他农产品仓储	仅指沿海港口内的其他农产品仓储活动
		5960	中药材仓储	仅指沿海港口内的中药材仓储活动
		5990	其他仓储业	仅指沿海港口内的其他仓储活动，如存储加工包装服务
1435	沿海港口物业管理	7020	物业管理	仅指对海港、码头、仓库等区域进行专业化维修、养护、管理等的服务活动
1440	海底管道运输	5710	海底管道运输	
145	海洋运输辅助活动			
1451	港口航道疏浚	5539	其他水上运输辅助活动	仅指对港口航道的疏浚与护理活动
1452	海上救助打捞活动	5539	其他水上运输辅助活动	指对海上遇险船只和人员的救助，以及落水货物的打捞活动
1453	潜水及水下作业	5539	其他水上运输辅助活动	指潜入水下进行勘查、生产、修理等活动
1454	海上灯塔航标管理	5539	其他水上运输辅助活动	指为保障海上灯塔航标正常使用进行的维护、管理活动
1455	跨海桥梁管理	5443	公路管理与养护	仅指跨海桥梁的收费与管理活动
1456	海洋运输代理服务	5810	多式联运	仅指海上运输与其他形式运输联运代理
		5821	货物运输代理	包括海洋水路运输代理活动，如海上货物运输代理活动、船舶管理活动、船舶代理活动、货船理货活动、航运交易中心活动、其他海洋水路运输代理活动等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5822	旅客票务代理	包括海洋水上客运票务代理服务
		5829	其他运输代理业	包括与海洋货运有关的打包、装卸、运输全套服务代理,以及其他未列明运输代理服务
1459	其他海洋运输辅助活动	5539	其他水上运输辅助活动	包括其他与海洋有关的水上运输辅助活动
		8219	其他清洁服务	包括港口保洁服务、船舶清洗服务等活动
15	海洋旅游业			
151	海洋游览服务			
1511	滨海公园	7850	城市公园管理	指沿海城市以及省直管沿海县各类公园的服务活动
1512	滨海风景名胜	7861	名胜风景区管理	指沿海城市以及省直管沿海县各类风景名胜区的服务活动
1513	海洋动植物观赏	7715	动物园、水族馆管理服务	指对海洋动植物观赏的管理服务活动,如海洋馆、水族馆和海底世界等服务
1519	其他海洋游览服务			
152	海洋旅游娱乐服务			
1521	海滨浴场	9090	其他娱乐业	仅指海滨浴场为游客提供的服务活动
1522	海上游乐园	9020	游乐园	仅指配有大型娱乐设施的海上游乐服务活动
1523	海上休闲娱乐健身	8930	健身休闲活动	包括海上休闲垂钓、海上冲浪、滑水、海上游艇、海上帆船、潜水等休闲娱乐活动
		9030	休闲观光活动	仅指与海洋有关的休闲观光活动
1524	邮轮旅游	5511	海上旅客运输	
		6210	正餐服务	仅指邮轮上为游客提供的正餐服务
		6190	其他住宿业	仅指邮轮上为游客提供的住宿服务
1529	其他海洋旅游娱乐服务			
153	海洋旅游文化服务			
1531	海洋文物及文化保护	8840	文物及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	指沿海城市以及省直管沿海县具有历史、文化、艺术、科学价值,并经有关部门鉴定列入文物保护单位保护的不可移动文物的保护和服务活动,以及海洋民间艺术、民俗等海洋文化的保护和服务活动
1532	海洋博物馆	8850	博物馆	指沿海城市以及省直管沿海县海洋类博物馆、展览馆等服务活动
1539	其他海洋旅游文化服务			
154	海洋旅游住宿服务			
1541	滨海旅游饭店	6110	旅游饭店	包括沿海城市以及省直管沿海县的旅游饭店
1542	滨海旅馆	6121	经济型连锁酒店	包括沿海城市以及省直管沿海县的经济型连锁酒店
		6129	其他一般旅馆	包括沿海城市以及省直管沿海县的其他一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般旅馆
1543	特色滨海住宿服务	6130	民宿服务	包括沿海城市以及省直管沿海县的民宿服务
		6140	露营地服务	包括沿海城市以及省直管沿海县的露营地服务
		6190	其他住宿业	包括沿海城市以及省直管沿海县的其他住宿服务，如车船住宿服务
155	海洋旅游经营服务			
1551	旅行社及相关服务	7291	旅行社及相关服务	包括沿海城市以及省直管沿海县旅行社提供商务、组团和散客海洋旅游的服务
1559	其他海洋旅游经营服务	7298	票务代理服务	指沿海城市以及省直管沿海县的除旅客交通票务代理外的各种票务代理服务
		7299	其他未列明商务服务业	指沿海城市以及省直管沿海县范围内为游客提供的商务、代理等服务
1590	其他海洋旅游服务			
B	海洋科研教育			
16	海洋科学研究			
161	海洋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1611	物理海洋学研究	7310	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仅指对物理海洋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活动
1612	海洋气象学研究	7310	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仅指对海洋气象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活动
1613	海洋物理学研究	7310	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仅指对海洋物理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活动
1614	海洋化学研究	7310	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仅指对海洋化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活动
1615	海洋生物学研究	7310	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仅指对海洋生物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活动
1616	海洋地质学研究	7310	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仅指对海洋地质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活动
1619	其他海洋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7310	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包括对其他海洋自然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活动
162	海洋工程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1621	海洋化学工程技术研究	7320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仅指对海洋化学工程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活动
1622	海洋生物工程技术研究	7320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仅指对海洋生物工程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活动
1623	海洋交通运输工程技术研究	7320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仅指对海洋交通运输工程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活动
1624	海洋能源开发技术研究	7320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仅指对海洋能源开发技术研究 and 试验发展活动
1625	海洋环境工程技术	7320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	仅指对海洋环境工程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研究		试验发展	活动
1626	河口水利工程技术研究	7320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仅指对河口水利工程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活动
1627	海洋矿产开发技术研究	7320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仅指对海洋矿产开发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活动
1628	海洋工程装备技术研究	7320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仅指对海洋工程装备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活动
1629	其他海洋工程技术和试验发展	7320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	包括对其他海洋工程技术和试验发展活动
1630	海洋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7330	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指对海洋水产科学、渔业海洋学、沿海滩涂种植等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活动
1640	海洋生物医药研究和试验发展	7340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仅指对海洋生物医药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活动
165	海洋社会人文科学研究			
1651	海洋经济学研究	7350	社会人文科学研究	仅指海洋经济学研究活动
1652	海洋法学研究	7350	社会人文科学研究	仅指海洋法学研究活动
1653	海洋考古学研究	7350	社会人文科学研究	仅指海洋考古学研究活动
1659	其他海洋社会人文科学研究	7350	社会人文科学研究	包括其他海洋社会人文科学研究活动
17	海洋教育			
171	海洋中等职业教育			
1711	海洋中等专业教育	8336	中等职业学校教育	仅指开设海洋专业的中等技术学校、中等师范学校、成人中等专业学校等教育活动
1712	海洋职业中学教育	8332	职业初中教育	指开设海洋专业的职业初中教育活动
		8336	中等职业学校教育	指开设海洋专业的职业高中、成人中等职业学校教育活动
1713	海洋技工学校教育	8336	中等职业学校教育	指开设海洋专业的技工学校教育活动
172	海洋高等教育			
1721	海洋普通高等教育	8341	普通高等教育	仅指开设海洋专业并获取学历的高等教育活动
1722	海洋成人高等教育	8342	成人高等教育	仅指开设海洋专业的成人高等教育活动
1730	海洋职业技能培训	8391	职业技能培训	指我国学校教育制度以外,由教育部门、劳动部门或其他政府部门批准举办,或由社会机构举办的为提高和海洋有关的就业人员就业技能的就业前的培训和其他技能培训活动,不包括社会上办的各类培训班、速成班、讲座等
C	海洋公共管理服务			
18	海洋管理			
181	海洋行政管理			
1811	海域使用与海岛保护利用管理	7439	其他海洋服务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1812	海洋生态修复管理	9224	社会事务管理机构	指海洋生态修复管理活动
1813	海洋环境保护管理	9224	社会事务管理机构	指海洋环境保护管理活动
1814	海洋预报减灾管理	9224	社会事务管理机构	指海洋预报减灾管理活动
1815	海洋战略规划与法律	7485	规划设计管理	仅指海洋方面的战略规划与法律管理活动
1816	海洋维权执法	9226	行政监督检查机构	指在我国管辖海域开展的海洋维权和执法活动
1817	海洋公共安全管理	9223	公共安全管理机构	指海上交通安全、边防（海防）、海港等进行的公共安全管理活动
182	涉海行业管理			
1821	海洋渔业管理	9225	经济事务管理机构	指各级政府部门对海洋渔业相关事务的管理活动
1822	海洋矿业管理	9225	经济事务管理机构	指各级政府部门对海洋矿业相关事务的管理活动
		9522	行业性团体	指有关行业社会团体对海洋矿业相关事务的管理活动
1823	海洋船舶工业管理	9225	经济事务管理机构	指各级政府部门对海洋船舶工业相关事务的管理活动
		9522	行业性团体	指有关行业社会团体对海洋船舶工业相关事务的管理活动
1824	海洋药物和生物制品业管理	9224	社会事务管理机构	指各级政府部门对海洋药物和生物制品业相关事务的管理活动
1825	海洋交通运输业管理	9225	经济事务管理机构	指各级政府部门对海洋交通运输业相关事务的管理活动
1826	海洋旅游业管理	9225	经济事务管理机构	指各级政府部门对海洋旅游业相关事务的管理活动
1829	其他涉海行业管理	9225	经济事务管理机构	指各级政府部门对其他未列明的涉海行业相关事务的管理活动
1830	海洋开发区管理	9221	综合事务管理机构	指各级政府批准的海洋经济开发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等)管理机构的活动
1840	海洋社会保障服务	9411	基本养老保险	仅指为涉海从业人员提供的基本养老保险
		9412	基本医疗保险	仅指为涉海从业人员提供的基本医疗保险
		9413	失业保险	仅指为涉海从业人员提供的失业保险
		9414	工伤保险	仅指为涉海从业人员提供的工伤保险
		9415	生育保险	仅指为涉海从业人员提供的生育保险
		9419	其他基本保险	仅指为涉海从业人员提供的其他基本保险
19	海洋社会团体、基金会与国际组织			
191	海洋社会团体			
1911	海洋专业性团体	9521	专业性团体	指由海洋相关领域的成员、专家组成的社会团体(如中国海洋学会、中国大洋矿产资源研究开发协会等)的活动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1912	海洋行业性团体	9522	行业性团体	指海洋行业组成的社会团体(如中国渔业协会海洋牧场分会等)的活动
1920	海洋基金会	9530	基金会	指利用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捐赠的财产,以从事公益事业为目的,按照国务院颁布的《基金会管理条例》的规定成立的与海洋相关的非营利性法人(如中国海洋发展基金会)的活动
1930	海洋国际组织	9700	国际组织	指联合国和其他国际组织驻我国境内涉海机构(如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IOC等)的活动
20	海洋技术服务			
201	海洋专业技术服务			
2011	海洋资源管理服务	7439	其他海洋服务	包括海洋资源管理服务
2012	海域使用技术服务	7439	其他海洋服务	包括海域使用论证、海域价格评估、海域使用后评估等服务活动
2013	无居民海岛开发利用技术服务	7439	其他海洋服务	包括无居民海岛开发利用技术服务
2014	海洋环境评价服务	7432	海洋环境服务	
2015	海洋检测认证技术服务	7451	检验检疫服务	指对海洋动植物及相关物品的检验检疫服务
		7452	检测服务	指对海洋仪器、设备、产品、材料等的检测服务
		7453	计量服务	指对海洋领域计量器具检测、测绘仪器校准检定等服务
		7454	标准化服务	指在海洋领域利用标准化的理念、原理和方法,为各类主体提供标准化解解决方案的活动
		7455	认证认可服务	指海洋领域的认证服务和认可服务
		7459	其他质检技术服务	指海洋领域与质量相关的代理、咨询、评价、保险等活动
2019	其他海洋专业技术服务	7439	其他海洋服务	指其他未列明的海洋专业技术服务
202	海洋工程技术服务			
2021	海洋工程管理服务	7481	工程管理服务	指海洋工程项目建设中的项目策划、投资与造价咨询、招标代理、项目管理等服务
		7482	工程监理服务	指对海洋工程项目的监理服务活动
		7439	其他海洋服务	指其他与海洋工程管理有关的服务活动
2022	海洋工程勘察设计	7483	工程勘察活动	指海洋工程施工前的工程测量、工程地质勘察和咨询等活动
		7484	工程设计活动	指根据建设工程的要求,对海洋建设工程所需的技术、经济、资源、环境等条件进行综合分析、论证,编制建设工程设计文件的活动
2023	海底工程作业服务	7439	其他海洋服务	指对海底工程作业提供的服务活动
2029	其他海洋工程技术	7439	其他海洋服务	指其他未列明的海洋工程技术服务活动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服务			
203	海洋科技推广与交流服务			
2031	海洋技术推广服务	7511	农林牧渔技术推广服务	指海洋水产养殖技术开发、咨询、交流、转让、推广服务等活动
		7512	生物技术推广服务	包括海水养殖病害预警监测技术推广；海洋生物活性物质提取、纯化和合成技术推广；甲壳寡糖及其衍生物绿色制备技术推广；大型藻类培养与炼制、海藻能源技术推广；海洋药用生物资源及活性产物的发掘与利用技术推广；海洋农业生物药物创制高技术推广；海洋动植物生物大规模培养及反应器技术推广；海洋农业生物药物高效表达与产物纯化技术推广等
		7513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	指海洋新材料技术开发、咨询、交流、转让、推广服务
		7514	节能技术推广服务	指海洋产业中节能技术和产品的开发、交流、转让、推广服务
		7515	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	指海洋能、海洋风能等新能源技术开发、咨询、交流、转让、推广服务
		7516	环保技术推广服务	指海洋环保技术开发、咨询、交流、转让、推广服务
		7519	其他技术推广服务	指其他未列明的海洋技术推广、扩散和转移的活动
2032	海洋科技交流服务	7530	科技中介服务	指为海洋科技活动提供社会化服务与管理活动，包括海洋科技信息交流、海洋技术咨询、海洋技术孵化、海洋科技评估、海洋科技鉴定等活动
2033	海洋科普服务	7590	其他科技推广服务业	指海洋科普宣传服务、海洋科普橱窗展览服务等，包括海洋科普教育基地、海洋意识教育基地、极地科普教育基地等
21	海洋信息服务			
211	海洋信息采集服务			
2111	海洋环境信息采集	7420	地震服务	指海洋地震监测预报服务
		7431	海洋气象服务	
		7432	海洋环境服务	
		7439	其他海洋服务	
		7461	环境保护监测	指海水污染监测服务，包括海洋废弃物倾倒检验服务、污水排海检测服务、油轮漏油监测服务、海洋微生物监测服务、其他海水污染监测服务
2112	海洋目标信息采集	6571	地理遥感信息服务	指获取水上、水下以及海岸带周边活动目标的活动
2113	海洋专题信息采集	7439	其他海洋服务	包括海洋调查与科学考察服务等
212	海洋通信传输服务			
2121	海洋卫星传输服务	6331	广播电视卫星传输	指通过通信卫星为海上设施、设备提供信息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服务	传输服务,包括点对点传输、卫星广播传输服务,如海事卫星提供的气象播报服务、船岸服务等
		6339	其他卫星传输服务	
2122	水下通信与导航服务	6311	固定电信服务	指通过水下通导设施提供信息传输服务,或为水下、水面航行器提供导航定位服务
		7439	其他海洋服务	
2123	海洋移动通信与组网传输服务	6312	移动通信服务	指综合利用多种通信网络为海上设施、设备提供语音通信和传输服务,包括水下、水面、空中通信网络,如舰船集成水声通信、卫星通信和微波通信的综合通信系统服务等
		6319	其他电信服务	
		7439	其他海洋服务	
213	海洋信息处理与存储			
2131	海洋信息处理	6550	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	指海洋信息的处理服务
2132	海洋数据存储管理	6550	信息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	指海洋数据的存储服务
214	海洋信息系统开发集成			
2141	海洋信息技术研发	6431	互联网生产服务平台	指虚拟仿真、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在海洋领域的应用,以及海洋模式模型开发的活动的
		6433	互联网科技创新平台	
		6434	互联网公共服务平台	
		6439	其他互联网平台	
		6450	互联网数据服务	
2142	海洋软件开发	6511	基础软件开发	仅指应用于海洋领域的基础软件开发
		6512	支撑软件开发	仅指应用于海洋领域的支撑软件开发
		6513	应用软件开发	仅指应用于海洋领域的应用软件开发
		6519	其他软件开发	包括应用于海洋领域的其他未列明软件开发
2143	海洋系统集成	6531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仅指应用于海洋领域的系统集成
215	海洋信息共享应用服务			
2151	海洋环境信息服务	7420	地震服务	指海洋地震预报服务及海洋地震震灾预防和紧急救援等防震减灾活动
		7431	海洋气象服务	
		7432	海洋环境服务	
2152	海洋测绘地理信息	6571	地理遥感信息服务	仅指海洋地理遥感信息服务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服务	7441	遥感测绘服务	仅指海洋遥感测绘服务
		7449	其他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仅指海洋领域其他测绘地理信息服务
2153	海洋专题应用信息服务	6421	互联网搜索服务	仅指为海洋生产服务活动提供的互联网搜索服务
		6429	互联网其他信息服务	仅指为海洋生产服务活动提供的互联网其他信息服务
		7431	海洋气象服务	
		7432	海洋环境服务	
2154	海洋信息咨询服务	6560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包括海洋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7530	科技中介服务	包括海洋科技信息咨询服务
2155	海洋图书馆与档案馆服务	8831	图书馆	指专门的海洋类图书馆(包括海洋数字图书馆)、资料馆、文献馆的管理和服务活动
		8832	档案馆	指对各类海洋档案文件进行的管理和服务活动
2156	海洋新闻和出版服务	8610	新闻业	指对海洋新闻进行采访、编辑、发布等的活动
		8621	图书出版	指与海洋有关的图书的出版活动
		8622	报纸出版	指与海洋有关的报纸的出版活动
		8623	期刊出版	指与海洋有关的期刊的出版活动
		8624	音像制品出版	指与海洋有关的音像制品的出版活动
		8625	电子出版物出版	指与海洋有关的电子出版物的出版活动
		8626	数字出版	指与海洋有关的数字内容产品的出版活动
		8629	其他出版业	指与海洋有关的其他产品的出版活动
2159	其他海洋信息共享应用服务			
22	海洋生态环境保护修复			
221	海洋生态保护			
2211	海洋自然生态系统保护	7711	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	指对海洋自然生态系统的保护和管理活动,包括海洋及海岸带自然保护区和海洋特别保护区的保护和管理
2212	海洋生物物种保护	7713	野生动物保护	指对海洋野生及濒危动物的饲养、繁殖等保护活动,以及对栖息地的管理活动
		7714	野生植物保护	指对海洋野生及濒危植物的收集、保存、培育及其生存环境的维持等保护活动
2213	海洋自然遗迹和非生物资源保护	7712	自然遗迹保护管理	包括海洋地质遗迹保护管理、海洋古生物遗迹保护管理等
		7719	其他自然保护	指其他海洋类型自然保护活动
222	海洋生态修复			
2221	海洋污染生态修复	7432	海洋环境服务	
		4863	生态保护工程施工	仅指海洋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施工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2222	海洋灾害生态修复	7432	海洋环境服务	
		4863	生态保护工程施工	仅指海洋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施工
2229	其他海洋生态修复	7432	海洋环境服务	
		4863	生态保护工程施工	仅指海洋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施工
223	海洋环境治理			
2231	海洋陆源排污治理	7432	海洋环境服务	
		7724	危险废物治理	指对沿海水域、入海河流、陆源排污口的危险废物的综合治理活动
2232	海上排污治理	7432	海洋环境服务	
		7724	危险废物治理	指对海洋船舶、海上石油平台等排放危险废物的综合治理活动
2233	海洋倾废治理	7432	海洋环境服务	
2239	其他海洋环境治理	7721	水污染治理	指对入海河流的污染综合治理活动
23	海洋地质勘查			
231	海洋矿产地质勘查			
2311	海洋能源矿产地质勘查	7471	能源矿产地质勘查	指对海洋石油和天然气等能源进行的地质勘查活动
2312	海洋固体矿产地质勘查	7472	固体矿产地质勘查	指对海洋固体矿产资源进行的地质勘查活动
2319	其他海洋矿产地质勘查	7473	水、二氧化碳等矿产地质勘查	指其他未列明的海洋矿产资源地质勘查活动
2320	海洋基础地质勘查	7474	基础地质勘查	包括海洋工程、海洋环境、河口水文等海洋基础地质调查与勘查活动
2330	海洋地质勘查技术服务	7475	地质勘查技术服务	包括海洋地球物理、海洋地球化学等海洋地质勘查技术服务活动
D	海洋上游相关产业			
24	涉海设备制造			
241	海洋渔业和水产品加工设备制造			
2411	海洋渔业机械与配件制造	3575	渔业机械制造	指海水养殖、海洋捕捞等专用设备的制造活动
		3576	农林牧渔机械配件制造	指海洋渔业机械与配件制造活动
2412	海洋渔业仪器仪表制造	4024	农林牧渔专用仪器仪表制造	指海洋渔业仪器仪表（包括探鱼仪、虾苗放流计数仪等）的制造活动
2413	海洋水产品加工设备制造	3464	制冷、空调设备制造	仅指海洋水产品加工专用制冷、空调设备制造活动
		3467	包装专用设备制造	仅指海洋水产品包装专用设备制造活动
		3532	农副食品加工专用设备制造	仅指海洋水产品加工机械制造活动
2414	海洋水产品金属包装容器制造	3333	金属包装容器及材料制造	指主要为海洋水产品运输或包装而制作的金属包装容器及附件的制造活动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2415	海洋渔绳渔网制造	1782	绳、索、缆制造	仅指海洋渔业所用的天然纤维和化学纤维制造绳、索具、缆绳、合股线的生产活动
		3340	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	仅指海洋渔业所用的金属丝绳制造活动
2416	海洋渔业和水产品加工设备修理	4330	专用设备修理	仅指海洋渔业和水产品加工设备修理
2419	其他海洋渔业和水产品加工设备制造	3579	其他农、林、牧、渔业机械制造	包括其他未列明的海洋渔业和水产品加工机械制造活动
242	海洋船舶辅助设备及配件制造			
2421	船用舾装件制造	1782	绳、索、缆制造	仅指船用绳、索、缆制造活动
		1784	篷、帆布制造	仅指船用篷、帆布制造活动
		3312	金属门窗制造	仅指船用金属门窗制造活动
		3399	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	包括船用小五金、卫生单元、厨房设备等制造活动
		3443	阀门和旋塞制造	仅指船用阀门和旋塞制造活动
		3792	水下救捞装备制造	仅指船用救捞设备制造活动
		4030	钟表与计时仪器制造	仅指船用钟表与计时仪器制造活动
2422	海洋船舶辅助设备修理	4330	专用设备修理	指对海洋船舶辅助设备的专业修理活动
2429	其他海洋船舶辅助设备及配件制造			
243	海盐设备制造			
2431	海洋采盐设备制造	3441	泵及真空设备制造	指纳潮泵、扬水设备等用于海洋采盐的机械制造活动
2432	海盐加工及制盐设备制造	3532	农副食品加工专用设备制造	指主要用于海盐加工及生产海盐等设备的制造活动
2433	海洋采盐及加工设备修理	4330	专用设备修理	仅指对海洋采盐及加工设备修理
244	海洋化工设备及仪器制造			
2441	海洋化工设备制造	3441	泵及真空设备制造	指用于海洋化工生产过程中的泵及真空设备的制造活动
		3463	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	指用于海洋化工生产过程中的分离设备、纯净设备的制造活动
		4011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	指用于海洋化工生产过程中的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的制造活动
2442	海洋化工实验分析仪器制造	4014	实验分析仪器制造	指海洋化工实验、检验、分析、测量仪器的制造活动
2443	海洋化工设备及仪器修理	4330	专用设备修理	仅指海洋化工设备及仪器修理
245	海洋药物和生物制品设备及仪器制造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2451	海洋药物和生物制品设备制造	3463	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	指用于海洋药物和生物制品生产过程中的分离设备、纯净设备的制造活动
		3544	制药专用设备制造	指用于海洋化学原料药和药剂、中药饮片及中成药专用生产设备的制造活动
		4011	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	指用于海洋药物和生物制品生产过程中的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活动
		3499	其他未列明通用设备制造业	指用于海洋药物和生物制品生产过程中的其他未列明通用设备制造活动
2452	海洋药物和生物制品实验分析仪器制造	4014	实验分析仪器制造	指海洋药物和生物制品实验、检验、分析、测量仪器的制造活动
2453	海洋药物和生物制品设备及仪器修理	4330	专用设备修理	指海洋药物和生物制品专用设备修理活动
246	海洋交通运输设备制造			
2461	集装箱制造	3331	集装箱制造	指海洋交通运输过程中所使用集装箱制造活动
2462	海上救捞及潜水装置制造	3791	潜水装备制造	指潜水装置的制造活动
		3792	水下救捞装备制造	指水下作业、救捞装备的制造活动
2463	海港装卸设备制造	3431	轻小型起重设备制造	仅指海港用轻小型起重设备制造活动
		3432	生产专用起重机制造	仅指海港生产专用起重机制造活动
		3434	连续搬运设备制造	仅指海港用连续搬运设备制造活动
		3439	其他物料搬运设备制造	仅指海港用其他物料搬运设备制造活动
2464	海港交通管理配套设备制造	3595	社会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	仅指海港公共安全设备及器材制造活动
		3596	交通安全、管制及类似专用设备制造	仅指海港交通安全、管制及类似专用设备制造活动
		3843	铅蓄电池制造	仅指海港航标用铅酸蓄电池制造活动
		3872	照明灯具制造	仅指海港用照明灯具制造活动
		3891	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	仅指海港用交通管制设备信号装置的制造活动
2465	海港航道机械制造	3597	水资源专用机械制造	仅指用于海港、航道清淤、清污、破冰等机械设备的制造活动
2466	海洋交通运输设备修理	4310	金属制品修理	指海洋交通运输过程中所使用集装箱修理活动
		4320	通用设备修理	仅指海洋交通运输通用设备的修理活动
247	海洋旅游娱乐设备制造			
2471	海上游乐设备制造	2461	露天游乐场所游乐设备制造	指海上游乐设备和游艺器材的制造活动
2472	海上垂钓用品制造	2449	其他体育用品制造	指海上垂钓用的各种用具及用品(如钓鱼竿)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及其他钓鱼用具和辅助用品等)的制造活动
2473	海洋旅游娱乐设备修理	4320	通用设备修理	指对海洋旅游娱乐设备修理活动
248	海洋生态环境保护修复仪器设备制造			
2481	海洋环境污染防治仪器设备制造	3591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	指用于海洋环境污染防治的仪器设备(如海洋废弃物处理设备)的制造活动
2482	海洋生态修复仪器设备制造	3591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	指用于海洋生态修复的仪器仪表的制造活动
2483	海洋生态环境保护修复仪器设备修理	4320	通用设备修理	指海洋生态保护修复仪器设备修理活动
25	涉海材料制造			
251	海洋水产养殖饲料与药品制造			
2511	海洋水产养殖饲料制造	1329	其他饲料加工	指海洋水产养殖用饲料的制造活动
2512	海洋水产养殖药品制造	2750	兽用药品制造	指海洋水产养殖用药品的制造活动
2520	海洋人造原油加工制造	2519	其他原油制造	指从沿海地带油母页岩中提炼原油的生产活动
2530	海洋油田化学品制造	2662	专项化学用品制造	指海洋油气田所使用的各种化学品的制造活动
254	海洋旅游工艺品制造			
2541	海洋工艺品制造	2431	雕塑工艺品制造	指以海洋贝壳和椰壳等为原料,经艺术加工而制成的雕塑工艺品的生产活动
		2434	花画工艺品制造	指以海洋贝壳和椰壳等为原料,经艺术加工而制成的花画工艺品的生产活动
2542	海洋饰品制造	2438	珠宝首饰及有关物品制造	指以海洋动植物为原料,加工制作各种装饰品(如珍珠饰品等)的活动
2549	其他海洋旅游工艺品制造	2469	其他娱乐用品制造	包括其他未列明的海洋旅游工艺品制造活动
255	海洋生态环境保护修复材料制造			
2551	海洋环境污染处理专用材料制造	2666	环境污染处理专用药剂材料制造	指海水利用、海洋化工、海洋药物和生物制品等生产过程中的污水处理所用的化学药剂及材料的制造活动,如水处理药剂(絮凝剂、污泥脱水剂、防垢剂等)以及水处理材料(填料、生物滤池用滤料等)的制造活动
2559	其他海洋生态环境保护修复材料制造	2666	环境污染处理专用药剂材料制造	包括其他未列明的海洋生态保护修复材料制造活动
256	海底传输材料制造			
2561	海底电缆制造	3831	电线、电缆制造	仅指海底电缆制造活动
2562	海底光缆制造	3833	光缆制造	仅指海底光缆制造活动
2563	海底运输管道制造	3130	钢压延加工	仅指海底运输管道制造活动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2569	其他海底传输材料制造			
257	海洋防护材料制造			
2571	海港工程防水材料制造	2646	密封用填料及类似品制造	仅指在海港工程中防止海水入侵的材料制造活动
2572	海洋工程防腐涂料制造	2641	涂料制造	指在海洋工程中,涂在物体表面用来保护物体不受腐蚀的涂料制造活动
2573	海洋船舶防腐涂料制造	2641	涂料制造	指涂在船舶表面保护其不受海水腐蚀的涂料制造活动
2574	抗海洋微生物附着材料制造	2641	涂料制造	指用于防止海洋微生物附着的材料制造活动
2579	其他海洋防护材料制造			
258	船舶及海洋工程装备材料制造			
2581	船舶及海洋工程装备钢材制造	3130	钢压延加工	仅指船舶及海洋工程装备用钢材的压延加工活动
2582	船舶及海洋工程装备铝合金制造	3240	有色金属合金制造	仅指船舶及海洋工程装备用铝合金的制造活动
2583	船舶及海洋工程装备复合材料制造	3091	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	仅指船舶及海洋工程装备用复合材料的制造活动
2584	船舶及海洋工程装备专用钛合金制造	3240	有色金属合金制造	指船舶及海洋工程装备用钛合金材料的制造活动
2589	其他船舶及海洋工程装备材料制造			
259	海洋特殊用途材料制造			
2591	深海传感器特种材料制造	3983	敏感元件及传感器制造	指用于深海传感器的特殊材料制造活动
2592	轻型高强陶瓷深海探测材料制造	3073	特种陶瓷制品制造	指用于深海探测的质量轻、强度高的特种陶瓷材料制造活动
2593	水听器和水听器阵用的橡胶制品制造	2919	其他橡胶制品制造	指用于水听器或水听器阵的特殊橡胶制品制造活动
2594	石油空心钻钢制造	3130	钢压延加工	指用于石油勘探开发的空心钻钢材制造活动
2595	海底特种钢缆制造	3130	钢压延加工	指用于海底的具有特殊性能的钢缆制造活动
2599	其他海洋特殊用途材料制造	3042	特种玻璃制造	指海洋领域特种玻璃制造活动,如船用钢化玻璃、船用夹层玻璃等的制造活动
		3062	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	指海洋领域特殊用途玻璃钢制造活动,如纤维增强塑料风力发电机叶片,纤维增强塑料风力发电机舱罩、海上施工防腐玻璃钢材料等的制造活动
		3251	铜压延加工	指海洋领域特殊铜材制造活动,如海洋工程与高技术船舶用铜材(耐高流速白铜管等)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的制造活动
		3252	铝压延加工	指海洋领域特殊铝材制造活动,如石油钻探用高强耐蚀铝合金管材的制造活动
		3259	其他有色金属压延加工	指石油钻探用耐蚀钛合金管等制造活动
		3311	金属结构制造	指海洋工程领域高性能不锈钢制品制造活动
		3340	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	指海洋工程类钢丝绳制造活动
		3391	黑色金属铸造	包括船舶及海洋工程用耐蚀不锈钢铸件、大功率船用发动机铸钢件、7兆瓦及以上风电机组系列铸件、大型桥梁、石油钻井平台、矿场建设等配套机架、壳体、端盖等大型碳钢铸件等制造活动
		3392	有色金属铸造	包括海洋工程用铜合金铸件、大型舰船用螺旋桨铜合金铸件、船用钛及钛合金精密铸件等制造活动
		3393	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	包括船用柴油机用模锻件、高技术船舶用钢锻件产品制造活动
E	海洋下游相关产业			
26	涉海产品再加工			
261	海洋水产品深加工			
		1432	速冻食品制造	指以海洋水产品为原料制成的各种速冻食品的制造活动
2611	海洋方便食品加工	1433	方便面制造	指以海洋水产品为原料制成的各种方便面的制造活动
		1439	其他方便食品制造	指以海洋水产品为原料制成的其他方便食品的制造活动
		1462	酱油、食醋及类似制品制造	指以海洋水产品为辅料生产海鲜酱油、蚝油等产品的活动
2612	海洋调味品加工	1469	其他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	指以海洋水产品为辅料生产其他调味品、发酵制品的活动
2619	其他海洋水产品深加工	1369	其他水产品加工	指其他海洋水产品深加工活动
262	海洋化工产品制造			
		2645	染料制造	指以海洋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染料的生产活动
		2661	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	指以海洋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的生产活动
2621	海洋化工专用产品制造	2662	专项化学用品制造	指以海洋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专项化学用品的生产活动
		2664	文化用信息化学品制造	指以海洋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文化用信息化学品的生产活动
		2665	医学生产用信息化学品制造	指以海洋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医学生产用信息化学品的生产活动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2622	海洋化工日用产品 制造	2681	肥皂及洗涤剂制造	指以海洋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肥皂及洗涤剂的生产活动
		2683	口腔清洁用品制造	指以海洋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口腔清洁用品的生产活动
2623	海洋有机化学产品 制造	2641	涂料制造	指以海洋石油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涂料的生产活动
		2821	锦纶纤维制造	指以海洋石油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锦纶纤维的生产活动
		2822	涤纶纤维制造	指以海洋石油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涤纶纤维的生产活动
		2823	腈纶纤维制造	指以海洋石油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腈纶纤维的生产活动
		2824	维纶纤维制造	指以海洋石油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维纶纤维的生产活动
		2825	丙纶纤维制造	指以海洋石油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丙纶纤维的生产活动
		2826	氨纶纤维制造	指以海洋石油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氨纶纤维的生产活动
		2829	其他合成纤维制造	指以海洋石油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其他合成纤维的生产活动
		2911	轮胎制造	指以海洋石油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轮胎的生产活动
		2912	橡胶板、管、带制造	指以海洋石油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橡胶板、管、带的生产活动
		2913	橡胶零件制造	指以海洋石油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橡胶零件的生产活动
		2914	再生橡胶制造	指以海洋石油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再生橡胶的生产活动
		2915	日用及医用橡胶制品制造	指以海洋石油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日用及医用橡胶制品的生产活动
		2916	运动场地用塑胶制造	指以海洋石油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运动场地用塑胶的生产活动
		2919	其他橡胶制品制造	指以海洋石油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其他橡胶制品的生产活动
		2921	塑料薄膜制造	指以海洋石油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塑料薄膜的生产活动
		2922	塑料板、管、型材制造	指以海洋石油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塑料板、管、型材的生产活动
		2923	塑料丝、绳及编织品制造	指以海洋石油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塑料丝、绳及编织品的生产活动
2924	泡沫塑料制造	指以海洋石油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泡沫塑料的生产活动		
2925	塑料人造革、合成革制造	指以海洋石油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塑料人造革、合成革的生产活动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2926	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	指以海洋石油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塑料包装箱及容器的生产活动
		2927	日用塑料制品制造	指以海洋石油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日用塑料制品的生产活动
		2928	人造草坪制造	指以海洋石油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人造草坪的生产活动
		2929	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指以海洋石油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的生产活动
2624	海洋化工肥料制造	2621	氮肥制造	指以海洋化工产品为原料生产氮肥、钾肥、复混肥料的活动
		2623	钾肥制造	
		2624	复混肥料制造	
		2629	其他肥料制造	
2625	海洋化学农药制造	2631	化学农药制造	指利用海洋化工产品(如溴素)为原料生产化学农药(如二溴磷原药)的活动
2629	其他海洋化工产品制造	2662	专项化学用品制造	指以海洋化工产品为原料,制造其他化学用品的生产活动
2690	其他涉海产品制造			
27	海洋产品批发与零售			
2710	海洋水产品批发与零售	5117	渔业产品批发	指未经加工的海洋水产品批发
		5124	肉、禽、蛋、奶及水产品批发	指经过加工的海洋水产品批发和进出口
		5224	肉、禽、蛋、奶及水产品零售	指海洋水产品专门零售
2720	海洋石油及制品批发与零售	5162	石油及制品批发	仅指海洋石油及制品批发
		5296	生活用燃料零售	仅指对海洋石油液化气的零售活动
2730	海盐批发与零售	5125	盐及调味品批发	指海盐的批发和进出口活动
		5212	超级市场零售	指海盐的零售活动
		5229	其他食品零售	指食用盐等调味品的零售活动
2740	海水淡化产品批发与零售	5127	酒、饮料及茶叶批发	指海水淡化产品的批发和进出口活动
		5226	酒、饮料及茶叶零售	指海水淡化产品的零售活动
2790	其他海洋产品批发与零售			
28	涉海经营服务			
2810	渔港经营服务	5532	货运港口	指在海洋渔港内为渔船、渔民和渔获提供设施或服务的活动
2820	船舶用资源供应服务	5121	米、面制品及食用油批发	仅指为海洋运输船舶提供物资服务的活动,如米、面制品及食用油批发供应
		5122	糕点、糖果及糖批发	仅指为海洋运输船舶提供物资服务的活动,如糕点、糖果及糖批发供应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5123	果品、蔬菜批发	仅指为海洋运输船舶提供物资服务的活动，如果品、蔬菜批发供应
		5124	肉、禽、蛋、奶及水产品批发	仅指为海洋运输船舶提供物资服务的活动，如肉、禽、蛋、奶及水产品批发供应
		5125	盐及调味品批发	仅指为海洋运输船舶提供物资服务的活动，如盐及调味品批发供应
		5126	营养和保健品批发	仅指为海洋运输船舶提供物资服务的活动，如营养和保健品批发供应
		5127	酒、饮料及茶叶批发	仅指为海洋运输船舶提供物资服务的活动，如酒、饮料及茶叶批发供应
		5128	烟草制品批发	仅指为海洋运输船舶提供物资服务的活动，如烟草制品批发供应
		5129	其他食品批发	仅指为海洋运输船舶提供其他食品的批发供应活动
		5162	石油及制品批发	仅指为海洋运输船舶提供物资服务的活动，如石油及制品批发供应
		4420	电力供应	指为靠港船舶提供岸电资源的服务
		4610	自来水生产和供应	指为靠港船舶提供水资源的服务
283	涉海公共运输服务			
2831	公共交通运输	5411	公共电汽车客运	指为海洋游客提供的城市公共电汽车客运服务活动
		5412	城市轨道交通	指为海洋游客提供的城市轨道交通服务活动
		5413	出租车客运	指为海洋游客提供的城市出租车客运服务活动
		5414	公共自行车服务	指为海洋游客提供的城市公共自行车服务活动
		5419	其他城市公共交通运输	指为海洋游客提供的其他城市公共交通服务活动
2832	铁路旅客运输	5311	高速铁路旅客运输	指为海洋游客提供的高速铁路旅客运输活动
		5312	城际铁路旅客运输	指为海洋游客提供的城际铁路旅客运输活动
		5313	普通铁路旅客运输	指为海洋游客提供的普通铁路旅客运输活动
2833	公路旅客运输	5421	长途客运	指为海洋游客提供的长途客运
		5422	旅游客运	指为海洋游客提供的旅游客运
		5429	其他公路客运	指为海洋游客提供的其他公路客运
2834	航空运输及游览服务	5611	航空旅客运输	指为海洋游客提供的航空旅客运输
		5621	通用航空生产服务	指为海洋生产、海洋游客提供的通用航空生产服务
		5622	观光游览航空服务	指为海洋游客提供的观光游览航空服务
		5623	体育航空运动服务	指为海洋游客提供的体育航空运动服务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5629	其他通用航空服务	指为海洋游客提供的其他通用航空服务
284	涉海金融服务			
2841	投融资服务	6621	商业银行服务	仅指商业银行对涉海企业或用海项目提供的投融资服务
		6622	政策性银行服务	仅指政策性银行对涉海企业或用海项目提供的投融资服务
		6623	信用合作社服务	仅指信用合作社对涉海企业或用海项目提供的投融资服务
		6624	农村资金互助社服务	仅指农村资金互助社对涉海企业或用海项目提供的投融资服务
		6629	其他货币银行服务	仅指其他货币银行对涉海企业或用海项目提供的投融资服务
		6631	融资租赁服务	仅指金融租赁公司对涉海企业或用海项目提供的投融资服务
		6632	财务公司服务	仅指为涉海企业或用海项目提供的财务服务
		6639	其他非货币银行服务	仅指其他非货币银行对涉海企业或用海项目提供的投融资服务
		6712	证券经纪交易服务	仅指证券经纪交易机构对涉海企业或用海项目提供的投融资服务
		6760	资本投资服务	仅指证券投资机构对涉海企业或用海项目提供的投融资服务
2842	保险服务	6814	意外伤害保险	仅指涉海意外伤害保险
		6820	财产保险	仅指涉海财产保险
		6830	再保险	仅指涉海再保险
		6851	保险经纪服务	仅指涉海保险经纪服务
		6852	保险代理服务	仅指涉海保险代理服务
		6853	保险公估服务	仅指涉海保险公估服务
		6890	其他保险活动	仅指涉海其他保险活动
		6911	信托公司	仅指信托公司为涉海企业提供的服务活动
		6919	其他金融信托与管理服务	仅指涉海其他金融信托与管理服务
2849	其他涉海金融服务	6999	其他未包括金融业	包括其他未列明的涉海金融业服务
2850	海洋仪器设备代理服务	7481	工程管理服务	仅指海洋仪器、设备、装备的代理服务活动
2860	海洋餐饮服务	6210	正餐服务	仅指以海洋水产品为特色的正餐服务活动
		6220	快餐服务	仅指以海洋水产品为特色的快餐服务活动
287	涉海商务服务			
2871	法律及公证服务	7231	律师及相关法律服务	仅指为海洋企业提供的法律服务活动
		7232	公证服务	仅指为海洋企业提供的公证服务活动
		7239	其他法律服务	仅指为海洋企业提供的其他法律服务活动

《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 (GB/T20794—2021)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说明
2872	知识产权服务	7520	知识产权服务	指对涉海专利、商标、版权、著作权、软件等的代理、转让、登记、鉴定、评估、认证、咨询、检索等活动
2873	劳务服务	7262	职业中介服务	指为涉海单位、涉海从业人员提供的中介服务
		7263	劳务派遣服务	指为涉海单位、涉海从业人员提供的派遣服务，如船员派遣服务等
2879	其他涉海商务服务			
288	涉海特色服务			
2881	海葬服务	8080	殡葬服务	指与海葬有关的各类服务
2882	海上婚庆服务	8070	婚姻服务	指在海上及水下所进行的婚姻礼仪服务

备注：本表来源于《海洋及相关产业分类》(GB/T20794-2021)附录C，表中未列明的海洋及相关产业、行业分类代码的，以相关部门要求为准。

附件三：本指南引用的相关文件清单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一）行业分类标准及规范		
1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	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第7号
2	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24年版）	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令 第23号
3	自然资源要素支撑产业高质量发展指导目录（2024年本）	自然资发〔2024〕273号
4	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目录（2023）	国经普办字〔2023〕24号
5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	发改体改规〔2025〕466号
6	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5年版）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令 第37号
7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 4754-2017
（二）用地标准及规范		
1	国土空间调查、规划、用途管制用地用海分类指南	自然资发〔2023〕234号
2	工业项目建设用地控制指标	自然资发〔2023〕72号
3	节约集约利用土地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令 第61号，自然资源部 2019年修正
4	综合医院建设标准	建标 110-2021
5	儿童福利院建设标准	建标 145-2010
6	园林绿化工程项目规范	GB 55014-2021
7	公路工程项目建设用地指标	建标〔2011〕124号
8	城市道路交叉口设计规程	CJJ 152-2010
9	城市道路交叉口规划规范	GB 50647-2011
10	城市道路公共交通站、场、厂工程设计规范	CJJ/T 15-2011
11	城市综合交通体系规划标准	GB/T 51328-2018
12	城市轨道交通工程项目建设标准	建标 104-2008
13	城市轨道交通线网规划标准	GB/T 50546-2018
14	新建铁路工程项目建设用地指标	建标〔2008〕232号
15	广州市轨道交通场站综合体建设及周边土地综合开发实施细则	穗府办规〔2025〕2号
16	海港总体设计规范	JTS 165-2025
17	民用航空运输机场工程项目建设用地指标	建标〔2011〕157号
18	民用机场飞行区技术标准	MH 5001-2021
19	石油天然气工程项目用地控制指标	TD/T 1099-2024
20	城市给水工程项目建设标准	建标〔2009〕64号
21	城市给水工程规划规范	GB 50282-2016
22	城市排水工程规划规范	GB 50318-2017
23	城市污水处理工程项目建设标准	建标 198-2022
24	光伏发电站工程项目用地控制指标	TD/T 1075-2023
25	电力工程项目建设用地指标	建标〔2010〕78号
26	城镇燃气规划规范	GB/T 51098-2015
27	水文基础设施建设及技术装备标准	SL/T 276-2022
28	水库工程管理设计规范	SL 106-2017
29	堤防工程管理设计规范	SL/T 171-2020
30	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规划标准	GB/T 50337-2018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31	市容环卫工程项目规范	GB 55013-2021
32	广州供电局 220 千伏全标准变电站设计方案（2023 年版）	/
33	广州供电局全标准变电站设计方案（2022 年版）	/
34	广州市低空垂直起降设施场址选择及建设技术指引（试行）	/
35	广州市建筑工程容积率计算办法	穗规划资源规字〔2023〕8 号
36	关于印发广州市南沙区产业用地项目准入标准（试行）的通知	穗南开管办函〔2023〕16 号
37	广州市提高工业用地利用效率实施办法	穗府办规〔2022〕5 号
38	广州市城乡规划技术规定	广州市人民政府令第 168 号，2019 年修订
39	广东省高标准厂房设计规范	DBJ/T 15-235-2021
40	产业用海面积控制指标	HY/T 0306-2021
41	广州市产业能效指南（2024）	/
（三）产业发展政策		
1	中共广州市委办公厅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建设“12218”现代化产业体系的意见	穗厅字〔2025〕6 号
2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进一步促进企业投资发展的若干措施（第一批）的通知	穗府办函〔2025〕18 号
3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广州市“12218”现代化产业体系产业重点布局指导意见的通知	穗发改〔2025〕37 号
（四）产业用地政策		
1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关于加强规划资源要素保障支撑广州“制造业立市”的指导意见	/
2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优化空间载体支撑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穗府办〔2024〕8 号
3	关于印发《关于推动工业用地高效利用的若干措施》《关于支持工业厂房建设的若干措施》《关于加快工业园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	穗工信函〔2024〕121 号
4	关于产业园区工业项目配套用地新建宿舍型保障性租赁住房的实施细则	/
5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土地供应及供后监管的实施意见	穗府办规〔2023〕4 号
6	广州市工业产业区块管理办法	穗工信规字〔2025〕4 号
7	广州市提高土地利用效率综合改革试点实施方案	/
8	广州市工业集聚区划定及工业产业区块修编方案	/
9	关于印发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若干规划用地政策措施（试行）的通知	穗规划资源字〔2019〕70 号
10	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实施点状供地助力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	粤自然资规字〔2023〕2 号
11	广州市产业项目筹建“全周期”服务方案（试行）	/
（五）相关规划		
1	广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穗府〔2024〕10 号
2	各区（含广州空港经济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
（六）相关法律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邮政法	2015 年 4 月 24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等五部法律的决定》第二次修正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2	广州市快递条例	广州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2023〕第16号

附件四：五类厂房核心设计要点

一、通用型厂房核心设计要点

核心设计要点	要求
建筑限高	≤60米，有特殊生产工艺需求的，经论证后可适当提高
标准层面积	小型厂房标准层建筑面积宜为1000-2000平方米
	大中型厂房标准层建筑面积宜为2500-4000平方米
面宽、进深	面宽宜>70米
	进深宜>30米、不宜<15米
柱距	≥8.4米，条件允许时可取8.7-10.5米
平面布置	应与产业定位相匹配，确保功能分区明确、人货运输高效
	将货梯、客梯、楼梯间以及卫生间形成辅助空间模块，靠外墙集中组合布置
走廊宽度	≥2米，且符合防火设计规范
	叉车通行的生产走廊净宽应≥2.4米
	鼓励设置3-3.3米的走廊以满足双向叉车通行
层高	1-3层≤8米，4-6层≤6米，7层及以上≤4.5米
	有特殊生产工艺需求的，经专项论证后可适当提高
荷载	楼盖混凝土强度等级不应低于C30，现浇梁板结构的板厚度不宜小于120毫米
	首层≥12千牛/平方米，2-3层≥8千牛/平方米，4层及以上≥6.5千牛/平方米
	首层货物堆放区域荷载不宜低于25千牛/平方米
装卸空间	宜结合生产用房平面布局设置，应临近货梯
	卸货场地尺寸不宜小于13米*3.5米的2辆货车位
	卸货平台宜高于室外地面1-1.3米，建议设置1-2个货物升降平台
	卸货平台处宜搭建遮雨棚
垂直交通	每个标准层设置不少于2台载重3吨以上货梯，建筑面积超3万平方米时按每1.5万平方米配置1台2吨以上货梯，鼓励配备1台或以上5吨货梯
	每个标准层配置不少于1台载重1.6吨及以上的客梯
吊装口	每层宜预留吊装口并设置于走廊端头位置，吊装口宽度宜大于4米，高度宜大于3.5米
设备管井	生产区域每1000平方米预留一处不少于2平方米的设备管井
	屋顶宜预留设备空间，并满足相应的荷载条件和设备搬运条件
	鼓励根据生产工艺需求预留部分面积作为公用设备间、设备平台
	宜集中设置污水处理设施，生产用房内部宜预留废液排放管井和排放管道，洁净空间的废水排水系统应与其他排水系统分开设置
	宜预留废气排放管井、排放管道，生产中有不同生产废气排放时，应独立设置排放井道
	宜设置固废贮存设施，并宜根据固体废物种类进行鉴别、分类、收集、储存和处置
消防要求	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 55037-2022）等相关规定
防微振	有防微振动要求的工艺生产区不应跨越伸缩缝
洁净空间	应根据产业生产特性、工艺流程及相应洁净度级别合理设计
立面形象	彰显工业特色、打造重点界面、设备规整遮蔽、建设生态园区

二、I类环保安全类厂房核心设计要点

核心设计要点	要求
建筑层数	甲/乙类厂房<4层，丙/丁/戊类厂房≥4层

核心设计要点	要求
标准层面积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面宽、进深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柱距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平面布置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走廊宽度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层高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荷载	较通用型有一定提高： 首层≥20千牛/平方米，2-3层≥12千牛/平方米，标准层≥8千牛/平方米
装卸空间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垂直交通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吊装口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设备管井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消防要求	生产用房应与周边民用建筑保持消防安全距离
	需要大宗原料、燃料的生产设施，宜与其原料、燃料的贮存及加工辅助设施靠近布置
	冷冻站、压缩空气及氮气站、软化除盐水站等生产辅助设施应靠近生产用房布置
	宜提供集中共享仓储与危化品仓库
	当易发生火灾、爆炸和其他危险化学品引发事故的实验室与其他用房相邻时，应形成独立的防护单元，并应符合相关规定
	甲/乙类生产场所不应设置在地下或半地下
	员工宿舍严禁设置在厂房内，办公室、休息室等不应设置在甲类厂房内
防微振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洁净空间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立面形象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三、II类重型大跨厂房核心设计要点

核心设计要点	要求
建筑高度及层数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标准层面积	根据产业生产需求设置
面宽、进深	超高清视频显示生产用房平面短边不宜小于45米
	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生产用房平面短边不宜小于60米
	其余产业环节根据产业生产需求设置
柱距	超高清视频显示生产用房柱距不宜小于9米，并应符合连续生产特性
	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的主要生产流水线柱距不宜小于20米，次要生产流水线柱距不宜小于10米，柱跨不宜小于3跨并应符合连续生产特性
	其余产业环节根据产业生产需求设置
平面布置	应根据具体产业的生产工艺流程、工艺设备的安装和维修、物料运输等要求确定，并具有适当的灵活性
	应考虑生产工艺中吊装和自动化生产的需求
走廊宽度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层高	超高清视频显示生产用房1-3层层高不宜小于12米，4层及以上生产用房层高不宜小于6.5米
	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生产用层高不应小于7米
	其余产业环节根据产业生产需求设置
承重能力	首层地面荷载不宜低于30千牛/平方米，辅助区域荷载不宜低于20千牛/平方米
	二至三层楼面荷载不宜低于15千牛/平方米

核心设计要点	要求
	四层及以上楼面荷载不宜低于 10 千牛/平方米
装卸空间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垂直交通	原料/产品的重量、体积大的产业宜采用盘道立体化货运交通体系
	超高清视频显示中玻璃基板工艺阶段的货运系统宜采用自动化垂直运输设备和自动物料搬运系统
	其余工艺同通用型厂房
吊装/吊装口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设备管井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消防要求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防微振	生产用房应尽量远离高速公路、铁路、地铁等振动干扰设施，并应与周边民用建筑保持安全距离
洁净空间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立面形象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四、III 类精密厂房核心设计要点

核心设计要点	要求
建筑高度及层数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标准层面积	半导体与集成电路的晶圆生产与封装环节标准层面积不宜小于 5000 平方米
	其余产业环节根据产业生产需求设置
面宽、进深	面宽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进深 ≥ 36 米
柱距	主要柱距宜为 9-12 米
	半导体芯片制造、封测环节的主要柱距宜为 9.6 米
平面布置	首层核心工艺区不宜设地下室，以便于放置精密设备及重型设备
	半导体芯片制造、先进封测等产业生产用房宜预留特殊气体供应站房、化学品配送及回收用房
	其余产业环节根据产业生产需求设置
走廊宽度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层高	半导体与集成电路的晶圆前道工艺制程生产用房层高不宜低于 8 米
	晶圆封测生产用房层高不宜低于 6.5 米，后端应用生产用房不宜低于 5.4 米
	其余产业环节同通用型厂房
承重能力	≥ 10 千牛/平方米
	半导体与集成电路的晶圆前道生产环节荷载设计不宜小于 15 千牛/平方米
装卸空间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垂直交通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吊装/吊装口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设备与管井	半导体芯片制造、先进封测等产业生产用房宜预留特殊气体供应站房、化学品配送及回收用房
	其余产业环节根据产业生产需求设置
消防要求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防微振	生产用房应尽量远离高速公路、铁路、地铁等振动干扰设施，并应与周边民用建筑保持安全距离
	对于有微振控制要求的生产用房宜远离振动源布置，并实际测定周围现有振源和模拟振源的影响，再与容许振动值比较分析后确定
	建筑物基础宜置于动力性能良好的地基土上，且基础应有足够刚度
	生产用房内的大型设备基础、独立构筑物、整体地坑等宜与生产用房柱基础脱开，并设置独立的建筑结构微振动控制体系

核心设计要点	要求
	可适当加大梁、柱、墙、基础等截面尺寸
洁净空间	洁净度等级依工艺确定，不同等级洁净空间宜设缓冲区或风淋门
	纵向净高应满足空调净化、工艺、送回风设备布置等需求
	洁净空间相邻区域宜预留空调机房
	辅助设备、维修间等技术区宜临近洁净空间集中布置
	不宜穿变形缝，少数管道，无关管道不宜穿越
立面形象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五、IV类洁净厂房核心设计要点

核心设计要点	要求
建筑高度及层数	生产用房标准层层高不宜低于5.5米
标准层面积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面宽、进深	面宽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进深≥32米
柱距	主要柱距8-10米
平面布置	人、物流线应相对独立，应分别设置人员和物料进入洁净空间前的净化用室和设施，并应设置独立的废弃物出入口
	高端医疗器械产业生产用房宜考虑空压机房的设置
走廊宽度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层高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承重能力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装卸空间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垂直交通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有条件宜设置专用的污物电梯。
吊装/吊装口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设备与管井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消防要求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防微振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洁净空间	与周边建筑及基础设施保持距离，并防止昆虫和其他动物进入
	应根据产业生产特性、工艺需求及相应洁净度级别合理设计
	洁净空间应满足不同洁净度级别、不同产品规模的设计要求
	应处理好洁净空间与一般生产空间以及其他污染源之间的相对位置关系
	宜设置必要的气锁间和排风设施，空气洁净度级别不同的区域应当有压差控制
	电梯不宜设置在洁净空间内
动物实验室	洁净空间内应少敷设管道，与本区域无关的管道不宜穿越
	洁净空间内表面（墙壁、地面、天棚）应当平整光滑、无裂缝、接口严密、无颗粒物脱落，避免积尘，便于有效清洁，必要时进行消毒处理
	动物实验室应布置在其他厂房全年最小频率风向的上风侧或最大频率风向的下风侧且对园区其他生产或生活设施影响最小的区域，宜单独设置专用货梯、气体净化设施以及排废设施等设备设施
	实验室宜密闭设置，宜采用负压通风系统，并应采取隔离噪声、振动等措施，避免动物受影响
立面形象	无特殊需求，同通用型厂房
环保要求	设置集中的固体医疗废物、危险废物暂存间
	根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工艺废气（如挥发性有机物、酸性/碱性废气等）性质分别设置独立的排气管道，并经废气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方可排放
	产生的高浓度有机废水应与一般污水严格分开并经预处理后方可进入普通污水处理站

附件五：15个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和6个未来产业厂房及上楼适应性参考

定位	产业	生产环节或特定工艺	筛选结果
6个新兴 支柱产业	智能网联与 新能源汽车	整车制造环节	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汽车芯片、激光雷达、传感器等精密部件制造环节	I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汽车电子、智能座舱、机电电控等核心硬件生产	通用型-上楼
		汽车底盘制造环节	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智能网联通讯软件、解决方案等开发设计	通用型-上楼
		智能驾驶软件、算法等开发设计	通用型-上楼
		新能源原材料生产环节	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电池设计、小试中试环节	I类-上楼
		3C消费类Pack、模组封装环节	I类-上楼
		动力电池Pack、模组封装环节	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超高清视频 与新型显示	显示面板制造、手机镜头、PCB生产环节	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红外线感应、微波感应等感应器件、IR红外截止滤光片模组封装、微投影器件	通用型-低层/不适合上楼
		塑料外壳、金属外壳、玻璃外壳	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视频采集、视频制作、影视录放设备制造	通用型-上楼
	生物医药与 健康	生物制品（生物安全等级BSL-1和BSL-2）	IV类-上楼
		细胞治疗相关药品生产	IV类-上楼
		基因工程药物	IV类-上楼
		化药生产（甲、乙类）	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化药生产（丙类）	IV类-上楼
		疫苗、血液制品生产	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高致敏性药品、卡介苗或其他用活性微生物制备而成的药品、性激素类避孕药品、放射性药品等生物药品制造	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中药、中成药生产	IV类-上楼
		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IV类-上楼
		检测服务、临床检验服务	IV类-上楼
		化妆品生产	IV类-上楼
		医疗美容类设备生产	IV类-上楼
		康养设备类生产	IV类-上楼
		营养保健食品生产	IV类-上楼
	健康服务类	IV类-上楼	
	绿色石化与 新材料	石墨烯材料、超导材料、3D打印材料、智能仿生与超材料等新材料制造	I类-上楼
		电子电气、汽车、新能源、医疗、航天航空等新材料应用中试环节	I类-上楼
		高性能纤维复合材料	I类-上楼
		节能环保复合材料	I类-上楼
		无机非金属材料	I类-上楼
		功能性膜材料	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软件与互联	信息服务	通用型-上楼

定位	产业	生产环节或特定工艺	筛选结果
	网	系统集成	通用型-上楼
		应用服务	通用型-上楼
		软件开发	通用型-上楼
	智能装备与机器人	整机制造环节	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需要桁架或较高的工业加工设备制造环节	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光学材料、金属材料、无机非金属材料等原材料生产环节	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不涉及大型设备、注塑机、吊桁架、大型机器手臂等的生产工艺	通用型-上楼
		生产精度要求亚微米级及以上的设备组装与测试环节	I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生产精度要求亚微米级以下的设备组装与测试环节	III类-上楼
		驱动系统、传动系统、伺服系统等数控系统环节	通用型-上楼
		控制器、伺服系统、减速器等核心零部件和轴承、阀门等通用零部件的研发及组装	通用型-上楼
		控制器、伺服系统、减速器等核心零部件的机加工环节	I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传感、通信芯片制造	I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微处理器生产	III类-上楼
		驱动程序、软件算法研发设计	通用型-上楼
		小型服务机器人本体研发、制造及整机制造	通用型-上楼
大型工业机器人、特种机器人本体研发、制造及整机制造	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5个战略 先导产业	人工智能	芯片、算力、半导体、CPO、光模块等关键技术领域	I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基于各类识别技术构建的软件产品、解决方案和技术平台	通用型-上楼
		AI与各行各业结合的应用环节	通用型-上楼
	半导体与集成电路	研发设计环节	通用型-上楼
		半导体专用气体化学品、硅片制造、掩膜版制造生产环节	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其他原材料生产环节	I类-上楼
		12英寸晶圆制造环节	I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8/6英寸晶圆中试环节	I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化合物晶圆制造环节	I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先进封装测试环节	I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传统封装测试、组装环节	III类-上楼	
	新能源与新型储能	新能源原材料生产环节	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电池设计、小试中试环节	I类-上楼
		3C消费类Pack、模组封装环节	I类-上楼
		动力电池Pack、模组封装环节	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逆变器、便携式储能等生产、封装环节	I类-上楼
储能系统集成环节		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智能电网大型设施设备		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定位	产业	生产环节或特定工艺	筛选结果	
	低空经济与 航空航天	光伏太阳能	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通信模组、遥感技术、导航定位、天线、信号终端系统等零部件生产制造	III类-上楼	
		大型空天装备制造、卫星制造、飞行器制造等重型制造	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卫星单机设备、微小卫星制造	III类-上楼	
		卫星数据、空天信息集成服务	通用型-上楼	
	生物制造	基础技术和原料，涉及DNA合成、测序、基因编辑、酶工程、模式生物库等环节	IV类-上楼	
		生物体设计和自动化平台，涉及生物设计软件、自动化实验设备、生物工厂等环节	通用型-上楼	
		发酵工程与分离纯化	IV类-上楼	
			产品加工，涉及制剂制备、包装、成型、改性等环节	IV类-上楼
	4个特色 优势产 业	时尚消费品	涉及污染较大的染色、漂洗、熔断、电镀等环节	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油压环节			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熔金、倒模、执模、制链、车花、抛光等常规制造环节			I类-上楼	
镶石等手工制作环节			通用型-上楼	
创意设计、品牌营销、展览展示等服务业			通用型-上楼	
轨道交通		装备设计环节	通用型-上楼	
		钢材、铝材、复合材料、车轮车轴、转向架等大型原材料及零部件环节	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防水材料、防震材料、绝缘材料、永磁牵引电机、直流高速开关等中小型原材料及零部件环节	通用型-上楼	
		焊接、涂装、总装、调试等车体制造环节	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工程及养路机械、牵引供电等其他大型机电装备环节	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通信设备、车站设备、信号与控制装备等其他小型机电装备环节	通用型-上楼	
船舶与海洋 工程		需注塑机和吊桁架、涉及大量排污生产制造	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大型海洋装备制造	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海洋电子信息组装、调试	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智能建造与 工业化建筑		建筑软件研发与设计环节	通用型-上楼	
		BIM建模和设计环节	通用型-上楼	
		预制构件制造环节	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部品部件制造环节	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装修家居产品制造环节	通用型-上楼	
		小型建筑机器人及建造装备制造环节	通用型-上楼	
	大型建筑机器人及建造装备制造环节	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模块化箱体生产环节	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6个未来 产业	智能无人系 统	自主导航算法开发环节	通用型-上楼	
		伺服系统、传感器、通信设备等核心部件制造环节	I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系统集成环节	通用型-上楼	
	具身智能	智能机器人整机制造环节	II类-上楼	
		伺服电机、伺服驱动器、减速器、传感器等核心硬件制造环节	II类-上楼	
		操作系统、机器人平台、建模工具、语音识别软件等开	通用型-上楼	

定位	产业	生产环节或特定工艺	筛选结果
		发应用环节	
	细胞与基因	基因测序	IV类-上楼
		细胞储存	IV类-上楼
		产品研发、检测	IV类-上楼
		细胞制备	IV类-上楼
		临床试验	IV类-上楼
	未来网络与量子科技	光器件生产	III类-上楼
		量子路由器	III类-上楼
		量子交换机	III类-上楼
		量子波分	III类-上楼
		软件平台开发、系统集成	通用型-上楼
		光纤、光源器件、光网络设备等可见光通信领域生产环节	通用型-上楼
		光模块、光收发一体模块、开关交换装备等领域生产环节	通用型-上楼
	前沿新材料	光计算处理器、分组传送芯片、PLC芯片等高精密度要求	I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石墨烯材料、超导材料、3D打印材料、智能仿生与超材料等新材料制造	I类-上楼
		电子电气、汽车、新能源、医疗、航天航空等新材料应用中试环节	I类-上楼
	深海深空	需注塑机和吊桁架、涉及大量排污生产制造	I类-上楼
		大型深海装备制造	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深海电子信息组装、调试	通用型-上楼
		通信模组、遥感技术、导航定位、天线、信号终端系统等零部件生产制造	III类-上楼
		大型深空装备制造、卫星制造、轨道运输器制造等重型制造	II类-低层/不适合上楼
		卫星单机设备、微小型卫星制造	III类-上楼
		卫星数据、深空信息集成服务	通用型-上楼

注：1、I类：指环保安全类厂房，生产环节涉及易燃易爆爆炸易腐蚀、环境污染，因此对消防、环保要求高，适用于包括新能源、安全节能环保、高性能材料等对消防要求高的产业类型。

2、II类：指重型大跨厂房，对承重荷载要求较高，产线长、设备重，且对仓储空间有要求，适用于包括超高清视频显示、高端装备与仪器、机器人、智能网联汽车等大型设备的产业类型。

3、III类：指精密厂房，生产工艺精度高，对防微振、柱距、层高有要求，部分工艺涉及洁净空间，适用于包括半导体与集成电路（芯片制造及封测环节）、智能终端、智能传感器、高端装备与仪器等对精度要求高的产业类型。

4、IV类：指洁净厂房，对洁净空间、动物实验室、三废处理等有特殊设计要求，适用于包括生物医药、高端医疗器械、大健康、合成生物、细胞与基因等生命健康类产业类型。

5、通用型：设备轻、能耗低、污染低、对生产用房设计要求不高的产业，适用于包括网络与通信、半导体与集成电路（设计环节）、软件与信息服务、数字创意、现代时尚、激光与增材制造、高端医疗器械（调试组装类）、新材料（调整组装类）、智能网联汽车（上游零部件、下游应用服务系统）、智能机器人、智能终端、海洋产业（海洋通信与设备）、可见光通信与光计算、量子信息、区块链等无特殊需求的产业类型。

6、低层：指层数为1-3层的厂房。

7、上楼：指4层及以上的厂房。

8、具体厂房设计标准以相关行业设计规范要求为准。